

2023
國泰君安

年度報告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況

未出席董事職務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說明	被委託人姓名
董事	孫明輝	工作原因	張滿華

三、公司國內及國際年度財務報告已經分別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四、公司負責人朱健、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聶小剛及會計機構負責人(會計主管人員)董博陽聲明：保證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五、董事會決議通過的本報告期利潤分配預案或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為：以本次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的公司總股本為基數，向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每10股分配現金紅利4.0元(含稅)。若按照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8,904,610,816股計算，分配現金紅利總額為3,561,844,326元，佔2023年度合併口徑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淨利潤的38.0%。

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已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尚需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六、前瞻性陳述的風險聲明

適用 不適用

本報告所涉及的未來計劃、發展戰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構成公司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投資者及相關人士均應當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認識，並且應當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

重要提示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否

八、 是否存在違反規定決策程序對外提供擔保的情況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數以上董事無法保證公司所披露年度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風險提示

公司在經營過程中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及聲譽風險，具體體現為：因市場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公司可能發生損失的風險；證券發行人、交易對手、債務人未能履行合同所規定的義務或由於信用評級的變動、履約能力的變化導致債務的市場價值變動，從而對公司造成損失的風險；公司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由於內部制度流程失效、員工行為不當、信息技術風險，以及外部事件影響所造成損失的風險；及因公司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對公司聲譽產生負面評價的風險等。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合規管理體系和動態的風險控制指標監管體系，以使公司經營在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的範圍內開展。

有關公司經營面臨的風險，請投資者認真閱讀本報告「第三節董事會討論與分析」的相關內容。

十一、 其他

適用 不適用

董事長致辭

各位股東：

2023，春風和煦，萬物復甦。中國經濟展現極強韌性，表現亮眼。資本市場回歸本源，全面落實新發展理念，突出功能建設。證券公司以投資者為本，主動服務實體經濟，積極探索轉型新路徑，推動高質量發展。

這一年，我們堅定可持續理念，瞄準高質量發展。設立ESG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將可持續發展理念全面融入公司戰略，重構公司融資體系、投資體系、產品體系和風險管理體系，全面推進數字化轉型和平台化建設，持續提升公司治理能力、競爭能力、創新能力、抗風險能力和回報能力，綜合服務平台優勢持續顯現，經營業績位居行業前列，連續16年獲得AA級行業最高監管評級，MSCI ESG評級躍升至BBB，獲得十二屆中華慈善獎榮譽，公司品牌和社會影響力穩步提升。

這一年，我們鑄定「金融強國」，做好「五篇大文章」。服務上海科創中心建設，牽頭設立總規模100億元的浦東引領區科創系列基金，助力6家企業登陸科創板、華虹半導體單個項目募資212億元。全面提升綠色金融服務能級，完成綠色融資近3,100億元，參與碳交易超1,000萬噸，創設及代銷ESG基金產品600隻。深入推動「投顧驅動、科技賦能」財富管理轉型，設立互聯網分公司等普惠金融新模式，助力3家中小企業登陸北交所。統籌佈局養老產品、投資策略、賬戶體系、綜合服務等多個賽道，接入養老賬戶銀行17家、開戶近6萬戶，7隻產品納入個人養老金投資產品目錄深化數字化轉型，踐行開放證券理念，信創驗收連續三年獲評行業優秀。

董事長致辭

這一年，我們篤定初心使命，踐行「投資者為本」。作為上市公司，強化股東回報，2015年上市以來已累計分紅超過328億元，2023年年度分紅預案每股0.4元，分紅金額佔當年歸母淨利潤38%；連續三年舉辦投資者開放日活動，並通過業績說明會、分析師溝通會、境內外路演等多種方式，主動加強與投資者溝通交流。作為服務機構，紮實推進客戶平台建設，君弘APP用戶突破4,000萬，道合平台覆蓋近9,200家企業機構、7.27萬用戶；「以客戶為中心」業務組織體系日臻完善，「投研+投行+投資」為市場帶來更多優質公司，「1+N」服務模式貼身服務中長期資金入市，以買方投顧轉型為核心形成「財富管理+」普惠金融新模式，「一個國泰君安」綜合服務平台核心競爭力正在顯現。

這一年，我們守定風險底線，鞏固首要競爭力。主動適應「嚴監嚴管」要求，全面築牢「業務單元、合規風控、稽核審計」三道防線，推動形成體系完備、標準統一、分級管理、溝通高效、監督有力的合規風險管控體系，牢牢守住不發生系統性金融風險的底線。合規風控深入貼近業務，加強與業務一線交流，聚焦業務重點難點，提示業務機會，陪伴業務創新，提供解決方案，完善賦能模式，構建風險聯防聯控、業務風控良性互動的生態系統。

2024，新中國成立75週年，也是實現「十四五」規劃目標的關鍵一年，世界之變、時代之變、歷史之變正以前所未有方式展開。擔起加快建設金融強國使命，把中央擘畫的宏偉藍圖高質量轉化成「實景畫」，我們既要改變理念、創新方法、賦能機制，更要以銳意創新的勇氣、敢為人先的銳氣、蓬勃向上的朝氣，咬緊牙關、拼盡全力、爬坡闖關、奮力一跳，躍上新高度、打開新局面。

加強學習、依靠研究。把服務國家戰略作為出發點，把提升全球視野和戰略思維作為着力點，把培育世界一流企業作為落腳點，向最優看齊、向最好學習，研究市場、研究客戶、研究同業，依靠學習研究解決真問題、真解決問題，不斷滿足經濟社會發展和人民群眾日益增長的金融需求。

董事長致辭

提高站位、凝聚共識。進一步增強金融報國的情懷和擔當，強化「一個國泰君安」的思想共識、行動共識、發展共識，堅持以科技金融助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強、以綠色金融助力「雙碳」戰略實施、以普惠金融助力推動共同富裕、以養老金融助力養老服務、以數字金融助力「數字強國」建設，紮實做好「五篇大文章」，推動科技、產業、金融高水平循環，全面融入現代化產業體系建設，確保金融專業力量更好服務推進中國式現代化。

尊重規律、求真務實。認清形勢、把准規律、銳意改革，既有錨定目標、一鼓作氣的「准」，也有始終做好自己的事、保持戰略定力的「穩」，更講求把准關鍵、精準發力的「狠」，不馳於空想，不驚於虛聲，以落實上海市國有企業改革深化提升行動為契機，加快推進實施公司「一企一策」行動方案，切實改變激勵和約束不對稱的生產關係，釋放提質增收、提質增效的新質生產力，動態實施逆週期調節和跨週期佈局，不斷增強核心功能，持續提升公司核心競爭力。

敬畏市場、崇尚專業。把握資本市場的底層邏輯和演化趨勢，認識市場、尊重市場、順應市場，在踐行金融工作政治性和人民性的基礎上不斷提升專業性，堅持讓專業的人才、以專業的方式、做專業的事情，努力降低市場週期波動帶來的影響，推動公司穩健經營，守牢合規風控底線，不斷積累聲譽資本，塑造卓越品牌形象，堅定走好中國特色現代資本市場發展之路。

奮鬥作筆，時光為卷。走好中國特色金融發展之路、實現金融強國目標，我們將拿出一以貫之的堅定和執着，永葆一往無前的勇氣和鬥志，展現一抓到底的作風和勁頭，奮楫爭先、勇毅前行，在加快打造一流投資銀行中譜寫新篇章、展現新作為。

董事長：朱健

2024年3月28日

目錄

第一節	釋義	3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5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16
第四節	公司治理	73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151
第六節	重要事項	162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186
第八節	優先股相關情況	201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202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27
第十一節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392

一、釋義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常用詞語釋義

本公司／公司／國泰君安	指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集團	指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屬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上海證監局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監管局
證券業協會	指	中國證券業協會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集團	指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國資公司	指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深圳投控	指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資管	指	上海國泰君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期貨	指	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	指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指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子公司
國泰君安國際	指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由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控股並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眾公司（股份代號：1788）

第一節 釋義

國泰君安創投	指	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證裕	指	國泰君安證裕投資有限公司
華安基金	指	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證券	指	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國翔置業	指	上海國翔置業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浦發銀行	指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農商銀行	指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券／ 可轉債／A股可轉債	指	公司於2017年7月7日公開發行並於2017年7月24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規模為人民幣70億元的可轉換為本公司A股股票的可轉換公司債券，該債券已於2023年7月7日到期兌付摘牌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上交所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本報告期／報告期	指	2023年度
元	指	人民幣元
A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內資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H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於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份，並以港元買賣
FICC	指	固定收益證券、貨幣及商品，英文全稱為「Fixed Income,Currencies and Commodities」
道合APP	指	機構客戶服務APP
君弘APP	指	零售客戶服務APP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稱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簡稱	國泰君安、國泰君安證券
公司的外文名稱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稱縮寫	GTJA、Guotai Junan Securiti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健
公司總經理	李俊傑

公司註冊資本和淨資本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註冊資本	8,904,610,816	8,906,671,631
淨資本	92,603,555,793	92,874,565,553
股本	8,904,610,816	8,906,672,636

公司的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的經營範圍是：許可項目：證券業務；證券投資諮詢；證券公司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具體經營項目以相關部門批准文件或許可證件為準）一般項目：證券財務顧問服務。（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各單項業務資格的詳細情況請參見附錄一。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二、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董事會秘書	證券事務代表
姓名	喻健	梁靜
聯繫地址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768號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768號
電話	021-38676798	021-38676798
傳真	021-38670798	021-38670798
電子信箱	dshbgs@gtjas.com	dshbgs@gtjas.com

三、基本情況簡介

公司註冊地址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商城路618號
公司註冊地址的歷史變更情況	不適用
公司辦公地址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768號
公司辦公地址的郵政編碼	200041
公司網址	http://www.gtja.com/
電子信箱	dshbgs@gtjas.com

四、信息披露及備置地地點

公司披露年度報告的媒體名稱及網址	中國證券報 http://www.cs.com.cn/ ； 上海證券報 http://www.cnstock.com/ ； 證券時報 http://www.stcn.com/ ； 證券日報 http://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報告的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768號

五、公司股票簡況

股票種類	股票上市交易所	公司股票簡況		
		股票簡稱	股票代碼	變更前股票簡稱
A股	上交所	國泰君安	601211	不適用
H股	香港聯交所	國泰君安	02611	不適用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六、公司其他情況

(一) 公司歷史沿革的情況，主要包括以前年度經歷的改制重組、增資擴股等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國泰君安是在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合併的基礎上發起設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簡要歷史沿革如下：

1999年8月，經中國證監會批准，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合併，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股東及其他投資者共同發起設立本公司，註冊資本37.2718億元。

2001年12月，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本公司採取派生分立的方式分立而成兩個具有獨立法人資格的公司，本公司作為存續公司擁有及承擔與證券業務有關的資產、業務及與該等資產和業務相關的負債，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為37億元。

2006年1月，經中國證監會批准，公司向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增發10億股股份，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為47億元。

2012年3月，經上海證監局核准，公司增資14億股股份，註冊資本變更為61億元。

2015年6月，經中國證監會核准，公司首次公開發行15.25億股A股股票，並於2015年6月26日在上交所上市，註冊資本變更為76.25億元。

2017年4月，經中國證監會核准及香港聯交所批准，公司發行10.4億股H股並於5月在超額配售權獲行使後發行0.489338億股H股，註冊資本變更為87.139338億元。

2019年4月，公司根據一般性授權完成配售新H股1.94億股，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89.07947954億元。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二) 公司組織機構情況

適用 不適用

1、本集團的組織架構圖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的組織架構圖請參見附錄二。

2、子公司情況

截至本報告期末，公司直接擁有6家境內子公司和1家境外子公司。具體情況如下：

序號	子公司名稱	註冊地址／住所	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法定代表人／		聯繫電話
				實繳資本	負責人	
1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期15樓1506-08室	2007年8月10日	26.1198億港元	謝樂斌	0852-31831118
2	國泰君安資管	上海市黃浦區南蘇州路381號409A10室	2010年8月27日	20億元	陶耿	021-38676666
3	國泰君安期貨	上海市靜安區新開路669號29層、30層	2000年4月6日	50億元	姜濤	021-33038999
4	國泰君安創投	上海市浦東新區銀城中路168號上海銀行大廈 11F07-09室	2009年5月20日	75億元	江偉	021-38675884
5	國泰君安證裕	上海市楊浦區周家嘴路3255號1106室	2018年2月12日	45億元	韓志達	021-38672928
6	華安基金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臨港新片區環湖西二路 888號B樓2118室	1998年6月4日	1.5億元	朱學華	021-38969999
7	國翔置業	上海市黃浦區外馬路688號C號主樓2-12層	2011年12月30日	10.5億元	穆青	-

3、分公司情況

截至2023年末，本集團在境內共設有37家證券分公司和17家期貨分公司，分公司的基本情況請參見附錄三。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三) 公司證券營業部的數量和分佈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境內共設有344家證券營業部、8家期貨營業部。其中，本公司設有344家證券營業部，國泰君安期貨設有8家期貨營業部。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請參見附錄四。

本集團境內證券營業部的數量及分佈情況如下：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安徽	5	北京	15	福建	14
甘肅	9	廣東	44	廣西	6
貴州	6	海南	6	河北	10
河南	9	黑龍江	6	湖北	15
湖南	17	吉林	9	江蘇	22
江西	18	遼寧	7	內蒙古	5
青海	1	山東	14	山西	7
陝西	6	上海	23	四川	15
天津	6	西藏	1	新疆	4
寧夏	1	雲南	8	浙江	25
重慶	10				

本集團境內期貨營業部的數量及分佈情況如下：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上海	5	北京	1
廣東	1	浙江	1

(四) 其他分支機構數量與分佈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七、其他相關資料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內)	名稱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辦公地址	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東2座辦公樓8層
	簽字會計師姓名	王國蓓、汪霞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外)	名稱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辦公地址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簽字會計師姓名	陳少東
中國內地法律顧問	北京市海問律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A股股份登記處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H股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八、近三年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一) 主要會計數據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主要會計數據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減(%)	2021年
		調整後	調整前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52,303,831	49,086,921	49,086,921	6.55	56,411,187
經營利潤	11,768,452	13,387,391	13,387,391	-12.09	18,573,558
所得稅前利潤	12,147,898	14,139,971	14,139,971	-14.09	19,112,281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的本年度利潤	9,374,143	11,508,784	11,507,150	-18.55	15,013,480
經營活動產生/ (所用)的現金淨額	24,439,062	44,321,212	44,321,212	-44.86	-16,787,288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 上年同期末 增減(%)	2021年末
		調整後	調整前		
資產總額	925,402,484	860,707,917	860,688,547	7.52	791,272,815
負債總額	752,024,474	696,862,458	696,862,458	7.92	640,636,223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的權益	166,969,253	157,718,338	157,698,968	5.87	147,123,665
股本	8,904,611	8,906,673	8,906,673	-0.02	8,908,450

追溯調整或重述的原因說明：

根據《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16號》，承租人在租賃期開始日初始確認租賃負債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租賃交易，在交易發生時分別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和遞延所得稅資產。企業應當按上述解釋和《企業會計準則第18號－所得稅》的規定，將累積影響數調整財務報表列報最早期間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關財務報表項目。上述內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二) 主要財務指標

主要財務指標	2023年	2022年 調整後	調整前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減(%)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	1.25	1.24	-21.60	1.65
稀釋每股收益(元/股)	0.97	1.23	1.23	-21.14	1.62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6.02	7.88	7.88	下降1.86 個百分點	11.05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的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股)	18.75	17.71	17.71	5.87	16.52
資產負債率(%)	76.77	75.36	75.36	上升1.41 個百分點	75.64

報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註1：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代理買賣證券款－代理承銷證券款)/(資產總額－代理買賣證券款－代理承銷證券款)。

註2：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1,669.69億元、股本89.05億股，根據「每股淨資產=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股本(扣除已宣告註銷但尚未完成工商登記的庫存股)」公式計算，公司每股淨資產為18.75元。上述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每股淨資產包含公司發行的永續債，扣除該影響後，2023年末，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為16.51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6.03元)。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三) 母公司的淨資本及風險控制指標

√ 適用 □ 不適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淨資本	92,603,556	92,874,566
淨資產	145,798,689	139,072,642
風險覆蓋率(%)	201.54	186.44
資本槓桿率(%)	16.14	17.62
流動性覆蓋率(%)	269.72	277.32
淨穩定資金率(%)	128.83	130.08
淨資本／淨資產(%)	63.51	66.78
淨資本／負債(%)	20.11	22.52
淨資產／負債(%)	31.67	33.72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淨資本(%)	33.19	35.52
自營非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淨資本(%)	343.14	342.28

註1：母公司淨資本及各項風險控制指標均符合中國證監會《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的有關規定。

註2：本公司於2023年執行了《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16號》的相關規定，故對上年度末的淨資本和相關風險指標進行了重述。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四) 近5年的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1 盈利情況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52,303,831	49,086,921	56,411,187	46,445,340	39,049,645
總支出	40,535,379	35,699,530	37,837,629	31,728,921	27,779,039
所得稅前利潤	12,147,898	14,139,971	19,112,281	14,871,944	11,444,619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本年度利潤	9,374,143	11,508,784	15,013,480	11,122,099	8,637,037

2 資產狀況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股本	8,904,611	8,906,673	8,908,450	8,908,448	8,907,948
權益總額	173,378,010	163,845,459	150,636,592	146,237,818	146,093,823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166,969,253	157,718,338	147,123,665	137,353,260	137,501,490
負債總額	752,024,474	696,862,458	640,636,223	556,661,354	413,220,455
代理買賣證券款	178,055,072	195,718,783	172,483,608	157,408,158	109,336,526
資產總額	925,402,484	860,707,917	791,272,815	702,899,172	559,314,278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股)	0.98	1.25	1.65	1.20	0.90
稀釋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股)	0.97	1.23	1.62	1.19	0.90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6.02	7.88	11.05	8.54	6.75
資產負債率(%)	76.77	75.36	75.64	73.19	67.53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九、境內外會計準則下會計數據差異

(一) 同時按照國際會計準則與按中國會計準則披露的財務報告中淨利潤和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差異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二) 同時按照境外會計準則與按中國會計準則披露的財務報告中淨利潤和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差異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三) 境內外會計準則差異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一、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一) 總體經營情況

2023年，面對複雜的外部環境，本集團堅持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積極服務國家和上海重大戰略，研究制定和貫徹落實「第二個三年」戰略規劃以及各板塊分規劃，加快「提能力、強長項」，全面培育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領先發展優勢，各項經營管理工作有序推進，實現「第二個三年」平穩開局。財富管理業務加快向買方投顧轉型，金融產品銷售和投顧競爭力持續提升；投資銀行業務深入推進事業部制改革，產業能力和重點區域競爭力不斷增強；機構與交易業務優化綜合服務模式，交易定價和客戶服務能力加快培育；投資管理業務夯實主動管理核心能力，資產管理規模持續增長；國際業務有效推進跨境一體化和海外佈局，跨境協作顯現成效。

報告期內，集團聚焦零售、機構及企業三大客戶服務體系建設，加強各業務條線的協同協作，強化總部對分支機構賦能，綜合服務優勢持續顯現；穩步推進平台化建設，全面深化數字化轉型，數字科技保持領先，對業務的賦能效應不斷增強；優化風控合規管理精細化水平，穩步推進集中運營2.0，優化分支機構財務共享機制，完善專業人才培養體系，持續提升集團化運營管理能力。公司已連續16年獲得中國證監會A類AA級監管評級，持續入選證券公司「白名單」，保持標普BBB+和穆迪Baa1的國際信用評級，評級展望均為穩定。

(二) 主營業務經營情況分析

1、 財富管理業務

(1) 零售經紀及財富管理

根據滬深證券交易所等統計，2023年，滬深兩市股票基金交易額239.99萬億元，同比下降3.1%；公募基金新發行份額11,531.45億元、同比下降21.6%。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023年，本集團財富管理業務加快構建「投顧驅動、科技賦能」的財富管理模式，在保持零售經紀業務行業領先的基礎上，着力加強買方投顧核心競爭力建設，穩步提升資產配置能力。報告期內，集團堅定高質量拓客方向，實施精細化分客群經營，優化零售客戶服務模式，提升智能交易服務能力，持續夯實零售客戶基礎，股基交易份額穩中有升；探索標準化資產配置服務，與優秀管理人深度合作，優化產品供給、完善產品銷售機制，產品銷售規模持續增長；加強投研體系建設，形成特色策略組合系列，優化公募基金投顧和私人訂製服務模式，策略組合業績表現良好；推進投顧隊伍激勵機制、專業職級和培訓體系建設，投顧服務覆蓋率顯著提升；優化網點佈局，推進網點標準化建設，持續提升區域競爭力；探索集約化的互聯網運營模式，優化君弘APP客戶體驗、豐富君弘百事通投顧工具，升級智能化財富管理科技平台，增強數字化經營能力。報告期末，君弘APP用戶4,044.07萬戶、較上年末增長3.7%，平均月活¹796.33萬戶，同比增長10.1%。個人資金賬戶數1,784.27萬戶、較上年末增長14.2%，其中，富裕客戶及高淨值客戶數35.11萬戶，較上年末增長3.6%。共有3,694人獲得投資顧問資格，較上年末增長4.1%，排名行業第4位。「君享投」投顧業務客戶資產保有規模127.31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22.5%。報告期內，金融產品銷售額7,444億元、同比增長1.2%，金融產品月均保有量2,423億元、同比增長13.3%。境內股基交易份額4.76%、較上年提升0.23個百分點。

1 月活數據來自易觀千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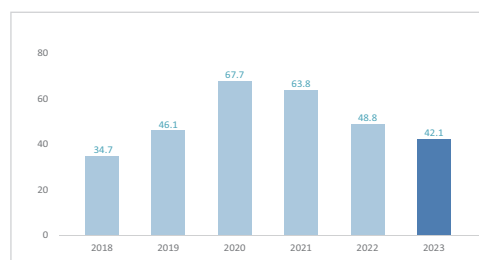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023年本集團證券經紀業務規模變化(單位：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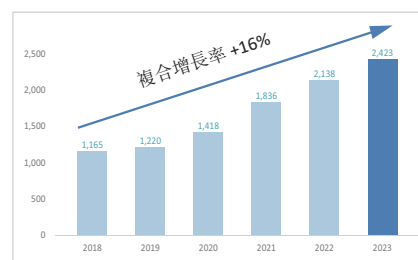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股票	交易額	196,388	197,444
	市場份額	4.63%	4.40%
證券投資基金	交易額	32,249	26,902
	市場份額	5.80%	5.81%
債券	交易額	580,552	534,516
	市場份額	5.75%	6.05%

數據來源：滬深證券交易所會員統計數據

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淨收入(億元)



代銷金融產品月均保有規模(億元)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及財務數據。

(2) 期貨經紀

根據中國期貨業協會統計，以單邊計算，2023年，期貨市場累計成交額568.51萬億元、同比增長6.3%，其中，商品期貨累計成交額435.34萬億元、同比增長8.3%；金融期貨累計成交額133.17萬億元、同比增長0.1%。截至2023年末，期貨公司客戶權益規模14,227.43億元、較上年末下降3.9%。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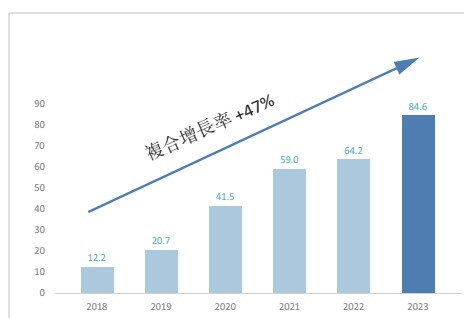
2023年，國泰君安期貨全面融入集團一體化平台，跨市場服務能力大幅提升；圍繞金融機構和產業客戶加強綜合金融服務，交易份額穩步增長；國泰君安期貨新加坡子公司正式投入運營，並於9月份成為新加坡交易所衍生品交易與清算會員，跨境服務能力快速增強。報告期內，國泰君安期貨期貨成交金額同比增長31.8%，市場份額7.44%、較上年提升1.44個百分點。其中，商品期貨成交額市場份額6.10%、較上年提升1.38個百分點；金融期貨成交份額11.81%、較上年提升1.97個百分點，在上海期貨交易所、大連商品交易所、鄭州商品交易所和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的成交份額分別排名第4位、第2位、第4位和第3位。期末客戶權益規模1,004億元、較上年末下降5.7%，繼續排名行業第2位。

2023年國泰君安期貨主要業務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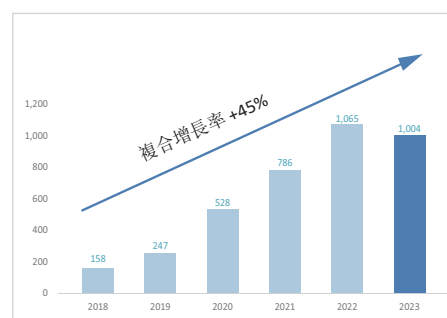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成交金額(萬億元)	84.55	64.15
成交手數(億手)	10.91	6.78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累計有效開戶數(戶)	208,958	180,970
期末客戶權益(億元)	1,004	1,065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國泰君安期貨成交金額(萬億元)



國泰君安期貨期末客戶權益(億元)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3) 融資融券業務

根據Wind資訊統計，截至2023年末，市場融資融券餘額16,508.9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7.2%，其中，融資餘額15,792.99億元、較上年末增長9.3%，融券餘額715.97億元、較上年末下降25.3%。

2023年，本集團融資融券業務堅持逆周期調節機制，不斷優化風控體系和業務管理模式；加大基礎服務力度，持續優化定價機制，新開戶份額穩中有升；加強對機構客戶和高淨值客戶的綜合服務，機構戶數保持增長；優化融券和轉融券交易機制；深化券源合作、完善券源通系統功能；推進系統平台建設，提升數字化經營能力。報告期末，本集團融資融券餘額889.2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1%，市場份額5.39%，維持擔保比例為255.8%；其中，融資餘額833.46億元、市場份額5.28%，較上年末下降0.29個百分點；融券餘額55.79億元、市場份額7.79%，較上年末提升0.81個百分點。機構客戶累計開戶數3,744戶，較上年末增長12.7%；機構客戶融資融券餘額215.67億元，佔本集團融資融券餘額的2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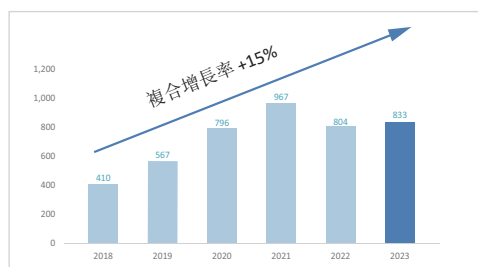
2023年末本集團融資融券業務規模(單位：億元)

項目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融出資金餘額	833.46	804.42
融出證券市值	55.79	66.97
轉融資餘額	39.10	40.00
轉融券餘額	77.20	7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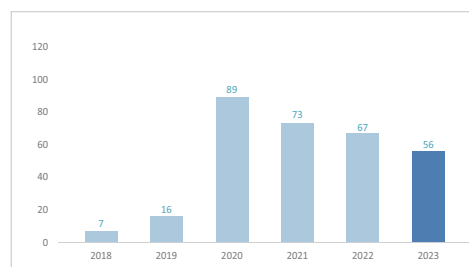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融出資金餘額 (億元)



融出證券市值餘額 (億元)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4) 股票質押業務

根據證券業協會統計，截至2023年末，證券行業股票質押回購融出資金2,035.36億元，較上年末下降3.2%。

2023年，本集團股票質押業務堅持「分散化、低槓桿」的審慎穩健發展策略，優化業務運作機制，提升盡調專業能力；加大優質企業股東引入力度、挖掘綜合業務機會；持續優化資產結構，打造優質客戶聚集、收益風險匹配的良性業態。報告期末，股票質押業務待購回餘額265.31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1%，其中，融出資金餘額262.45億元，平均履約保障比256.1%；本集團管理的資管產品股票質押回購業務規模2.86億元。約定購回業務期末待購回餘額18.10億元、較上年末下降22.7%。

2023年末本集團股票質押及約定購回業務規模 (單位：億元)

項目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股票質押待購回餘額	265.31	262.46
其中：股票質押回購融出資金	262.45	259.60
約定購回式交易待購回餘額	18.10	23.43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投資銀行業務

根據Wind資訊等統計，2023年，證券公司承銷融資總額²104,937.62億元，同比增長10.2%。其中，股權融資總額9,119.34億元，同比下降34.1%；證券公司承銷的債券融資總額95,818.28億元，同比增長17.7%。經中國證監會、交易所審核通過的併購交易金額1,188.64億元，同比下降65.3%。

2023年，公司投資銀行業務進一步深化事業部制改革，着力打造「產業投行、綜合投行、數字投行」。聚焦重點產業，優化行業部門設置，穩步提升產業服務能力；強化業務協同協作，提升綜合金融服務能力，「投行+」生態建設顯現成果；上線股權、債券業務協同及併購發佈平台，推進CRM系統建設，持續深化數字化轉型。報告期內，本集團證券主承銷額8,524.49億元、同比增長18.8%，排名提升至行業第3位。具體來看，股權主承銷額566.40億元，排名行業第6位。其中，IPO主承銷金額317.14億元、同比增長7.4%，市場份額8.83%，排名保持行業第4位；主承銷北交所IPO項目3家，承銷額5.71億元。債券主承銷金額7,958.09億元、同比增長23.2%，排名提升至行業第3位，其中，公司債主承銷額3,178.29億元、同比增長35.1%，排名行業第3位；科創類債主承銷額466.11億元、同比增長284.6%，排名行業第3位；公募REITs募資金額46.06億元，同比增長96.7%，排名行業第2位。中國證監會、交易所審核通過的併購重組項目涉及交易金額33.37億元。

2 承銷金額不含地方政府債。下同。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023年本集團投資銀行業務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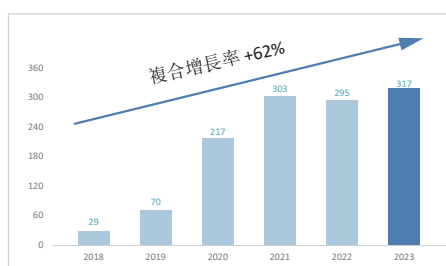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IPO	主承銷家數	22	31
	主承銷金額(億元)	317.14	295.26
再融資	主承銷家數	34	37
	主承銷金額(億元)	249.26	420.40
企業債 ^{註1}	主承銷只數	21	34
	主承銷金額(億元)	83.58	202.04
公司債	主承銷只數	798	560
	主承銷金額(億元)	3,178.29	2,353.00
金融債	主承銷只數	180	122
	主承銷金額(億元)	1,967.92	1,881.21
其他債券 ^{註2}	主承銷只數	1,024	734
	主承銷金額(億元)	2,728.30	2,024.94

數據來源：Wind，公司業務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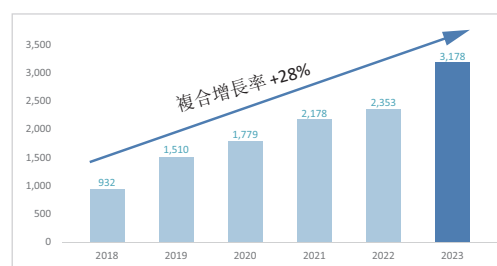
註1：企業債不包含政府支持機構債券。

註2：其他債券包括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資產支持證券、標準化票據、可交換債及政府支持機構債券。

IPO主承銷金額(億元)



公司債主承銷金額(億元)



數據來源：Wind，公司業務數據。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3、機構與交易業務

(1) 研究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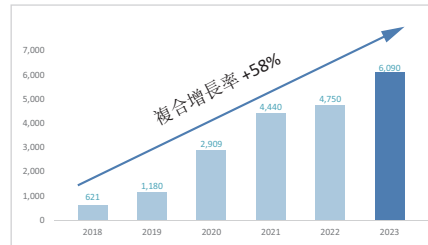
2023年，本集團研究業務加強資產配置領域及ESG的研究體系建設，紮實推進市場策略、行業比較與主題研究工作，加大對核心客戶的重點服務力度，不斷提升專業研究能力、綜合服務能力和內部支持能力。報告期內，公司研究所共完成研究報告9,121篇，舉辦電話會議1,515場，開展對機構客戶路演48,887人次。

(2) 機構經紀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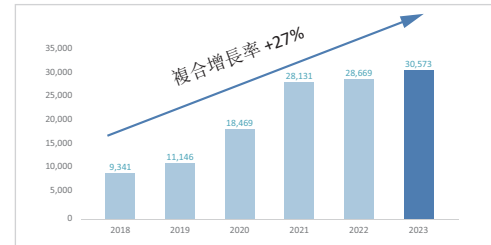
2023年，本集團機構業務完善機構客戶分類分級管理體系，聚焦重點客戶的綜合化需求，優化組織架構和運行機制，發揮「1+N」綜合服務優勢，強化平台化建設，加大重點客戶覆蓋，提升重點區域的影響力，對公募基金、保險、銀行理財子公司、私募基金和海外機構的綜合服務能力不斷增強。公募業務打造ETF生態圈，深化在產品銷售、ETF做市、研究、託管等方面協同協作，主經紀商業務提升專業化交易服務能力，海外機構業務加強對大型投行、對沖基金和主權機構的覆蓋。機構客戶股基交易份額穩步提升，QFII及券商結算等持續增長，託管外包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報告期末，機構客戶數7.1萬戶、較上年末增長21.2%；機構客戶全年股基交易額11.04萬億元，同比增長13.7%，其中，QFII股基交易量3.33萬億元，同比增長51.5%。道合銷售通全年累計交易規模1,702.06億元，同比增長514.6%，報告期末保有規模438.0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51.7%。PB（主經紀商）交易系統期末客戶資產規模6,090.27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8.2%。券商交易結算存續產品規模1,714.79億元，較上年末增長35.9%。託管各類產品20,550隻，外包各類產品20,376隻，託管外包業務規模30,573億元、較上年末增長6.6%，其中，託管私募基金產品數量繼續排名證券行業第2位，託管公募基金規模1,754億元、較上年末下降11.8%，繼續排名證券行業第1位。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PB客戶資產規模 (億元)



託管外包業務規模 (億元)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3) 交易投資業務

根據wind資訊統計，2023年，滬深300指數下跌11.38%，中債總淨價（總值）指數上漲1.54%，美元兌人民幣上漲2.02%，南華商品指數下跌6.21%。

本集團交易投資業務繼續圍繞打造「卓越的金融資產交易商」，積極發展客需業務，堅定向低風險、非方向性轉型，穩步提升交易定價能力和客戶服務能力。2023年，場外衍生品累計新增名義本金³8,840.12億元、同比增長16.9%。期末存續名義本金餘額3,257.98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6.3%。「國泰君安避險」穩步發展，報告期末覆蓋客戶1,100家，全年交易規模6,371億元，已形成較強的品牌效應。

權益業務方面，權益投資秉持價值投資策略，持續優化資產配置。做市業務取得科創50ETF期權主做市商資格，場內期權做市規模保持行業領先，獲評滬深交易所A級及以上評級；ETF做市規模1,500億元，做市品種和規模均有所增長；科創板做市標的股票68家，排名行業第3位；北交所做市標的股票8家。場外衍生品業務着力提升綜合服務能力和產品創新能力，保持產品結構均衡，有效控制交易對沖風險，定增領域交易規模保持行業領先，跨境業務規模持續增長。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FICC業務方面，固定收益投資加強市場研判，提升交易管理的精細化水平，加強多資產、多策略研究和投資能力，有效把握境內外市場配置及波動性交易機會，實現穩健盈利。2023年，公司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現券交易量7.08萬億元，利率互換累計成交名義本金1.56萬億元、市場份額約5%，債券淨額清算交易量居行業第1位，「債券通」業務綜合排名行業第3位、獲評「債券通優秀做市商」，獲得滬深證券交易所首批債券做市商資格及「北向互換通」首批報價商資格，成為8支公募REITs主做市商。外匯業務穩健開展人民幣外匯和外幣對自營交易，持續豐富交易策略，交易活躍度顯著提升；穩步推進跨境投融資項下的匯率風險對沖業務，落地QDLP、QFII項下的對客人民幣外匯衍生品業務。商品業務穩健推進貴金屬及大宗商品場內自營，保持業務模式多樣性和穩定性，挖掘跨期、跨品種、跨市場套利機會。碳金融業務交易量超過1,000萬噸，保持行業領先。落地碳回購的對客業務，嘗試多種綠色金融對客業務模式。FICC類場外衍生品業務加強服務客戶能力建設，創新客需產品種類，提升對客交易能力。收益憑證發行規模424.57億元、同比增長88.0%，信用衍生品業務新增規模292.66億元、同比增長64.0%。

(4) 股權投資業務

2023年，國泰君安證裕深耕重點產業，深化組織協同，主動投資佈局顯現成效。報告期內，新增投資項目24個、新增投資金額20.47億元，完成7個項目退出。其中，新增跟投項目6個、投資金額6.84億元。截至報告期末，存續投資項目73個、投資金額54.47億元，其中，存續跟投項目21個、跟投投資金額16.87億元。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023年末國泰君安證裕股權投資業務情況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期末投資項目數量(只)	73	56
其中：跟投項目數量(只)	21	21
期末投資項目金額(億元)	54.47	38.43
其中：跟投金額(億元)	16.87	11.78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4、投資管理業務

(1) 資產管理

根據證券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統計，截至2023年末，證券公司受託資金及其資產管理子公司私募資產產品規模合計為5.3萬億元，較上年末下降18.5%。

2023年，國泰君安資管加強核心投研能力建設和產品創新，持續打造泛固收、泛權益和融資業務競爭力，管理資產規模持續增長，固收產品、行業主題基金等業績表現較好。報告期末，國泰君安資管管理資產規模5,430.92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5.3%。其中，集合資產管理規模2,192.82億元、較上年末增長41.8%；單一資產管理規模1,272.64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3%，專項資產管理規模1,427.98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9.9%。報告期內新發公募產品18隻、首發規模合計110.92億元，完成國泰君安城投寬庭保租房REIT發行，期末存續公募產品48隻、管理規模537.48億元。根據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統計，2023年第4季度，國泰君安資管私募資產管理月均規模排名提升至行業第2位。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023年末國泰君安資管管理資產規模(單位：億元)

業務類別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集合資產管理業務規模	2,192.82	1,546.32
單一資產管理業務規模	1,272.64	1,244.31
專項資產管理業務規模	1,427.98	1,098.88
公募基金管理業務規模	537.48	444.14

註：集合及公募資產管理業務規模以管理資產淨值計算。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2) 私募股權基金管理

根據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統計，截至2023年末，已登記私募股權／創業投資基金管理人12,893家、較上年末減少9.9%，管理私募股權投資基金31,259隻，規模11.12萬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6%。

2023年，國泰君安創投穩步推進資金募集、管理規模保持增長，加強與產業資本合作、深耕科技投資，優化投後管理機制，推動項目多元化退出，全面提升「募投管退」核心業務能力。報告期內，完成上海浦東引領區國泰君安科創一號私募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等3隻基金設立，合計募資規模61億元。新增投資項目(含子基金)21個、認繳出資額15.4億元。國泰君安母基金圍繞重點產業，穩步推進對外投資，截至報告期末對外投資認繳金額69.25億元。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023年末國泰君安創投私募股權基金業務情況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管理基金數量(只)	38	37
管理基金累計承諾出資額(億元)	621.04	573.34
管理基金累計實際出資額(億元)	407.90	399.85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3) 基金管理

根據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統計，截至2023年末，公募基金管理機構管理公募基金規模27.60萬億元、較上年末增長6.0%，其中非貨幣基金管理規模16.32萬億元、較上年末增長4.8%。

2023年，華安基金加快多元化佈局，主動權益堅持打造「中心化研究平台+多元化投資團隊」；固定收益重點產品培育顯現成效，年末債券基金規模1,478.3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5.9%；指數業務強化戰略佈局，持續完善主題類和行業類ETF產品線，形成以黃金ETF、納斯達克ETF、創業板50ETF等為核心的特色產品矩陣；加強產品創新，完成首批公募REITs擴募上市，發行首批管理人讓利浮動費率產品，積極佈局養老產品線，7隻養老基金產品納入個人養老金投資產品目錄。報告期末，管理資產規模6,752.92億元、較上年末增長8.8%，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規模6,040.77億元、較上年末增長9.4%；專戶資產管理規模712.1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4.2%。報告期內共發行28隻新基金，合計募集資金345億元，新基金募集規模市場領先。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023年末華安基金管理資產規模(單位：億元)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管理資產規模	6,752.92	6,206.68
公募基金管理規模	6,040.77	5,522.95
其中非貨幣公募基金管理規模	3,520.18	3,327.96
專戶資產管理規模	712.15	683.73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註：管理資產規模不包含華安香港管理規模。

5、國際業務

本集團圍繞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打造國際業務平台，在香港主要通過國泰君安國際開展經紀、企業融資、資產管理、貸款及融資和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業務，並積極在美國、歐洲及東南亞等地進行佈局。

2023年，集團國際業務有效推進跨境一體化，機構與衍生品業務快速增長。報告期內，跨境衍生品累計新增名義本金4,469.80億元、同比增長87.6%；報告期末，跨境衍生品名義本金餘額1,630.3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88.4%。國泰君安國際沉着應對市場變化，加強風險防範，優化資產質量，提升跨境協作能力，投行完成4單IPO項目和2單GDR項目，金融產品、股票承銷及利息收入顯著增長，業績表現優異，綜合競爭力繼續保持在港中資券商前列。國際化佈局取得積極進展，先後完成澳門子公司設立及新加坡子公司增資，2023年12月，英國子公司獲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批准取得投資公司牌照。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023年國泰君安國際主要收入構成(單位：千港元)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費用及佣金收入	689,574	866,142
利息收入	1,810,154	1,486,261
交易及投資淨收入	717,644	-37,486
總收益	<u>3,217,372</u>	<u>2,314,917</u>

數據來源：國泰君安國際相關公告。

二、報告期內公司所處行業情況

(一) 公司所處行業情況

近三十年來，伴隨着我國證券市場的發展，我國證券業經歷了不斷規範和發展壯大的歷程，證券公司創新步伐逐步加快、業務範圍逐步擴大、盈利能力逐步提升、抗風險能力逐步增強；同時，我國證券業盈利模式以經紀、自營、承銷、信用交易和資產管理等業務為主，行業的收入和利潤對證券市場變化趨勢依賴程度較高，伴隨着證券市場景氣周期的變化，我國證券業利潤水平也表現出周期波動特徵。就近幾年的盈利變化情況看，2019-2021年行業連續3年實現了盈利增長，2022年利潤則有所下滑。

2023年，我國經濟克服內外部壓力和困難，國民經濟回升向好，高質量發展紮實推進，圍繞「健全資本市場功能、提高直接融資比重」，資本市場持續深化改革開放步伐，中國證監會正式實施《首次公開發行股票註冊管理辦法》，先後發佈《關於深化債券註冊制改革的指導意見》、《關於高質量建設北京證券交易所的意見》，推動股票發行註冊制改革全面落地、着力建設以機構投資者為主的債券市場、進一步推進北京證券交易所穩定發展和改革創新，全面夯實中國特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色現代資本市場制度基礎。2023年7月份，中央政治局明確提出「活躍資本市場、提振投資者信心」，中國證監會及有關機構從投資端、融資端、交易端、改革端等各方面綜合施策，發佈實施一系列政策措施，推動資本市場平穩運行和功能有效發揮，也給證券業帶來了新的發展機遇。從證券行業來看，中央金融工作會議首次提出「培育一流投資銀行和投資機構」，中國證監會進一步明確指出「支持頭部券商通過業務創新、集團化經營、併購重組等方式做優做強」，也將為頭部券商的高質量發展打開政策空間。但資本市場以投資者為本理念的深入及降費讓利等政策的實施，將迫使證券公司優化商業模式，進而將加快推動行業轉型升級，重塑行業競爭格局。

長期來看，我國經濟長期向好的基本趨勢沒有改變，隨着國內大循環、國內國際雙循環新發展格局的加快打造，資本市場樞紐地位日益提升，我國證券業仍處於快速發展的歷史機遇期，資本市場的發展和金融體系改革開放都將為行業提供更為廣闊發展空間。全面註冊制改革牽引下，多層次資本市場建設愈發清晰、資本市場基礎性制度短板不斷補齊、投資端能力建設加快提速，零售、機構、企業三大類客戶業務機會全面湧現，證券業將呈現出服務綜合化、發展差異化、競爭國際化和運營數字化的發展態勢，為行業的高質量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二) 公司所處的行業地位

本集團是中國證券行業長期、持續、全面領先的綜合金融服務商。本集團跨越了中國資本市場發展的全部歷程和多個週期，歷經風雨，銳意進取，始終屹立在資本市場的最前列，資本規模、盈利水平、業務實力和風險管理能力一直位居行業領先水平。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三、主要獎項與榮譽

獲獎對象	頒獎機構	所獲獎項或榮譽
公司	國務院國資委社會責任局	入選《國資國企社會責任藍皮書(2023)》「國有企業社會責任先鋒100指數(2023)」和「國有企業上市公司ESG先鋒100指數(2023)」，分別位列第8名和第5名，在金融行業內均位列第1名
	民政部	「中華慈善獎」捐贈企業獎
	中國證券報	金牛證券公司、證券公司文化建設金牛獎
	每日經濟新聞	中國證券業上市公司品牌價值榜TOP2、最具社會責任感券商
	財聯社	年度最具品牌價值獎、ESG年度金融大獎
	金融時報	年度最佳服務國家戰略證券公司
	亞洲銀行家	中國年度券商
財富管理業務	期貨日報&證券時報	第十六屆中國最佳期貨經營機構「最佳期貨IB證券經營機構獎」、最佳金融期貨服務獎
	新財富	2023第六屆新財富最佳投資顧問團隊、卓越組織獎
	證券時報•券商中國	2023年中國證券業財富經紀商君鼎獎全能財富經紀商、投資顧問團隊君鼎獎、數字化轉型全能君鼎獎、十大品牌APP君鼎獎、投顧服務APP君鼎獎、APP數字化運營優秀實踐者案例君鼎獎、2023中國領軍期貨君鼎獎、中國優秀期貨風險管理子公司君鼎獎、中國傑出IT服務期貨公司君鼎獎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獲獎對象	頒獎機構	所獲獎項或榮譽
	中國基金報	中國基金業英華獎－公募基金25年基金銷售示範券商
	中國證券報	2023證券業金牛獎「金牛財富管理團隊」
	財聯社	2023年度財聯社資本市場最具價值引領者排行榜「年度最佳財富長青獎」
	21世紀經濟報道	2023年度卓越金融創新案例
	期貨日報	鄭商所期權交易商獎－優勝獎、第十六屆全國期貨(期權)實盤交易大賽優秀創新服務獎
	第一財經	年度期貨公司
投資銀行業務	新財富	第16屆新財富最佳投行評選「本土最佳投行」、「最佳踐行ESG投行」、「最佳股權承銷投行」、「最佳債權承銷投行」、「最佳再融資投行」、「最佳IPO投行」、「最佳併購投行」、「大消費產業最佳投行」、「科技與智能製造產業最佳投行」、「新能源產業最佳投行」等17個獎項
	財經	2023科創板最具貢獻機構
	第一財經	2023年度投行TOP10
	證券市場周刊	2023資本市場水晶球獎：2023年十佳投資銀行
	上海證券交易所	央企綜合服務諮詢支持優秀單位
	證券時報·券商中國	2023中國證券業全能投行君鼎獎、股權融資投行君鼎獎、境外投行君鼎獎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獲獎對象	頒獎機構	所獲獎項或榮譽
機構與交易業務	新財富	「新財富最佳分析師」評選共計10個團隊入圍，7個研究團隊上榜
	上海證券報	「上海證券報最佳分析師」評選獲最具影響力研究機構稱號，5個研究團隊獲得最佳分析師
	證券時報•券商中國	「中國證券業最具特色研究君鼎獎」新股研究單項獎
	中國基金報	中國基金業英華獎－託管創新示範機構、公募基金25年基金託管示範券商、優秀私募託管券商示範機構
	The Asset雜誌	中國區最佳境內託管機構（券商類）、最佳私募基金託管機構（高度推薦）
	每日經濟新聞	2023年度金鼎獎「年度最具影響力託管券商」
	國家開發銀行	2023年度金融債優秀做市商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國債期貨上市十周年(2013-2023)評選表彰最佳貢獻獎（自營）
	上海證券交易所	優秀科創板股票做市商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獲獎對象	頒獎機構	所獲獎項或榮譽
投資管理業務	中國證券報	第七屆金牛券商股權投資卓越機構、金牛最佳創新案例、金牛股權投資精英、金牛基金公司
	中國保險資產管理業協會	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人A類名單
	全球母基金協會	TOP30 Most Promising FOFs in the world
	出類研究院	中國最佳機構LP TOP20、中國最佳市場LP TOP15
	投中榜	中國最佳有限合夥人TOP30、中國最佳券商私募基金子公司TOP10、2023年度中國最佳創業投資領域有限合夥人TOP30、2023年度中國最佳私募股權投資領域有限合夥人TOP20、2023年度中國最受GP關注的母基金TOP5、2023年度中國最佳母基金TOP20
	母基金研究中心	2023最佳國資市場化母基金TOP10、2023最佳母基金投資人TOP10、2023國資市場化母基金最佳回報TOP9
	證券市場周刊	2023年基金公司水晶球獎評選－最受投資者信任基金公司
	中國證券報	第二十屆中國基金業金牛獎－金牛基金管理公司
	上海證券報	第二十屆中國基金業金基金•TOP公司獎
	證券時報•券商中國	第十八屆中國基金業明星基金獎－十大明星基金公司、三年被動投資明星基金公司獎、2023中國證券業全能資管機構君鼎獎、資管固收團隊君鼎獎、資管權益團隊君鼎獎、量化資管計劃君鼎獎、固收+資管計劃君鼎獎、2023年度卓越PE機構TOP15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獲獎對象	頒獎機構	所獲獎項或榮譽
	中國基金報	優秀券商資管示範機構、主動權益產品創新示範案例
	每日經濟新聞	2023年度金鼎獎最佳固收資管團隊
	財聯社	券商資管優秀固收團隊金榛子獎、券商優秀固收資管計劃金榛子獎、券商創新資管計劃優秀案例金榛子獎
國際業務	澳門中央證券託管結算一人有限公司(MCSD)	澳門債券市場貢獻獎之承銷貢獻獎(非本地機構)
	財資	2023年ESG企業大獎金獎、亞洲G3債券頂級投資機構
	智通財經	第五屆金中環金融機構榜單：「金融科技最佳表現獎」
	機構投資者	亞洲最受尊敬企業、亞洲最佳ESG、亞洲最佳董事會、亞洲最佳投資者關係企業
	亞洲企業管治	第13屆亞洲卓越大獎「最佳投資者關係企業」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基準學會	傑出ESG大獎
	HR ASIA	2023亞洲最佳企業僱主獎、多元、平等、共融獎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四、報告期內公司從事的業務情況

本集團以客戶需求為驅動，打造了零售、機構及企業客戶服務體系，形成包括財富管理業務、投資銀行業務、機構與交易業務、投資管理業務和國際業務在內的業務板塊，主要盈利模式為通過為客戶提供金融產品或服務獲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以及通過證券或股權投資等獲取投資收益。

就具體業務來看：

財富管理業務主要為客戶提供證券及期貨經紀、金融產品、投資諮詢、融資融券、股票質押、約定購回等服務；

投資銀行業務主要為企業和政府客戶提供上市保薦、股票承銷、債券承銷、結構性債務融資、併購財務顧問、企業多樣化解決方案等服務；

機構與交易業務主要由研究、機構經紀、交易投資以及股權投資等組成。其中，機構經紀主要為機構客戶提供主經紀商、席位租賃、託管外包、QFII等服務；交易投資主要負責股票、固定收益、外匯、大宗商品及其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資交易，以及為客戶的投融資及風險管理提供綜合金融解決方案；

投資管理業務包括為機構、個人提供資產管理和基金管理服務；

國際業務方面，本集團圍繞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打造國際業務平台，在香港主要通過國泰君安國際開展經紀、企業融資、資產管理、貸款及融資和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業務，並已在美國、歐洲及東南亞等地進行業務佈局。

2023年，本集團實現總收入及其他收益523.04億元，同比增長6.55%，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本年度利潤93.74億元，同比減少18.55%。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023年集團的業務構成及收入驅動因素

主營業務類別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千元)	同比增長 (%)	對總收入及其他 收益貢獻度(%)
財富管理	17,441,617	-5.07	33.35
投資銀行	3,669,212	-12.96	7.01
機構與交易	20,919,609	-2.86	40.00
投資管理	4,474,697	160.37	8.55
國際業務	4,691,322	92.53	8.97
其他	1,107,374	36.98	2.12
合計	52,303,831	6.55	100.00

報告期內公司主要資產發生重大變化情況的說明

2023年末，本集團資產總額為9,254.0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7.52%。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3,725.7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2.42%，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為941.47億，較上年末增加53.86%，主要系本集團根據市場環境調整投資規模所致；應收賬款為168.23億，較上年末增加43.07%，主要系應收經紀及交易商款項和投資清算款增加所致；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為1,419.39億，較上年末減少10.66%，主要是由於證券市場行情波動所致。

其中：境外資產1,361.50（單位：億元幣種：人民幣），佔總資產的比例為14.71%。

五、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適用 不適用

在長期的發展歷程中，集團逐步形成了綜合服務平台、領先數字科技、穩健合規文化三大核心競爭優勢，對集團的長期持續穩健發展發揮了不可替代的支柱性作用。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一) 綜合服務平台

本集團牌照齊備、業務全面、佈局全國、輻射海外，主營業務均居行業前列，綜合服務能力強。從合併設立以來，集團始終堅持綜合服務理念、為客戶提供綜合化服務，競爭能級持續躍升、經營業績保持領先、行業地位不斷鞏固。1999年面對全面合併、深度整合的任務，集團提出了「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的綜合服務發展方向。2015年A股上市後，集團積極把握資源稟賦優勢，探索推進協同協作。2020年以來，面對客戶需求和市場格局的新變化，集團積極把握國資國企綜合改革契機，深入推進綜合化服務，統籌設立零售、機構及企業三大客戶協同發展委員會和跨境業務協同發展委員會，優化完善協同展業的配套保障機制，總分子之間、各業務條線之間協同協作更加緊密，集團綜合金融服務平台優勢逐步凸顯。近年來，公司進一步明確了打造「綜合服務平台」的目標、方法和任務，推動橫跨條線、縱貫總分、打通境內外協同協作，加強總部對分支機構的賦能，升級打造協同2.0模式，「財富管理+資產管理」以及「機構服務+企業服務」協同機制不斷深化、「投行+」生態建設日漸成熟、公募REITs業務促進委員會運行有效、跨境一體化運作穩步推進。在重點協同業務上實現突破的同時，深化組織管理變革創新，着力加強區域協同發展，粵港澳大灣區協同發展委員會在推動跨境業務等方面取得積極進展，「以客戶為中心」的綜合化服務體系日臻完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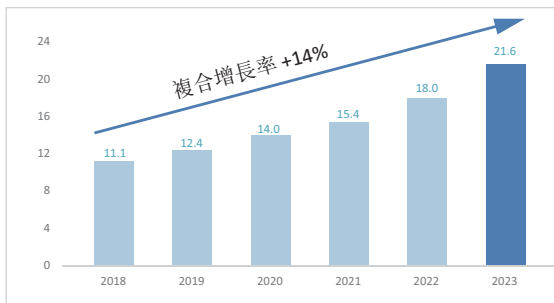
(二) 領先數字科技

本集團高度重視對科技的戰略性投入，持續推進自主金融科技創新，是金融科技在證券行業應用的先行者，信息技術投入始終位居行業前列。2003年，面對行業規模化、集約化發展趨勢，集團率先建成大規模應用的集中交易系統。2014年集團建成行業首家高等級、大容量、園區型綠色數據中心，有力保障了2015年極端行情下的系統穩定運營。2020年以來，面對證券行業與數字技術加速融合、深度互嵌的發展新趨勢，在業內首次創造性地提出了打造「SMART投行」的全面數字化轉型願景及「開放證券」生態化發展理念，先後啟動集團經營管理駕駛艙、跨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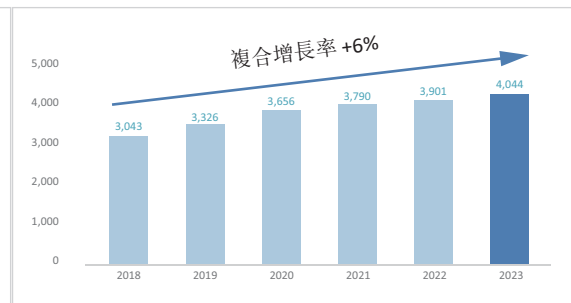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金融科技實驗室、新一代信創分佈式核心交易系統等項目建設，引領行業數字科技發展，數字科技的持續投入對增強客戶體驗、推動業務發展、提升管理能力的支撐作用日益顯現。合併設立以來，集團累計獲得省部級以上科技獎34項，獲獎等級、數量均居行業首位。近年來，集團以平台化建設為抓手全力推進全面數字化轉型，在行業內首家完成新一代信創核心交易系統的全面切換，穩步推進道合銷售通、多空收益互換系統、券源通以及投行數智平台等重點項目建設，持續優化以君弘APP為核心的數字化財富管理平台和以道合APP為核心的機構客戶綜合服務平台，正式發佈「靈犀布道」「國芯證道」大模型及應用成果，數字科技能力不斷提升。「投資者交易行為知識圖譜構建與方法」等項目成功入選國家重點研發計劃和國家發改委示範工程。期末君弘APP手機終端用戶4,044萬戶、較上年末增長3.7%，平均月活用戶排名行業第2位，道合平台用戶累計7.27萬戶、覆蓋機構和企業客戶9,159家，分別較上年末增長14.7%和13.8%。2023年，公司信息技術投入^註為21.60億元，同比增長20.1%。

信息技術投入(億元)



君弘APP用戶數(萬戶)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及財務數據。

註： 公司信息技術投入包括母公司及證券子公司的IT資本性支出、IT日常運維費用、機房租賃或折舊費用、線路租賃費用以及IT人員薪酬等。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三) 穩健合規文化

本集團堅信風險管理是證券公司的首要核心競爭力。自成立以來，本集團堅守穩健合規的經營價值觀、堅持穩健合規的企業文化，建立了全面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通過完善的風險管理制度、科學的風險管理模式和方法、先進的風險管理手段準確識別和有效管理風險，推動了本集團長期持續全面發展。1999年公司合併設立之初，提出要聚焦主業「賺取陽光利潤」。2004-2007年行業綜合治理時期，首創第三方存管模式，成功穿越行業周期。2015年面對股市異常波動，融資融券業務率先採取逆周期調節，最大限度保護了客戶資產安全。近年來，面對合規風控日趨嚴格的新環境，集團逐步夯實集團化統一風險管理制度基礎，着力構建「業務單元、合規風控、稽核審計」三道防線，推動形成一整套科學完備、運行高效、集約專業的集團化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全面築牢高質量發展生命線；不斷強化全面風險預判預警和應對能力，持續提升合規風險管理的精細化水平，穩步推動風險管理由事後懲治向前瞻研判、從被動管理向主動賦能轉變，確保了集團的平穩健康發展。2023年，集團進一步優化風控合規機制，加強風險數據採集與治理，強化重點部位風險管控，完善問責制度體系，合規風控能力持續提升。迄今，公司連續16年獲評中國證監會A類AA級分類評價，連續3年獲得行業文化建設實踐評估最高評級。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六、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

(一) 財務報表分析

1. 綜合損益表情況分析

(1)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結構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3年1-12月		2022年1-12月		變動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8,748,922	35.85%	17,731,799	36.12%	1,017,123	5.74%
利息收入	15,635,577	29.89%	15,586,674	31.75%	48,903	0.31%
投資收益淨額	9,120,378	17.44%	5,538,527	11.28%	3,581,851	64.67%
總收入	<u>43,504,877</u>	<u>83.18%</u>	<u>38,857,000</u>	<u>79.15%</u>	<u>4,647,877</u>	<u>11.96%</u>
企業合併產生的收益	-	0.00%	1,478,368	3.01%	-1,478,368	-100.00%
其他收入及收益	8,798,954	16.82%	8,751,553	17.84%	47,401	0.54%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u>52,303,831</u>	<u>100.00%</u>	<u>49,086,921</u>	<u>100.00%</u>	<u>3,216,910</u>	<u>6.55%</u>

2023年，本集團實現總收入及其他收益為523.04億元，同比上升6.55%，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187.49億元，佔35.85%，同比上升5.74%，主要是由於本期華安基金作為子公司全年納入合併範圍，去年同期僅合併其2個月的收入；投資收益淨額為91.20億元，佔17.44%，同比上升64.67%，主要是由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投資收益同比增加。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 總支出結構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3年1-12月		2022年1-12月		變動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681,163	9.08%	3,532,038	9.89%	149,125	4.22%
利息支出	12,832,969	31.66%	10,822,099	30.31%	2,010,870	18.58%
僱員成本	9,910,878	24.45%	9,537,139	26.72%	373,739	3.92%
折舊及攤銷費用	1,514,452	3.73%	1,305,198	3.66%	209,254	16.03%
稅金及附加費	185,331	0.46%	214,789	0.60%	-29,458	-13.71%
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	12,115,669	29.89%	10,728,581	30.05%	1,387,088	12.93%
資產減值損失	32,399	0.08%	24,261	0.07%	8,138	33.54%
信用減值損失	262,518	0.65%	-464,575	-1.30%	727,093	-156.51%
總支出	40,535,379	100.00%	35,699,530	100.00%	4,835,849	13.55%

2023年，本集團總支出為405.35億元，同比增加13.55%，其中：利息支出為128.33億元，佔31.66%，同比上升18.58%，主要是賣出回購、借款等利息支出增加所致；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為121.16億元，佔29.89%，同比上升12.93%，主要是由於本期華安基金作為子公司全年納入合併範圍所致；信用減值損失本期計提2.63億元，系考慮市場環境及項目情況變化等因素，結合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評估後，本年計提了信用減值準備，而去年為減值沖回。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 合併現金流量表分析

2023年，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37.18億元，其中：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244.39億元，主要是由於(i)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增加433.08億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業務發展和負債結構調整；(ii)其他負債增加172.74億元，主要原因是應付衍生品交易客戶保證金增加和應付經紀商增加；(iii)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減少172.59億元，原因是證券市場行情變化。該現金流入部分被下列各項所抵銷(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增加410.33億元；(ii)代理買賣證券款減少178.50億元，原因是證券市場行情變化。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為341.00億元，主要是由於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支付現金925.64億元，部分被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收到的現金562.13億元所抵銷，反映公司調整了交易投資結構。

籌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59.43億元，主要是由於(i)貸款和借款收到的現金1,099.01億元；(ii)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392.55億元；(iii)發行短期債務工具收到的現金312.38億元。部分被下列各項所抵銷(i)償還貸款和借款支付的現金1,082.49億元；(ii)償還債券支付的現金589.68億元。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3. 合併財務狀況表分析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變動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4,345,379	0.47%	3,176,858	0.37%	1,168,521	36.78%
投資性房地產	1,067,254	0.11%	1,094,163	0.13%	-26,909	-2.46%
使用權資產	2,311,388	0.25%	2,388,079	0.28%	-76,691	-3.21%
商譽	4,070,761	0.44%	4,070,761	0.47%	-	0.00%
其他無形資產	840,235	0.09%	733,799	0.09%	106,436	14.50%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7,556,250	0.82%	6,362,391	0.74%	1,193,859	18.76%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5,234,512	0.57%	5,081,873	0.59%	152,639	3.0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3,010,433	0.32%	2,787,707	0.32%	222,726	7.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76,450,493	8.26%	56,359,547	6.55%	20,090,946	35.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806,371	0.19%	2,331,288	0.27%	-524,917	-22.5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783,561	0.19%	298,860	0.03%	1,484,701	496.7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22,550,093	2.44%	21,126,943	2.45%	1,423,150	6.74%
存出保證金	56,787,627	6.14%	58,922,817	6.85%	-2,135,190	-3.6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57,519	0.27%	2,457,184	0.28%	335	0.0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9,939	0.02%	154,482	0.02%	45,457	29.43%
合計	190,471,815	20.58%	167,346,752	19.44%	23,125,063	13.82%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6,823,117	1.82%	11,759,050	1.37%	5,064,067	43.07%
其他流動資產	2,409,925	0.26%	2,913,113	0.34%	-503,188	-17.27%
融出資金	89,753,965	9.70%	87,115,509	10.12%	2,638,456	3.0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604,110	0.06%	368,442	0.04%	235,668	63.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7,696,292	1.91%	4,829,768	0.56%	12,866,524	266.4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69,309	0.01%	-	0.00%	69,309	不適用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7,882,530	7.34%	70,837,360	8.23%	-2,954,830	-4.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350,024,147	37.82%	310,274,301	36.05%	39,749,846	12.81%
衍生金融資產	9,672,698	1.05%	8,232,823	0.96%	1,439,875	17.49%
結算備付金	7,315,428	0.79%	7,414,914	0.86%	-99,486	-1.34%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141,939,238	15.34%	158,867,961	18.46%	-16,928,723	-10.66%
現金及銀行存款	30,739,910	3.32%	30,747,924	3.57%	-8,014	-0.03%
合計	734,930,669	79.42%	693,361,165	80.56%	41,569,504	6.00%
資產總額	925,402,484	100.00%	860,707,917	100.00%	64,694,567	7.52%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變動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11,661,690	1.55%	9,847,547	1.41%	1,814,143	18.42%
應付短期融資款	19,372,094	2.58%	13,649,479	1.96%	5,722,615	41.93%
拆入資金	11,744,902	1.56%	12,967,205	1.86%	-1,222,303	-9.43%
代理買賣證券款	178,055,072	23.68%	195,718,783	28.09%	-17,663,711	-9.03%
應付職工薪酬	7,728,844	1.03%	9,057,704	1.30%	-1,328,860	-14.67%
應交所得稅	1,078,951	0.14%	1,698,975	0.24%	-620,024	-36.4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16,829,590	28.83%	173,236,682	24.86%	43,592,908	25.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57,623,628	7.66%	48,327,552	6.94%	9,296,076	19.24%
衍生金融負債	11,488,606	1.53%	9,790,659	1.40%	1,697,947	17.34%
應付債券	32,443,108	4.31%	33,724,583	4.84%	-1,281,475	-3.80%
合同負債	80,141	0.01%	96,601	0.01%	-16,460	-17.04%
租賃負債	615,271	0.08%	571,474	0.08%	43,797	7.66%
其他流動負債	82,087,047	10.92%	64,786,119	9.31%	17,300,928	26.70%
合計	630,808,944	83.88%	573,473,363	82.30%	57,335,581	10.00%
流動資產淨值	104,121,725		119,887,802		-15,766,077	-13.15%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549,552	0.07%	559,151	0.08%	-9,599	-1.72%
應付債券	101,582,435	13.51%	94,159,011	13.51%	7,423,424	7.88%
租賃負債	1,214,080	0.16%	1,313,701	0.19%	-99,621	-7.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5,141	0.02%	128,523	0.02%	26,618	20.7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17,200,633	2.29%	26,721,315	3.83%	-9,520,682	-35.63%
其他非流動負債	513,689	0.07%	507,394	0.07%	6,295	1.24%
合計	121,215,530	16.12%	123,389,095	17.70%	-2,173,565	-1.76%
負債總額	752,024,474	100.00%	696,862,458	100.00%	55,162,016	7.92%
權益總額	173,378,010		163,845,459		9,532,551	5.82%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9,254.0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7.52%；負債總額7,520.2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7.92%；權益總額1,733.7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5.82%。

本集團資產結構主要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3,725.74億元，佔總資產的40.26%；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為1,419.39億元，佔總資產的15.34%；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941.47億元，佔總資產的10.17%；融出資金為897.54億元，佔總資產的9.70%；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為696.66億元，佔總資產的7.53%。其中，流動資產為7,349.31億元，佔資產總額的79.42%，本集團資產流動性良好，結構合理。此外，考慮到市場波動影響，本集團已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計提了相應的減值準備，資產質量較高。

非流動資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非流動資產為1,904.7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3.82%，其中：物業及設備為43.4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6.78%，主要系為滿足大灣區發展需求增加營業用房所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為764.5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5.65%，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225.5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6.74%，主要系本集團根據市場環境增加該類投資的規模所致。

流動資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為7,349.3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6.00%，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3,500.2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2.81%，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為176.9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66.40%，主要系本集團根據市場環境增加該類投資的規模所致；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為1,419.39億元，較上年末減少10.66%，主要系證券市場行情波動所致。

流動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流動負債為6,308.0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0.00%，其中：代理買賣證券款為1,780.55億元，較上年末減少9.03%，主要系證券市場行情波動所致；應付短期融資款為193.7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41.93%，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負債為576.2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9.24%，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為2,168.3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5.16%，主要系集團根據業務發展需要，並結合負債結構優化，增加了上述負債的規模所致。

非流動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非流動負債為1,212.16億元，較上年末減少1.76%，其中：應付債券為1,015.8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7.88%，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為172.01億元，較上年末減少35.63%，主要系集團調整負債結構所致。

權益

本集團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截至2023年12月31日為1,733.7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5.82%。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率為76.77%，較上年末上升1.41個百分點，集團資產負債結構合理，且相對穩定。

截至報告期末主要資產受限情況

所有權或使用權受到限制的資產，具體參見請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借款及債權融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及債券融資總額為1,656.09億元，具體明細見下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貸款及借款	12,211,242	10,406,698
應付短期融資款	19,372,094	13,649,479
應付債券	134,025,543	127,883,594
合計	165,608,879	151,939,771

貸款及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和應付債券的利率和期限，請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除借款及債務融資外，本集團還通過拆入資金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取得資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拆入資金餘額為117.45億元，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為2,168.30億元。上述各項債務合計3,941.83億元。

除在本報告中已披露的負債外，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券、其他債務資本、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項、保證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2023年，本集團的前五大客戶所貢獻的收入低於總收入及其他收益的2%，前五大客戶均非關聯方。公司董事、監事及其各自聯繫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東未在公司前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由於業務性質的原因，本集團沒有主要供應商。

(二) 投資狀況分析

對外股權投資總體分析

適用 不適用

1. 重大的股權投資

適用 不適用

2. 重大的非股權投資

適用 不適用

上海靜安區辦公樓：本公司的子公司國翔置業於2014年6月23日就靜安區49號地塊取得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和樁基施工許可證，並於2014年6月正式開工建設。根據公司2016年第五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決議，追加項目投入2.55億元，總投資預算調增至18.79億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項目累計投入18.34億元。該項目已取得竣工驗收備案證書，辦公樓已正式啟用。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3.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資產類別	期初數	期末數	常規變動	對當期利潤的影響金額
以公允價值變動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256,352,378,129	297,749,978,422	41,397,600,293	4,824,653,729
以公允價值變動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61,189,314,640	94,146,784,972	32,957,470,332	2,151,001,640
以公允價值變動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2,331,288,390	1,875,680,246	-455,608,144	47,839,825
衍生金融工具	-1,557,836,439	-1,815,908,441	-258,072,002	3,930,786,625
合計	<u>318,315,144,720</u>	<u>391,956,535,199</u>	<u>73,641,390,479</u>	<u>10,954,281,819</u>

4. 報告期內重大資產重組整合的具體進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價值超過其總資產5%的重大投資。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三) 重大資產和股權出售

適用 不適用

(四) 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

適用 不適用

1、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通過其控股的國泰君安國際及其子公司主要在香港開展經紀、企業融資、資產管理、貸款及融資和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業務。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實繳資本26.1198億港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金融控股總資產為1,550.17億港元，淨資產為166.54億港元；2023年，實現總收入53.61億港元，淨利潤6.65億港元。

2、 國泰君安資管

國泰君安資管的主營業務為許可項目：公募基金管理業務。一般項目：證券資產管理業務。

國泰君安資管註冊資本20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資管總資產為69.71億元，淨資產為59.86億元；2023年，實現營業收入14.35億元，淨利潤2.84億元。

3、 國泰君安期貨

國泰君安期貨的主營業務為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貨經紀、期貨投資諮詢、資產管理。

國泰君安期貨註冊資本50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期貨總資產為1,156.65億元，淨資產為92.03億元；2023年，實現營業收入100.65億元，淨利潤7.10億元。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4、國泰君安創投

國泰君安創投的主營業務為從事股權投資業務及中國證監會允許的其他業務。

國泰君安創投註冊資本75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創投總資產為84.76億元，淨資產為77.28億元；2023年，實現營業收入4.61億元，淨利潤2.50億元。

5、國泰君安證裕

國泰君安證裕的主營業務為股權投資、金融產品投資等證券公司另類投資子公司管理規範所規定的業務。

國泰君安證裕註冊資本45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證裕總資產為63.35億元，淨資產為59.81億元；2023年，實現營業收入5.33億元，淨利潤3.39億元。

6、華安基金

華安基金的主營業務為基金設立、基金業務管理及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華安基金註冊資本1.5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51%的股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華安基金總資產為74.39億元，淨資產為52.74億元；2023年，實現營業收入34.39億元，淨利潤9.50億元。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7、上海證券

上海證券的主營業務為證券業務（證券經紀；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證券（不含股票、上市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券）承銷；證券自營；證券資產管理；融資融券業務；代銷金融產品業務）；證券投資基金銷售服務。一般項目：證券公司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

上海證券註冊資本53.26532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24.99%的股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海證券總資產為730.72億元，淨資產為173.66億元；2023年，實現營業收入34.18億元，淨利潤3.53億元。

（五）公司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併了87家結構化主體，這些主體包括資產管理計劃及合夥企業。對於本集團作為管理人的資產管理計劃，以及作為普通合夥人或投資管理人的合夥企業，在綜合考慮對其擁有的投資決策權及可變回報的敞口等因素後，認定對部分資產管理計劃及部分合夥企業擁有控制權，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2023年12月31日，上述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對集團合併總資產的影響為23.13億元；對2023年合併營業收入和合併淨利潤的影響為0.10億元和-0.41億元。

（六）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1、分公司及營業部設立和處置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境內共新設4家證券分公司、8家證券營業部及1家期貨分公司；完成了8家證券分公司、1家期貨分公司，27家證券營業部及1家期貨營業部的同城遷址；撤銷了3家證券營業部。設立和處置詳細情況請參見附錄三。

	分公司新設	營業部新設	分公司遷址	營業部遷址	營業部撤銷
本公司	4	8	8	27	3
國泰君安期貨 ^註	1	-	1	1	-

註：國泰君安期貨有1家營業部升級為分公司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七) 主要的融資渠道、長短期負債結構以及為維持流動性水平所採取的措施和相關的管理政策，融資能力、或有事項及其對財務狀況的影響

1、 融資渠道

公司在境內主要採用同業拆借、債券回購、短期融資券、金融債、公司債、次級債、收益憑證、轉融資、永續債、可轉債、增發、配股等融資品種，依據有關政策、法規，根據市場環境和自身需求，通過交易所、銀行間和櫃檯市場等場所進行短期融資和中長期融資。同時公司還可以通過配售、可轉債、供股、發行中期票據等方式融入外幣資金，支持公司業務的發展。

2、 負債結構

詳情請參見本節「六、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之「(三) 資產、負債情況分析」。

3、 流動性管理政策和措施

為保持公司資產的流動性及兼顧收益率，公司建立流動性儲備池體系，同時建立了自有資金及流動性管理和運作的相關機制，對涉及部門建立了明確的職責分工和授權機制，提高流動性管理及運作的專業化水平。公司建立並完善了融資策略，不斷提高融資來源的多元化和穩定程度，使公司的整體流動性狀態能有效維持在較為安全的水平。在流動性運作方面，公司始終在境內交易所和銀行間市場維持着比較穩定的拆借、回購等短期融資通道，同時不斷開拓新的交易方式和交易對手。

4、 融資能力及融資策略分析

公司經營規範，信譽良好，資本實力、盈利能力和償債能力較強，多年保持標普BBB+和穆迪Baa1的國際信用評級，長期與各大商業銀行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銀行授信額度充裕。同時，公司各項風險監管指標均滿足監管相關要求，融資渠道暢通，具備較強的短期和中長期融資能力。作為上市券商，公司也可以通過股權再融資等方式，解決長期發展的資金需求。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公司前瞻性佈局資產負債管理，結合市場環境和業務資金需求，動態規劃融資策略。公司將加強境內外資金需求的聯動統籌管理，繼續提升公司資金總體配置效率，保證業務發展的資金需求。同時，公司將持續探索多樣化的境內外融資模式、融資品種，加強利率和匯率市場的研究運用，兼顧好融資安全和成本可控。

七、公司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

(一) 行業格局和趨勢

適用 不適用

我國證券業仍處於快速發展的歷史機遇期，長期來看，資本市場的持續發展和金融體系深化改革都將為行業提供廣闊發展空間，但降費讓利、准入門檻放鬆及全面開放將使得競爭更為激烈。為更好適應新的競爭環境和實體經濟的金融服務需求，我國證券公司將加快向現代投資銀行轉型升級，證券業將呈現服務綜合化、競爭差異化、發展國際化和運營數字化的發展態勢。

1、服務綜合化

我國資本市場已進入建設中國特色現代資本市場的新階段，隨着以註冊制為核心的資本市場改革的持續深化、以及我國居民財富的不斷積累，證券公司較為單一的業務模式和服務模式，將難以適應服務實體經濟高質量發展需求和廣大投資者專業化、多元化、綜合化的投融資和財富管理需求。與此同時，以銀行和保險為代表的其他金融機構，也憑藉自身優勢向證券業務滲透，對證券公司的綜合化服務能力提出挑戰。未來，為適應客戶需求和競爭環境變化，證券公司將以客戶需求為導向，加快創新業務推進力度，不斷拓展業務和服務的深度與廣度，從業務、產品、渠道、支持服務體系等方面進行整合，向具有完整業務鏈、產業鏈和服務鏈的全方位綜合金融服務商轉變，由原來被動的通道提供者，轉變為市場的組織者、企業的陪伴者、產品的創設者、風險的管理者和價值的發掘者。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 競爭差異化

歐美發達國家的經驗表明，差異化和集中化是證券行業發展的必由之路。近年來，隨着市場化程度逐步提高和市場競爭日趨激烈，我國證券行業已逐步由同質化、分散化和通道化向差異化、集中化和專業化競爭升級，資本、利潤和主營業務份額已呈現向頭部證券公司集中的格局。近年來，更加激烈的市場競爭和創新業務的快速發展，對證券公司的資本實力、人才隊伍和風險管理能力等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時也為證券公司提供了更大的差異化發展空間，推動證券行業日益呈現出業務差異化以及優質項目資源向頭部證券公司集中的態勢。一方面，以數字科技為依託、採用平台化運營模式、充分發揮協同效應的頭部證券公司將通過自我積累、併購等方式持續擴大規模，在全市場、全業務領域加速發展，進一步增強競爭優勢，實現專業化和綜合化發展。另一方面，綜合實力不具備優勢的中小型證券公司將集中優勢資源和其他有利條件，在某些細分業務市場或區域市場形成競爭優勢，與頭部證券公司形成多樣化、多層次的競爭格局。

3、 發展國際化

伴隨着經濟全球化和資本市場改革的推進行，我國資本市場和證券行業已經進入全面開放的新格局。近年來，我國資本市場繼續擴大高水平制度型開放，加快推出並落實各項開放舉措，企業境外上市制度不斷完善，互聯互通標的範圍逐步擴大，國際化產品體系日益豐富，境內外市場合作持續深化。在這一過程中，我國證券業的國際化步伐也在不斷加快，國內證券公司越來越多地通過機構設立、業務合作和收購兼併方式加大海外市場開拓力度，特別是在東南亞、中東、中亞等「一帶一路」沿線地區完善機構設置和團隊佈局，為全球機構投資者、境內外產業客戶提供跨境投融資綜合服務。未來，資本市場制度型開放的深入推進行，將帶來更加豐富的跨境業務場景和服務工具，進一步提升跨境投融資便利度，為證券公司的國際化發展帶來新的機遇，也要求證券公司在資質、系統、客戶及產品儲備、能力建設等多個方面做好前瞻性佈局，利用境內外資源實現協同增長。這其中，領先的證券公司通過在全球範圍內配置資源、服務客戶、管理風險，更有潛力成長為具有國際競爭力的大型投資銀行。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4、 運營數字化

先進的信息技術深刻的改變了證券行業的運營環境和競爭格局，為應對互聯網的滲透和日益激烈的競爭，證券公司紛紛加大對信息技術的投入，運用先進的數字科技改善客戶體驗、優化業務流程、提升經營效率，日益推動我國證券公司的業務從傳統的收費型模式向注重專業服務、深化客戶關係和利用網絡服務等多元化模式轉化。近年來，我國數字經濟的頂層佈局規劃持續完善，中央金融工作會議提出的「科技金融」、「數字金融」也對證券行業金融科技數字化轉型提出明確的要求，為增強服務實體經濟能力、提升自身發展質量，證券公司必須進一步強化互聯網經營思維，自上而下形成數字科技驅動的戰略合力，不斷提高科技自主水平，深化對新興技術的融合應用，通過全面數字化轉型優化商業模式，為投資者提供個性化、專屬化的產品與服務，從而提高客戶回報水平。

(二) 公司發展戰略

適用 不適用

1、 發展面臨的機遇與挑戰

從外部環境來看，以全面註冊制為核心的資本市場改革開放步伐持續深入，將進一步完善資本市場基礎制度、健全資本市場功能，為證券公司的長期持續健康發展提供良好的政策環境和制度基礎；從內部條件看，集團加快推進改革創新轉型，組織架構及配套運營機制優化、長效激勵約束機制初步建立，都為集團的進一步創新發展創造了條件。但我國經濟運行的環境更為複雜嚴峻、資本市場開放步伐日益深入、證券行業競爭日趨激烈，對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帶來諸多挑戰。

2、 公司的行業優勢和不足

本集團的行業優勢主要包括：綜合服務平台、領先數字科技、穩健合規文化（具體請參見本節「五、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在未來的發展過程中，本集團仍需要進一步提升主營業務核心競爭力以及中後台管理支持能力、優化集團一體化協同機制，逐步縮小與領先投資銀行之間的差距。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3、發展戰略

2020年，結合國家與區域發展戰略，以公司願景為總目標，公司提出分階段、分步驟實施「三個三年三步走」的中長期戰略發展構想，第一個三年（2020-2022年），重在打基礎、補短板，鞏固頭部券商市場地位。第二個三年（2023-2025年），重在提能力、強長項，核心指標處於行業領先地位。第三個三年（2026-2028年），重在綜合化、國際化，成為受人尊敬、全面領先、具有國際競爭力的現代投資銀行。

在第二個三年，公司以「提能力、強長項」為總要求，以平台化建設為主抓手，築牢「綜合服務平台、領先數字科技、穩健合規文化」核心能力三支柱，全面培育「科創金融、普惠金融、區域金融、綠色金融、跨境金融」五大優勢，夯實「人力、資本、組織」三大保障，穩中求進，深化改革，實現「本土全面領先」。

（三）經營計劃

適用 不適用

2024年，公司將堅持穩中求進，聚焦「業務競爭力提高、全面數字化提速、管理精細化提效」等重點任務，全力推動公司高質量發展，加快打造一流投資銀行，鞏固提升行業領先優勢和區域影響力，更好助力中國特色現代資本市場和上海「五個中心」建設。堅持重經營、強協同，着力提升零售、機構及企業三大客戶服務體系的服務能力，推動業務競爭力全面提高，不斷增強服務經濟社會發展質效；緊扣獲得感、引領性，穩步推進平台化建設，持續深化全面數字化轉型，不斷築牢數字科技引領發展優勢；強化系統觀、集約性，提升運營管理能力，推動精細化管理提質增效，不斷夯實公司高質量發展根基。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具體到各項主營業務，財富管理要持續深化客群經營，堅持交易服務和財富管理雙輪驅動，加快向買方投顧轉型，加強資產配置能力建設，推動產品銷售與投顧業務穩步發展，期貨業務聚焦服務產業和實體經濟，加強專業能力建設，提升企業機構客戶綜合服務水平，融資融券加強客戶開發與挖潛、優化業務策略，股票質押業務持續完善風險分類管理機制；機構與交易業務要優化服務模式，打造一流交易投資能力，持續提升產品創設能力和研究專業能力，提升機構客戶綜合服務水平；投資銀行業務堅定產業投行、綜合投行和數字投行方向，深化事業部改革，加強產業深耕，加大投行、投資、投研協同聯動，提升全生命周期綜合服務能力；投資管理業務要提升投研核心競爭力，加強集約化管理及激勵約束機制建設；國際業務重點發展跨境業務，推動跨境一體化，穩健推進全球佈局。

(四) 可能面對的風險(包括落實全面風險管理以及合規風控、信息技術投入情況)

適用 不適用

1、概況

報告期內，公司堅持穩健的風險文化，明確以「合規風險管理」為公司核心戰略之一，持續建立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完善風險管理制度、優化風險管理組織體系、探索風險管理模式和方法、建設風險管理信息系統、提高風險管理專業水平，以確保公司長期穩健發展。

2、風險管理架構

公司建立了董事會(含風險控制委員會)及監事會、經營管理層(含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門、其他業務部門與分支機構及子公司的四級風險管理體系。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1) 董事會(含風險控制委員會)及監事會

董事會是公司風險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對公司全面風險管理負有最終責任。董事會負責推進風險文化建設；審議批准公司風險管理的基本制度；審議批准公司的風險偏好、風險容忍度以及重大風險限額；審議公司定期風險評估報告；任免、考核首席風險官，確定其薪酬待遇；建立與首席風險官的直接溝通機制。公司董事會下設風險控制委員會，負責審議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審議風險管理的機構設置及相關職責；評估重大決策的風險和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審議風險評估報告；受董事會的指派，最少每年討論一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

公司監事會對公司全面風險管理承擔監督責任，對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風險管理職責的履職盡責情況進行監督檢查並督促整改。

2) 經營管理層(含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公司經營管理層對公司全面風險管理承擔主要責任。負責組織和實施風險文化的宣傳；制定風險管理制度，並適時調整；建立健全公司全面風險管理的經營管理架構，明確全面風險管理職能部門、業務部門以及其他部門在風險管理中的職責分工；制定風險偏好、風險容忍度以及重大風險限額等的具體執行方案，確保其有效落實，並對其進行監督，及時分析原因，並根據董事會的授權進行處理；定期評估公司整體風險和各類重要風險管理狀況，解決風險管理中存在的問題並向董事會報告；建立涵蓋風險管理有效性的全員績效考核體系；建立完備的信息技術系統和數據質量控制機制。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公司經營層設立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對公司經營風險實行統籌管理，對風險管理重大事項進行審議與決策，履行以下職責：審議公司、公司對子公司合規風控機制安排和重要制度，進行決策或提交相關決策機構審議；審議公司風險管理基本政策、年度風險偏好、自有資金業務規模和最大風險限額，審議公司半年度及年度合規報告、風險管理報告、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等，報公司董事會及其風險控制委員會審批；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審議決定公司各類投融資業務規模、風險限額分配方案、重要風控指標及其重大調整，若所審事項超出董事會授權範圍，報董事會及其風險控制委員會審批審議公司重大創新業務風險、合規評估報告，進行決策與授權；審議決定在風險評估與風控機制安排方面存在重大爭議的公司業務事項；對於監管形勢、風險形勢進行前瞻性研判和識別，對風控應對方案進行決策；審議決定公司重大風險事項的處置方案；審議決策經營活動中其他重大風險管理事項等。

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包括公司總裁、首席風險官、合規總監、戰略發展部負責人、計劃財務部負責人、法律合規部負責人、風險管理部負責人、集團稽核審計中心負責人、內核風控部負責人、信息技術部負責人、行政辦公室品牌中心負責人。

3) 風險管理部門

履行風險管理職責的部門包括風險管理部、內核風控部、法律合規部、集團稽核審計中心、計劃財務部、資產負債部、信息技術部、數據中心、營運中心、行政辦公室等部門。風險管理部管理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和流動性風險等，履行具體風險管理職責；內核風控部負責公司一級市場證券發行業務的風險審核與評估工作；法律合規部負責識別、評估、通報、監控、報告和防範公司法律合規風險，避免公司受到法律制裁、重大財務損失或聲譽損失；集團稽核審計中心對公司各部門、各分支機構及下屬控股子公司的業務、管理、財務及其它經營活動的合規性、合理性，資產安全性、效益性，內部控制的健全性、有效性，進行獨立、客觀地檢查、監督、評價和建議。計劃財務部負責公司計劃預算、財務管理、會計核算與淨資本管理；資產負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債部負責公司流動性管理及流動性風險管理；信息技術部與數據中心是公司IT運作的管理與運行機構，負責公司信息系統的規劃、建設、運行與管理，建立實施IT相關制度，對公司IT風險進行評估與控制；營運中心是公司日常營運管理部門，負責公司各類業務統一清算、交收、核算、第三方存管業務運行，承擔相應的風險管控職責；行政辦公室負責公司聲譽風險的管理工作。

4) 其他業務部門與分支機構及子公司

各業務部門、分支機構、子公司的主要負責人是各單位風險控制工作的第一責任人。為增進一線風險責任意識，加強前端風險控制，及時、有效地發現和防範風險，公司持續強化各業務委員會、業務部門、分支機構以及子公司的風控功能。公司建立子公司合規與風險管理制度，要求子公司建立健全自身風險管理體系，有效提升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水平。

3、 風險管理制度體系

公司根據自身業務特點及經營風險水平，建立並持續完善四級風險管理制度體系，包括：全面風險管理辦法，按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流動性風險和聲譽風險等不同風險類型制定的風險管理辦法，各類業務和產品的風險管理制度，以及具體的業務操作規程。報告期內，公司制定了ESG風險管理辦法等，並根據最新監管要求，修訂了模型風險管理辦法、風險偏好管理辦法、機構客戶信用評級管理辦法、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等。

4、 風險偏好體系

風險偏好是公司充分考慮淨資本、資產負債、償債能力、流動性、外部評級、合規經營及未來業務風險和機遇等情況，在滿足債權人、客戶、監管機構、評級機構等利益相關方要求的前提下，面對風險的總體態度，以及所願意承受的風險類型和水平。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公司梳理了各利益相關方包括股東、監管機構、評級機構、董事會及管理層等對公司的期望和要求，圍繞發展戰略、經營績效、資本實力、流動性、合規性及外部評級等核心維度設定具體目標，構建了公司的風險偏好指標體系。在總體風險偏好設定完善的基礎上，公司以量化的風險容忍度指標描述了在整體及大類風險等不同維度上的風險邊界。在風險偏好及風險容忍度約束下，公司對關鍵風險指標設置了限額，並據此進行風險監測與控制。

報告期內，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公司明確了2023年度集團風險偏好、容忍度和限額，並區分風險類型、各子公司等不同維度進行分解和傳導，在日常經營中予以執行。2023年集團各類指標均在風險偏好體系下平穩運行。

5、各類風險的應對措施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公司可能發生損失的風險，市場價格包括但不限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等。公司涉及市場風險的業務主要包括權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交易投資、固定收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交易投資，以及外匯、貴金屬、大宗商品等交易。

公司對市場風險實施限額管理，制定包括業務規模、虧損限額、風險價值VaR、敞口、希臘字母、對沖有效性和集中度等在內的市場風險限額體系和各類風險指標，確定市場風險的預警標準、警示標準及應對措施。公司使用風險管理系統監測業務的運作狀況，對市場風險限額進行逐日監控，報告市場風險監控和管理情況，對風險事項等進行專項分析，為決策提供依據。公司採用風險價值VaR和壓力測試等方法分析和評估市場風險。公司風險價值VaR計算採用基於前12個月曆史數據的歷史模擬法，假設持有期為一天、置信水平為95%，VaR的計算模型覆蓋權益類價格風險、利率類風險、商品類價格風險、匯率類風險，公司定期地通過回溯測試的方法檢驗VaR模型的有效性。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及期間公司按風險類別分類計算的風險價值：(1)截至相應期末的風險價值；(2)於相應期間的每日風險價值的平均值、最低值和最高值。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023年本集團風險價值VaR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分類	2023年	2022年	平均	2023年	
	12月29日	12月30日		最低	最高
股價敏感型金融工具	17,585	20,526	19,276	17,407	21,589
利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7,354	8,775	7,778	5,255	9,730
商品價格敏感型金融工具	2,676	3,255	3,156	2,626	3,292
匯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2,901	2,745	3,115	2,629	3,298
整體組合風險價值	24,860	27,753	26,731	24,312	29,630

註：集團風險價值VaR覆蓋集團自有資金投資業務金融資產。

作為對風險價值VaR的補充，公司積極運用壓力測試計量和評估市場極端變動狀況下的可能損失。公司定期開展綜合和專項壓力測試，加強對交易投資業務的風險評估與動態監控，並將其壓力結果運用於市場風險管理及限額管理。

報告期內，公司對於涉及匯率風險的資產進行匯率風險管理，通過調整外匯頭寸、使用外匯衍生品進行對沖等手段管理匯率風險敞口，將其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

2023年，公司市場風險總體可控，未發生重大市場風險事件。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證券發行人、交易對手、債務人未能履行合同所規定的義務或由於信用評級的變動、履約能力的變化導致債務的市場價值變動，從而對公司造成損失的風險。公司目前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集中在債券投資業務、融資融券業務、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業務、場外衍生品業務等。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公司對信用風險實行准入管理，在開展信用風險相關業務前，對客戶進行信用評級，對於符合准入條件的方可授信與開展業務。各業務部門根據業務實際情況開展盡職調查管理，並對客戶信用資質進行評價和確定交易額度。

公司採取收取保證金、合格抵質押物以及採用淨額結算等方式進行信用風險緩釋。債券投資業務設定准入標準，進行白名單管理和集中度控制，並持續跟蹤評估持倉債券信用風險。信用業務部門根據自身開展的業務特徵，設定詳細的抵質押物准入標準及折扣率。場外衍生品業務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指在開展遠期、互換、期權等場外衍生品業務中面臨的交易對手違約風險，場外衍生品交易的交易對手主要為金融機構和其他專業機構，公司通過對交易對手進行資質篩選，每日盯市、追保、強制平倉等手段來控制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

公司對准入標準及折扣率定期重檢，並在市場或政策發生重大變化或相關信用主體發生重大信用事件時，進行不定期重檢。公司對現金以外的抵質押物進行盯市管理，對抵質押物進行估值。公司對各項業務中的信用風險因素進行分析，識別其中的信用風險隱患，開展信用風險集中度管理、計量評估。公司在集中度風險控制目標內對大客戶實施信用風險管理。信用風險計量採用集中度、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信用風險敞口、押品覆蓋率等分析方法。公司設定合理的信用風險壓力情景，開展壓力測試並對測試結果開展分析。

截至2023年末，公司信用風險總體可控，債券投資業務未發生重大信用風險事件，股票質押業務融出資金的平均履約保障比例為256.1%，融資融券業務存量負債客戶平均維持擔保比例為255.8%。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公司無法以合理成本或價格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

公司主要採用風險指標分析方法進行總體流動性風險評估，即通過對流動性覆蓋率、淨穩定資金率、現金流期限缺口、現金管理池淨規模、流動性儲備比例、資產及負債集中度等主要指標的分析，評估和計量公司總體流動性風險狀況。公司建立了流動性風險限額體系，對流動性風險實施限額管理，並實施限額執行情況的監測與報告。公司建立金融資產流動性變現風險量化模型，對集團各類場內外金融資產的變現能力進行每日計量，用以評估各類金融資產流動性變現風險。

公司拓展維護融資渠道並持續關注大額資金提供者的風險狀況，定期監測大額資金提供者在公司的業務開展情況。公司關注資本市場變化，評估發行股票、債券和其他融資工具等補充流動性的能力與成本，並通過補充中長期流動性來改善期限結構錯配狀況。公司在掌控整體層面流動性風險的前提下，關注各項業務線層面流動性風險管理，分別對資金管理業務、交易投資自營業務、經紀業務、信用業務、投行業務，以及子公司的流動性風險因素進行重點識別、評估、監測和管控。

公司定期或不定期開展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模擬在極端流動性壓力情況下可能發生的損失，評估和判斷公司在極端情況下的風險抵禦能力和履行支付義務的能力，並針對測試結論採取必要的應對措施。

公司建立並持續完善流動性風險應急計劃，包括採取轉移、分散化、減少風險暴露等措施降低流動性風險水平，以及建立針對自然災害、系統故障和其他突發事件的應急處理或備用系統、程序和措施，以減少公司可能發生的損失和公司聲譽可能受到的損害，並定期對應急計劃進行演練和評估，不斷更新和完善應急處理方案。

2023年，市場流動性整體合理充裕，偶有時點性震盪；公司流動性覆蓋率、淨穩定資金率均滿足監管要求，現金管理池淨規模高於公司設定的規模下限，整體流動性狀況良好。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4)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內部制度流程失效、員工行為不當、信息技術風險，以及外部事件影響所造成損失的可能性。

公司梳理各業務關鍵風險點和控制流程，運用操作風險管理系統開展日常操作風險管理工作，制定操作風險與控制自我評估程序，各部門、分支機構與子公司主動識別存在於內部制度、流程、員工行為、信息技術系統等的操作風險，確保存續業務、新業務以及管理工作中的操作風險得到充分評估。公司系統收集、整理操作風險事件及損失數據，建立操作風險關鍵風險指標體系，並監控指標運行情況，提供定期報告。對於重大操作風險事件，提供專項評估報告，確保及時、充分了解操作風險狀況，利於作出風險決策或啟動應急預案。

公司持續加強信息系統安全建設，制定了完善的信息安全事件應急預案，定期對應急主預案、子預案開展評估，每年安排公司總部及全部分支機構參加覆蓋全部重要信息系統的故障類、災難類多項場景演練，並結合演練的結果和發現的問題，對系統和應急方案進行完善、改進和優化。

2023年，公司信息技術、營運事務工作平穩安全運行，未發生重大操作風險事件。各項信息系統應急演練的故障備份恢復時間均達到設定目標，驗證了公司重要信息系統已具備符合需求的故障、災難應對能力。

5)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由於公司行為或外部事件、及其工作人員違反廉潔規定、職業道德、業務規範、行規行約等相關行為，導致投資者、發行人、監管機構、自律組織、社會公眾、媒體等對公司形成負面評價，從而損害其品牌價值，不利其正常經營，甚至影響到市場穩定和社會穩定的風險。

公司將聲譽風險管理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立聲譽風險管理機制，在行政辦公室下設品牌中心作為公司聲譽風險牽頭管理部門，要求各部門、分公司、營業部、子公司主動有效地防範聲譽風險和應對聲譽風險事件，對經營管理過程中存在的聲譽風險進行準確識別、審慎評估、動態監控、及時應對和全程管理，全力維護公司聲譽，構建優質品牌形象。

2023年，公司進一步完善聲譽風險管理各項工作，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重大聲譽風險事件。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五) 其他

適用 不適用

1、 報告期內業務創新情況

報告期內，集團優化以客戶為中心的綜合服務平台，完善在重點區域和重點業務的戰略佈局，着力推進各業務的創新發展，鞏固了主營業務的競爭優勢。財富管理業務積極發展「君享投100」公募基金投顧和「君享投50」私人訂製服務，買方投顧服務能力顯著增強；投資銀行業務積極推進科創金融和綠色金融，科創類債券和綠色債主承銷額均排名行業第3位，大力拓展公募REITs業務，完成兩單項目發行；機構與交易業務優化綜合銷售模式，推出面向機構投資者的智能配置服務平台「道合智投」，券商結算、做市及跨境等業務持續增長，「國泰君安避險」穩步發展、已取得較強的品牌效應，取得滬深交易所首批債券做市商資格、「北向互換通」首批報價商及科創50ETF期權主做市商等多項業務資格；投資管理業務積極推進產品創新，國泰君安資管完成國泰君安城投寬庭保租房REIT發行，國泰君安創投完成上海浦東引領區國泰君安科創一號私募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設立，華安基金完成首批公募REITs擴募上市，發行首批浮動費率產品等創新產品，7隻養老FOF產品入圍個人養老金投資產品目錄；國際業務在業內首家獲批設立澳門子公司，英國子公司獲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批准取得投資公司牌照，國泰君安期貨成為新加坡交易所衍生品交易與清算會員。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業務創新的風險控制情況

- (1) 公司將創新業務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針對創新業務發展狀況和風險特徵，建立健全了與業務相適應的決策機制、管理模式和組織架構，制定了相關創新業務合規與風險管理制度，規範了創新業務全流程風險管理，通過開展創新業務風險評估與決策、驗收上線、持續管理等工作，確保了各項創新業務在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的前提下持續穩健開展。在創新業務開展前，公司風險管理部門對相關風險進行合規論證和識別評估、計量分析，並指導業務部門完善制度、流程等內控機制建設。
- (2) 公司建立了創新業務的多層次風險監控和預警機制，根據創新業務的風險特徵，設計各類、各層級風險監控指標和風險限額，動態跟蹤創新業務的風險狀況。在具體業務開展過程中，業務部門一線合規風控人員負責日常盯市監控職責，風險管理部進行獨立監控，當風險監控指標出現異常時，及時進行風險提示，根據預警層級採取相對應的風控措施，確保創新業務風險水平始終控制在公司可承受範圍內。
- (3) 公司制定了創新業務定期報告和重大風險事件報告制度，定期出具創新業務的風險信息報告，以確保與創新業務有關的人員、高級管理人員及時掌握必要的業務、風險和管理信息。當創新業務因外部市場突變、內部管理問題、技術系統故障等原因影響到業務持續運作，或可能使公司利益、聲譽受到重大損失時，責任部門或監測到風險的內控部門第一時間向業務分管領導、首席風險官、風險管理部門報告，以便決策層根據實際情況執行原有的應急預案，或擬定新的處置方案。
- (4) 公司定期對創新業務開展情況進行專項檢查，不斷提升創新業務的內控水平和風險應對能力。專項檢查覆蓋創新業務及管理的重要環節，根據檢查發現的問題，各相關部門對創新業務的開展情況及內控機制進行研究分析，不斷完善創新業務管理制度、操作流程以及相應的控制機制，並健全創新業務的應急預案，確保創新業務健康平穩發展。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3、 ESG風險因素及管理

公司將ESG風險因素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設立ESG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統籌推進ESG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公司規範ESG風險管控制度及機制，制定《ESG風險管理辦法》，針對重點領域、重點業務，在風險識別、評估、監測、報告、處置等環節，積極考慮ESG風險因素，防範ESG風險向其他風險的轉化。公司針對ESG風險開展監控和預警，及時提示重要ESG風險政策、事件及相關主體，針對持倉開展常態化排查，不斷增強ESG風險感知與研判能力。公司推動ESG風險文化建設，宣導ESG風險管理理念，發佈《ESG風險管理聲明》，提高ESG信息披露質量。

4、 動態的風險控制指標監控和資本補足機制建立情況，報告期內風險控制指標不符合規定標準的情況及採取的整改措施、整改效果

(1) 公司動態風控指標監控機制建立情況

- a) 為了建立健全公司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和資本補足機制，加強風險監控，在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前提下開展各項業務，根據中國證監會《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證券業協會《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系統指引》等相關規定，公司制定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淨資本和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和《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系統工作指引》等內部制度。
- b) 公司按照監管規定，建立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系統，實現風險控制指標的動態監控和自動預警。公司動態監控系統能夠覆蓋影響淨資本和流動性等風險控制指標的各項業務數據，動態計算淨資本和流動性等各項風險控制指標；能夠根據各項業務特點實施動態監控，按照預先設定的監控標準對淨資本和流動性等風險控制指標進行自動預警；能夠生成淨資本和流動性等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報表。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c) 公司按照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監控淨資本和流動性等各項風險控制指標，編製風險控制指標監管報表，及時做好風險信息的分級預警和跟蹤報告；公司各相關部門在其職責範圍內開展工作，及時準確提供相關信息，定期做好指標的跟蹤控制和分析。

(2) 不符合規定標準的情況及整改措施

- a) 當公司淨資本或者其他風險控制指標達到中國證監會規定的預警標準或不符合規定標準的，公司分別在該情形發生的三個工作日、一個工作日內向公司註冊地的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書面報告，說明基本情況、問題成因以及解決問題的具體措施和期限。
- b) 截至2023年末，公司各項風險控制指標均符合規定標準。

八、公司因不適用準則規定或國家秘密、商業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準則披露的情況和原因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一、公司治理相關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作為在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嚴格遵守境內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規範運作，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結構和制度體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證券公司監督管理條例》、《證券公司治理準則》、《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公司管理層組成的健全、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構，形成了權力機構、決策機構、監督機構和管理層之間權責明確、運作規範、相互協調、相互制衡的完整的議事、決策、授權、執行的公司治理體系。

本公司董事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水平對保持有效的企業營運、建設健全的企業文化、實現穩健的業務發展及維護長期的股東價值均至關重要，故本公司一直以來奉行高標準之企業管治水平。

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有關規定，達到了其中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條文的要求。報告期內，公司修訂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董事長通過會議等多種方式與非執行董事溝通，聽取建議和意見，並專題召開戰略研討會商討改進公司發展戰略；公司管理層每月向董事、監事通報月度經營管理情況；公司董事長、董事、總裁、董事會秘書及其他管理人員通過業績說明會、路演、投資者調研、網絡互動、電話等方式與股東溝通，舉行投資者開放日活動，不斷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報告期內，本公司召開6次股東大會；召開董事會會議11次，其中定期會議4次，臨時會議7次；召開監事會會議4次，均為定期會議。歷次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監事會會議的召集、提案、召開、表決、決議及會議記錄均符合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的有關規定，各位董事、監事依照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勤勉盡職地履行職責和義務，獨立董事依據《獨立董事工作制度》認真審議議案和發表獨立意見，充分保障各股東依法行使權利，充分尊重中小股東權益，未發生侵犯中小股東權益的情況。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與法律、行政法規和中國證監會關於上市公司治理的規定是否存在重大差異；如有重大差異，應當說明原因

適用 不適用

二、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註在保證公司資產、人員、財務、機構、業務等方面獨立性的具體措施，以及影響公司獨立性而採取的解決方案、工作進度及後續工作計劃

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建立了較為完善的公司治理結構、業務運營體系，保證本公司資產、人員、財務、機構、業務等方面均保持獨立性。在資產上，雙方均有各自獨立的經營場所，不存在合署辦公，資產混同的現象，資產權屬關係明晰；在人員上，雙方經營管理層及業務團隊完全分離，不存在兼職情況，在勞動關係、勞動合同、人事、工資管理及其社會保險等方面有獨立完整的體系；在財務上，雙方建立了獨立的財務會計機構，有獨立的會計預算、核算體系和財務管理制度，獨立在銀行開戶，獨立納稅，財務人員沒有在本公司兼職的情況；在機構上，雙方建立了獨立完整的業務體系，獨立的行政管理系統，各職能機構與本公司之間不存在行政隸屬關係；在業務上，雙方建立有獨立的業務運營機制。

註：此處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是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

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單位從事與公司相同或者相近業務的情況，以及同業競爭或者同業競爭情況發生較大變化對公司的影響、已採取的解決措施、解決進展以及後續解決計劃

適用 不適用

三、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的指定網站的查詢索引	決議刊登的披露日期	會議決議
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2023年3月20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3年3月21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
2023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	2023年3月20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3年3月21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
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	2023年3月20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3年3月21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
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	2023年5月29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3年5月30日	審議通過《2022年公司董事會工作報告》、《2022年公司監事會工作報告》、《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預計公司2023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2022年公司獨立董事述職報告》、《關於授予董事會增發公司A股、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和《關於選舉公司獨立董事的議案》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的指定 網站的查詢索引	決議刊登的 披露日期	會議決議
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2023年11月30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3年12月1日	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與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簽署2023-2025年度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及服務框架協議的議案》、《關於選舉公司獨立董事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2023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	2023年12月29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3年12月30日	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朱健先生、孫明輝先生為公司董事的議案》

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適用 不適用

股東大會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四、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

(一)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 適用 □ 不適用

單位：股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年初持股數(股)	年末持股數(股)	年度內股份增減變動量	增減變動原因	報告期內從公司獲得的稅前報酬總額(萬元)	是否在公司關聯方獲取報酬
朱健	董事長、執行董事	男	52	2023年12月29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	否
李俊傑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總裁	男	48	2024年3月20日 2024年1月23日	2024年6月28日	599,686	599,686	-	-	151.39	否
喻健	執行董事、 董事會秘書	男	59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595,000	595,000	-	-	328.96	否
劉信義	非執行董事	男	58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	是
管蔚	非執行董事	女	52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	是
鐘茂軍	非執行董事	男	54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	是
陳華	非執行董事	男	49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	是
孫明輝	非執行董事	男	42	2023年12月29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	是
張滿華	非執行董事	男	49	2024年3月20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	是
張義澎	非執行董事	男	59	2021年11月25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	是
安洪軍	非執行董事	男	48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	是
丁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4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25.00	是
李仁傑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9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25.00	否
白維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9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25.00	是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年初 持股數(股)	年末 持股數(股)	年度內 股份增減 變動量	增減變動原因	報告期內從 公司獲得的 稅前報酬 總額(萬元)	是否在公司關 聯方獲取報酬
王國剛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8	2023年5月29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14.59	否
嚴志雄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2	2023年5月29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14.59	否
浦永灝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6	2023年11月30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2.09	否
吳紅偉	監事會副主席、 職工監事	男	57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83.52	否
周朝暉	監事	男	53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15.00	是
沈賈	監事	男	45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15.00	是
左志鵬	監事	男	54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15.00	是
邵良明	職工監事	男	52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236.42	否
謝閩	職工監事	男	54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62.20	否
謝樂斌	副總裁	男	56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595,000	595,000	-	-	144.82	否
羅東原	副總裁	男	55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595,000	595,000	-	-	146.37	否
聶小剛	副總裁、 首席財務官、 首席風險官	男	51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315,000	315,000	-	-	145.75	否
張志紅	合規總監 總法律顧問 總審計師	女	54	2021年6月28日 2022年8月26日 2023年3月29日	2024年6月28日	595,000	595,000	-	-	306.89	否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年初 持股數(股)	年末 持股數(股)	年度內 股份增減 變動量	增減變動原因	報告期內從 公司獲得的 稅前報酬 總額(萬元)	是否在公司關 聯方獲取報酬
賀青(離任)	原董事長、 執行董事	男	53	2021年6月28日	2023年11月28日	-	-	-	-	85.88	否
王松(離任)	原副董事長、 執行董事、總裁	男	60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1月23日	722,000	722,000	-	-	163.85	否
王文傑 (離任)	原非執行董事	男	54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1月4日	-	-	-	-	-	是
張嶺(離任)	原非執行董事	男	43	2021年6月28日	2023年12月6日	-	-	-	-	13.75	是
夏大慰 (離任)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1	2021年6月28日	2023年5月29日	-	-	-	-	10.42	否
李港衛 (離任)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9	2021年6月28日	2023年11月30日	-	-	-	-	22.91	否
柴洪峰 (離任)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6	2021年11月25日	2023年5月29日	-	-	-	-	-	否
龔德雄 (離任)	原副總裁	男	54	2021年6月28日	2023年4月19日	350,000	350,000	-	-	104.45	否
合計	/	/	/	/	/	<u>4,366,686</u>	<u>4,366,686</u>	-	-	<u>2,158.85</u>	/

註：

- 2023年3月29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聘任公司總審計師的議案》，聘任張志紅女士擔任公司總審計師。
- 龔德雄先生因工作調動於2023年4月19日辭去公司副總裁職務。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3、 2023年5月29日，公司202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公司獨立董事的議案》，選舉王國剛先生、嚴志雄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夏大慰先生、柴洪峰先生不再擔任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
- 4、 賀青先生因工作調動於2023年11月28日辭去公司董事長、董事職務。
- 5、 2023年11月30日，公司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公司獨立董事的議案》，選舉浦永灝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李港衛先生不再擔任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
- 6、 張蘄先生、王文傑先生因工作原因，分別於2023年12月6日、2024年1月4日辭去公司董事職務。
- 7、 2023年12月29日，公司2023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朱健先生、孫明輝先生為公司董事的議案》，選舉朱健先生、孫明輝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根據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一次臨時會議決議，朱健先生即日起擔任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長。
- 8、 王松先生因到齡退休，於2024年1月23日辭去公司副董事長、董事、總裁職務。
- 9、 2024年1月23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聘任公司總裁的議案》，聘任原副總裁李俊傑先生為公司總裁。
- 10、 2024年3月20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李俊傑先生、張滿華先生為公司董事的議案》，選舉李俊傑先生、張滿華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根據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臨時會議決議，李俊傑先生即日起擔任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副董事長。
- 11、 根據《證券公司監督管理條例》規定，公司全薪履職的董事長、監事會主席及監事會副主席按照上海市《關於深化國有企業領導人員薪酬制度改革的意見》和上級主管部門的有關工作要求，自2015年1月1日起薪酬結構和水平按《意見》規定執行；公司全薪履職的職業經理人、董事會秘書及高級管理人員年度績效獎金的40%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為3年，延期支付的發放遵循等分原則，其中公司總裁及副總裁按照經上級主管部門批覆的《進一步深化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方案（2022-2024年）》，自2022年1月1日起薪酬結構和水平按《實施方案（2022-2024年）》規定執行；2023年度發放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以前年度遞延稅前金額等：李俊傑34.81萬元，喻健149.42萬元，吳紅偉46.83萬元，邵良明7.54萬元，謝樂斌141.39萬元，羅東原214.92萬元，聶小剛30.00萬元，張志紅137.78萬元，賀青10.22萬元，王松19.28萬元，龔德雄17.20萬元。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12、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薪酬統計口徑為其擔任董監高職務期間領取的薪酬，在公司內擔任非董監高職務期間領取的薪酬未統計在內。
- 13、根據2020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和第六屆監事會監事報酬的議案》，獨立董事每人每年25萬元人民幣(稅前)；股東董事和股東監事每人每年15萬元人民幣(稅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董事和職工監事除其在公司領取的薪酬外不再另行支付報酬。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公司董事劉信義先生、管蔚女士、鐘茂軍先生、陳華先生、孫明輝先生、張滿華先生、張義澎先生、安洪軍先生和原董事王文傑先生、原獨立董事柴洪峰先生放棄其報酬安排。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朱健	工商管理碩士，法學碩士，2023年12月29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朱先生曾任中國證監會上海證管辦信息調研處副處長，中國證監會上海監管局信息調研處副處長、處長，中國證監會上海監管局辦公室主任、機構二處處長，中國證監會上海監管局局長助理、副局長，本公司副總裁，2020年10月至2023年12月任上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1229)副董事長、行長。
李俊傑	經濟學碩士，2024年1月23日起擔任本公司總裁，2024年3月20日起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李先生曾任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助理主任；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行政管理總部總經理助理、金融管理總部副總經理；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主任兼公司證券事務代表；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副董事長、董事長。李先生2021年6月至2024年1月任本公司副總裁、人力資源總監，2022年1月至2023年5月兼任本公司投行事業部總裁、執行委員會主任，2023年5月至今兼任本公司財富管理委員會總裁。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喻健	工商管理碩士，2009年6月16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2016年5月19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喻先生曾先後擔任國泰證券有限公司證券發行部副經理、發行一處經理、證券發行部副總經理；本公司投行部副總經理，企業融資部副總監、總監、總經理，上市辦公室主任，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在此之前，喻健先生曾在航空航天部所屬研究所任職。
劉信義	工學碩士，SAIF-ASU工商管理博士，高級經濟師，2020年6月15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先生現任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總裁。劉先生自1993年加入上海浦東發展銀行（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000）後，曾歷任上海浦東發展銀行空港辦事處副主任，空港支行副行長（主持工作），上海地區總部副總經理，上海市金融服務辦公室金融機構處處長（掛職），上海市金融服務辦公室主任助理（掛職），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副行長兼上海地區總部總經理、上海分行行長，副行長兼財務總監、風險管理總監、華一銀行董事長等職；2014年2月至2015年4月擔任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及董事；2015年4月至2019年11月擔任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行長及副董事長，兼任浦發硅谷銀行董事長。
管蔚	曾用名：管朝暉。管理學碩士，高級會計師，2019年7月25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管女士曾先後擔任上海久事公司財務管理部財務，上海申通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管理部經理助理，上海久事公司財務管理部副經理、經理、紀委委員、審計監察部經理、監事，上海都市旅遊卡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黨支部書記，上海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總監。管女士2018年12月至今擔任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總監；2019年9月至今擔任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2021年12月至今擔任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董事長。管女士2019年7月至今擔任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000）董事。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鐘茂軍	法學碩士，2015年6月1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鍾先生曾先後擔任東方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總經理助理、改制辦副主任；上海市金融服務辦公室多個職務，包括金融機構處副處長、金融穩定處副處長（主持工作）、金融穩定處處長、金融機構服務處處長、市屬金融國資監管服務處處長；國際集團運營總監兼戰略研究部總經理。鍾先生2016年5月至今擔任國際集團董事、運營總監，2016年5月至2017年8月兼任國際集團資本運營部總經理，2020年4月至今兼任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監事長。
陳華	管理學博士，高級工程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先生1996年7月參加工作，歷任：上海機場（集團）有限公司企業管理部副部長，計劃財務部副部長，戰略發展部副部長，上海機場（集團）有限公司建設開發公司副總經理，上海機場（集團）有限公司貨運樞紐推進事業部（航空物流發展公司）總經理；2018年11月至2023年7月擔任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常務副總裁，2023年7月至今擔任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裁。
孫明輝	經濟學碩士，高級會計師，2023年12月29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孫先生曾先後在深圳能源財務有限公司籌備組、深圳能源財務有限公司資金部、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管理部工作；2012年2月起在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工作，先後擔任財務預算部融資管理主管、財務部高級主管、董事會辦公室高級主管、財務部（結算中心）副部長。孫先生2020年11月至今擔任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財務部（結算中心）部長（主任），2020年12月至今擔任深圳經濟特區房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0029）董事，2021年2月至今深圳市紡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0045）董事。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張滿華	管理學碩士，2024年3月20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曾先後擔任康佳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中心高級經理，深圳聚龍光電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深圳市深超科技投資有限公司投資部部長；2013年6月起在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工作，先後擔任企業一部高級主管、戰略發展部副部長、資本運營部副部長、法律與風險管理部副部長（主持工作）。2018年10月至今擔任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法律與風險管理部部長；2014年9月至今擔任深圳市物業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0011）監事；2023年3月至今擔任深圳經濟特區房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0029）董事。
張義澎	大學本科學歷，2021年11月25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1983年8月參加工作，歷任上海市財政局第三分局二所專管員、六所辦事員、企財科科員，基建處科員、副主任科員，經建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辦公室主任科員，企業處副處長、處長等職。2019年1月至2022年7月擔任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月至今擔任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總監。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安洪軍	<p>經濟學博士，2019年11月14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安先生自2010年5月加入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先後擔任項目投資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國際業務部總經理；自2013年4月至2023年11月擔任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裁，2023年11月起擔任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長（正職級）；自2015年9月起兼任新華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裁；自2015年11月起兼任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817）非執行董事。於加入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前，安先生曾就職於東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民保險集團公司和中國人壽富蘭克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曾擔任項目經理、宏觀研究、高級分析員等多個職位，在證券、保險及投資領域擁有豐富經驗。</p>
丁瑋	<p>金融學學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丁先生曾先後擔任世界銀行及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經濟學家、部門負責人，德意志銀行中國區總裁，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A股於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碼：601995；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代碼：3908）投資銀行管委會主席兼中金投資銀行部負責人，淡馬錫全球高級管委會成員、全球投資決策委員會成員、中國區總裁，摩根士丹利投資銀行部亞洲副主席，中金資本運營有限公司總裁、董事長。2021年1月至今擔任廈門博潤資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創始人、董事長，2021年9月至今擔任恒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570）獨立董事，2022年6月至今擔任重慶長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625）獨立董事。丁先生曾於2014年10月至2020年2月擔任恒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570）獨立董事，2014年8月至2021年7月擔任神州租車有限公司（曾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於2021年7月8日撤回其上市地位，前股票代碼：0699）獨立董事。</p>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李仁傑	經濟學學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曾先後擔任中國人民銀行福建省分行計劃處處長，香港江南財務公司執行董事，長城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興業銀行深圳分行行長，興業銀行副行長，興業銀行董事、行長，陸金所控股有限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LU）董事長。李先生2023年6月至今擔任寧波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2142）獨立董事。
白維	法學碩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白先生曾先後擔任中國環球律師事務所律師、美國Sullivan&Cromwell律師事務所律師，曾兼任中國證監會第十九屆股票發行審核委員會委員、上交所上市委員會委員、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寧夏東方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等職務。白先生1992年4月至今擔任北京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創始合夥人／律師。
王國剛	經濟學博士，中國社科院學部委員，政府特殊津貼獲得者，2023年5月29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現任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教授，曾任中國社會科學院金融研究所所長，中國華夏證券有限公司副總裁；兼任國家社科基金規劃評審組專家、中國金融學會常務理事、中國城市金融學會常務理事、中國農村金融學會常務理事等職。
嚴志雄	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2023年5月29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先生擁有30年以上的財務審計經驗，並且曾經多年來擔任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和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的合夥人，直至2021年12月退休。嚴先生是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也是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浦永灝	經濟學碩士、科學(人口統計學)碩士，2023年11月30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浦先生為香港中國金融協會副主席，曾在投資銀行擔任高級職位擁有超過20年經驗。浦先生曾先後擔任中銀國際(英國)有限公司高級經濟師兼副總裁，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高級經濟師，亞洲開發銀行(Asian Development Bank)高級顧問，瑞士銀行董事總經理兼亞太區首席投資官、首席投資策略師兼亞太區財富管理研究部主管，弘源資本有限公司創始人兼投資總監。2018年2月至今擔任弘源資本有限公司高級顧問，2018年5月至今擔任伯瑞財富諮詢董事總經理，2020年6月至今擔任華發物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982)獨立非執行董事，2022年9月至今擔任Interra Acquisition Corporation(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7801)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紅偉	曾用名吳紅衛，工商管理碩士，研究員，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會副主席、職工監事。吳先生曾先後擔任上海航天局八〇一研究所設計員、工程組長，科研計劃處處長助理、副處長，科技處副處長，科技委秘書，人事保衛處處長，所務部主任，黨委副書記兼紀委書記，工會主席；上海新光電訊廠黨委書記；上海市社會工作黨委人力資源處副處長(主持工作)、處長，黨委秘書長；上海市國資委紀委書記、黨委委員，上海市紀委駐上海市國資委黨委紀檢組組長；2017年9月至2021年5月擔任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837；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837)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監事會副主席、上海市紀委監委駐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紀檢監察組組長。吳先生2021年5月至今擔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周朝暉	碩士研究生，工程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監事。周先生曾先後擔任深圳能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業務主辦，證券部業務副主任、業務主任、副部長，證券事務代表；深圳能源物流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深圳市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辦公室業務主任，董事長秘書；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秘書，董事會辦公室投資者關係高級經理、代職主任、主任、總經理，證券事務代表；深圳市能源環保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6月至2020年10月兼任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2939）監事；2021年6月至2022年7月兼任深圳市東部電力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2021年11月至2022年7月兼任深圳市鵬灣電力運營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周先生2020年6月至今擔任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027）董事會秘書，董事會辦公室總經理；2012年5月至今兼任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監事；2020年10月至今兼任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董事；2021年11月至今兼任深圳能源環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沈贊	大學本科學歷，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沈先生曾先後擔任上海錦江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職員；上海錦江資本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2006）董事會辦公室助理；上海錦江國際旅遊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900929）規劃發展部副經理、董事會秘書。沈先生2015年6月至今擔任上海錦江在線網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650,900914）董事會秘書。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左志鵬	曾用名左反修，工商管理碩士，高級會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2016年6月27日起擔任本公司監事。左先生曾先後擔任安慶紡織廠財務科科員；安徽華茂紡織有限公司財務處處長助理；安徽華茂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850）董事、財務處處長、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財務總監，並在其下多家子公司兼任董事。左先生2007年3月至今擔任安徽華茂集團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4月至今擔任安徽華茂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邵良明	法律碩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邵先生曾先後擔任揚州市邗江區赤岸中學教師、副校長；上海市崇明縣委組織部組織科副主任科員；上海市金融工作黨委幹部人事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愛建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副總裁、人力資源部總經理、黨辦主任、財富管理業務總部總經理。邵先生2020年11月至2021年10月擔任本公司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2021年10月至2022年5月擔任本公司黨委辦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黨委宣傳部副部長（主持工作），2022年5月至今擔任本公司黨委辦公室主任、黨委宣傳部部長。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謝閔	經濟學博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謝先生曾先後擔任江西電力職業技術學院基礎部教師；江西財經大學江西經濟發展研究院研究員；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戰略發展總部高級經理；先後任職於本公司人力資源部博士後工作站項目研究崗和績效管理崗。謝先生2016年12月至今在本公司工會辦公室任職。
謝樂斌	經濟學博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謝先生曾先後擔任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常務董事；本公司稽核審計部(滬)副總經理、稽核審計總部副總經理、稽核審計總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稽核審計總部總經理，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副財務總監，財務總監兼營運總監、首席風險官，投行事業部總裁、執行委員會主任。在此之前，謝樂斌先生曾在萬國證券有限公司任職。
羅東原	工商管理碩士，審計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羅先生曾先後擔任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債券部高級經理；本公司債券業務二部業務董事，固定收益證券總部業務董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債務融資部總經理，固定收益證券部總經理，交易投資業務委員會總裁、固定收益外匯商品部總經理。在此之前，羅東原先生曾在焦作解放區審計所任職。羅先生2021年7月至今兼任本公司機構與交易業務委員會總裁。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聶小剛	經濟學博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首席財務官、首席風險官。聶先生曾先後擔任國泰證券有限公司投行三部員工；本公司總裁辦公室主管、副經理，營銷管理總部副經理，董事會秘書處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總裁；本公司戰略管理部總經理兼權益投資部總經理、戰略投資部總經理、戰略投資及直投業務委員會副總裁，國泰君安證裕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長，本公司風險管理部總經理。
張志紅	經濟學博士，高級經濟師，2018年11月19日起擔任本公司合規總監，2022年8月26日起兼任本公司總法律顧問，2023年3月29日起兼任本公司總審計師。張女士曾先後擔任上海證管辦黨委（紀檢）辦公室副主任、機構處副處長；上海證監局機構監管處處長、機構監管一處處長、上市公司監管一處處長；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規總監、副總經理；本公司總裁助理、投行業務委員會副總裁，業務總監、投行業務委員會副總裁。張女士2020年5月至今兼任本公司工會主席。

其它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二)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情況

1. 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任職人員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劉信義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裁	2019年11月	至屆滿
管蔚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副總裁、財務總監	2019年9月	至屆滿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1年12月	至屆滿
鐘茂軍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運營總監	2016年5月	至屆滿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監事長	2020年4月	至屆滿
陳華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總裁	2023年7月	至屆滿
孫明輝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財務部(結算中心) 部長(主任)	2020年11月	至屆滿
張義澎	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	財務總監	2019年1月	至屆滿
安洪軍	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正職級)	2023年11月	至屆滿
周朝暉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辦公室總經理	2014年1月	至屆滿
		董事會秘書	2020年6月	
沈賈	上海錦江在線網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2015年6月	至屆滿
左志鵬	安徽華茂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2016年4月	至屆滿

在股東單位任職
情況的說明

第四節 公司治理

2.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喻健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至屆滿
	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2021年1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22年2月	至屆滿
劉信義	賽領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0年1月	至屆滿
管蔚	賽領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2月	至屆滿
	賽領國際投資基金(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2月	至屆滿
	上海國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3月	至屆滿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	至屆滿
鐘茂軍	上海諧意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年1月	至屆滿
陳華	上海國鑫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3年10月	至屆滿
	國華衛星應用產業基金管理(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5月	至屆滿
	上海兆芯集成電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至屆滿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孫明輝	深圳市公路客貨運輸服務中心有限公司	監事	2017年6月	至屆滿
	中國南山開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	2017年11月	至屆滿
	深圳市赤灣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監事	2020年3月	至屆滿
	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2020年11月	至屆滿
	湖北深投控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	至屆滿
	深圳經濟特區房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	至屆滿
	深圳市紡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2月	至屆滿
張義澎	上海城投環保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9年5月	至屆滿
	上海城投環保產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9年5月	至屆滿
	上海城投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	至屆滿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安洪軍	Profound Brilliant Star Limited	董事	2015年8月	至屆滿
	新華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總裁	2015年9月	至屆滿
	匯鑫資本國際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9月	至屆滿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15年11月	至屆滿
丁瑋	廈門博潤資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1年1月	至屆滿
	廈門博潤博為諮詢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月	至屆滿
	廈門博潤資本控股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執行事務合夥人	2020年10月	至屆滿
	博潤多策略(廈門)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執行事務合夥人委派代表	2021年11月	至屆滿
	恒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9月	至屆滿
	重慶長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2年6月	至屆滿
	廈門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	至屆滿
李仁傑	寧波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3年6月	至屆滿
白維	北京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合夥人	1992年4月	至屆滿
王國剛	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	教授	2017年9月	至屆滿
	興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3年12月	至屆滿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浦永灝	伯瑞財富諮詢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2018年5月	至屆滿
	弘源資本有限公司	高級顧問	2018年2月	至屆滿
	華發物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0年6月	至屆滿
	Interra Acquisition Corporation	獨立董事	2022年9月	至屆滿
周朝暉	深圳能源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至屆滿
	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2020年10月	至屆滿
	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監事	2012年5月	至屆滿
左志鵬	安徽華茂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3月	至屆滿
	安徽華泰紡織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	至屆滿
	安徽華意制線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	至屆滿
	安徽華茂織染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月	至屆滿
	安慶華茂佰斯特紡織科技有限 公司	董事	2012年7月	至屆滿
	安慶華欣產業用布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8月	至屆滿
	阿拉爾市新凱紡織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9月	至屆滿
華茂(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2月	至屆滿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安徽宜源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5月	至屆滿
	上海華茂恩遜艾世服飾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9月	至屆滿
	安徽華茂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12月	至屆滿
	安慶元鴻礦業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1月	至屆滿
	昆明市東川區老明槽礦業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	至屆滿
	瀏陽市鑫磊礦業開發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	至屆滿
	安徽新天柱紡織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5月	至屆滿
	安徽華茂經緯新型紡織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	至屆滿
	安慶華維產業用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	至屆滿
	安慶振風典當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	至屆滿
	安慶市振風拍賣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	至屆滿
	安徽華茂振陽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	至屆滿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謝樂斌	安慶新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	2014年4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2021年12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至屆滿
	上海國泰君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2年1月	至屆滿
羅東原	國泰君安美國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	至屆滿
	中證信用增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5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證券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7月	至屆滿
張志紅	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3年3月	至屆滿
	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監事長	2014年8月	至屆滿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的說明	無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三)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情況

適用 不適用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決策程序 公司董事會設立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與薪酬管理制度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按正規且透明的程序制定薪酬政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考核並提出建議；根據董事會所定的企業經營方針及目標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提出建議。監事的報酬由監事會提出議案，經股東大會批准。

董事在董事會討論本人薪酬事項時是否迴避 是

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或獨立董事專門會議關於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事項發表建議的具體情況 獨立董事專門委員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進一步深化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方案的議案》，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並發表了獨立意見，獨立意見詳見公司2023年11月4日於上交所網站披露的相關公告。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相關情況詳見本節「七、(三) 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情況」。

第四節 公司治理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確定依據	公司依據《進一步深化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方案》、《職業經理人考核辦法》、《職業經理人薪酬辦法》等，確定職業經理人薪酬，包括年薪和中長期激勵收入，其中年薪包括基本年薪和績效年薪。職業經理人中長期激勵部分依據公司《進一步深化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方案》確定。公司根據《其他領導人員業績考核和薪酬分配方案》確定其他領導人員的薪酬，年度總薪酬由基本年薪、績效年薪與任期激勵收入構成。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實際支付情況	詳見本節「四、(一)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報告期末全體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實際獲得的報酬合計	2,968.24萬元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四) 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 適用 □ 不適用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張志紅	總審計師	聘任	董事會聘任
王國剛	獨立董事	選舉	股東大會選舉
嚴志雄	獨立董事	選舉	股東大會選舉
浦永灝	獨立董事	選舉	股東大會選舉
朱健	董事長	選舉	股東大會、董事會選舉
孫明輝	董事	選舉	股東大會選舉
李俊傑	總裁	聘任	董事會聘任
李俊傑	副董事長	選舉	股東大會、董事會選舉
張滿華	董事	選舉	股東大會選舉
龔德雄	原副總裁	離任	工作調動
夏大慰	原獨立董事	離任	任期屆滿
柴洪峰	原獨立董事	離任	工作原因
李港衛	原獨立董事	離任	任期屆滿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賀青	原董事長	離任	工作調動
張嶺	原董事	離任	工作調動原因
王文傑	原董事	離任	工作原因
王松	原副董事長、董事、 總裁	離任	到齡退休
李俊傑	原副總裁	離任	工作安排

(五) 近三年受證券監管機構處罰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公司監事、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周朝暉於2024年2月收到中國證監會深圳證監局出具的《深圳證監局關於對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周朝暉、章順文採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決定》([2024]36號)，因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獨立董事章順文在作出《獨立董事提名人聲明》《獨立董事候選人聲明》過程中存在違反《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的情形，周朝暉作為董事會秘書對違規行為負有主要責任，被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深圳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六) 董事、監事服務合約

公司與第六屆董事會全體董事和第六屆監事會全體監事簽署了有關遵守法律法規和仲裁規定協議書，該協議書自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或相應董事、監事就職之日起至本屆董事會、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此外，公司所有董事和監事，均未與公司或公司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不能終止，或除法定補償外還須支付任何補償方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七) 董事在與本公司構成競爭的業務所佔權益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安洪軍先生2013年4月至2023年11月擔任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裁，2023年11月至今擔任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長(正職級)，由於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現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下從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和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業務牌照，其已經或可能與國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其子公司的某些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除本報告披露外，本公司無其他任何董事在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有任何權益。

(八) 董事、監事在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除「第六節重要事項之十二、重大關聯交易」中披露的關聯交易外，本公司沒有任何令公司董事、監事或與該董事、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報告期內或曾經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九) 其他

適用 不適用

公司董事會成員中有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比例超過三分之一，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和資格均符合境內監管要求以及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

公司董事會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辦法》、上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規範運作》和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各自的獨立性出具的年度自查確認書。經評估，公司董事會認為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中國證監會、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相關法律法規等要求的獨立性。

公司已經設立不同的正式和非正式渠道，使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以開誠佈公的方式表達他們的意見，並在有需要時可以保密方式發表意見。這些渠道包括每年內與董事長的閉門會議，以及與管理層和其他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長)在會議外的互動。若有利益衝突，相關董事將迴避表決並考慮向律師及公司秘書徵詢意見。因此，公司認為董事會可以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五、報告期內召開的董事會有關情況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五次臨時會議	2023年2月14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公司在青島、廈門設立分公司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	2023年3月29日	審議通過《2022年度公司董事會工作報告》、《2022年度公司經營管理情況報告》、《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關於提請審議2022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董事會審計委員會2022年度履職情況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2年度社會責任報告的議案》、《公司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2023年度集團公司風險偏好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2023年度集團公司自有資金業務規模的議案》、《公司2022年度風險管理報告》、《公司2022年度合規報告》、《公司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關於提請聘任公司總審計師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3年度向上海國泰君安社會公益基金會捐贈的議案》、《關於預計公司2023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予董事會增發A股、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召開公司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的議案》，聽取《公司2022年度法治建設工作報告》和《關於公司2022年度信息技術管理的專項報告》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	2023年4月28日	審議通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報告》、《關於提請審議公司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和《關於提請董事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十六次臨時會議	2023年6月21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公司與關聯方共同投資設立浦東引領區科創一號基金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調整部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	2023年8月29日	審議通過《公司2023年半年度報告》、《公司2023年中期合規報告》、《公司2023年中期風險管理報告》和《關於提請董事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七次臨時會議	2023年9月13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撤銷公司紐約代表處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公司設立機構平台運營部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十八次臨時會議	2023年10月20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公司與華安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簽署2023-2025年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及服務 框架協議的議案》和《關於提請修訂公司部分制度的 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	2023年10月30日	審議通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報告》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九次臨時會議	2023年11月3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公司進一步深化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方案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制定公司融資擔保及資金出借管理辦法的議案》，聽取《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關於十二次會議情況的報告》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臨時會議	2023年11月10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修訂公司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工作規則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召開公司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一次臨時會議	2023年12月6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提名朱健先生為公司董事候選人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提名孫明輝先生為公司董事候選人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召開公司2023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六、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一) 董事會職責

董事會是公司常設權力機構，向股東大會負責。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職權包括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研究制定公司中長期發展規劃；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訂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擬訂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票（因公司章程第三十條第（一）項、第（二）項規定的情形）或者合併、分立、變更公司形式和解散方案；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的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委託理財、關聯交易等事項；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

第四節 公司治理

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董事會秘書、首席風險官、合規總監、總法律顧問、總審計師，根據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首席財務官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決定設立子公司的方案；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訂本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項；向股東大會提請聘請或更換為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聽取公司總裁、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工作匯報並檢查總裁、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工作；對公司合規管理的有效性、全面風險管理承擔最終責任，履行相應職責；決定公司的合規管理目標，履行下列合規管理職責：審議批准合規管理的基本制度；審議批准年度合規報告；建立與合規負責人的直接溝通機制；評估合規管理有效性，督促解決合規管理中存在的問題；決定公司因公司章程第三十條第(三)、(五)、(六)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推進公司文化建設，指導公司文化建設工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職權。

(二) 董事參加董事會和股東大會的情況

董事姓名	是否獨立董事	參加董事會情況				是否連續		參加股東大會情況
		本年應參加董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以通訊方式參加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兩次未親自參加會議	出席股東大會的次數
朱健	否	-	-	-	-	-	否	-
李俊傑	否	-	-	-	-	-	否	-
喻健	否	11	11	9	0	0	否	6
劉信義	否	11	11	9	0	0	否	0
管蔚	否	11	10	9	1	0	否	0
鐘茂軍	否	11	11	9	0	0	否	0
陳華	否	11	10	9	1	0	否	0
孫明輝	否	-	-	-	-	-	否	-
張滿華	否	-	-	-	-	-	否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董事姓名	是否獨立董事	本年應參加董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參加董事會情況		是否連續		參加股東大會情況
				以通訊方式參加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兩次未親自參加會議	出席股東大會的次數
張義澎	否	11	11	9	0	0	否	0
安洪軍	否	11	11	9	0	0	否	0
丁瑋	是	11	11	9	0	0	否	0
李仁傑	是	11	11	9	0	0	否	6
白維	是	11	11	9	0	0	否	6
王國剛	是	8	8	7	0	0	否	0
嚴志雄	是	8	8	7	0	0	否	2
浦永灝	是	1	1	1	0	0	否	0
賀青(離任)	否	10	10	8	0	0	否	4
王松(離任)	否	11	11	9	0	0	否	6
王文傑(離任)	否	11	10	9	1	0	否	0
張嶺(離任)	否	10	9	8	1	0	否	0
夏大慰(離任)	是	3	3	2	0	0	否	0
李港衛(離任)	是	10	10	8	0	0	否	4
柴洪峰(離任)	是	3	2	2	1	0	否	0

連續兩次未親自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年內召開董事會會議次數	11
其中：現場會議次數	2
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9
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0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三) 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四) 其他

適用 不適用

1、 報告期內董事會在企業管治方面的主要舉措

- (1) 企業管治及相關建議。2023年，面對中國經濟波浪式發展、曲折式前進的複雜環境，面對全面註冊制改革壓實中介機構責任、加強一二級市場逆周期調節的市場形勢，面對降費讓利、加速業務轉型升級的行業挑戰，公司董事會堅持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緊緊圍繞「第二個三年」戰略規劃部署，穩步推進各項經營管理工作，加快培育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領先發展優勢，實現「第二個三年」平穩開局，連續16年獲得A類AA級行業最高監管評級，保持國內行業最高國際信用評級，連續3年獲得行業文化建設實踐評估最高評級。
- (2) 董事履職及發展。公司建立經營管理情況月度報告制度，及時為董事提供公司經營管理情況、證券行業發展情況等，為其履職提供便利。同時，定期向董事提供最新監管動態，組織中介機構為董事履職提供專業培訓或組織董事參與監管部門、行業協會舉辦的專業培訓，不斷提高董事的履職能力。董事通過參加董事會會議、專門委員會會議以及公司戰略研討會等方式建言獻策，認真履職，持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及能力。
- (3) 完善治理體系。根據中國證監會、上交所、香港聯交所等監管部門的最新要求修訂了公司章程及相關治理制度；選聘3名獨立董事，建立獨立董事專門會議機制，對重大事項進行研究討論，提升獨立董事在公司決策中的影響力，進一步提高公司治理的透明度和公信力，增強投資者信任；設立總審計師一職，加強董事會對審計工作的領導，提升內部審計監督的獨立性、專業性，加強對內部審計工作的統一集中管理；明確風險控制委員會在廉潔從業方面的職責權限，切實加強廉潔從業監督管理，形成廉潔風險內部控制長效機制。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4) 完善優化長期激勵約束機制。堅持激勵與約束相結合，完善短期與中長期相結合的薪酬結構，審議通過進一步深化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方案，激發管理層活力；完成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限售期及預留授予部分第一個限售期解除限售。嚴格執行考核管理辦法，對激勵對象解除勞動合同或績效考核未達標等情況進行區分，按照不同授予價格進行回購。

2、董事培訓情況

公司持續開展對董事的培訓工作。報告期內，公司對董事進行了反洗錢、廉潔誠信從業等方面的培訓；聘請中介機構對董事進行了專題培訓；組織董事參加了上交所、證券業協會、中國上市公司協會、上海上市公司協會等機構舉辦的專業培訓。同時公司向董事發送經營管理情況月度報告、相關法律法規制定及修訂等閱讀學習資料，幫助董事及時了解行業最新動態、法律法規和政策，掌握公司經營管理、風險合規、財務等方面的重大事項。董事培訓具體情況如下：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朱健	董事長、執行董事	2023年1月參加上海上市公司協會2022年上海轄區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培訓；2023年11月參加上海上市公司協會2023年第二期上海轄區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培訓班暨獨立董事制度改革專題培訓；2023年12月參加中國上市公司協會上市公司董事長、總經理、監事長線上培訓；2023年12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
李俊傑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總裁	2023年10月參加證券業協會2023年從業人員後續培訓；2023年10月參加上海上市公司協會2023年上海轄區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培訓暨獨立董事制度改革專題培訓；2024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喻健	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	2023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全面步入註冊制時代培訓》；2023年5月參加中國上市公司協會2023年報業績說明會專題培訓；2023年7月、12月參加公司反洗錢、廉潔誠信從業培訓；2023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3年10月參加證券業協會2023年從業人員後續培訓；2023年10月參加上海上市公司協會2023年上海轄區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培訓暨獨立董事制度改革專題培訓；2023年10月參加上海市國資委2023年度董事專題培訓。
劉信義	非執行董事	2023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全面步入註冊制時代培訓》；2023年8月、12月參加公司反洗錢、廉潔誠信從業培訓；2023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3年10月參加上海上市公司協會2023年上海轄區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培訓暨獨立董事制度改革專題培訓；2023年10月參加上海市國資委2023年度董事專題培訓。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管蔚	非執行董事	2023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全面步入註冊制時代培訓》；2023年8月、12月參加公司反洗錢、廉潔誠信從業培訓；2023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3年10月參加上海上市公司協會2023年上海轄區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培訓暨獨立董事制度改革專題培訓；2023年10月參加上海市國資委2023年度董事專題培訓。
鐘茂軍	非執行董事	2023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全面步入註冊制時代培訓》；2023年8月、12月參加公司反洗錢、廉潔誠信從業培訓；2023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3年10月參加上海上市公司協會2023年上海轄區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培訓暨獨立董事制度改革專題培訓；2023年10月參加上海市國資委2023年度董事專題培訓。
陳華	非執行董事	2023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全面步入註冊制時代培訓》；2023年7月參加證券業協會第四期證券公司董監高系列培訓班－數字化金融專題；2023年8月、12月參加公司反洗錢、廉潔誠信從業培訓；2023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3年10月參加上海上市公司協會2023年上海轄區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培訓暨獨立董事制度改革專題培訓；2023年10月參加上海市國資委2023年度董事專題培訓。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孫明輝	非執行董事	2023年12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
張滿華	非執行董事	2024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
張義澎	非執行董事	2023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全面步入註冊制時代培訓》；2023年8月、12月參加公司反洗錢、廉潔誠信從業培訓；2023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3年10月參加上海上市公司協會2023年上海轄區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培訓暨獨立董事制度改革專題培訓；2023年10月參加上海市國資委2023年度董事專題培訓。
安洪軍	非執行董事	2023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全面步入註冊制時代培訓》；2023年8月、12月參加公司反洗錢、廉潔誠信從業培訓；2023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3年10月參加上海上市公司協會2023年上海轄區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培訓暨獨立董事制度改革專題培訓。
丁瑋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全面步入註冊制時代培訓》；2023年8月、12月參加公司反洗錢、廉潔誠信從業培訓；2023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3年11月參加上海證券交易所獨立董事後續培訓。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李仁傑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全面步入註冊制時代培訓》；2023年8月、12月參加公司反洗錢、廉潔誠信從業培訓；2023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3年11月上海證券交易所履職平台學習；2023年12月參加上海證券交易所獨立董事後續培訓。
白維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全面步入註冊制時代培訓》；2023年8月、12月參加公司反洗錢、廉潔誠信從業培訓；2023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3年12月參加上海證券交易所獨立董事後續培訓。
王國剛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5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2023年8月、12月參加公司反洗錢、廉潔誠信從業培訓；2023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3年12月參加上海證券交易所獨立董事後續培訓。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嚴志雄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5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2023年8月、12月參加公司反洗錢、廉潔誠信從業培訓；2023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3年9月上海證券交易所履職平台學習；2023年12月參加上海證券交易所獨立董事後續培訓。
浦永灝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11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2023年12月參加上海證券交易所獨立董事後續培訓。

七、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一) 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成員情況

專門委員會類別	成員姓名
戰略及ESG委員會	朱健(主任委員)、劉信義(委員)、安洪軍(委員)、丁瑋(委員)
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	李仁傑(主任委員)、管蔚(委員)、丁瑋(委員)、王國剛(委員)
審計委員會	嚴志雄(主任委員)、陳華(委員)、孫明輝(委員)、白維(委員)、浦永灝(委員)
風險控制委員會	李仁傑(主任委員)、李俊傑(委員)、鐘茂軍(委員)、張義澎(委員)、白維(委員)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註： 1、 2023年5月29日，夏大慰先生因任期屆滿辭任後，本公司未能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21條、3.25條及第3.27條項下對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之成員人數及組成的相關要求。2023年6月21日，王國剛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委員；嚴志雄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李仁傑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本公司已經重新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21條、3.25條及第3.27條項下對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之成員人數及組成的相關要求。
- 2、 2023年11月30日，李港衛先生因任期屆滿辭任後，本公司未能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21條項下對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之規定。2024年1月10日，浦永灝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嚴志雄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本公司已經重新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21條項下對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之成員人數及組成的相關要求。

(二) 報告期內戰略及ESG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3年3月28日	第六屆董事會戰略及ESG委員會第五次會議	審議《公司2022年度社會責任報告(ESG報告)》，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聽取《公司爭當踐行「綠色金融」領頭雁的行動方案(2023-2025年)》	戰略及ESG委員會2023年主要工作成果：對公司的ESG治理進行研究並提供決策諮詢建議，包括ESG治理願景、目標、政策等。

- 戰略及ESG委員會主要職責：對公司中長期發展戰略進行研究並提供諮詢建議；對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融資方案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對公司的ESG治理進行研究並提供決策諮詢建議，包括ESG治理願景、目標、政策等；對其他影響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對以上事項的實施進行檢查、評價，並適時提出調整建議；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報告期內，戰略及ESG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次數
朱健	-	-
劉信義	1	1
安洪軍	1	1
丁瑋	1	1
賀青（離任）	1	1
王文傑（離任）	1	1
柴洪峰（離任）	1	1

註：朱健先生於2023年12月起擔任戰略及ESG委員會主任委員。

（三）報告期內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召開5次會議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3年3月28日	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九次會議	審議同意母公司2022年度薪酬總額決算計提及使用、2023年度薪酬總額預算預提；對公司部分高級管理人員2022年度的績效進行二級考評打分；根據合規負責人張志紅女士的述職報告，對其進行了專項考核，出具2022年度專項考核報告；同意公司部分高級管理人員2022年度績效獎金方案；提名公司總審計師人選。	審查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並對其進行年度績效考核；審議公司職業經理人任期目標責任書；審議公司進一步深化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方案及相關制度辦法；審議組織任命領導人員2022年度薪酬激勵；審查提名董事、高管候選人。
2023年4月21日	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十次會議	同意提名王國剛先生、嚴志雄先生為獨立董事候選人。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3年8月21日	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十一次會議	同意提名浦永灝先生為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	
2023年10月26日	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	審議同意公司進一步深化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方案及相關制度辦法、董事長和總裁2022年度書面述職報告、職業經理人2022年度述職報告、2022年度一級考評情況；同意公司2022年度按上海市國資委的相關通知精神對組織任命領導人員進行薪酬激勵的分配；同意公司2022年度根據進一步深化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方案，對職業經理人按二級考評的最終績效結果，結合公司實際情況進行2022年度薪酬激勵的分配；同意高級管理人員2023年度績效管理合同及部分高級管理人員2022-2024任期目標責任書；公司董事長和總裁進行了2022年度書面述職報告。	
2023年12月6日	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	審議同意提名朱健先生、孫明輝先生為公司董事候選人。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

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標準和程序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搜尋合格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的資格條件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與薪酬管理制度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考核並提出建議；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為符合及落實香港上市規則關於董事會多元化的有關規定，使董事會的構成更加科學合理，公司制定了《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公司董事候選人的選舉基於一系列多元化角度觀察，包括但不限於候選人的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或服務年限。公司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按年度討論並協定預期目標，致力於推動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建議董事會依照目標行事。董事會的構成符合公司制定的多元化政策。公司視提升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為達到集團戰略目標及達成可持續均衡發展的關鍵元素。作為董事會繼任計劃的一部分，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每年至少審查一次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人員組成情況（包括技能、知識和經驗等方面），並就因配合公司策略而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在提名董事候選人時，應考慮候選人的品格、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巧、知識及與本公司業務和策略相關的經驗）、為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掛牌上市證券交易所及上市地監管機關規定的條件等。

董事會目前共有十七名董事，其中一名女士，佔董事會成員約5%，董事會希望女性成員比例至少維持在現時的水平。日後若有適合人選，董事會將繼續增加女性成員的比例。在董事繼任方面，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在有需要時會聘請獨立專業尋聘機構協助物色潛在非執行董事人選。

公司恪守平等僱傭、同工同酬的用工政策，為女性員工提供公平、公正的就業機會和發展平台，促進員工構成在性別、年齡、專業背景等方面的多元化，並在《女職工特殊權益保護專項集體合同》專門約定女職工勞動權益保護事項，報告期末，公司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的男女比例為1.2:1。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報告期內，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次數
李仁傑	5	5
管蔚	5	5
丁瑋	5	5
王國剛	3	3
夏大慰 (離任)	2	2
王文傑 (離任)	5	5

註：李仁傑先生於2023年6月起擔任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王國剛先生於2023年6月起擔任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委員。

(四)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召開7次會議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3年3月27日	第六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四次會議	聽取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以下簡稱「畢馬威華振」)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以下簡稱「畢馬威香港」)關於公司2022年度審計情況的匯報，審議公司2022年度審計報告、公司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審議公司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續聘會計師事務所、公司2023年度呆賬核銷計劃、預計2023年度日常關聯交易、公司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含合規管理有效性評估報告)、公司2022年度反洗錢專項審計報告、審計委員會2022年度履職情況報告，聽取公司2022年內部審計工作總結及2023年工作計劃的報告。	審計委員會2023年主要工作成果：聽取外部審計師年度審計計劃並提出建議；監督外部審計機構工作；聽取內部審計工作匯報並提出建議；審閱公司年報、半年報、季報等定期報告；審議公司內部審計工作報告以及公司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含合規管理有效性評估報告)、年度反洗錢專項審計報告、年度重大關聯交易專項審計報告；審議日常關聯交易及偶發性關聯交易情況以及2023年關聯交易預計情況。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3年4月28日	第六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五次會議	審議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公司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	
2023年6月21日	第六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六次會議	審議公司與關聯方共同投資設立浦東引領區科創一號基金的議案。	
2023年8月25日	第六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七次會議	聽取畢馬威華振和畢馬威香港關於公司2023年半年度審閱工作的匯報，審議公司2023年半年度報告的議案，聽取公司2023年上半年內部審計工作總結及下半年工作計劃的報告。	
2023年10月19日	第六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八次會議	審議公司與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簽署2023-2025年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及服務框架協議的議案。	
2023年10月27日	第六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九次會議	審議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	
2023年12月22日	第六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二十次會議	聽取畢馬威華振和畢馬威香港關於公司2023年度審計計劃的匯報，審議審計師提供非鑑證服務預先同意方法的議案。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審計委員會主要職責：**

指導及監督公司的內部審計制度及其實施；監督及評估外部審計工作，提議聘請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並監督外部審計機構的執業行為；審核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包括監督年度審計工作，就審計後的財務報告信息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作出判斷，提交董事會審議；負責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之間的溝通；監督及評估公司的內部控制制度；履行關聯交易控制和日常管理的職責；負責法律法規、公司章程規定和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審計委員會按照《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規則》的要求，充分發揮在年報和財務報告工作中的作用，積極履行在年報和財務報告編製、審議和披露工作中的職責，提高年報和財務報告披露的質量和透明度。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通過審議公司定期財務報告、稽核工作報告、關聯／連交易議案等，全面了解公司財務狀況、監督審計工作的開展、監督關聯／連交易的實施、審查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

-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次數
嚴志雄	4	4
陳華	7	7
孫明輝	-	-
白維	7	7
浦永灝	-	-
李港衛（離任）	6	6
張嶄（離任）	6	6
夏大慰（離任）	2	2

註：嚴志雄先生於2023年6月起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於2024年1月起擔任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孫明輝先生於2023年12月起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浦永灝先生於2024年1月起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五) 報告期內風險控制委員會召開3次會議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3年3月28日	第六屆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第五次會議	審議公司反洗錢2022年度報告；審議公司2022年度合規報告、公司2022年度法治建設情況報告、2022年度風險管理報告、2023年度集團公司風險偏好和2023年度集團公司自有資金業務規模，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風險控制委員會2023年主要工作成果：審議並建議董事會確定公司2023年度風險偏好；審議並建議董事會確定公司自有資金業務規模；審議並建議董事會修訂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工作規則；審閱公司反洗錢2022年度報告、公司2022年度法治建設情況報告；定期審閱公司合規報告和風險管理報告。
2023年8月21日	第六屆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第六次會議	審議公司2023年中期合規報告和公司2023年中期風險管理報告，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2023年11月10日	第六屆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第七次會議	審議修訂公司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工作規則，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風險控制委員會主要職責：

對合規管理和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對合規管理和風險管理的機構設置及其職責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對需董事會審議的重大決策的風險和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進行評估並提出意見；對需董事會審議的合規報告和風險評估報告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對廉潔從業管理目標和總體要求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受董事會的指派，最少每年討論一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並向股東匯報已經完成有關討論；有關討論應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 報告期內，風險控制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次數
李仁傑	3	3
李俊傑	-	-
鐘茂軍	3	3
張義澎	3	3
白維	3	3
王松(離任)	3	3

註：李俊傑先生於2024年3月起擔任風險控制委員會委員。

(六) 存在異議事項的具體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八、監事會發現公司存在風險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一) 監事會發現公司存在風險的說明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二) 報告期內監事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共召開4次會議，均為定期會議。經審議、表決，報告期監事會會議所有議案均全票通過，無棄權和反對情形。會議情況如下：

- 1、2023年3月29日，公司以現場結合電話方式召開第六屆監事會第八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公司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公司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公司2022年度風險管理報告》、《公司2022年度合規報告》、《公司2022年度反洗錢工作報告》、《公司2022年度反洗錢專項審計報告》等9項議案，聽取《公司2022年度財務決算及預算執行情況的報告》，並對年度報告、利潤分配預案等事項發表書面意見。
- 2、2023年4月28日，公司以書面審議、通訊表決方式召開第六屆監事會第九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報告》、《關於公司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並對上述事項發表書面意見。
- 3、2023年8月29日，公司在河北省雄安新區以現場結合電話方式召開第六屆監事會第十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公司2023年半年度報告》、《公司2023年中期合規報告》、《公司2023年中期風險管理報告》等3項議案，並對半年度報告發表書面審核意見。
- 4、2023年10月30日，公司以書面審議、通訊表決方式召開第六屆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報告》，並對報告發表書面審核意見。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三) 報告期內監事出席監事會、股東大會會議情況表

監事姓名	職務	本年應參加 監事會次數	參加監事會情況			缺席次數	參加股東 大會情況 出席股東 大會的次數
			親自出席 次數	通訊方式 參加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吳紅偉	監事會副主席、職工監事	4	4	2	0	0	4
周朝暉	監事	4	4	2	0	0	6
沈贊	監事	4	4	2	0	0	5
左志鵬	監事	4	3	2	1	0	4
邵良明	職工監事	4	4	2	0	0	6
謝閩	職工監事	4	4	2	0	0	6
年內召開監事會會議次數				4		本年度共	
其中：現場會議次數				2		召開股東	
通訊表決方式次數				2		大會6次，	
							含一次A股
							類別及H股
							類別股東會

九、報告期末本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員工情況

(一) 員工情況

母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12,066
主要子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3,020
在職員工的數量合計	15,08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人數	-

專業構成

專業構成類別	專業構成人數
業務人員	9,473
業務支持人員	4,872
管理人員	741
合計	15,08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類別	數量(人)
博士	169
碩士及研究生	6,292
本科	7,254
大專及以下	1,371
合計	15,086

(二) 薪酬政策

適用 不適用

公司根據國家法律法規、公司章程等制定了一系列符合公司實際情況的薪酬管理制度，包括：《薪酬管理辦法》《績效管理辦法》《專業職級管理辦法》等。公司以崗位價值和能力為導向，以績效成績為牽引，建立「內具公平，外具競爭」的薪酬體系，提高薪酬資源的使用效率，激勵績效優秀員工，達到凝聚和吸引優秀人才的目的。公司根據國家法律法規，制定並實施了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進一步加強對公司核心骨幹員工的激勵與保留。公司依據國家法律法規，為員工建立並繳納各項社會保險（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住房公積金和企業年金。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三) 培訓計劃

適用 不適用

公司不斷打造多層次的人才培訓體系，面向「業務人才、管理人才、國際化人才、博士後高端人才」設立分層分類的培訓項目，持續探索建立一套跨部門、跨條線、跨專業人才交流、覆蓋全職業生涯的人才培養機制，通過分層分類開展系列員工培訓，豐富優化員工培訓成長路徑，賦能公司各類人才體系。2023年，公司面向員工開展線下和線上培訓共130.8萬學時，其中線上培訓88.9萬學時，線下面授培訓41.9萬學時；截至2023年末，公司累計開發與引進線上及線下課程共計36,354門。

(四) 勞務外包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勞務外包的工時總數 標準工時制

勞務外包支付的報酬總額 人民幣1,560.88萬元

(五) 經紀人情況

截至2023年末，本集團共有證券經紀人1,473人，較上年末減少204人。集團對證券經紀人實施統一管理，通過建立和完善規章制度、內控機制、系統平台，規範對證券經紀人的管理。集團對證券經紀人展業採取事前防範、事中監控、事後審查的措施，通過對證券經紀人開展崗前培訓、展業培訓，加強證券經紀人的執業管理，通過非現場監控平台對證券經紀人客戶的交易情況進行監控和跟蹤，及時發現風險問題，通過稽核審計手段，規範證券經紀人業務管理，有效控制業務風險。

十、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

(一) 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執行或調整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根據公司章程，公司明確制定了利潤分配政策包括現金分紅政策，即「公司應重視對股東的合理投資回報，實施積極、持續、穩定的利潤分配政策。公司可以採取現金、股票或現金與股票相結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現金分紅的條件下，公司優先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實施現金分紅時，應綜合考慮內外部因素、董事的意見和股東的期望，在無重大投資計劃或重大現金支出等事項發生時，在不影響公司正常經營的基礎上以及在公司當年實現的淨利潤為正數、當年末公司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數且資本公積為正情況下，公司董事會根據公司的資金情況提議公司進行年度或中期現金分配，公司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包括年度分配和中期分配)應不低於當年實現的可分配利潤(根據相關規定扣除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等部分)的15%。公司採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的，應結合公司的經營狀況和股本規模，充分考慮成長性、每股淨資產攤薄等因素。

公司董事會應綜合考慮所處行業特點、發展階段、自身經營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區分不同情形，實行差異化的現金分紅政策，每次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不低於該次實際分配利潤的20%，公司章程另有規定的除外。

若公司因特殊情形需要而不進行現金分紅或者現金分紅低於規定的比例時，公司應按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及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規定履行相關的決策程序和披露義務。

2023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潤為人民幣40,864,558,704元。根據中國證監會的要求，可供分配利潤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部分，不得用於向股東進行現金分配。扣除2023年末公允價值變動淨損益對可供分配利潤的影響人民幣177,235,843元後，2023年末可供投資者分配的利潤中可進行現金分紅部分為人民幣40,687,322,861元。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為：以本次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的公司總股本為基數，向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每10股分配現金紅利4.0元（含稅）。

按照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8,904,610,816股計算，分配現金紅利總額為3,561,844,326元，佔2023年度合併口徑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的38.0%。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已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尚需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議案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將於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起二個月內進行現金紅利分配。

公司上述利潤分配預案制訂合規、透明，符合公司章程及審議程序的規定，有明確的分紅標準和分紅比例，獨立董事發表了獨立意見，認為相關決策程序和機制完備，充分保護了中小投資者利益。

(二) 現金分紅政策的專項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股東大會決議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紅標準和比例是否明確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關的決策程序和機制是否完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獨立董事是否履職盡責並發揮了應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東是否有充分表達意見和訴求的機會，其合法權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報告期內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東分配利潤為正，但未提出現金利潤分配方案預案的，公司應當詳細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潤的用途和使用計劃

適用 不適用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四) 本報告期利潤分配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每10股送紅股數(股)	-
每10股派息數(元)(含稅)	4.0
每10股轉增數(股)	-
現金分紅金額(含稅)	3,561,844,326
分紅年度合併報表中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9,374,143,632
佔合併報表中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的比率(%)	38.0
以現金方式回購股份計入現金分紅的金額	-
合計分紅金額(含稅)	3,561,844,326
合計分紅金額佔合併報表中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的比率(%)	38.0

十一、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

(一) 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計劃的目的

為了進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結構，實現對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其他核心骨幹人員的長期激勵與約束，充分調動其積極性和創造性，使其利益與公司長遠發展更緊密地結合，防止人才流失，實現企業可持續發展，公司根據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和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制定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本激勵計劃」）。

計劃的參與人

本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的激勵對象為公司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其他核心骨幹人員，預留授予激勵對象為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其他核心骨幹人員。

計劃中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以及其於年報日期佔已發行股份的百分率

本激勵計劃採用限制性股票作為激勵工具，目標股票來源為公司從二級市場回購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2020年7月17日，本公司完成回購，實際回購本公司A股股份88,999,990股。

第四節 公司治理

2020年9月17日，公司向激勵對象授予79,300,000股A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在首次授予日確定後的實際認購過程中，由於存在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自願部分放棄認購的情形，激勵對象實際完成認購7,900萬股。放棄認購的限制性股票已調整至預留股份。

2020年11月2日，公司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辦理完成了本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的79,000,000股A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記工作。

2021年7月19日，公司向激勵對象授予本激勵計劃預留的9,999,990股A股限制性股票（「預留授予」）。

自本公司首次授予A股限制性股票至2021年9月8日，首次授予的激勵對象因不再具備激勵對象資格，其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A股限制性股票已由本公司於2022年1月27日完成回購及註銷，合計1,778,000股，回購價格為7.08元／股，回購金額為12,588,240元。本公司回購註銷完成後，剩餘A股限制性股票87,221,990股。

2022年11月29日，公司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二次臨時會議及第六屆監事會第四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個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成就並解除限售的議案》，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個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已成就，公司按照相關規定為420名激勵對象合計持有的24,900,183股限制性股票辦理了解除限售相關手續，上述股份於2022年12月21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尚未解除限售股份共62,321,807股股份，其中首次授予部分52,321,817股，預留授予部分9,999,990股。

2023年3月20日，公司召開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因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487名激勵對象中共有19名激勵對象存在解除勞動合同或績效考核未完全達標等情況，公司於2023年6月9日對其獲授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購註銷，共計2,156,747股，其中以6.40元／股回購首次授予的1,714,037股、7.27元／股回購預留授予的442,710股，回購金額為14,188,338.50元，公司剩餘A股限制性股票變為60,165,060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50,607,780股，預留授予9,557,280股。

第四節 公司治理

2024年3月20日，公司召開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因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475名激勵對象中共有12名激勵對象存在解除勞動合同或績效考核未完全達標等情況，公司擬對其獲授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購註銷，共計880,196股，其中以5.87元／股回購首次授予的437,486股、6.74元／股回購預留授予的442,710股，回購金額為5,551,908.22元。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激勵計劃已授出之股份總數為88,999,99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1.00%。

計劃中每名參與人可獲授權益上限

本激勵計劃的任何一名激勵對象通過尚在有效期內的股權激勵計劃獲授的股份總數累計不超過本公司股本總額的1%。

獲授人可根據計劃行使期權的期限

不適用

根據計劃授出的獎勵的歸屬期

A 本激勵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別為自相應授予部分股票登記完成之日起24個月、36個月、48個月。

首次授予解除限售時間：

解除限售批次	解除限售時間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批解除限售	自相應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36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3%

第四節 公司治理

解除限售批次	解除限售時間	解除限售比例
第二批解除限售	自相應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36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48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3%
第三批解除限售	自相應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48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60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4%

預留授予解除限售時間：

解除限售批次	解除限售時間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批解除限售	自相應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36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3%

第四節 公司治理

解除限售批次	解除限售時間	解除限售比例
第二批解除限售	自相應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36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48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3%
第三批解除限售	自相應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48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60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4%

未滿足解除限售條件的激勵對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除本激勵計劃另有規定外，由公司按授予價格進行統一回購。

B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時的業績條件

本計劃在2021-2023年的三個會計年度中，分年度對公司業績指針、單位(部門)業績指針和個人績效指標進行考核，以達到考核目標作為激勵對象當年度的可解除限售條件。

個人當年解除限售額度 = 個人授予總量 × 當年解除限售比例 × 公司績效系數 × 個人績效系數。

第四節 公司治理

1. 公司層面業績條件

公司選取歸母淨利潤、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金融科技創新投入、綜合風控指標作為公司業績考核指標。其中，綜合風控指標作為門檻指標，若公司該項指標未達成門檻值時，對應批次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

在達成綜合風控指標的前提下，公司層面考核結果對應的公司績效系數如下：

公司績效系數 = 歸母淨利潤指標得分 × 歸母淨利潤考核權重 +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指針得分 ×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考核權重 + 金融科技創新投入指標得分 × 金融科技創新投入考核權重。

其中，歸母淨利潤考核權重為50%，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考核權重為40%，金融科技創新投入考核權重為10%。

若考核指針目標達成，則該項指標得分為1，否則為0。

公司層面考核指針目標如下：

考核指標	解除限售條件		
	第一批	第二批	第三批
歸母淨利潤	2021年在對標公司中排名不低於第四名	2022年在對標公司中排名不低於第三名	2023年在對標公司中排名不低於第三名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2021年在對標公司中排名相較於2019年提升一位	2022年在對標公司中排名相較於2019年提升二位	2023年在對標公司中排名相較於2019年提升二位
金融科技創新投入	2021年不低於6.05%	2022年不低於6.10%	2023年不低於6.15%
綜合風控指標	門檻值：證券公司分類結果達到A類A級或以上且未發生重大違法違規事件		

公司從A股證監會行業分類金融業下的資本市場服務行業中，選擇中信證券、海通證券、HTSC、廣發證券、申萬宏源、招商證券作為對標公司。

第四節 公司治理

2. 激勵對象個人層面的績效條件

根據《考核辦法》等對激勵對象的上一年度個人績效進行評價，激勵對象可解除限售股票數量與其上一年度績效評價結果掛鉤。

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績效得分與其個人績效系數的關係如下：

個人績效評價得分(N)	個人績效系數
N≥95	100%
90≤N<95	95%
80≤N<90	90%
60≤N<80	75%
N<60	0%

其他激勵對象個人績效系數與其所在單位(部門)績效及個人績效掛鉤，計算方式如下：

個人績效系數=所在單位(部門)績效得分×個人績效得分

所在單位(部門)／個人績效等級	所在單位(部門)／個人績效得分
優秀／良好／較好	100%
合格	90%
不合格	0%

申請或接納期權或獎勵須付金額(如有)以及付款或通知付款的期限或償還申請期權貸款的期限

沒有

第四節 公司治理

獲授股份的購買價的釐定基準

首次授予A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價格不低於以下價格的較高者：

- (1) 本激勵計劃公佈前1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的50%；
- (2) 本激勵計劃公佈前20個交易日、60個交易日或者1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之一的50%。

預留授予A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價格不低於以下價格的較高者：

- (1) 預留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會決議公告前1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的50%；
- (2) 預留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會決議公告前20個交易日、60個交易日或者1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之一的50%。

在本激勵計劃公告當日（即2020年6月7日）至激勵對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記期間，本公司有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派送股票紅利、股票拆細、縮股、配股及派息等事項，本公司對限制性股票的價格進行相應的調整。

計劃尚餘的有效期

本激勵計劃的有效期為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記完成之日起至激勵對象所獲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購註銷完畢之日止，最長不超過六年，有效期至2026年11月1日。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激勵計劃項下的股份變動如下：

參與人姓名	於2023年 1月1日	年內授出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年內解除 限售	於2023年 12月31日	授出日期 ^{註2}	認購價
董事								
王松	483,740	-	-	-	-	483,740	2020年9月17日	7.64元/股
喻健	398,650	-	-	-	-	398,650	2020年9月17日	7.64元/股
小計	882,390					882,390		
總薪酬最高的五名個人(合共)中首次授予	-	-	-	-	-	-	-	-
總薪酬最高的五名個人(合共)中預留授予	-	-	-	-	-	-	-	-
小計	-					-		
首次授予僱員	51,439,427	-	1,714,037	-	-	49,725,390	2020年9月17日	7.64元/股
預留授予僱員	9,999,990	-	442,710	-	-	9,557,280	2021年7月19日	7.95元/股
小計	61,439,417		2,156,747			59,282,670		
總計	62,321,807		2,156,747			60,165,060		

註1：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中無本集團董事及監事。

註2：就於2020年9月17日首次授予授出及於2020年11月2日完成登記之日的限制性股票而言，第一批解除限售(佔33%)、第二批解除限售(佔33%)及第三批解除限售(佔34%)分別為2/11/2022至1/11/2023、2/11/2023至1/11/2024及2/11/2024至1/11/2025。

就於2021年7月19日預留授予授出及於2021年9月29日完成登記之日的限制性股票而言，第一批解除限售(佔33%)、第二批解除限售(佔33%)及第三批解除限售(佔34%)分別為29/9/2023至28/9/2024、29/9/2024至28/9/2025及29/9/2025至28/9/2026。

(二)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被授予的股權激勵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三) 報告期內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機制，以及激勵機制的建立、實施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制訂了《職業經理人考核辦法》《職業經理人薪酬辦法》《其他領導人員業績考核和薪酬分配方案》。每個會計年度結束後，公司董事會對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年度績效考核及相應的薪酬激勵。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推進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將職業經理人績效年薪與公司業績、個人業績考核結果緊密掛鉤，從而為職業經理人薪酬激勵制度市場化提供保障，切實提高公司整體競爭力。

報告期內，公司首次授予A股限制性股票第二個限售期、預留授予第一個限售期解除限售的公司業績條件已成就。2024年2月5日，公司按照《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根據公司層面和個人層面的解除限售業績條件達成情況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股票進行解鎖，將高級管理人員中長期激勵與公司戰略、股東回報緊密掛鉤，推動公司高質量發展。

十二、報告期內的內部控制制度建設及實施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自成立以來，高度重視內部控制機制和內部控制制度建設，建立健全了規範的法人治理結構，形成了科學的決策、執行和監督機制。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證券公司治理準則》、《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的有關要求，結合公司實際情況，綜合考慮公司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內部監督等因素，制定了較為全面的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體系，為公司經營管理的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的真實、完整提供了合理保障。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完善內部控制制度建設，優化組織架構和配套經營管理機制；制定或修訂《合規與風險管理問責辦法》、《反洗錢工作管理辦法》、《證券交易所客戶異常交易行為管理辦法》、《合同管理辦法》等重要合規管理制度；制定《分支機構一線合規風控人才隊伍建設工作方案》，加強一線合規隊伍建設；優化分類分級審核機制；以數字化手段提高管理水平；公司內部控制體系總體運行良好。

報告期內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十三、報告期內對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將「專業經營、協同發展、集約運營、分類管理、高效服務、有效管控」作為子公司管理的基本目標和原則，建立健全子公司管理制度體系，制定了《子公司管理辦法》、《子公司合規與風險管理辦法》、《子公司財務管理辦法》、《集團化結算行為管理細則》等一系列子公司管控制度，從綜合管理、垂直管理、集約化管控、統一管理多維度系統性地完善對子公司的管控。同時公司深入推進集團全面數字化轉型工作，有效通過數字化手段加強對子公司管控，賦能子公司業務高質量發展。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十四、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的相關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聘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作為內部控制審計機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認為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相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與公司內部控制自我評價結論一致。

是否披露內部控制審計報告：是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意見類型：標準的無保留意見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專項行動自查問題整改情況

報告期內不涉及上市公司治理專項行動自查及整改事項。公司嚴格按照法律法規的規定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不斷提高公司發展質量。

十六、合規管理體系建設情況，合規、稽核部門報告期內完成的檢查稽核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一) 合規管理體系建設情況

公司通過聘任合規總監，成立法律合規部，組建一線合規風控隊伍等舉措，建立健全了由董事會(含風險控制委員會)與監事會、合規總監、法律合規部以及公司一線合規風控人員組成的四級合規管理組織體系。公司合規總監作為公司合規負責人，是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分管法律合規部、內核風控部，協管集團稽核審計中心，組織協調各內控部門及相關管理部門，共同履行包括合規管理在內的各項內部控制。公司總部配備專職合規管理人員，並且在公司總部相關部門和分支機構設置一線合規風控人員，負責對各單位進行合規檢查、培訓、諮詢、審核、監測、溝通等工作。

第四節 公司治理

2023年公司持續加強規章制度體系建設，積極推動落實監管新規，修訂重要合規管理制度。主動賦能業務高質量發展，全力支持公司各項創新業務開展並持續跟蹤評估。強化集團化合規管理體系建設，完善管理機制，督促指導子公司健全其合規管理體系。全面推進數字化轉型，持續升級法律合規平台。強化洗錢風險管理效能，落實檢查評估後續整改。加強合規文化建設，多方式開展宣導培訓，推動廉潔誠信文化建設。不斷完善公司法治建設，營造良好法治氛圍。各項合規管理日常工作平穩有序開展。

(二) 合規檢查情況

2023年公司堅持以問題和風險為導向，針對重點環節或各項業務開展情況，開展各項合規檢查共計34項，組織了若干重點專項自查自糾工作，提出整改建議，並對檢查所發現的問題及隱患嚴格督促整改。

(三) 稽核審計工作開展情況

2023年，公司進一步完善內部審計頂層設計，推動審計體制實現系統性、整體性重構，成立黨委審計工作領導小組，負責公司內部審計領域重大工作的頂層設計、統籌協調和督促落實，進一步加強公司黨委對內部審計工作的全面領導。在證券業協會新發佈《證券公司內部審計指引》的背景下，公司系統梳理了內部審計工作現狀，逐一對照《指引》要求制定落實應對措施，新建和修訂多項內部審計相關制度。

報告期內，公司內部審計堅持強化系統觀念，以戰略思維緊密貼合公司關於融入改革發展大局的要求，緊盯重點部位和關鍵環節，聚焦權力集中、資金密集、資源富集領域，不斷拓展審計工作的廣度和深度，加強審計整改閉環管理，統一高效開展集團範圍的審計工作。報告期內，集團稽核審計中心共完成審計項目226個，其中總部、子公司項目45個，分支機構項目181個，審計對象囊括了投行、機構、信用、財富等條線的多個業務部門和風險管理部、金融學院等管理部門，以及國泰君安創投、國泰君安資管、國泰君安國際等子公司，全面覆蓋了反洗錢、財務管理、合規管理、內控管理、信息技術管理、廉潔從業管理、執業行為管理、薪酬管理等領域。

通過上述工作，公司內部審計積極融入公司發展大局，對被審計單位內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進行了檢查評價，對存在的主要風險進行了揭示並督促整改，切實發揮了監督保障作用，為公司實現穩中求進和高質量發展保駕護航。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十七、其他

適用 不適用

(一) 股東權利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股東通過股東大會行使權力。公司嚴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等相關規定召集、召開股東大會，確保所有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夠充分行使自己的權利。在公司章程的指引下，公司有序運行並保持健康穩定的發展，切實保護了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根據公司章程第八十一條及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第十二條規定，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規則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當在做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做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在收到請求後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大會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此外，公司章程第八十四條規定，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否則，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二) 公司章程修訂情況

公司於2023年3月20日召開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公司章程修訂自2023年3月20日起生效。具體修訂內容請參見本公司2023年3月1日披露的股東大會會議資料。

公司於2023年11月30日召開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公司章程修訂自2023年11月30日起生效。具體修訂內容請參見本公司2023年11月11日披露的股東大會會議資料。

(三) 投資者關係

公司一直高度重視投資者回報，始終致力於通過打造公司內在價值創造能力提升公司長期投資價值，並通過持續大比例現金分紅等方式回報投資者。同時，公司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制定了《投資者關係管理制度》等較為完善的規章制度，搭建了包括現場、電話、網絡等多種溝通渠道，涵蓋業績說明會、路演、投資者開放日、接待投資者調研、公司網站、投資者熱線、電子郵件等多種溝通方式的投資者關係管理平台，並通過主動參與上交所的e互動平台、參加投資者集體接待日活動、出席賣方機構投資策略會或投資論壇等多種形式的活動，積極加強與投資者的互動溝通，增加了公司的透明度，保證了投資者能夠及時、準確和全面地了解公司情況。股東如有任何查詢，可通過郵件、熱線電話以及直接致函至本公司辦公地址，公司會及時以適當方式處理相關查詢。報告期內，公司對已開展的投資者關係活動進行檢討，並對實施及成效表示滿意。

報告期內，公司舉行分析師電話會議2次、投資者開放日活動1場，共計205人次的境內外機構的分析師和投資者參會；接待機構調研、進行業績路演、參加賣方機構策略會合計41場次，與174人次的分析師和機構投資者進行了溝通；召開網上業績說明會3場；接聽投資者來電711次，回覆「上證e互動」問題63次。

公司將繼續深入落實中國證監會關於推動上市公司提升投資價值的工作要求，在不斷提升內在價值創造能力、夯實核心競爭能力的基礎上，研究和考慮進一步豐富價值運營和價值實現手段，通過常態化分紅、強化投資者關係管理等方式多措並舉，主動提升投資者回報。

第四節 公司治理

2023年公司與投資者溝通情況

接待時間	接待地點	接待方式	接待對象	談論的主要內容及提供的材料
2023年1月11日		網絡溝通	瑞銀證券大中華區研討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財富管理及機構與交易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2月7日	長沙	現場溝通	國泰君安證券2023春季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2月8日	無錫	現場溝通	國聯證券春季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及機構與交易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2月16日	公司	現場溝通	天風證券分析師	公司戰略、財富管理及機構與交易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3月30日		電話溝通	公司2022年度分析師溝通會所邀請的分析師及投資者	監管政策、財富管理及機構與交易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4月3日		網絡溝通	參加公司2022年度業績說明會的投資者	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及機構與交易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4月13日-17日	香港	現場溝通	公司2022年度業績路演所邀請的投資者	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機構與交易、投資管理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5月19日		網絡溝通	天風證券中期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財富管理及投資管理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5月31日	合肥	現場溝通	中信證券中期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公司戰略、財富管理及機構與交易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6月1日	上海	現場溝通	華泰證券中期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機構與交易及投資管理等經營發展情況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接待時間	接待地點	接待方式	接待對象	談論的主要內容及提供的材料
2023年6月2日	公司	現場溝通	JP Morgan分析師	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機構與交易及投資管理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6月14日	公司	現場溝通	廣發證券分析師及其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機構與交易及投資管理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6月15日	上海	現場溝通	中銀證券中期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公司戰略、財富管理及機構與交易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6月27日	上海	現場溝通	華創證券中期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財富管理及機構與交易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8月30日		電話溝通	公司2023年半年度分析師溝通會所邀請的分析師及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投資管理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9月1日		網絡溝通	廣發證券中期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公司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9月5-7日	香港	現場溝通	公司2023年中期業績路演所邀請的投資者	公司戰略及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9月14日		網絡溝通	參加公司2023年半年度業績說明會的投資者	公司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9月21日	公司	現場溝通	2023年投資者開放日所邀請的投資者	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投資管理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9月22日		網絡溝通	天風證券中期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及投資管理等經營發展情況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接待時間	接待地點	接待方式	接待對象	談論的主要內容及提供的材料
2023年9月26日	公司	現場溝通	Fidelity HK分析師	公司戰略、財富管理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11月1日		網絡溝通	參加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度業績說明會的投資者	投資銀行和投資管理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11月1日	上海	現場溝通	華福證券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及投資管理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11月2日	長沙	現場溝通	方正證券2024年度策略會暨上市公司交流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投資管理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11月17日	深圳	現場溝通	申萬宏源2024年資本市場投資年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及投資管理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11月23日	廣州	現場溝通	中信證券2024年資本市場年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及機構與交易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12月8日		網絡溝通	天風證券2024年度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財富管理、投資銀行及機構與交易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12月12日	上海	現場溝通	銀河證券2024年度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及投資管理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3年12月14日	上海	現場溝通	海通證券2024年度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機構與交易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四) 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之遵守證券交易守則

公司制訂《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變動管理辦法》(以下簡稱「《管理辦法》」)，並不斷根據最新的監管要求進行修訂，以規範公司董事、監事以及高級管理人員持有及買賣本公司股份的行為。與標準守則中的強制性管理規定相比較，《管理辦法》已採納標準守則所訂標準作為公司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且規定更為嚴格。經查詢，公司全體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已確認其在報告期內已嚴格遵守《管理辦法》和標準守則的相關規定。

(五) 董事及審計師就賬目之責任

董事會已確認其承擔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就年度及中期報告、股價敏感資料及其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等監管規定所需披露事項，呈報清晰而明確的評估。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必要的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數據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以供董事會審批。

公司並無面臨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之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事件或情況。另外，公司已就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可能的法律行動及責任作出了適當的投保安排。

(六) 管理層職責

公司管理層由董事會聘任，對董事會負責。管理層主要負責實施董事會決議；負責公司日常經營管理；負責內部員工選聘管理，並決定員工報酬等。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總裁職權包括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組織實施公司年度計劃和投資方案；擬訂公司的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體規章；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首席財務官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董事會秘書、首席風險官、合規總監、總法律顧問、總審計師除外)；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落實董事會文化建設工作要求，開展公司文化建設工作；公司章程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七) 公司秘書

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為喻健先生與鄺燕萍女士。喻健先生兼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為本公司內部的主要聯絡人。鄺燕萍女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總監。報告期內，喻健先生接受了超過15個小時的專業培訓，培訓內容詳見本節「六、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八)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作為在中國大陸和香港兩地上市的公眾公司，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證券公司監督管理條例》、《證券公司治理準則》、《上市公司治理準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等境內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規以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與公司章程的規定，制定並不斷完善各項規章制度，以規範公司運作，致力於不斷維護和提升公司良好的市場形象。報告期內，公司被處罰和公開譴責等情況請參見本報告「第六節重要事項」之「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涉嫌違法違規、受到處罰及整改情況」。

(九) 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情況

公司嚴格按照《證券法》、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5號——上市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上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2號——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及《公司章程》、《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規，做好內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記和報備工作，不存在因內幕信息洩露導致公司股價異常波動的情形。《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規範內幕信息保密和登記工作，強化內幕信息保密及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和《投資者關係管理制度》維護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則；這一機制涵蓋了內幕信息生成、收集、傳遞、審核、保密、公平披露等各個關鍵控制環節，並通過加強制度培訓、規範工作要求、完善責任追究、強化信息披露意識等確保制度的執行力。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一、環境信息情況

是否建立環境保護相關機制 是
報告期內投入環保資金(單位：萬元) 52.74

(一) 屬於環境保護部門公佈的重點排污單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環保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二) 重點排污單位之外的公司環保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1. 因環境問題受到行政處罰的情況

適用 不適用

2. 參照重點排污單位披露其他環境信息

適用 不適用

公司為金融業企業，不屬於環境保護部門公佈的重點排污單位及其重要子公司。公司委託有資質的第三方機構對總部辦公場所廢水、廢氣、噪聲進行檢測，各項檢測均符合國家的標準。

3. 未披露其他環境信息的原因

適用 不適用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三) 有利於保護生態、防治污染、履行環境責任的相關信息

適用 不適用

公司作為大型國有金融機構，堅決貫徹落實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全面貫徹綠色發展理念，大力發展綠色金融，助力生態保護和污染防治，以實際行動履行環境責任。

1、強化公司大力發展綠色金融的頂層設計

為認真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大報告關於「完善支持綠色發展的財稅、金融、投資、價格政策和標準體系」的決策部署，公司在2021年發佈行業首個《踐行碳達峰與碳中和的行動方案》的基礎上，於2023年5月進一步制定發佈《國泰君安全面提升綠色金融服務能級的行動方案(2023-2025年)》，明確了發展綠色金融的總體要求和主要目標，提出了十四條行動舉措。公司將按照「總體部署、系統推進，分類施策、重點突破，持之以恆、穩妥有序，對標國際、彰顯特色」的基本原則，積極把握綠色轉型發展機遇，將環境、社會、治理(ESG)因素融入公司經營管理各個環節，力爭到2025年，公司綠色金融業務規模、服務能級和品牌形象顯著提升，成為證券行業踐行綠色金融的示範標桿。為此，公司着力提升綠色投融資服務能力，強化綠色資產交易及跨境金融服務能力，建立健全ESG風險管理體系，加強投資者教育和權益保護，積極開展綠色金融研究，全面實施綠色運營，深入推進社會公益事業，完善綠色金融治理體系，加大宣傳宣貫及資源投入力度，強化信息披露和信息科技支撐。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2、提供領先的碳金融綜合服務

公司積極踐行綠色低碳發展理念，2014年在證券行業內率先成立場外碳金融業務團隊，2015年首批獲得中國證監會碳交易牌照，2016年成為首家加入國際排放貿易協會(IETA)的中國境內證券公司。公司連續多年獲評北京、上海、廣東等試點碳排放權交易所優秀會員及優秀投資機構，是國內碳交易市場的重要參與方和有影響力的定價交易機構，為諸多龍頭企業集團提供領先的碳金融服務，也為國內碳市場流動性做出了突出貢獻。公司先後完成證券行業內首單CCER(國家核證自願減排量)交易、首單碳普惠交易、首單掛鉤碳排放配額的收益憑證、首單掛鉤國內碳排放權的場外期權交易等業務，為市場輸出了高質量的碳金融服務，涵蓋風險管理、資金融通等方面，助力企業有效盤活碳資產，幫助碳價格發現。公司具備國內、國際碳市場的交易條件，可以為境內外產業鏈上的企業和交易商提供包括碳資產現貨交易、減排量購買交易(ERPA)、碳回購交易、碳抵銷中和以及相關碳金融投資產品在內的多維度多元化服務。公司碳金融交易業務服務對象來自北京、上海、山東、河南、河北、安徽、江蘇、青海等數十個地區，包括發電、供熱、造紙、化工、鋼鐵、交通運輸、金融、公用事業等行業，服務對象類型涉及控排企業、自願碳中和企業、碳服務平台、機構投資者等。截至2023年底，公司歷史累計參與碳交易市場的成交量約7,500萬噸，其中2023年參與碳交易市場的成交量超1,000萬噸。

3、提供全鏈條的綠色投融資服務

公司深耕綠色產業鏈上下游企業，加大綠色融資品種創新力度，為綠色融資項目提供快捷審核通道，積極服務企業綠色融資需求。2023年，公司承銷境內外綠色債券(含綠色ABS)102隻，發行規模合計3,054.6億元，其中，承銷碳中和債37隻，發行規模合計221.08億元；作為計劃管理人發行綠色ABS產品13隻，規模合計170.7億元；累計完成綠色質押融資規模35.8億元。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公司貫徹落實ESG投資理念，持續完善ESG投研體系，不斷加大綠色投資服務力度。公司攜手重要區域政府、產業龍頭企業、長期機構投資者發起設立綠色基金、轉型發展基金等產業基金，重點投資光伏發電、污水處理、廢氣處理、清潔能源、智慧出行等領域項目。公司積極提供ESG相關的產品創設、代銷、託管外包及衍生品服務，截至2023年底，公司累計創設ESG公募基金10隻，規模合計38.5億元；代銷ESG公募基金590隻，佔全市場ESG公募基金數量的比例約為70%；綠色資產託管外包規模36.41億元；通過場外衍生品參與ESG評級BB級以上的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的名義本金規模146.66億元；綠色債券(含碳中和債)投資餘額157.63億元。

4、開展綠色低碳運營

公司積極推進「集約、降本、提質、增效」理念，深入實施綠色辦公、綠色採購、綠色出行等措施，貫徹高標準節能要求，減少資源能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降低經營成本，提升集約能力和管理效率。

(四) 在報告期內為減少其碳排放所採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採取減碳措施	是
減少排放二氧化碳當量(單位：噸)	2,340.5
減碳措施類型(如使用清潔能源發電、在生產過程中使用減碳技術、研發生產助於減碳的新產品等)	推進綠色數據中心建設

具體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公司積極踐行「集約、降本、提質、增效」理念，通過數字化辦公、建設綠色數據中心、推廣綠色辦公及環保理念等措施積極節能減排，減少自身運營對環境帶來的影響。2023年，公司上海地區能耗總量目標14,180噸標準煤，實際為13,739.08噸標準煤，低於能耗總量目標。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1、 減少紙張使用

公司推進落實電子用印、線上審批考勤流程、電子檔案管理辦法；推行企業微信線上會議，並將會議材料電子化；紙張打印盡可能使用雙面打印、縮印、廢紙再利用。

2、 節約用電

公司鼓勵員工非工作時間關閉不必要的用電設備，非必要電閘全部關閉，辦公場所更換節能燈管，全面減少電力使用。

3、 開展水資源管理

公司廣泛開展節約水資源教育，定期檢查用水設備及設施，防止「跑冒滴漏」現象，通過技術改造、意識提升等方式不斷提升用水效率，控制及盡可能減少人均用水量。

4、 開展廢棄物管理

公司倡導垃圾分類，統一回收並分類處置有害垃圾；建立和完善餐廚垃圾、廢棄油脂的管理制度，減少廚餘垃圾產生量；在員工用餐區域設立節約糧食標語，大力倡導「光盤行動」；鼓勵員工自帶碗筷用餐，減少使用一次性餐盒。

5、 推進綠色數據中心建設

公司數據中心圍繞高效節能進行了諸多設計和建設，採用了高密度冷通道封閉、雙路集中水冷製冷技術、板交自然製冷、廢熱回收等節能技術。2023年，數據中心針對實際運行情況，對用能狀況及效率進行優化改造，主要舉措包括：推進數據機房擴容及動環系統升級改造，完成16台濕膜加濕機設備更新上線，開展機房製冷優化，實施老舊設備下線及遷移上雲。2023年通過推進108台老舊設備下線及遷移上雲，以及16台老舊設備的更新替換等工作，總計節約電量410.4萬千瓦時。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二、社會責任工作情況

(一) 社會責任工作具體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對外捐贈、公益項目	數量／內容	情況說明
總投入(萬元)	3,227.78	
其中：資金(萬元)	3,227.78	
物資折款(萬元)		
惠及人數(人)	300,000	

具體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三、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鄉村振興等工作具體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扶貧及鄉村振興項目	數量／內容	情況說明
總投入(萬元)	2,422.38	
其中：資金(萬元)	2,422.38	
物資折款(萬元)		
惠及人數(人)	300,000	
幫扶形式(如產業扶貧、就業扶貧、教育扶貧等)	產業幫扶、教育幫扶	

具體說明

適用 不適用

2023年，公司圍繞鄉村振興、教育幫扶、服務上海、應急救災、金融賦能、公益文化等六大方面開展工作，積極探索「普惠+公益」服務模式，開展92個公益項目，超過30萬人次受益。公司獲評第十二屆「中華慈善獎」捐贈企業獎。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一) 主動服務鄉村振興國家戰略

勇擔金融國企社會責任，結合自身實際，充分發揮自身專長、資源優勢，鞏固拓展脫貧成果、全面推進鄉村振興，通過產業振興、消費幫扶、人才振興等方式，助力5個結對幫扶縣鄉村振興取得新進展。

(1) 持續深化結對幫扶工作

積極響應中國證監會、中國證券業協會、上海市政府號召，與雲南省廣南縣簽署新一輪「百企結百村」幫扶協議，與鄉村振興重點幫扶縣四川普格縣簽署幫扶協議，持續助力當地產業、民生項目建設。

(2) 雲南省廣南縣六郎城小組房屋外立面改造項目

參與雲南省廣南縣六郎城小組房屋外立面改造，推進農村新型社區發展，打造集康養、休閒娛樂、文化產業、旅遊經濟為一體的美麗宜居鄉村。

(3) 創新消費幫扶方式

公司融合五個對口幫扶縣特色農產品，定制了具有公益底色、助農成色、文化特色的「以善之茗」文創產品，受到公司內外部歡迎。

(4) 探索「黨建+公益」模式

積極參加中國證監會發起扶貧活動，同8家證券期貨同行，走進贛南蘇區，以黨建聯建為紐帶，開展關愛殘疾人公益項目，項目覆蓋贛州市11個原國家級貧困縣、16家殘疾兒童康復機構、2,196位殘疾兒童，支持他們進行康復訓練。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5) 推進鄉村人才隊伍建設

與浙江大學合作，面向幫扶地區50位村書記、村主任、創業帶富能手，開展鄉村振興「致富帶頭人」專題研修班，學習借鑒浙江經驗，助力幫扶地區產業發展。

(6) 關愛援藏援青幹部人才

為上海援藏、援青幹部提供制氧設備，幫助他們創造良好工作環境，更好投入援建工作。

(二) 打造「築夢希望」教育幫扶品牌

全面總結梳理多年來在教育幫扶方面的實踐經驗，將教育幫扶的鏈條延伸拓展，結合鄉村實際，深化教育內涵，不斷打造「築夢希望」教育幫扶項目。

(1) 持續做好4所希望小學建設

做好國泰君安丹丹希望小學遷址並校工作，將丹丹的愛心延續；在4所希望小學發放國泰君安獎教金和獎學金，繼續實施愛心營養午餐計劃，受益學生超1,500人；攜手太平洋保險，做好「成長無憂」公益醫療補充保險項目（第二期）投入，投保覆蓋安徽、江西、四川等三縣12.3萬名學生和老師；開展「鄰里守護」君弘心願小屋，通過邀請君弘APP愛心牛場愛心客戶走進4所希望小學，探索客戶參與公益的路徑。

(2) 打造「大眼看世界」公益項目

與上海廣播電視台東方廣播中心簽署公益合作協議，共同開展面向鄉村學生的「大眼看世界」系列公益項目，開展小小科學家、小小音樂家、小小非遺傳承人、小小播音員等公益活動，邀請航天專家、非遺大師等名人走進鄉村課堂，為他們打開看世界的窗口。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3) 做好「燃燈計劃」

與浙江大學合作開展鄉村教師能力提升「燃燈計劃」，來自對口幫扶縣和國泰君安希望小學的204位校長、班主任和骨幹教師參加研修學習，持續兩年通過分類分層培訓、現場教學、線上指導、設立專項獎教金等方式，培養一批優秀鄉村教師的「火種」。

(4) 設立「築夢強國」獎學金

在16所高校設立「築夢強國」國泰君安獎學金，激勵優秀大學生投身科研創新。同時，在習近平總書記給安徽潛山野寨中學回信後，快速在潛山市教育局設立國防生「築夢強國」獎學金，把該獎項的獎勵對象從高校在校學生擴大到入學新生，激勵青年學子牢記習近平總書記的殷殷囑托。

(5) 「心靈園丁」心理培訓

關注鄉村學生心理健康，持續在廣南縣開展面向中小學教師，特別是班主任和心理老師開展心靈園丁培訓和心理健康諮詢服務為一體的項目服務，已持續為400位優秀班主任開展線下培訓輔導，線上直播觀看超100萬人次，建立線上測評系統，建設心理諮詢熱線，不斷提升學校教師心理健康能力和素質，促進青少年心理健康成長。

(三) 助力上海人民城市建設

加大在上海地區的公益投入，重點聚焦「一老一小一特」人群，幫助解決急難愁盼。

(1) 關愛老年群體方面

開展重陽節、迎新春慰問，為奉賢區奉城鎮分水墩村、南宋村的全體高齡老人送去節日祝福；連續第三年舉辦老年人公益攝影活動，為老人們拍攝全家福。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2) 關愛兒童方面

在市兒基會捐贈設立「國泰君安兒童友好城市建設專項基金」，助力上海創建兒童友好城市，打造中國式現代化的上海實踐樣本。

(3) 關愛特定人群方面

面向上海各街鎮社區工作者，開展32場「增強心動力，提升心能量」心理輔導，幫助近年來承受巨大工作壓力的一線社區工作者調適心理，緩減壓力。為超百位視障人群定制「音為愛」公益音樂會，豐富視障者精神文化需求。

(四) 主動擔當參與應急救災

1月，攜手上海市婦聯等機構，向3,000多名一線醫護人員捐贈慰問物資，讓奉獻者得到關愛。

8月，京津冀地區突發洪災，第一時間運用「鄰里守護」公益項目機制，快速捐贈抽水機等20餘萬元的救災物資，緊急馳援受災最嚴重的河北涿州用於抗洪救災。

12月，甘肅臨夏州積石山縣發生6.2級地震，迅速分兩批捐贈120萬元用於抗震救災，支援災後重建。

(五) 探索金融賦能公益模式

發揮金融專業能力，兼顧合理收益和安全，探索公益機構資產保值增值新模式。在四川普格縣、雲南廣南縣、安徽潛山市等地探索公益資金參與「保險+期貨」項目，投入公益資金75萬元，服務農戶數量1,577戶次，理賠金額超80.58萬元，為農戶提供應對市場波動風險的保障。

(六) 助力公司社會價值提升

創設「鄰里守護」公益項目，將「總部賦能分支機構」要求落到實處，倡導「金融向善」公益文化，講好國泰君安公益故事，匯聚向善合力。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1) 實施「鄰里守護」公益項目

年內共支持20家分公司在當地開展扶貧助弱、救災助學等公益活動28項，已完成23個項目，另有5個項目將持續推進，展現了國泰君安「愛心鄰里」的新形象。

(2) 倡導「金融向善」文化

舉辦「金融向善——國泰君安818•幫一幫首屆公益文化節」等活動，通過把司慶日變為公益日，鼓勵更多人關注和參與公益活動，進一步營造人人公益的氛圍。此外，公司公益工作還多次被新華財經、中國證券報、上觀新聞等主流媒體報道。

(3) 匯聚「金融向善」合力

在各地分公司首批設立18個愛心接力點；在原有的青年志願者服務隊，以及精神文明創建單位志願者服務隊的基礎上，共同發起成立國泰君安「金融向善」志願者聯盟，下設志願者服務隊，現已有超1,600名國泰君安人加入。開展「金融向善，志願同行」文明實踐主題活動，以投資者教育為主題，分別開展「進校園、進社區、進場館、進高校、進企業」等9場志願服務活動，推動金融知識普及和投資者教育。

(4) 探索公益可持續發展新路徑

定位「國有金融企業創造社會價值」主題，以國泰君安的公益實踐作為案例，與高校合作開展「構建可持續社會價值鏈，助力國有金融企業創造社會價值」課題研究，以實踐促進研究，以研究引領實踐。該課題獲評全國金融系統思想政治工作和文化建設優秀調研成果二等獎。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一、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一) 公司實際控制人、股東、關聯方、收購人以及公司等承諾相關方在報告期內或持續到報告期內的承諾事項

適用 不適用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其他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關於避免與國泰君安同業競爭的承諾	2015年6月	是	自國泰君安A股首次公開發行之日至不再成為公司控股股東 ^{註1} 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虛假披露情形下賠償投資者損失的承諾	2015年6月	是	長期	是	-	-
	其他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關於避免與國泰君安同業競爭的承諾	2015年6月	是	自國泰君安A股首次公開發行之日至不再成為公司實際控制人 ^{註1} 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避免與國泰君安同業競爭的承諾(不競爭安排)	2017年4月	是	自國泰君安H股上市之日起至不再成為國泰君安的控股股東 ^{註2} 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虛假披露情形下賠償投資者損失的承諾	2015年6月	是	長期	是	-	-
	其他	本公司	關於虛假披露情形下回購股份及賠償投資者損失的承諾	2015年6月	是	長期	是	-	-
	其他	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關於虛假披露情形下賠償投資者損失的承諾	2015年6月	是	長期	是	-	-

註1：此處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是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

註2：此處的控股股東是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所定義。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二) 公司資產或項目存在盈利預測，且報告期仍處在盈利預測期間，公司就資產或項目是否達到原盈利預測及其原因作出說明

已達到 未達到 不適用

(三) 業績承諾的完成情況及其對商譽減值測試的影響

適用 不適用

二、報告期內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三、違規擔保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四、公司董事會對會計師事務所「非標準意見審計報告」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五、公司對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重大會計差錯更正的原因和影響的分析說明

(一) 公司對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原因及影響的分析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二) 公司對重大會計差錯更正原因及影響的分析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三) 與前任會計師事務所進行的溝通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四) 審批程序及其他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六、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現聘任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273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	4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姓名	王國蓓、汪霞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審計服務的累計年限	王國蓓(4年)、汪霞(1年)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265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	4

	名稱	報酬
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40

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2023年5月29日，經公司202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公司續聘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2023年度外部審計機構，負責2023年度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法定審計以及內部控制審計。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23年度外部審計機構，負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的審計及審閱工作。上述會計師事務所2023年為本集團(含子公司)提供審計、審閱及其他鑑證服務費用合計人民幣1,284萬元。

審計期間改聘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審計費用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外聘核數師的服務及收費

	2023年 百萬元
審核服務	12.8
非審核服務	3.0
稅務諮詢及合規	1.7
其他	1.3
	<hr/>
合計	<u>15.8</u>

七、面臨退市風險的情況

(一) 導致退市風險警示的原因

適用 不適用

(二) 公司擬採取的應對措施

適用 不適用

(三) 面臨終止上市的情況和原因

適用 不適用

八、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適用 不適用

九、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本年度公司無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註涉嫌違法違規、受到處罰及整改情況

適用 不適用

1、公司深圳登良路營業部被深圳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2023年4月13日，公司深圳登良路證券營業部因個別員工在從業期間存在不具備基金從業資格參與私募基金銷售，銷售產品時未勤勉盡責，向客戶提供風險測評答案，回訪時告知客戶應對口徑，並為客戶與他人之間的融資活動提供便利和服務的行為，被深圳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針對上述問題，公司已採取下列整改措施：一是對相關主體落實責任追究，對於負有直接責任和主管責任的人員進行了全鏈條問責，問責措施均包含了行政問責措施與經濟問責措施。二是進一步完善深圳分公司人員資質管理相關制度機制建設。三是注重員工合規文化宣導培訓，加強警示教育，貫徹落實金融產品銷售適當性相關規定，在深圳分公司員工轉正流程中增加合規專項考核評價。四是強化合規檢查，制定與業務流程相匹配的風險識別檢查底稿，提升風險識別能力。

2、公司被上海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2023年5月11日，公司因發佈證券研究報告業務質量控制和合規審查的制度規定不完善，未建立有效的證券研究報告市場影響評估機制，未對某證券研究報告相關敏感信息可能對市場產生的影響進行審慎評估，被上海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針對上述問題，公司已採取下列整改措施：一是對相關主體落實責任追究，對於負有直接責任、主管責任和領導責任的人員進行了全鏈條問責，問責措施均包含了行政問責措施與經濟問責措施。二是深化主體意識，強化主體責任，在注重提升研究能力建設的同時，進一步提高站位，強化大局意識，全面加強研究報告對市場影響的評估能力建設，強化輿情分析管理能力，提升研究報告的質量和合規管控效能。三是進一步完善證券研究報告市場影響評估機制，增加輿情評判管理，對於可能產生較大市場影響的報告提高審核層級。四是加強對研究報告尤其是總量報告和配置報告的審查力度，重點加強對金融、證券、房地產、國防等與經濟、政治及國家安全關係密切領域的研究審核。五是持續加強對研究人員微信群、公眾號等自媒體使用的合規教育，提升自我管理意識。

3、公司河北分公司被河北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2023年8月17日，公司河北分公司因未區分不同客戶的投資目標，個別從業人員開展投資者風險測評流於形式，未公開公示營銷人員銷售資格信息、佣金等費用信息，異常交易監測、預警和分析處理機制不健全，合規管理有效性不足，被河北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針對上述問題，公司已採取如下整改措施：一是對相關主體落實責任追究，對於負有直接責任和主管責任的人員進行了全鏈條問責，問責措施均包含了行政問責措施與經濟問責措施。二是進一步加強產品銷售管理，明確要求基金產品銷售過程強制留痕。三是重申投資顧問提供投資建議的相關規範性要求，做好信息推送前審核，推送後追蹤檢查。四是進一步強化投資者適當性管理，加強員工主動營銷時投資者適當性管理的前端控制，要求員工在銷售過程中充分進行風險揭示。五是進一步壓實員工代客理財、違規代客操作的核查責任。六是組織河北分公司全體員工參加合規知識宣導培訓系列活動，多措並舉，不斷提升員工合規意識。

4、公司被安徽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2023年11月17日，因公司相關員工在保薦滁州多利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並上市過程中，未勤勉盡責導致出現對發行人董監高資金流水的穿透核查程序不充分、資金流水核查結論與實際情況不符等問題，被安徽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針對上述問題，公司採取如下整改措施：一是對相關主體落實責任追究，問責措施均包含了行政問責措施與經濟問責措施。二是進一步嚴格要求相關人員加強制度、規則學習，深化對《證券發行上市保薦業務管理辦法》、《保薦人盡職調查工作準則》等相關規則的理解和執行，進一步增強盡調質量。三是完善有關內部控制和管理制度，加強制度的執行力度。四是加強業務學習和培訓，不斷提高業務人員的專業水平、業務綜合素質、責任意識和風險控制意識。五是加強項目執行全過程風險管理，嚴格執行重大問題及時匯報以及保薦代表人雙人覆核機制。

第六節 重要事項

5、公司內蒙古巴彥淖爾金川大道證券營業部被內蒙古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2023年12月14日，公司內蒙古分公司巴彥淖爾金川大道證券營業部因自2021年9月起建立了三個客戶服務微信群，但未按照內部制度規定進行報備，群內發佈的信息未經合規人員、營業部負責人審核，被內蒙古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針對上述問題，公司採取如下整改措施：一是對相關責任人員採取問責措施，問責措施均包含了行政問責措施與經濟問責措施。二是內蒙古分公司進一步加強管理，定期對微信群等社會化媒體的報備及內容發佈審核情況進行檢查及整改。三是內蒙古分公司向全體員工開展關於社會化媒體使用規範的合規培訓，進一步提高員工合規意識。

6、公司被中國證監會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2024年1月，因公司作為泰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債券受託管理人，在受託管理過程中存在履職盡責不到位的情況，未能督導發行人真實、準確、完整、及時披露相關信息，被中國證監會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針對上述問題，公司計劃採取下列整改措施：一是對相關主體落實責任追究，擬給予涉事員工相關問責措施。二是進一步加強內部學習與培訓，增強風險應對與處置能力，履行好受託管理工作職責。三是加強對發行人訴訟仲裁情況的關注。

7、濟南勝利大街證券營業部被山東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2024年1月31日，公司濟南勝利大街證券營業部因個別員工存在向客戶提供風險測評重點問題答案和融資融券業務知識測試答案的行為，被山東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針對上述問題，公司計劃採取下列整改措施：一是對相關主體落實責任追究，擬給予涉事員工相關問責措施。二是開展專項自查，山東分公司已組織開展融資融券業務合規管理專項自查。三是夯實人員培訓，山東分公司擬進一步強化兩融業務知識與合規要求的相關培訓。四是強化風險管理，山東分公司已要求轄區各單位相關業務及合規人員加強客戶溝通和服務工作。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8、公司監事、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周朝暉被深圳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詳細情況，請參見本報告「公司治理」之「四、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

註：此處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是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

十一、報告期內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誠信狀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本報告期內，公司、公司控股股東國資公司、公司實際控制人國際集團均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決或者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等不良誠信的狀況。

註：上述控股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是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

十二、重大關聯交易

(一)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 1、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 2、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1) 《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性關連交易

本集團嚴格按照香港上市規則、《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和《關聯交易管理辦法》，遵循公平、公開、公允的原則開展關連交易，關連交易協議的簽訂遵循平等、自願、等價、有償的原則，按照市場價格進行。

本集團的持續性關連交易主要與國際集團及其聯繫人、華安基金及其附屬公司之間發生：

- a) 國際集團直接及間接合計持有本公司33.36%權益，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國際集團及其聯繫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根據相關規定，本公司在分析現時及未來可能與國際集團及其聯繫人持續發生的關連交易種類及基本內容的基礎上，按照交易性質將該等關連交易分為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及金融服務兩類。2022年12月29日，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四次臨時會議批准，公司與國際集團簽署了《2023-2025年年度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及服務框架協議》，就2023年至2025年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內容進行了約定，並設定了年度交易金額上限。

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性關連交易均按照公司與國際集團簽署的相關框架協議執行並嚴格遵守相關交易的定價原則，交易金額、交易內容均未超出協議範圍。2023年度上限及具體執行情況如下：

單位：百萬元 幣種：人民幣

交易內容	2023年交易上限	2023年實際發生的交易金額
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		
流入	1,392.18	313.02
流出	1,310.93	715.71
金融服務		
產生收入	242.49	5.56
支付費用	36.19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b) 華安基金於2022年11月完成工商變更，本公司持有華安基金51%股權，華安基金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由於本公司實際控制人國際集團的聯繫人國泰君安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合計持有華安基金超過10%的股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華安基金及其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

根據相關規定，本公司在分析現時及未來可能與華安基金及其附屬公司持續發生的關連交易種類及基本內容的基礎上，按照交易性質將該等關連交易分為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及金融服務兩類。2022年12月29日，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四次臨時會議批准，公司與華安基金簽署了《2023年年度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及服務框架協議》，就2023年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內容進行了約定，並設定了年度交易金額上限。2023年11月30日，經公司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公司與華安基金簽署了《2023-2025年度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及服務框架協議》，對2023年度持續性關連交易金額上限進行了調整，並同步對2024-2025年度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內容進行了約定，並設定年度交易金額的上限。

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性關連交易均按照公司與華安基金簽署的相關框架協議執行並嚴格遵守相關交易的定價原則，交易金額、交易內容均未超出協議範圍。2023年度上限及具體執行情況如下：

單位：百萬元 幣種：人民幣

交易內容	2023年交易上限	2023年實際發生的交易金額
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		
流入	6,324.01	3,770.20
流出	12,733.26	8,151.17
金融服務		
產生收入	256.32	127.99
支付費用	43.94	6.48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本公司審計師已就上述持續性關連交易執行審核程序，並向本公司董事會發出函件，表示：

- 1) 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已披露的持續性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2) 就涉及由公司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持續關連交易，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該等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3) 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該等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
- 4) 就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總額而言，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已披露的持續性關連交易已超過本公司設定的年度交易上限。

除上述披露外，概無其他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的任何關聯方交易屬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性關連交易。本公司確認，本公司於2023年作為所有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訂約方均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

- 1)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於本公司的日常業務中訂立；
- 2)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
- 3)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第六節 重要事項

(2) 上交所上市規則項下的日常關聯交易

本公司嚴格按照上交所上市規則、《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和《關聯交易管理辦法》開展關聯交易，本集團的關聯交易遵循公平、公開、公允的原則，關聯交易協議的簽訂遵循平等、自願、等價、有償的原則，按照市場價格進行。

報告期內，本公司日常關聯交易按照公司202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預計公司2023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執行。

本章節所載關聯交易的披露系依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確定，與財務報表附註中的關聯交易數額（依據企業會計準則編製）可能存在差異。

1)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主要關聯交易

① 向關聯方收取的手續費及佣金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上海農商銀行	證券承銷、受託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108,340	11,634,653

② 向關聯方收取的利息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浦發銀行	存放金融同業、逆回購及債券利息收入	219,435,705	109,014,300

第六節 重要事項

③ 向關聯方支付的利息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上海農商銀行	賣出回購及拆入資金 利息支出	13,477,233	-
浦發銀行	拆入資金、借款及賣 出回購利息支出	77,272,909	15,967,087

④ 向關聯方支付的業務及管理費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浦發銀行	產品銷售服務費	31,672,885	2,969,241
上海農商銀行	產品銷售服務費	16,266,339	-

2) 關聯方往來餘額

① 存放關聯方款項餘額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浦發銀行	7,875,833,721	8,360,027,944

第六節 重要事項

②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餘額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浦發銀行	47,653,063	120,029,589

③ 本公司持有關聯方發行的債券餘額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浦發銀行	1,688,120,667	4,149,846,356
上海農商銀行	-	295,089,428
上海證券	105,923,178	221,680,953
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13,235,325	134,852,282

④ 關聯方認購本公司發行的債券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浦發銀行	-	1,133,553,005

⑤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上海農商銀行	472,074,621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⑥ 拆入資金及借款餘額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浦發銀行	2,854,908,864	-

⑦ 與關聯方進行的衍生品交易餘額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衍生金融資產 浦發銀行	217,157,091	11,935,779
衍生金融負債 浦發銀行	20,590,143	244,851,411

3、 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二) 資產或股權收購、出售發生的關聯交易

1、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2、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3、 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4、 涉及業績約定的，應當披露報告期內的業績實現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三) 共同對外投資的重大關聯交易

- 1、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 2、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 3、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四) 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 1、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 2、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 3、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五) 公司與存在關聯關係的財務公司、公司控股財務公司與關聯方之間的金融業務

- 適用 不適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一) 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 1、託管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2、承包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3、租賃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二) 擔保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公司對外擔保情況(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報告期內擔保發生額合計 (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
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A) (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	4,089,548,750
報告期末對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B)	10,000,939,340

公司擔保總額情況(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總額(A+B)	10,000,939,340
擔保總額佔公司淨資產的比例(%)	5.99
其中：	
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擔保 的金額(C)	-
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被擔保 對象提供的債務擔保金額(D)	10,000,939,340
擔保總額超過淨資產50%部分的金額(E)	-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C+D+E)	10,000,939,340
未到期擔保可能承擔連帶清償責任說明	承擔債券的本金、利息及其他相關費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擔保情況說明

2021年4月2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中票計劃項下5億美元提取發行，期限5年，利率2%。公司作為擔保人與紐約梅隆銀行（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在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2021年11月24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中票計劃項下3億美元提取發行，期限3年，利率1.60%。公司作為擔保人簽署擔保契據，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清償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2023年3月10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中票計劃項下5億人民幣提取發行，期限3年，利率3.35%。公司作為擔保人與紐約梅隆銀行（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在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2023年3月23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中票計劃項下9.35億人民幣提取發行，期限3年，利率3.35%。公司作為擔保人與紐約梅隆銀行（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在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第六節 重要事項

2023年3月24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票計劃項下5億人民幣提取發行，期限3年，利率3.35%。公司作為擔保人與紐約梅隆銀行(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在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2023年11月22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票計劃項下5.2億人民幣提取發行，期限3年，利率3.35%。公司作為擔保人與紐約梅隆銀行(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在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2023年12月27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票計劃項下5億人民幣提取發行，期限3年，利率3.35%。公司作為擔保人與紐約梅隆銀行(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在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2023年12月28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票計劃項下7億人民幣提取發行，期限3年，利率3.35%。公司作為擔保人與紐約梅隆銀行(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在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註：報告期內，公司的境外子公司國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國泰君安國際按照國際市場交易慣例，存在為其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事項，主要包括：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一、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國泰君安國際為其全資子公司結構性票據、與交易對手簽署多項國際衍生品框架協議(ISDA)、全球總回購協議(GMRA)、貴金屬租賃協議(gold loan agreement)、全球證券借貸主協議(GMSLA)等提供擔保，其中部分為無限額擔保。上述擔保乃依據國際銀行業及資本市場慣例做出，為正常展業所需，其風險屬性不同於債務融資擔保，公司對業務敞口限額進行嚴格風險管控。由於國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國泰君安國際都屬有限公司，因此該等擔保之最終實質償付風險亦將分別以國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國泰君安國際各自的淨資產為限。
- 二、 國泰君安國際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為其全資子公司的銀行貸款提供債務融資擔保，擔保限額按幣種計分別為43.5億港元、0.35億美元及0.55億人民幣。截至報告期末，實際提貸的擔保餘額合計折人民幣0元（無擔保銀行貸款餘額）。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適用 不適用

- 1、 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簽署重大合同。
- 2、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招股說明書》中披露的有關重要合同在報告期內的進展情況如下：
 - (1) 根據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十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司投資黃浦濱江辦公樓項目，預計投資不超過11.8億元。2013年10月16日，本公司與上海外灘濱江綜合開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外灘濱江」）簽署了《復興地塊項目轉讓框架協議》。根據該協議，外灘濱江擬通過土地競拍取得位於上海市黃浦區、土地用途為商業辦公、宗地面積為35,862平方米的地塊，用於建設六幢辦公樓，並將其中一幢（建築面積約14,000平方米）轉讓給本公司，轉讓價格包含土地成本、建造成本、相應分攤費以及支付給外灘濱江的項目管理費等。截至2023年末，本公司已支付該項目全部款項109,667萬元，並已取得不動產權證書，辦公樓投入使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2) 2014年11月18日，國翔置業與上海一建簽署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公樓新建項目主體工程施工總承包合同》，約定上海一建對國泰君安辦公樓新建項目的主體工程進行施工，工程位於上海市靜安區49號街坊地塊，合同總價款33,588萬元，結算金額36,890萬元。截至2023年末，本公司已支付36,485萬元。該項目已取得竣工驗收備案證書，辦公樓已正式啟用。

十四、募集資金使用進展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十五、其他對投資者作出價值判斷和投資決策有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1、報告期內各單項業務資格的變化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獲得深交所基金流動性服務商資格、「北向互換通」報價商等資格，詳情請參見本報告「公司簡介」之「公司的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2、債券發行及到期兌付事項

(1) 本公司債券到期兌付情況

本公司於2021年1月發行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2021年次級債券（第一期）」，債券期限為3年，2024年1月，該債券到期，本公司償還全部債券。

本公司於2022年1月發行人民幣25億元的公司債券「2022年次級債券（第一期）（品種一）」，債券期限為2年，2024年1月，該債券到期，本公司償還全部債券。

(2) 國泰君安國際發行中期票據

2023年，國泰君安國際發行以不同幣種標值、期限為6個月至1年不等的中期票據，金額按幣種合計分別為5.81億港元、8.4億美元及5.9億元人民幣。

自2024年1月1日至本報告披露日，國泰君安國際完成14筆中期票據的發行，金額按幣種合計分別為美元5.804億元及人民幣18.49億元。

第六節 重要事項

(3) 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發行中期票據

2023年，為置換到期債務及一般公司用途，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中期票據計劃項下完成6筆三年期固定利率人民幣中期票據的發行，合計發行金額人民幣36.55億元，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自2024年1月1日至本報告披露日，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中期票據計劃項下完成3筆中期票據的發行，金額按幣種合計分別為美元0.35億元及人民幣8億元，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3、重要合約

報告期內，除已披露的關聯交易外，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不存在香港上市規則附錄D2項下的與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之間所訂立的重要合約，亦沒有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要合約。

4、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公司沒有任何仍然生效的合約，任何個人或實體根據該等合約，承擔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或任何全職僱員所訂立的服務合約除外)。

5、獲准彌償條文

董事之獲准許的彌償條文現時並於報告期內生效。公司已就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可能的法律行動及責任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6、稅項減免

(1) A股股東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實施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85號)、《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對於個人投資者從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紅利，自個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人投資者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至股權登記日止，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持股期限未超過1年（含1年）的，上市公司暫不代扣代繳其個人所得稅，在個人投資者轉讓股票時根據上述通知要求作相應調整。

對於居民企業股東，現金紅利所得稅由其自行繳納。

對於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QFII支付股息、紅利、利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47]號)的規定，上市公司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如QFII股東取得的股息紅利收入需要享受稅收協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規定在取得股息紅利後自行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退稅申請。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規定，對香港市場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上交所上市A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不具備向中國結算提供投資者的身份及持股時間等明細數據的條件之前，暫不執行按持股時間實行差別化徵稅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其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香港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定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應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定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2) H股股東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規定，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按照「利息、股息、紅利所得」項目，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

第六節 重要事項

稅收優惠。根據相關稅收協定及稅收安排規定的相關股息稅率一般為10%，為簡化稅收徵管，在香港發行股票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對股息稅率不屬10%的情況，按以下規定辦理：(1)低於1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可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定待遇申請，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2)高於10%低於2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協定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審批事宜；(3)沒有稅收協定國家居民及其他情況，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20%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H股公司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其中，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慣例，在香港無須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繳稅。

本公司股東依據上述規定繳納相關稅項和／或享受稅項減免。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股本變動情況

(一) 股份變動情況表

1、 股份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本次變動前		發行新股	本次變動增減(+,-)				本次變動後	
	數量	比例(%)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一、 有限售條件股份	62,321,807	0.70	-	-	-	-2,156,747	-2,156,747	60,165,060	0.68
1、 其他內資持股	62,321,807	0.70	-	-	-	-2,156,747	-2,156,747	60,165,060	0.68
境內自然人持股	62,321,807	0.70	-	-	-	-2,156,747	-2,156,747	60,165,060	0.68
二、 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8,844,350,829	99.30	-	-	-	94,927	94,927	8,844,445,756	99.32
1、 人民幣普通股	7,452,523,649	83.67	-	-	-	94,927	94,927	7,452,618,576	83.69
2、 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1,391,827,180	15.63	-	-	-	-	-	1,391,827,180	15.63
三、 股份總數	8,906,672,636	100.00	-	-	-	-2,061,820	-2,061,820	8,904,610,816	100.00

註： 因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第二個限售期和預留授予第一個限售期屆滿，2024年2月5日合計27,704,280股有限售條件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公司有限售條件股份數量變更為32,460,780股。

2、 股份變動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內，公司A股可轉債累計轉股數為94,927股，2023年6月，公司回購註銷A股限制性股票2,156,747股，公司總股本變更為8,904,610,816股，其中A股7,512,783,636股，H股1,391,827,180股。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3、 股份變動對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淨資產等財務指標的影響

適用 不適用

2023年，本集團基本每股收益0.98元，在考慮可轉債轉股和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影響後，稀釋每股收益為0.97元；2023年末，歸屬於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每股淨資產為18.75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7.71元)。上述歸屬於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每股淨資產包含公司發行的永續債，扣除該影響後，2023年末，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為16.51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6.03元)。

4、 公司認為必要或證券監管機構要求披露的其他內容

適用 不適用

(二) 限售股份變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股

股東名稱	年初限售股數	本年解除 限售股數	本年增加 限售股數	年未限售 股數 ^{註1}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對象	62,321,807	0	0	60,165,060	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詳見註2
合計	62,321,807			60,165,060	/	/

註1：2023年6月，因部分激勵對象存在解除勞動合同或績效考核未完全達標等情況，公司回購註銷其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A股限制性股票合計2,156,747股。

註2：激勵對象所持有的A股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別為自相應授予部分股票登記完成之日起24個月、36個月、48個月。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二、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一) 截至報告期內證券發行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股 幣種：人民幣

股票及其衍生證券的種類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或利率)	發行數量	上市日期	獲准上市 交易數量	交易終止 日期
債券(包括企業債券、公司債券以及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						
2023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2023年1月	2.90%	3,000,000,000	2023年1月	3,000,000,000	2025年2月
2023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2023年1月	3.07%	3,000,000,000	2023年1月	3,000,000,000	2026年1月
2023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資券	2023年2月	2.65%	4,000,000,000	2023年2月	4,000,000,000	2023年10月
2023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2023年2月	2.92%	1,500,000,000	2023年2月	1,500,000,000	2025年2月
2023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2023年2月	3.16%	4,500,000,000	2023年2月	4,500,000,000	2026年2月
2023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資券	2023年3月	2.80%	4,000,000,000	2023年3月	4,000,000,000	2024年3月
2023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資券	2023年4月	2.57%	3,000,000,000	2023年4月	3,000,000,000	2023年11月
2023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一)	2023年5月	2.79%	1,600,000,000	2023年5月	1,600,000,000	2025年5月
2023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二)	2023年5月	2.92%	3,400,000,000	2023年5月	3,400,000,000	2026年4月
2023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資券	2023年5月	2.44%	4,000,000,000	2023年5月	4,000,000,000	2024年2月
2023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註1}	2023年6月	3.53%	5,000,000,000	2023年6月	5,000,000,000	不適用
2023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一)	2023年8月	2.53%	3,000,000,000	2023年8月	3,000,000,000	2025年8月
2023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二)	2023年8月	2.70%	2,000,000,000	2023年8月	2,000,000,000	2026年8月
2023年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一)	2023年9月	2.80%	1,500,000,000	2023年9月	1,500,000,000	2025年10月
2023年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二)	2023年9月	2.89%	3,500,000,000	2023年9月	3,500,000,000	2026年9月
2023年公司債券(第六期)(品種一)	2023年10月	2.82%	900,000,000	2023年10月	900,000,000	2025年10月
2023年公司債券(第六期)(品種二)	2023年10月	3.12%	2,500,000,000	2023年10月	2,500,000,000	2028年10月
2023年公司債券(第七期)(品種一)	2023年11月	2.82%	3,500,000,000	2023年11月	3,500,000,000	2025年11月
2023年公司債券(第七期)(品種三)	2023年11月	3.08%	1,700,000,000	2023年11月	1,700,000,000	2028年11月
2023年度第五期短期融資券	2023年11月	2.68%	4,000,000,000	2023年11月	4,000,000,000	2024年11月
2023年度第六期短期融資券	2023年12月	2.75%	4,000,000,000	2023年12月	4,000,000,000	2024年8月

截至報告期內證券發行情況的說明(存續期內利率不同的債券,請分別說明):

適用 不適用

註1: 2023年6月,公司發行2023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發行規模50億元,利率3.53%。本期債券設置發行人續期選擇權,不設投資者回售選擇權。即在本期債券每個重定價周末,公司有權選擇將本期債券延長1個重定價周期,或全額兌付本期債券,而投資者無權要求公司贖回本期債券。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二) 公司股份總數及股東結構變動及公司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股份總數及股東結構變動情況詳見本節「一、股本變動情況」之「1、股份變動情況表」和「2、股份變動情況說明」。

公司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情況詳見本報告「第三節董事會討論與分析」之「六、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三)資產、負債情況分析」。

(三) 現存的內部職工股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三、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

(一) 股東總數

截至報告期末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154,042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152,099
截至報告期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總數(戶)	-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總數(戶)	-

註：公司股東總數包括A股普通股股東和H股登記股東。報告期末A股股東153,875戶，H股登記股東167戶。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股東總數A股股東151,931戶，H股登記股東168戶。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二) 截至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前十名流通股東(或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表

單位：股

股東名稱(全稱)	報告期內增減	期末持股數量	比例(%)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不含通過轉融通出借股份)		質押、標記 或凍結情況 股份狀態	股東性質
				持有有限售 條件股份 數量	數量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註1}	-	1,900,963,748	21.35	-	-	無	國有法人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註2}	-156,200	1,391,596,120	15.63	-	-	未知	境外法人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註3}	-	682,215,791	7.66	-	-	無	國有法人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	609,428,357	6.84	-	-	無	國有法人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260,547,316	2.93	-	-	無	境內非國有法人
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	-	246,566,512	2.77	-	-	無	國有法人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註4}	+66,851,407	217,094,610	2.44	-	-	無	境外法人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154,455,909	1.73	-	-	無	境內非國有法人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中證全指證券公司交易型 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5,264,399	97,185,703	1.09	-	-	無	其他
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	75,482,261	0.85	-	-	無	國有法人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註5}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 流通股的數量		股份種類及數量	
		種類		數量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1,900,963,748	人民幣普通股		1,900,963,748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391,596,120	境外上市外資股		1,391,596,120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682,215,791	人民幣普通股		682,215,791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609,428,357	人民幣普通股		609,428,357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60,547,316	人民幣普通股		260,547,316
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	246,566,512	人民幣普通股		246,566,512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217,094,610	人民幣普通股		217,094,610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54,455,909	人民幣普通股		154,455,909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中證全指證券 公司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97,185,703	人民幣普通股		97,185,703
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75,482,261	人民幣普通股		75,482,261
前十名股東中回購專戶情況說明	不適用			
上述股東委託表決權、受託表決權、 放棄表決權的說明	公司未知股東相關安排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是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是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均為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分別為公司H股投資者和滬股通投資者名義持有公司H股及A股。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關聯關係或者一致行動安排			
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及持股數量的說明	不適用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註1：前十大股東列表中，國資公司的期末持股數量僅為其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數，國資公司另持有公司152,000,000股H股，由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為名義持有人持有。

註2：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非登記H股股東所持股份的名義持有人。

註3：前十大股東列表中，國際集團的期末持股數量僅為其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數，國際集團另持有公司124,000,000股H股，由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為名義持有人持有。

註4：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是滬股通投資者所持有公司A股股份的名義持有人。

註5：此處的限售條件股份、限售條件股東是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

前十名股東參與轉融通業務出借股份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股

股東名稱(全稱)	前十名股東參與轉融通出借股份情況							
	期初普通賬戶、 信用賬戶持股		期初轉融通出借 股份且尚未歸還		期末普通賬戶、 信用賬戶持股		期末轉融通出借 股份且尚未歸還	
	數量合計	比例(%)	數量合計	比例(%)	數量合計	比例(%)	數量合計	比例(%)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中 證全指證券公司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 券投資基金	91,921,304	1.03	370,000	0.00	97,185,703	1.09	712,500	0.01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前十名股東較上期發生變化

適用 不適用

單位：股

前十名股東較上期末變化情況

股東名稱(全稱)	本報告期 新增/退出	期末轉融通出借股份且 尚未歸還數量		期末股東普通賬戶、信用賬戶 持股以及轉融通出借尚未歸還 的股份數量	
		數量合計	比例(%)	數量合計	比例(%)
中國核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退出	-	-	0	0
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新增	-	-	75,482,261	0.85

前十名有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數量及限售條件

適用 不適用

單位：股

序號	有限售條件 股東名稱	持有的有限 售條件股份 數量	有限售條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況		限售條件
			可上市 交易時間	新增可上市 交易股份數量	
1	李俊傑	599,686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2	王松	483,74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3	蔣憶明	435,5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4	陳煜濤	435,5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5	謝樂斌	398,65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6	羅東原	398,65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7	江偉	398,65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8	喻健	398,65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9	張志紅	398,65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10	張志明	398,65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11	趙宏	398,65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12	俞楓	398,65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 一致行動的說明		公司未知關聯關係或者一致行動安排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註1：上述有限售條件股份為公司因實施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向激勵對象授予的股份，可上市交易情況和限售條件等內容詳見公司於2020年8月13日、2021年9月30日、2022年11月30日發佈的相關公告。

註2：上述表格中有限售條件股份數量為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數據。2024年2月5日，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第二個限售期和預留授予第一個限售期屆滿，相關有限售條件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上述表格中數據有所變化。

(三) 戰略投資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為前10名股東

適用 不適用

四、控股股東情況

(一) 控股股東情況

1 法人

適用 不適用

名稱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單位負責人或法定代表人	俞北華
成立日期	2000年4月20日
主要經營業務	主要開展以金融為主，非金融為輔的投資、資本運作和資產管理等業務
報告期內控股和參股的其他境內外上市公司的股權情況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600000.SH)，截至報告期末合計持有29.67%股份。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601601.SH、2601.HK)，截至報告期末合計持有10.57%。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601825.SH)，截至報告期末合計持有9.99%。
其他情況說明	無

2 自然人

適用 不適用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東情況的特別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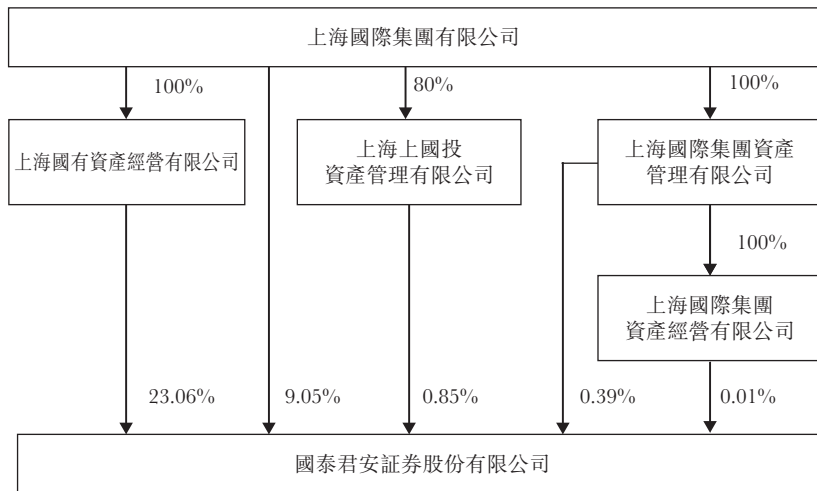
適用 不適用

4 報告期內公司控制權發生變更情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5 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適用 不適用



6 控股股東通過信託或其他資產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適用 不適用

(二) 控股股東其他情況介紹

適用 不適用

五、公司控股股東或第一大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累計質押股份數量佔其所持公司股份數量比例達到80%以上

適用 不適用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東

適用 不適用

七、股份限制減持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八、股份回購在報告期的具體實施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九、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根據本公司所知，下列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面值5%或以上任何類別股本：

主要股東	權益性質	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量 ^{註1} ／所持股份性質	佔股份有關類別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佔已發行總股本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A股	682,215,791／好倉	9.08	7.66
	實益持有人	H股	124,000,000／好倉	8.91	1.39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A股	2,012,109,666／好倉 ^{註2}	26.78	22.60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52,000,000／好倉 ^{註3}	10.92	1.71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A股	1,900,963,748／好倉	25.30	21.35
	實益持有人	H股	152,000,000／好倉	10.92	1.71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主要股東	權益性質	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量 ^{註1} / 所持股份性質	佔股份有關類別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	佔已發行總股本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A股	609,428,357 / 好倉	8.11	6.84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03,373,800 / 好倉 ^{註4}	7.43	1.16
深圳投控香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H股	103,373,800 / 好倉	7.43	1.16
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H股	258,388,000 / 好倉	18.56	2.90
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258,388,000 / 好倉 ^{註5}	18.56	2.90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258,388,000 / 好倉 ^{註5}	18.56	2.90
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	實益持有人	H股	190,333,000 / 好倉 ^{註6}	13.68	2.14
A9 USD (Feeder) L.P.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90,333,000 / 好倉 ^{註6}	13.68	2.14
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90,333,000 / 好倉 ^{註6}	13.68	2.14
Apax IX GP Co.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90,333,000 / 好倉 ^{註6}	13.68	2.14
Apax IX USD GP L.P.Inc.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90,333,000 / 好倉 ^{註6}	13.68	2.14
Apax IX USD L.P.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90,333,000 / 好倉 ^{註6}	13.68	2.14
Diamond Holding SARL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90,333,000 / 好倉 ^{註6}	13.68	2.14
Jacqueline Mary Le Maitre-Ward	信託受託人	H股	190,333,000 / 好倉 ^{註6}	13.68	2.14
David Payne Staples	信託受託人	H股	190,333,000 / 好倉 ^{註6}	13.68	2.14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主要股東	權益性質	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量 ^{註1} / 所持股份性質	佔股份有關類別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	佔已發行總股本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實益持有人	H股	100,000,000 / 好倉	7.18	1.12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00,000,000 / 好倉 ^{註7}	7.18	1.12
上海寧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H股	97,702,600 / 好倉	7.02	1.10

註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倘若干條件達成，則公司股東須呈交披露權益表格。倘股東於本公司的持股量變更，除非若干條件已達成，否則股東毋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故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註2：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國資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分別持有本公司1,900,963,748股、34,732,152股、931,505股、75,482,261股A股權益。國資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是國際集團的全資子公司，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國際集團持有80%權益的控股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國際集團被視為於國資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2,012,109,666股A股權益中擁有權益；

註3：國資公司為國際集團的全資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國際集團被視為在國資公司持有的152,0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註4：深圳投控香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為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在深圳投控香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103,373,8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註5：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60%權益，而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擁有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99.4%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和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258,388,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註6： 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由Diamond Holding SARL全資擁有。Apax IX USD L.P.為Diamond Holding SARL的73.8%股權的實益持有人。Apax IX USD L.P.的44.9%資本由A9 USD(Feeder)L.P.注資。Apax IX USD GP L.P.Inc.為Apax IX USD L.P.及A9 USD(Feeder)L.P.的普通合夥人。Apax IX GP Co.Limited為Apax IX USD GP L.P.Inc.的普通合夥人。Apax IX GP Co.Limited由Apax Guernsey(Holdco) PCC Limited全資擁有。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的股權由Jacqueline Mary Le Maitre-Ward及David Payne Staples (作為Hirzel IV Purpose Trust的受託人)持有。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Diamond Holding SARL、Apax IX USD L.P.、Apax IX USD GP L.P.Inc.、Apax IX GP Co.Limited、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A9 USD (Feeder)L.P.、Jacqueline Mary Le Maitre-Ward及David Payne Staples各自被視為於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持有的190,333,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註7：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由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在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持有的100,0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錄於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十、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因公司實施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本公司部分董事限制性股票，截至2023年末，該類董事所持本公司股份的情況如下：

姓名	職務	權益性質	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量／所持股份性質	佔股份有關類別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	佔已發行總股本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
王松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總裁	實益持有人	A股	722,000／好倉	0.0096	0.0081
喻健	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	實益持有人	A股	595,000／好倉	0.0079	0.0067

註： 2024年1月23日，王松先生因到齡退休原因，辭去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總裁職務。截至本報告披露之日，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總裁李俊傑先生持有公司599,686股A股限制性股票，佔已發行總股本的概約股權百分比為0.0067%。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十一、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上市證券

1、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

詳見「第四節公司治理」之「十一、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

除本報告披露外，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上市證券。

十二、公眾持股量

公司於H股上市時已獲香港聯交所豁免，接納公司H股的最低公眾持股比例為：

- 1、可轉換公司債券轉股前(下列較高者)：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1.45%或公眾於超額售股權獲行使後持有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中的H股百分比；
- 2、可轉換公司債券轉股後(下列較高者)：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78%或公眾於緊隨可轉換公司債券悉數轉換後持有的H股百分比。

於本報告披露日，根據已公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悉，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條及在公司H股上市時香港聯交所所授予的豁免對最低公眾持股比例的要求。

十三、股票掛鈎協議

報告期內，公司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已於2023年7月7日到期兌付摘牌，本集團概無新訂或已有股票掛鈎協議。

十四、優先認股權安排

根據中國法律的規定，本公司股東並無優先認股權。

第八節 優先股相關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一、企業債券、公司債券和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

適用 不適用

(一) 企業債券

適用 不適用

(二) 公司債券

適用 不適用

1. 公司債券基本情況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適當性安排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非公開發行2019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註1}	19國君Y1	162167	2019/9/20	2019/9/23	-	5,000,000,000	4.20	在發行人不行使遞延支付利息權的情況下，每年付息一次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非公開發行2020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註1}	20國君Y1	166204	2020/3/9	2020/3/11	-	5,000,000,000	3.85	在發行人不行使遞延支付利息權的情況下，每年付息一次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21國君G1	175987	2021/4/13	2021/4/15	2024/4/15	4,000,000,000	3.46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適當性安排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一期) (品種二)	21國君G2	175988	2021/4/13	2021/4/15	2026/4/15	2,000,000,000	3.7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 (品種一)	21國君G3	188127	2021/5/19	2021/5/21	2024/5/21	3,000,000,000	3.31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 (品種二)	21國君G4	188128	2021/5/19	2021/5/21	2026/5/21	5,000,000,000	3.6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三期) (品種一)	21國君G5	188215	2021/6/7	2021/6/9	2024/6/9	2,900,000,000	3.4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四期) (品種一)	21國君G7	188431	2021/7/19	2021/7/21	2024/7/21	1,900,000,000	3.13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	還本 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 適當性安排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21年公司債券 (第四期) (品種二)	21國君G8	188432	2021/7/19	2021/7/21	2026/7/21	6,100,000,000	3.48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 交、點擊 成交、詢 價成交、 競買成交 和協商成 交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五期) (品種一)	21國君G9	188496	2021/8/2	2021/8/4	2024/8/4	2,800,000,000	3.01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 交、點擊 成交、詢 價成交、 競買成交 和協商成 交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五期) (品種二)	21國君10	188497	2021/8/2	2021/8/4	2026/8/4	4,200,000,000	3.35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 交、點擊 成交、詢 價成交、 競買成交 和協商成 交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六期)	21國君11	188557	2021/8/10	2021/8/12	2031/8/12	3,000,000,000	3.77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 交、點擊 成交、詢 價成交、 競買成交 和協商成 交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七期) (品種一)	21國君12	188736	2021/9/9	2021/9/13	2024/10/17	4,400,000,000	3.09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 交、點擊 成交、詢 價成交、 競買成交 和協商成 交	否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適當性安排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七期) (品種二)	21國君13	188737	2021/9/9	2021/9/13	2031/9/13	3,400,000,000	3.8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八期) (品種一)	21國君14	188859	2021/10/12	2021/10/14	2024/11/17	3,300,000,000	3.2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八期) (品種二)	21國君15	188860	2021/10/12	2021/10/14	2031/10/14	3,400,000,000	3.9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1年次級債券 (第二期) (品種二)	21國君C3	185108	2021/12/7	2021/12/9	2024/12/9	2,000,000,000	3.2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2年次級債券 (第一期) (品種二)	22國君C2	185222	2022/1/10	2022/1/12	2025/1/12	3,500,000,000	3.1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	還本 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 適當性安排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22年公司債券 (第一期) (品種一)	22國君G1	185550	2022/3/14	2022/3/16	2025/3/16	2,000,000,000	3.04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 交、點擊 成交、詢 價成交、 競買成交 和協商成 交	否
2022年公司債券 (第一期) (品種二)	22國君G2	185554	2022/3/14	2022/3/16	2032/3/16	1,400,000,000	3.74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 交、點擊 成交、詢 價成交、 競買成交 和協商成 交	否
2022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 (品種一)	22國君G3	185711	2022/4/20	2022/4/22	2025/4/22	2,800,000,000	2.96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 交、點擊 成交、詢 價成交、 競買成交 和協商成 交	否
2022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 (品種二)	22國君G4	185712	2022/4/20	2022/4/22	2032/4/22	2,500,000,000	3.70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 交、點擊 成交、詢 價成交、 競買成交 和協商成 交	否
2022年公司債券 (第三期) (品種一)	22國君G5	185814	2022/5/23	2022/5/25	2025/5/25	3,100,000,000	2.78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 交、點擊 成交、詢 價成交、 競買成交 和協商成 交	否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適當性安排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22年公司債券 (第三期) (品種二)	22國君G6	185815	2022/5/23	2022/5/25	2032/5/25	2,400,000,000	3.5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2年公司債券 (第四期) (品種一)	22國君G7	185973	2022/7/4	2022/7/6	2025/7/6	2,500,000,000	2.92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2年公司債券 (第四期) (品種二)	22國君G8	185974	2022/7/4	2022/7/6	2027/7/6	2,500,000,000	3.2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2年永續 次級債券 (第一期) ^{註1}	22國君Y1	137521	2022/7/11	2022/7/13	-	5,000,000,000	3.59	在發行人不行使遞延支付利息權的情況下，每年付息一次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2年公司債券 (第五期) (品種一)	22國君G9	137855	2022/9/20	2022/9/22	2025/9/22	2,000,000,000	2.52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	還本 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 適當性安排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22年公司債券 (第五期) (品種二)	22國君10	137856	2022/9/20	2022/9/22	2027/9/22	3,000,000,000	2.90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 交、點擊 成交、詢 價成交、 競買成交 和協商成 交	否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一期) (品種一)	23國君G1	138806	2023/1/5	2023/1/9	2025/2/17	3,000,000,000	2.90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 交、點擊 成交、詢 價成交、 競買成交 和協商成 交	否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一期) (品種二)	23國君G2	138807	2023/1/5	2023/1/9	2026/1/9	3,000,000,000	3.07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 交、點擊 成交、詢 價成交、 競買成交 和協商成 交	否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 (品種一)	23國君G3	138889	2023/2/13	2023/2/15	2025/2/15	1,500,000,000	2.92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 交、點擊 成交、詢 價成交、 競買成交 和協商成 交	否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 (品種二)	23國君G4	138890	2023/2/13	2023/2/15	2026/2/15	4,500,000,000	3.16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 交、點擊 成交、詢 價成交、 競買成交 和協商成 交	否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適當性安排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三期) (品種一)	23國君G5	115344	2023/5/9	2023/5/11	2025/5/11	1,600,000,000	2.7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三期) (品種二)	23國君G6	115345	2023/5/9	2023/5/11	2026/4/29	3,400,000,000	2.92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3年永續 次級債券 (第一期) ^{#1}	23國君Y1	115483	2023/6/8	2023/6/12	-	5,000,000,000	3.53	在發行人不行使遞延支付利息權的情況下，每年付息一次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3年公司債券 (第四期) (品種一)	23國君G7	115803	2023/8/14	2023/8/16	2025/8/16	3,000,000,000	2.53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3年公司債券 (第四期) (品種二)	23國君G8	115804	2023/8/14	2023/8/16	2026/8/16	2,000,000,000	2.7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	還本 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 適當性安排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五期) (品種一)	23國君G9	240006	2023/9/19	2023/9/21	2025/10/24	1,500,000,000	2.80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 交、點擊 成交、詢 價成交、 競買成交 和協商成 交	否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五期) (品種二)	23國君10	240007	2023/9/19	2023/9/21	2026/9/21	3,500,000,000	2.89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 交、點擊 成交、詢 價成交、 競買成交 和協商成 交	否
2023年公司債券 (第六期) (品種一)	23國君11	240095	2023/10/17	2023/10/19	2025/10/19	900,000,000	2.82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 交、點擊 成交、詢 價成交、 競買成交 和協商成 交	否
2023年公司債券 (第六期) (品種二)	23國君12	240096	2023/10/17	2023/10/19	2028/10/19	2,500,000,000	3.12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 交、點擊 成交、詢 價成交、 競買成交 和協商成 交	否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適當性安排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七期) (品種一)	23國君13	240259	2023/11/14	2023/11/16	2025/11/16	3,500,000,000	2.82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七期) (品種三)	23國君15	240261	2023/11/14	2023/11/16	2028/11/16	1,700,000,000	3.0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2024年 面向專業投資者非公開發行 次級債券 (第一期)	24君期C1	253899	2024/03/01	2024/03/01	2027/03/01	1,000,000,000.00	2.7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機構投資者	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註1：參見「發行人或投資者選擇權條款、投資者保護條款的觸發和執行情況」。

公司對債券終止上市交易風險的應對措施

適用 不適用

逾期未償還債券

適用 不適用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報告期內債券付息兌付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債券名稱	付息兌付情況的說明
2020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3年1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2年次級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已於2023年1月按時付息
2022年次級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已於2023年1月按時付息
2021年次級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3年1月按時付息
非公開發行2020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3年3月按時付息
2022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已於2023年3月按時付息
2022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已於2023年3月按時付息
2020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已於2023年3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已於2023年4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已於2023年4月按時付息
2022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已於2023年4月按時付息
2022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已於2023年4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已於2023年5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已於2023年5月按時付息
2022年短期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已於2023年5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2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一)	已於2023年5月按時付息
2022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二)	已於2023年5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一)	已於2023年6月按時付息
2022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一)	已於2023年7月按時付息
2022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二)	已於2023年7月按時付息
2022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3年7月按時付息
2018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二)	已於2023年7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一)	已於2023年7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二)	已於2023年7月按時付息
2020年公司債券(第三期)	已於2023年7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一)	已於2023年8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二)	已於2023年8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六期)	已於2023年8月按時付息
2020年公司債券(第四期)	已於2023年9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七期)(品種一)	已於2023年9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七期)(品種二)	已於2023年9月按時付息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付息兌付情況的說明
2022年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一)	已於2023年9月按時付息
2022年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二)	已於2023年9月按時付息
非公開發行2019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3年9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八期)(品種一)	已於2023年10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八期)(品種二)	已於2023年10月按時付息
2020年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二)	已於2023年11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0年公司債券(第六期)(品種二)	已於2023年12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1年次級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已於2023年12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1年次級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已於2023年12月按時付息

2. 發行人或投資者選擇權條款、投資者保護條款的觸發和執行情況

適用 不適用

「19國君Y1」和「20國君Y1」設發行人贖回權，於債券第5個和其後每個付息日，發行人有權按面值加應付利息贖回債券；及滿足特定條件時發行人贖回選擇權和遞延支付利息權。

「22國君Y1」和「23國君Y1」設發行人續期選擇權，即在本期債券每個重定價周期末，公司有權選擇將本期債券延長1個重定價周期，或全額兌付本期債券；及滿足特定條件時發行人贖回選擇權和遞延支付利息權。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19國君Y1」、「20國君Y1」、「22國君Y1」和「23國君Y1」未到行權日，未觸發續期選擇權和利率跳升等發行人選擇權的情況。公司報告期內因向普通股股東分紅，發生強制付息事件，因此未執行遞延支付利息權，「19國君Y1」、「20國君Y1」和「22國君Y1」均按時、足額支付債券當期利息。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2023年3月20日，公司召開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3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公司回購註銷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A股限制性股票，合計2,156,747股，並於當日披露《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減少註冊資本通知債權人的公告》，將以上事項通知債權人。

3. 為債券發行及存續期業務提供服務的中介機構

中介機構名稱	辦公地址	簽字會計師姓名	聯繫人	聯繫電話
國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福華一路119號	-	莊國春、李澤言、謝奉傑	0755-82825447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東南路528號上海證券大廈北塔2203室	-	周偉、李華筠、董奠	021-68801581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區福華一路111號招商證券大廈27樓	-	黃健	0755-82943666
申萬宏源證券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匯區長樂路989號世紀商貿廣場39層	-	王宏志、丁天碩、劉秋燕	021-33389888
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羅湖區紅嶺中路1012號國信證券大廈十六層至二十六層	-	楊陽、李博、佔鵬	0755-82131518、0755-81982136
上海新世紀資信評估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市漢口路398號華盛大廈14樓	-	劉婷婷	021-63229686
北京市海問律師事務所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1515號嘉里中心一座2605室	-	牟堅、肖駿妍	021-60435123
北京市嘉源律師事務所	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158號遠洋大廈F408室	-	劉靜	010-66413377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東2座辦公樓8層	鄒俊、王國蓓、虞京京	王國蓓、虞京京	021-22122428 021-22122276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上述中介機構發生變更的情況

適用 不適用

4. 報告期末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債券名稱	募集資金 總金額	已使用金額	未使用 金額	約定的募集資金 使用用途	募集資金 專項賬戶 運作情況	募集資金 違規使用的 整改情況	是否與 募集說明書 承諾的用途、 使用計劃及 其他約定一致
2019年永續次級債券 (第一期)	5,000,000,000	5,0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到期債務，補充公司資本 金、流動資金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0年永續次級債券 (第一期)	5,000,000,000	5,0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到期債務，補充公司資本 金、流動資金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1年次級債券 (第一期)	3,000,000,000	3,0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到期債務，補充公司資本 金、流動資金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一期)(品種一)	4,000,000,000	4,0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到期債務，補充公司流動 資金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一期)(品種二)	2,000,000,000	2,0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到期債務，補充公司流動 資金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募集資金 總金額	已使用金額	未使用 金額	約定的募集資金 使用用途	募集資金 專項賬戶 運作情況	募集資金 違規使用的 整改情況	是否與 募集說明書 承諾的用途、 使用計劃及 其他約定一致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品種一)	3,000,000,000	3,0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到期債務，補充公司流動 資金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品種二)	5,000,000,000	5,0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到期債務，補充公司流動 資金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三期)(品種一)	2,900,000,000	2,9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補充公司流動資金。	正常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 (第四期)(品種一)	1,900,000,000	1,9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補充公司流動資金。	正常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 (第四期)(品種二)	6,100,000,000	6,1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補充公司流動資金。	正常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五期)(品種一)	2,800,000,000	2,8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補充公司流動資金。	正常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五期)(品種二)	4,200,000,000	4,2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補充公司流動資金。	正常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 (第六期)	3,000,000,000	3,0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補充公司流動資金。	正常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七期)(品種一)	4,400,000,000	4,4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到期債務，補充公司流動 資金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募集資金 總金額	已使用金額	未使用 金額	約定的募集資金 使用用途	募集資金 專項賬戶 運作情況	募集資金 違規使用的 整改情況	是否與 募集說明書 承諾的用途、 使用計劃及 其他約定一致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七期)(品種二)	3,400,000,000	3,4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到期債務，補充公司流動 資金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 (第八期)(品種一)	3,300,000,000	3,3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到期債務，補充公司流動 資金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 (第八期)(品種二)	3,400,000,000	3,4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到期債務，補充公司流動 資金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1年次級債券 (第二期)(品種二)	2,000,000,000	2,0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到期債務，補充公司資本 金、流動資金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2年次級債券 (第一期)(品種一)	2,500,000,000	2,5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到期債務，補充公司資本 金、流動資金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2年次級債券 (第一期)(品種二)	3,500,000,000	3,5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到期債務，補充公司資本 金、流動資金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募集資金 總金額	已使用金額	未使用 金額	約定的募集資金 使用用途	募集資金 專項賬戶 運作情況	募集資金 違規使用的 整改情況	是否與 募集說明書 承諾的用途、 使用計劃及 其他約定一致
2022年公司債券 (第一期)(品種一)	2,000,000,000	2,0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2年公司債券 (第一期)(品種二)	1,400,000,000	1,4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2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品種一)	2,800,000,000	2,8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2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品種二)	2,500,000,000	2,5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2年公司債券 (第三期)(品種一)	3,100,000,000	3,1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2年公司債券 (第三期)(品種二)	2,400,000,000	2,4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2年公司債券 (第四期)(品種一)	2,500,000,000	2,5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募集資金 總金額	已使用金額	未使用 金額	約定的募集資金 使用用途	募集資金 專項賬戶 運作情況	募集資金 違規使用的 整改情況	是否與 募集說明書 承諾的用途、 使用計劃及 其他約定一致
2022年公司債券 (第四期)(品種二)	2,500,000,000	2,5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2年永續次級債券 (第一期)	5,000,000,000	5,0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	正常	無	是
2022年公司債券 (第五期)(品種一)	2,000,000,000	2,0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2年公司債券 (第五期)(品種二)	3,000,000,000	3,0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一期)(品種一)	3,000,000,000	3,0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一期)(品種二)	3,000,000,000	3,0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品種一)	1,500,000,000	1,5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品種二)	4,500,000,000	4,5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募集資金 總金額	已使用金額	未使用 金額	約定的募集資金 使用用途	募集資金 專項賬戶 運作情況	募集資金 違規使用的 整改情況	是否與 募集說明書 承諾的用途、 使用計劃及 其他約定一致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三期)(品種一)	1,600,000,000	1,6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三期)(品種二)	3,400,000,000	3,4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3年永續次級債券 (第一期)	5,000,000,000	5,0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	正常	無	是
2023年公司債券 (第四期)(品種一)	3,000,000,000	3,0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3年公司債券 (第四期)(品種二)	2,000,000,000	2,000,000,000	-	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 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 公司債券等用途。	正常	無	是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五期)(品種一)	1,500,000,000	1,500,000,000	-	償還公司債券。	正常	無	是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五期)(品種二)	3,500,000,000	3,500,000,000	-	償還公司債券。	正常	無	是
2023年公司債券 (第六期)(品種一)	900,000,000	900,000,000	-	償還公司債券。	正常	無	是
2023年公司債券 (第六期)(品種二)	2,500,000,000	1,200,000,000	1,300,000,000	償還公司債券。	正常	無	是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七期)(品種一)	3,500,000,000	-	3,500,000,000	償還公司債券。	正常	無	是
2023年公司債券 (第七期)(品種三)	1,700,000,000	-	1,700,000,000	償還公司債券。	正常	無	是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募集資金用於建設項目的進展情況及運營效益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內變更上述債券募集資金用途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其他說明

適用 不適用

5. 信用評級結果調整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其他說明

適用 不適用

6. 擔保情況、償債計劃及其他償債保障措施在報告期內的執行和變化情況及其影響

適用 不適用

現狀	執行情況	是否發生變更
公司存續的公司債券均為無擔保債券。 公司償債保障措施均根據募集說明書的約定履行，包括制定《債券持有人會議規則》、設立專門的償付工作小組、充分發揮債券受託管理人的作用和嚴格履行信息披露義務等，形成一套確保債券安全付息、兌付的保障措施。	公司嚴格履行償債計劃和償債保障措施的約定，按時足額支付各項債券利息和／或本金，及時披露債券相關信息，保障投資者的合法權益，相關計劃和措施與募集說明書的相關承諾保持一致。	否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7. 公司債券其他情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三) 銀行間債券市場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

適用 不適用

(四) 公司報告期內合併報表範圍虧損超過上年末淨資產10%

適用 不適用

(五) 報告期末除債券外的有息債務逾期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六) 報告期內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規定的情況以及債券募集說明書約定或承諾的情況對債券投資者權益的影響

適用 不適用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七)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 適用 □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主要指標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減(%)	變動原因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扣除非 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	8,717,649,895	9,508,192,200	-8.31	/
流動比率(%)	129	139	下降10個百分點	/
速動比率(%)	129	139	下降10個百分點	/
資產負債率(%)	76.77	75.36	上升1.41個百分點	/
EBITDA全部債務比	0.04	0.05	-20.00	/
利息保障倍數	1.95	2.31	-15.58	/
現金利息保障倍數	1.84	6.06	-69.64	主要是經營活動產生的現 金流量淨額減少
EBITDA利息保障倍數	2.06	2.43	-15.23	/
貸款償還率(%)	100	100	-	/
利息償付率(%)	100	100	-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二、可轉換公司債券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一) 轉債發行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二) 報告期轉債持有人及擔保人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三) 報告期轉債變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可轉換公司債券名稱	本次變動前	本次變動增減		本次變動後	
		轉股	贖回	回售	
國君轉債	6,990,161,000	1,646,000	6,988,515,000	-	0

報告期轉債累計轉股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可轉換公司債券名稱	國君轉債
報告期轉股額(元)	1,646,000
報告期轉股數(股)	94,927
累計轉股數(股)	611,763
累計轉股數佔轉股前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0.007021
尚未轉股額(元)	0
未轉股轉債佔轉債發行總量比例(%)	0

註：公司A股可轉債已於2023年7月7日到期兌付摘牌。報告期末，公司A股可轉債餘額為0。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四) 轉股價格歷次調整情況

√ 適用 □ 不適用

單位：元幣種：人民幣

可轉換公司債券名稱		國君轉債		
轉股價格 調整日	調整後 轉股價格	披露時間	披露媒體	轉股價格調整 說明
2018年6月29日	19.80元/股	2018年6月22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公司派發2017年年度股東紅利，每股人民幣0.4元
2019年4月19日	19.67元/股	2019年4月18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公司於2019年4月配售H股新股1.94億股
2019年8月12日	19.40元/股	2019年8月5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公司派發2018年年度股東紅利，每股人民幣0.275元
2020年8月12日	19.01元/股	2020年8月5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公司派發2019年年度股東紅利，每股人民幣0.39元
2021年8月20日	18.45元/股	2021年8月12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公司派發2020年年度股東紅利，每股人民幣0.56元
2022年7月15日	17.77元/股	2022年7月7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公司派發2021年年度股東紅利，每股人民幣0.68元
2023年6月29日	17.24元/股	2023年6月20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公司派發2022年年度股東紅利，每股人民幣0.53元
截至本報告期末最新轉股價格		-		

註：公司A股可轉債已於2023年7月7日到期兌付摘牌。報告期末，公司A股可轉債餘額為0。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五) 公司的負債情況、資信變化情況及在未來年度還債的現金安排

適用 不適用

上海新世紀資信評估投資服務有限公司於2023年5月22日就公司發行的A股可轉債出具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跟蹤評級報告》，維持公司主體信用評級為AAA，維持本次發行的A股可轉債信用評級為AAA，評級展望穩定。

本公司A股可轉債已於2023年7月7日到期兌付摘牌。

(六) 轉債其他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審計了列載於第238至391頁中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且公允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和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形成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審計報告的「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進一步闡述了我們在這些準則下的責任。按照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括國際獨立性標準)(簡稱「IESBA守則」)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關於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相關的其他職業道德方面的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履行了守則以及中國境內職業道德方面的其他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職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應對以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審計意見為背景,我們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結構化主體合併事宜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8及重大會計政策2.2。

關鍵審計事項：

結構化主體通常是為實現具體而明確的目的設計並成立的，並在確定的範圍內開展業務活動。國泰君安可能通過發起設立、直接持有投資等方式在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理財產品、投資基金、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或資產支持證券。

當判斷是否應該將結構化主體納入國泰君安的合併範圍時，管理層應考慮國泰君安對結構化主體相關活動擁有的權利，享有可變回報，以及通過運用該權利而影響其可變回報的能力。

在某些情況下，即使國泰君安並未持有結構化主體的權益，也可能需要合併該主體。

在確定是否應合併結構化主體時，管理層需要考慮的因素並非完全可量化的，需要進行綜合考慮。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與評價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通過詢問管理層和檢查與管理層對結構化主體是否合併作出的判斷過程相關的文檔，以評價國泰君安就此設立的流程是否適當；
- 就各主要產品類型中的結構化主體選取項目，對每個所選取的結構化主體執行以下程序：
 - 檢查相關合同和內部記錄，以了解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和國泰君安對結構化主體的參與程度，並評價管理層關於國泰君安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擁有權力的判斷；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結構化主體合併事宜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8及重大會計政策2.2。

關鍵審計事項：

由於在確定是否應將結構化主體納入國泰君安의合併範圍時需要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且合併結構化主體可能對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我們將國泰君安結構化主體合併範圍的確定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 檢查結構化主體對風險和報酬的結構設計，包括對任何資本或回報的擔保、佣金的支付以及收益的分配等，以評價管理層就國泰君安因參與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活動而擁有的對結構化主體的風險敞口及可變回報所作的判斷；
 - 檢查管理層對結構化主體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和國泰君安對享有結構化主體的經濟利益的比重及可變動性的計算，以評價管理層關於國泰君安影響其來自結構化主體可變回報的能力所作的判斷；
 - 評價管理層就是否應合併結構化主體所作的判斷；
- 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評價與結構化主體合併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3,40及主要會計政策3.12。

關鍵審計事項：

國泰君安運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確定以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的過程中涉及到若干關鍵參數和假設的應用，包括發生信用減值的階段劃分、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等參數估計，同時考慮前瞻性調整中的經濟指標預測數據以及其他調整因素等，在這些參數的選取和假設的應用過程中涉及較多的管理層判斷。

外部宏觀環境和國泰君安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策略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確定有很大的影響。在評估關鍵參數和假設時，國泰君安對於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所考慮的因素包括歷史損失率、內部信用評級、外部信用評級及其他調整因素。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與評價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減值準備的確定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評價與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在審批、記錄、監控以及減值準備計提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 評價管理層評估減值準備時所用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和參數的可靠性，包括評價發生階段劃分方案、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前瞻性調整及管理層調整等，並評價其中所涉及的關鍵管理層判斷的合理性。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3,40及主要會計政策3.12。

關鍵審計事項：

在運用判斷確定違約損失率時，管理層會考慮多種因素。這些因素包括可收回金額、融資人的財務狀況、抵押物可收回金額、索賠受償順序、是否存在其他債權人及其配合程度。在涉及以上市公司股票作為擔保物的情形下，還會考慮標的證券的波動水平、流動水平、集中度履約保障情況及上市公司的運營狀況等。

由於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的確定存在固有不確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層判斷，同時其對國泰君安的經營狀況和資本狀況會產生重要影響，我們將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的確定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 評價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參數使用的關鍵數據的完整性和準確性。針對與原始檔案相關的關鍵內部數據，我們將管理層用以評估減值準備的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清單總額與總賬進行比較以評價清單的完整性；選取單項金融資產的信息，與相關協議以及其他有關文件進行比較，以評價清單的準確性；針對關鍵外部數據，我們將其與公開信息來源進行核對，以檢查其準確性。
- 針對涉及主觀判斷的輸入參數，我們進行了審慎評價，包括從外部尋求支持證據，比對內部記錄。我們對比模型中使用的經濟因素與市場信息，評價其是否與市場以及經濟發展情況相符。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3,40及主要會計政策3.12。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 評價管理層作出的關於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的判斷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判斷的合理性。基於風險導向的方法選取金融資產檢查管理層發生信用減值的階段劃分結果的合理性。我們在選取項目的基礎上查看相關資產的逾期信息、了解融資人的信用狀況、履約保障情況等。
- 我們在選取金融資產的基礎上，評價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違約損失率的合理性。在此過程中，我們評價了擔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級的預期現金流，就金融資產的回收計劃的可靠性進行考慮。
- 基於上述工作，我們選取金融資產利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覆核了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的計算準確性。
- 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評價與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減值準備相關的披露的合理性。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66及主要會計政策3.3。

關鍵審計事項：

國泰君安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是以市場數據和估值模型相結合為基礎，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輸入值。

大部分輸入值來源於能夠可靠獲取的數據。當可觀察的輸入值無法可靠獲取時，即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情形下，不可觀察輸入值的確定會使用到管理層估計，這當中會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

由於部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較為複雜，且在確定估值模型使用的輸入值時涉及管理層判斷的程度重大，我們將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與評價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評價與估值、獨立價格驗證及金融工具估值模型審批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 選取金融工具，通過比較國泰君安採用的公允價值與公開可獲取的市場數據，評價第一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 就第二層次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選取金融工具，查閱本年度簽署的投資協議，了解相關投資條款，並識別與金融工具估值相關的條件；
- 利用畢馬威估值專家的工作，評價國泰君安用於第二層次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的適當性。同時選取金融工具，對第二層次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進行獨立估值，並將我們的估值結果與國泰君安的估值結果進行比較。上述程序具體包括將國泰君安的估值模型與我們了解的現行行業慣例進行比較，測試公允價值計算的輸入值，以及進行平行分析測算；及
- 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評價與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相關的披露的合理性。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與華安基金有關的商譽減值評估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5及主要會計政策3.2。

關鍵審計事項：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因收購子公司產生的商譽為人民幣40.71億元，主要來自2023年收購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安基金」）（人民幣40.50億元）。

管理層每年度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評估基於國泰君安各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測算。

管理層將華安基金確認為單個資產組。華安基金可收回金額是採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所得。確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和估計，關鍵假設包括收入增長率、永續增長率及折現率等參數。

由於商譽的賬面價值對財務報表的重要性，同時商譽減值測試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和估計，這些判斷存在固有不確定性，並且可能受到管理層偏向的影響，因此，我們將與華安基金有關的商譽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與評價與華安基金有關的商譽減值評估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評價與華安基金有關的商譽減值評估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 基於我們對國泰君安業務的了解和相關會計準則的規定，評價管理層對相關資產組的識別以及將商譽分攤至相關資產組的方法和依據；
- 利用畢馬威估值專家的工作，基於企業會計準則的要求，評價華安基金預計未來現金流現值時管理層所採用的方法和假設，包括評價管理層計算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採用的折現率；
- 通過將關鍵參數，包括預測收入，長期平均增長率、永續增長率與經批准的財務預算及行業統計數據進行比較，評價管理層在預計華安基金未來現金流量時採用的假設和關鍵判斷的適當性；
- 對國泰君安採用的折現率和其他關鍵假設進行敏感性分析，以評價關鍵假設的變化對減值評估結果的影響以及對關鍵假設的選擇是否存在管理層偏向的跡象；
- 評價財務報表中有關商譽減值評估的相關披露是否符合相關會計準則的要求。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年度報告中涵蓋的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度報告中涵蓋的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和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的意見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了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確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應當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真實且公允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算、終止運營或別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的報告僅為全體股東編製，除此之外並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據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通常認為錯報是重大的。

在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審計工作的過程中，我們運用職業判斷，保持了職業懷疑態度。同時，我們也執行了以下工作：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設計及實施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並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未能發現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得出結論。同時，根據獲取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如果我們得出結論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國際審計準則要求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中提請報表用戶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審計報告日可獲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的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包括披露）、結構和內容，並評價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計，並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溝通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任何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我們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審計委員會提供聲明，並與審計委員會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少數情形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在公眾利益方面產生的益處，我們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陳少東先生。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4年3月28日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重述後)
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	18,748,922	17,731,799
利息收入	7	15,635,577	15,586,674
投資收益淨額	8	9,120,378	5,538,527
總收入		43,504,877	38,857,000
企業合併產生的收益	9	-	1,478,368
其他收入及收益	10	8,798,954	8,751,553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52,303,831	49,086,92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1	(3,681,163)	(3,532,038)
利息支出	12	(12,832,969)	(10,822,099)
僱員成本	13	(9,910,878)	(9,537,139)
折舊及攤銷費用	14	(1,514,452)	(1,305,198)
稅金及附加費		(185,331)	(214,789)
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	15	(12,115,669)	(10,728,581)
資產減值損失		(32,399)	(24,261)
信用減值轉回／(損失)	16	(262,518)	464,575
總支出		(40,535,379)	(35,699,530)
經營利潤		11,768,452	13,387,391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379,446	752,580
所得稅前利潤		12,147,898	14,139,971
所得稅費用	17	(2,262,481)	(2,517,168)
本年利潤		9,885,417	11,622,803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374,143	11,508,784
非控制性權益		511,274	114,019
總計		9,885,417	11,622,803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21		
— 基本		0.98	1.25
— 稀釋		0.97	1.2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重述後)
本年利潤	<u>9,885,417</u>	<u>11,622,803</u>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880,640	126,730
— 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	127,659	18,121
— 重新分類至損益	(560,728)	(461,695)
— 所得稅影響	(90,068)	65,390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分佔的其他綜合收益	4,040	(48,448)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u>194,568</u>	<u>1,166,835</u>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合計	<u>556,111</u>	<u>866,933</u>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86,294)	(684,603)
— 所得稅影響	(171,202)	158,948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分佔的其他綜合收益	16,353	(181)
— 所得稅影響	<u>(58,290)</u>	<u>994</u>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合計	<u>(299,433)</u>	<u>(524,842)</u>
本年稅後其他綜合收益	<u>256,678</u>	<u>342,091</u>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u>10,142,095</u>	<u>11,964,894</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580,863	11,550,479
非控制性權益	<u>561,232</u>	<u>414,415</u>
總計	<u>10,142,095</u>	<u>11,964,894</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重述後)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22	4,345,379	3,176,858
投資性房地產	23	1,067,254	1,094,163
使用權資產	24	2,311,388	2,388,079
商譽	25	4,070,761	4,070,761
其他無形資產	26	840,235	733,799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29	7,556,250	6,362,391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29	5,234,512	5,081,87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30	3,010,433	2,787,70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31	76,450,493	56,359,5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32	1,806,371	2,331,28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3	1,783,561	298,86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4	22,550,093	21,126,943
存出保證金	35	56,787,627	58,922,817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	2,457,519	2,457,184
其他非流動資產	37	199,939	154,482
非流動資產總額		190,471,815	167,346,752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38	16,823,117	11,759,050
其他流動資產	39	2,409,925	2,913,113
融出資金	40	89,753,965	87,115,50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30	604,110	368,44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31	17,696,292	4,829,7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32	69,309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3	67,882,530	70,837,36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4	350,024,147	310,274,301
衍生金融資產	41	9,672,698	8,232,823
結算備付金	42	7,315,428	7,414,914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43	141,939,238	158,867,961
現金及銀行存款	44	30,739,910	30,747,924
流動資產總額		734,930,669	693,361,165
資產總額		925,402,484	860,707,91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2022年 (重述後)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45	11,661,690	9,847,547
應付短期融資款	46	19,372,094	13,649,479
拆入資金	47	11,744,902	12,967,205
代理買賣證券款	48	178,055,072	195,718,783
應付職工薪酬	49	7,728,844	9,057,704
應交所得稅		1,078,951	1,698,97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50	216,829,590	173,236,68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1	57,623,628	48,327,552
衍生金融負債	41	11,488,606	9,790,659
應付債券	52	32,443,108	33,724,583
合同負債	53	80,141	96,601
租賃負債	24	615,271	571,474
其他流動負債	54	82,087,047	64,786,119
流動負債總額		630,808,944	573,473,363
流動資產淨額		104,121,725	119,887,802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94,593,540	287,234,554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45	549,552	559,151
應付債券	52	101,582,435	94,159,011
租賃負債	24	1,214,080	1,313,701
遞延所得稅負債	36	155,141	128,5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1	17,200,633	26,721,315
其他非流動負債	55	513,689	507,394
非流動負債總額		121,215,530	123,389,095
淨資產		173,378,010	163,845,45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2022年 (重述後)
權益			
股本	56	8,904,611	8,906,673
其他權益工具	57	19,918,679	16,046,936
庫存股		(361,484)	(393,371)
儲備	58	80,001,204	76,474,974
未分配利潤	58	58,506,243	56,683,126
		<hr/>	<hr/>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166,969,253	157,718,338
非控制性權益		6,408,757	6,127,121
		<hr/>	<hr/>
權益總額		173,378,010	163,845,459
		<hr/> <hr/>	<hr/> <hr/>

於2024年3月28日由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報出：

朱健

董事長

李俊傑

執行董事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其他 權益工具	資本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庫存股	未分配利潤			小計
於2022年12月31日(重述後)	8,906,673	16,046,936	46,069,062	(711,715)	347,433	7,172,530	23,597,664	(393,371)	56,683,126	157,718,338	6,127,121	163,845,459
本年利潤	-	-	-	-	-	-	-	-	9,374,143	9,374,143	511,274	9,885,417
其他綜合收益	-	-	-	59,185	147,535	-	-	-	-	206,720	49,958	256,678
綜合收益總額	-	-	-	59,185	147,535	-	-	-	9,374,143	9,580,863	561,232	10,142,095
發行永續債	-	5,000,000	(19,623)	-	-	-	-	-	-	4,980,377	-	4,980,377
提取一般儲備	-	-	-	-	-	-	1,759,099	-	(1,759,099)	-	-	-
股息(附註20)	-	-	-	-	-	-	-	-	(4,719,402)	(4,719,402)	-	(4,719,402)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分配 (附註20)	-	-	-	-	-	-	-	-	(758,500)	(758,500)	-	(758,500)
對子公司非控股股東及其他 權益工具持有人分配	-	-	-	-	-	-	-	-	-	-	(273,727)	(273,727)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未 分配利潤	-	-	-	314,025	-	-	-	-	(314,025)	-	-	-
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轉換	95	(1,128,257)	1,130,011	-	-	-	-	-	-	1,849	-	1,849
收購庫存股	-	-	-	-	-	-	-	(14,188)	-	(14,188)	-	(14,188)
註銷庫存股	(2,157)	-	(12,031)	-	-	-	-	14,188	-	-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	141,996	-	-	-	-	31,887	-	173,883	-	173,883
其他	-	-	6,033	-	-	-	-	-	-	6,033	(5,869)	164
於2023年12月31日	<u>8,904,611</u>	<u>19,918,679</u>	<u>47,315,448</u>	<u>(338,505)</u>	<u>494,968</u>	<u>7,172,530</u>	<u>25,356,763</u>	<u>(361,484)</u>	<u>58,506,243</u>	<u>166,969,253</u>	<u>6,408,757</u>	<u>173,378,01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非控制性	
	股本	其他 權益工具	資本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庫存股	未分配利潤	小計	權益	權益總額
於2021年12月31日	8,908,450	11,071,656	45,802,519	(344,632)	(515,131)	7,172,530	21,534,879	(638,820)	54,132,214	147,123,665	3,512,927	150,636,592
會計政策變更	-	-	-	-	-	-	3,547	-	14,189	17,736	-	17,736
於2022年1月1日	8,908,450	11,071,656	45,802,519	(344,632)	(515,131)	7,172,530	21,538,426	(638,820)	54,146,403	147,141,401	3,512,927	150,654,328
本年利潤	-	-	-	-	-	-	-	-	11,508,784	11,508,784	114,019	11,622,803
其他綜合收益	-	-	-	(820,869)	862,564	-	-	-	-	41,695	300,396	342,091
綜合收益總額	-	-	-	(820,869)	862,564	-	-	-	11,508,784	11,550,479	414,415	11,964,894
發行永續債	-	4,975,283	-	-	-	-	-	-	-	4,975,283	-	4,975,283
提取一般儲備	-	-	-	-	-	-	2,059,238	-	(2,059,238)	-	-	-
股息(附註20)	-	-	-	-	-	-	-	-	(6,056,537)	(6,056,537)	-	(6,056,537)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分配 (附註20)	-	-	-	-	-	-	-	-	(402,500)	(402,500)	-	(402,500)
對子公司非控股股東及其他 權益工具持有人分配	-	-	-	-	-	-	-	-	-	-	(110,448)	(110,448)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	-	-	-	-	-	-	-	-	-	-	-	-
未分配利潤	-	-	-	453,786	-	-	-	-	(453,786)	-	-	-
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轉換	1	(3)	21	-	-	-	-	-	-	19	-	19
收購庫存股	-	-	-	-	-	-	-	-	-	-	(48,954)	(48,954)
註銷庫存股	(1,778)	-	(10,810)	-	-	-	-	12,588	-	-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	275,858	-	-	-	-	232,861	-	508,719	-	508,719
收購子公司	-	-	-	-	-	-	-	-	-	-	2,360,296	2,360,296
其他	-	-	1,474	-	-	-	-	-	-	1,474	(1,115)	359
於2022年12月31日(重述後)	8,906,673	16,046,936	46,069,062	(711,715)	347,433	7,172,530	23,597,664	(393,371)	56,683,126	157,718,338	6,127,121	163,845,45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2022年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所得稅前利潤		12,147,898	14,139,971
經調整：			
利息支出		12,832,969	10,822,0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1,623,572	1,605,756
折舊及攤銷費用		1,514,452	1,305,198
信用減值損失／(轉回)		262,518	(464,57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142,160	276,216
匯兌虧損／(收益)		51,240	(118,031)
資產減值損失		32,399	24,261
處置物業及設備的淨損益		2,920	1,8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2,009,404)	(2,087,761)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521,631)	(1,334,573)
分佔聯營企業與合營企業利潤		(379,446)	(752,580)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317,097)	(465,658)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273,509)	(2,118,40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的利息收入		(102,458)	(18,707)
一般風險準備金存款利息收入		(10,183)	-
企業合併產生的收益		-	(1,478,368)
取得聯營企業的收益		-	(95,501)
		23,996,400	19,241,19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2022年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增加		43,308,020	8,166,971
其他負債增加		17,273,547	20,888,410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減少／(增加)		17,259,295	(6,443,17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114,191	(18,086,52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少		588,687	305,1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增加		(41,033,067)	(15,282,797)
代理買賣證券款(減少)／增加		(17,850,359)	21,965,622
應收賬款、其他流動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765,022)	(1,089,727)
融出資金(增加)／減少		(2,716,085)	22,442,654
應付職工薪酬減少		(1,328,860)	(461,610)
拆入資金(減少)／增加		(1,222,327)	829,206
一般風險準備金增加		(333,327)	-
營運產生的現金		34,291,093	52,475,350
已付所得稅		(3,175,783)	(3,184,687)
已付利息		(6,676,248)	(4,969,45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24,439,062	44,321,21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收到的現金		56,213,314	39,043,8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收到的股息及利息		3,401,400	3,745,701
處置物業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和其他非流動 資產收到的現金		10,154	11,239
處置子公司、聯營和合營企業收到的現金		5,041	-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支付的現金		(92,564,272)	(38,378,364)
購買物業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和其他非流動 資產支付的現金		(1,165,432)	(1,784,313)
取得子公司控制權	59(d)	-	(963,606)
投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34,099,795)	1,674,54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籌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貸款和借款收到的現金		109,900,558	54,621,235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39,255,000	30,205,500
發行短期債務工具收到的現金		31,238,209	28,823,913
發行永續債收到的現金		5,000,000	4,995,000
償還貸款和借款支付的現金		(108,249,276)	(48,556,578)
償還債券支付的現金		(58,968,357)	(91,868,658)
支付股利		(5,579,622)	(6,564,280)
支付利息		(5,908,323)	(5,437,460)
支付的租賃負債		(666,252)	(564,860)
支付的租賃負債利息		(64,843)	(69,217)
回購庫存股		(14,188)	(48,954)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	(170,709)
籌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		5,942,906	(34,635,0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額		(3,717,827)	11,360,68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80,540,349	68,644,484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97,054	535,18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59(a)	76,919,576	80,540,34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基本情況

經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於1992年9月25日批准，原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在上海註冊成立。經中國人民銀行於1992年10月12日批准，原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在深圳註冊成立。於1999年5月20日，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核准，由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共同作為發起人通過發起方式設立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為上海。於2001年8月13日，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進行了分立，將分立出的非證券類業務和相關的資產和負債組建為一家新公司，並繼續沿用公司名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並於2015年6月26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碼601211。於2017年4月11日，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主板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票代碼02611。

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商城路618號。

本公司及旗下子公司「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活動為證券經紀；證券自營；證券承銷與保薦；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融資融券業務；證券投資基金代銷；代銷金融產品業務；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資產管理業務；基金管理；大宗商品期貨經紀業務；金融期貨經紀業務；期貨投資諮詢；股權投資；創業投資；投資管理；投資諮詢及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2. 重大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準則和詮釋)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聯交所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

除了以下會計政策中闡明的某些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外，合併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貨幣均為人民幣，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2 合併基準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子公司是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本集團享有或有權享有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產生的可變收益,及有能力借行使其權力而影響收益(例如,現有權力使得本集團有權決定被投資者的相關活動),則本集團獲得控制權。

若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者半數或以下的表決權或類似權力,則本集團通過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以判斷是否對被投資者擁有權力,包括:

- (a) 與其他表決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以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子公司財務報表的編製與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相同的報告期間和會計政策。本集團於獲得子公司控制權時將子公司納入合併範圍,直到喪失控制權。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各項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股東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制性權益餘額為負數。凡與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的交易有關的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均已於合併時悉數抵銷。

如果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以上會計政策中描述的控制三要素中的有一個或多個發生變化,本集團需評估其是否控制這一實體。如果本集團於子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不會導致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如果本集團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權,需終止確認(i)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ii)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價值;(iii)權益中列示的外幣報表折算差額;且確認(i)收取對價的公允價值;(ii)剩餘投資的公允價值;(iii)由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本集團所享有的權益適當地重分類為損益或留存收益,所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基準相同。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3

(a) 概覽

本集團已於2023年度採用了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新頒佈及經修訂的並於2023年首次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修訂：會計估計的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會計政策披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所得稅：《國際稅務改革 – 第二支柱示範規則》

除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外，這些準則對本集團本期或前期的業績和財務狀況在本財務報告中編製或列報均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採用任何在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解釋，會計政策變更詳情如下。

(b)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本集團於2023年1月1日執行了該修訂。該修訂縮小了初始確認豁免的範圍，以排除產生相等和抵銷暫時性差異的交易，如租賃和棄置義務。對於租賃和棄置義務，公司需要從財務報表列報最早期間的期初確認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將累積影響數調整留存收益及其他相關財務報表項目。對於所有其他交易，公司將對最早列報期間開始後發生的交易進行修訂。

準則修訂後，本集團不再採用初始確認豁免，本集團就租賃負債確認為一項獨立的遞延稅項資產，並就其使用權資產確認為一項遞延稅項負債。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3 (續)

(b)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續)

下表概述了本集團若未採用上述會計政策，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金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止年度合併損益表	披露 人民幣千元	取消採用國際 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會計政策 未變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費用	(2,262,481)	660	(2,263,141)
本年利潤	9,885,417	660	9,884,757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	9,374,143	660	9,373,483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止年度合併綜合收益表	披露 人民幣千元	取消採用國際 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會計政策 未變更 人民幣千元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10,142,095	660	10,141,435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 綜合收益	9,580,863	660	9,580,203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3 (續)

(b)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續)

於2023年12月31日的 合併財務狀況表	披露 人民幣千元	取消採用國際 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會計政策 未變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57,519	20,031	2,437,488
非流動資產總額	190,471,815	20,031	190,451,784
資產總額	925,402,484	20,031	925,382,453
淨資產	173,378,010	20,031	173,357,979
儲備	80,001,204	4,006	79,997,198
未分配利潤	58,506,243	16,025	58,490,218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166,969,253	20,031	166,949,222
權益總額	173,378,010	20,031	173,357,979

下表概述了上述會計政策變更對本集團可比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止年度合併損益表	調整前 人民幣千元	採用國際 會計準則 第12號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調整後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費用	2,518,802	(1,634)	2,517,168
本年利潤	11,621,169	1,634	11,622,803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	11,507,150	1,634	11,508,784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 每股收益(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 基本	1.24	0.01	1.25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3 (續)

(b)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止年度合併綜合收益表	調整前 人民幣千元	採用國際 會計準則 第12號的影響	調整後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11,963,260	1,634	11,964,894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 綜合收益	11,548,845	1,634	11,550,479

於2022年12月31日的 合併財務狀況表	調整前 人民幣千元	採用國際 會計準則 第12號的影響	調整後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37,814	19,370	2,457,184
非流動資產總額	167,327,382	19,370	167,346,752
資產總額	860,688,547	19,370	860,707,917
淨資產	163,826,089	19,370	163,845,459
儲備	76,471,100	3,874	76,474,974
未分配利潤	56,667,630	15,496	56,683,126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157,698,968	19,370	157,718,338
權益總額	163,826,089	19,370	163,845,459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3 (續)

(b)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續)

對上述會計政策變更追溯調整後，本集團2022年1月1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金額如下：

	2022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2,940,786
投資性房地產	973,275
使用權資產	2,486,964
商譽	20,896
其他無形資產	662,890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7,434,717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5,492,8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務工具	55,034,77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	2,480,35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93,34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19,946,824
存出保證金	40,795,69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63,20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751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42,130,297</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9,312,022
其他流動資產	2,911,292
融出資金	109,287,30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債務工具	11,803,64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7,689,40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64,438,237
衍生金融資產	4,157,399
結算備付金	6,726,022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151,178,698
現金及銀行存款	31,656,227
流動資產總額	<u>649,160,254</u>
資產總額	<u><u>791,290,551</u></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3 (續)

(b)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續)

	2022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4,340,789
應付短期融資款	46,021,302
拆入資金	12,108,833
代理買賣證券款	172,483,608
應付職工薪酬	8,424,175
應交所得稅	2,015,77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64,884,0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33,950,820
衍生金融負債	9,752,873
應付債券	32,246,542
租賃負債	510,987
其他流動負債	43,915,745
流動負債總額	<u>530,655,543</u>
流動資產淨額	<u>118,504,711</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60,635,008</u>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94,520,556
租賃負債	1,429,12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1,30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3,538,712
其他非流動負債	380,982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09,980,680</u>
淨資產	<u><u>150,654,328</u></u>
權益	
股本	8,908,450
其他權益工具	11,071,656
庫存股	(638,820)
儲備	73,653,712
未分配利潤	54,146,403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147,141,401
非控制性權益	3,512,927
權益總額	<u><u>150,654,328</u></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3.1 對聯營企業與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是指由本集團持有一般不少於20%的表決權並可對其施加重大影響的公司。重大影響是指能參與被投資者的財務及運營決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

合營企業是指合營方對該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關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並且該安排的相關活動必須經過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後才能決策。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以按照權益法計算的本集團所佔淨資產份額減去任何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示。會計政策存在不一致的，應當對其進行調整。

本集團所佔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收購後的業績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分別計入合併損益表和合併綜合收益表。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發生變化，如適用，本集團將在合併權益變動表中確認變化的相應份額。本集團與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因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收益或損失，在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的範圍內予以抵銷，除非有證據表明未實現的損失屬於所轉讓資產發生減值損失。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包含因收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所產生的商譽。

若對聯營企業的投資轉變為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或者反之，剩餘權益不再重新計量。相反，該投資將繼續按權益法進行核算。在所有其他情況下，一旦失去對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或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本集團按照公允價值計量或確認剩餘投資。當失去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時，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賬面價值與剩餘投資的公允價值之差以及處置收益被確認為損益。

當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被歸類為持有待售，該投資將根據國際財務報表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的非流動性資產和終止經營進行核算。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 企業合併與商譽

當收購一組活動及資產符合一項業務的定義且控制權已發生轉移時，本集團對企業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本集團通過評估一組收購的活動及資產是否至少需要實質性投入以及收購的資產組是否可以有實際產出以判斷一組收購活動及資產是否滿足業務的定義。

本集團有權對收購的活動及資產採用集中度測試，當所購總資產的公允價值實質上全部集中於一項可辨認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辨認資產時，能夠簡化評估所收購的活動及資產是否屬於資產而不是企業收購。

企業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企業合併中所轉讓的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獲轉讓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股東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為獲得被收購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每一次企業合併中，對於代表當前所有者權益並使其持有者有權在清算時享有主體淨資產之比例份額的非控制性權益，本集團可選擇按其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享有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份額進行初始計量。其他類型的非控制性權益應按公允價值予以計量。收購相關成本通常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於購買日，企業考慮合同條款、經濟環境以及相關條件來評估取得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方法。包括對主合同中的應作為被收購方金融負債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拆分。

如果企業合併是分階段進行的，則應按其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本集團先前在被購買方中持有的權益，且相關的利得或損失(如有)應計入損益。

或有對價在購買日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如果或有對價被確認為一項資產或負債，其後續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如果或有對價被確認為一項權益，則無需重新計量，其後續結算在權益中予以確認。

企業合併所產生的商譽初始按成本計算，即企業合併支付的對價、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的公允價值之和超出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的部分。如果支付的對價、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的公允價值之和小於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經過覆核後，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 企業合併與商譽 (續)

初始計量後，商譽按照合併成本減去任何累積減值損失計算。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環境顯示有可能減值的跡象則進行更頻繁的測試。本集團每年對12月31日的商譽進行例行測試。減值測試時，商譽的賬面價值在合併日分攤至預期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單元組合，無論集團其他資產和負債是否分配給上述單位或單位組合。

減值通過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來確定。如果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商譽的減值損失不可於後續期間轉回。

倘商譽構成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的一部分且該單位內的部分業務已出售，則於釐定出售業務的利潤或虧損時，已出售業務有關之商譽計入業務之賬面值。在這種情況下，處置的商譽根據所處置業務和現金產出單位保留部分的相對價值進行計算。

3.3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以公允價值計量假定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有序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有利市場中進行。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本集團能夠進入的市場。以公允價值計量相關資產和負債，採用市場參與者對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為實現其經濟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設。

以公允價值計量非金融資產的，考慮市場參與者將該資產用於最佳用途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或者將該資產出售給能夠用於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支持的估值技術，並盡可能多地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盡可能少地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3 公允價值計量 (續)

所有在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和負債均按公允價值層級歸類。公允價值計量結果所屬的層次，由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輸入值所屬的最低層次決定，如下所述：

第一層級：根據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確定公允價值；

第二層級：根據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該估值技術使用的對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是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到的；以及

第三層級：根據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該估值技術使用的對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是不可觀察到的。

對於持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級輸入值），判斷各層級之間是否存在轉換。

3.4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果一項資產（除存貨、合同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金融資產和投資性房地產以外）存在減值跡象，或需要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需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可收回金額按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和公允價值減出售費用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並按單個資產單獨確認，除非該資產不能產出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在這種情況下，可確認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

只有資產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才確認減值損失。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和資產特定風險估價的稅前折現率，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成現值。減值損失實時確認為損益，並根據相關減值資產的功能作用確定費用相關分類。

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以前確認的減值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可能降低。如果存在上述跡象，則對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對於一項除商譽以外的資產來說，只有在用於確認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動時，以前確認的減值損失才能轉回，但是由於該等資產的減值損失的轉回而增加的資產賬面金額，不應高於資產以前年度沒有確認減值損失時的賬面金額（減去攤銷和折舊）。這種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當期損益。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5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另一方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個人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如果該個人：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b) 符合以下任何情況之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
 - (ii) 該實體系另一實體（或該另一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同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某實體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之聯營企業；
 - (v) 該實體為以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之僱員為受益人之退休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中所示之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中所示之個人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或其為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關鍵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在集團之任一成員，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職責。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6 物業、設備及其折舊

除在建工程以外，物業及設備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任何減值損失計量。物業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和將資產運抵指定地點並使其達到能夠按照預定的方式進行運作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

物業及設備投入運行後發生的支出，比如維修和保養，通常在費用發生時計入損益。如果一項重要的支出符合確認的條件，則支出予以資本化為資產。如果物業及設備的某些重要組成部分需要定期更換，則本集團將該部分單獨確認為資產，並對其使用壽命及折舊進行單獨計量。

物業及設備採用直線法在計算折舊的估計使用年限內削減其成本至其殘值。主要的年折舊率如下：

房屋及建築物	2.26% – 3.20%
租入資產改良支出	按剩餘租賃期與5年孰短
機器	8.64% – 19.20%
電子設備	19.00% – 50.00%
通信設備	10.56% – 32.00%
運輸設備	9.50% – 32.00%
其他	9.50% – 32.00%

如果物業及設備的各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年限，則在各部分間合理分配該項目的成本，且按各部分單獨計提折舊。剩餘價值、使用年限和折舊方法至少於每一會計年度末重新評估，必要時進行調整。

初始確認的物業及設備以及重要組成部分一經處置或預期其使用或處置將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則終止確認。淨銷售收入和相關資產賬面價值之差作為處置或報廢的收益或損失在資產終止確認當年的損益表中確認。

在建工程指在建的建築物，按成本減去減值損失計量且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期內的直接建築成本和建設期間相關借款發生的利息資本化支出。在建工程竣工且可供使用時，將分類至物業及設備的恰當類別。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7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為持作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而有之的物業，惟並非用於日常業務中出售、生產或供應商品或服務或作辦公用途。

投資性房地產使用成本模式進行入賬，並於財務報表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呈列（見附註3.4）。投資性房地產成本減其估計剩餘價值及累計減值損失，使用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內折舊，惟有關投資性房地產分類為持作出售則除外。

	估計可使用年期	估計剩餘價值	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30 – 42年	4.0% – 5.0%	2.26% – 3.20%

成本包括收購投資性房地產直接應佔開支。自建投資性房地產成本包括物料及直接勞工成本、令投資性房地產達至擬定用途投入營運直接應佔任何其他成本以及資本化借貸成本。

3.8 無形資產 (除商譽外)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按其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企業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按購買日的公允價值確認。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分為有期限或無期限。有期限的無形資產將按可使用經濟年限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評估是否減值。有期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每個報告期末進行覆核。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8 無形資產 (除商譽外) (續)

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每年單獨或以資產組的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此類無形資產不予攤銷。每個會計期間都對其使用壽命進行覆核，來判斷使用壽命是否不確定。如果有證據表明使用壽命是有限的，則按上述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政策進行會計處理。

本集團主要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如下：

	使用壽命
交易席位費	使用壽命不確定
軟件費	5年

3.9 租賃

在合同開始日，本集團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如果合同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和計量方法，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用於支付租金的租賃負債和代表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在合同成立或重新評估包含租賃部分和非租賃部分的合同時，本集團將租賃和非租賃部分分拆後進行會計處理。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 (即相關資產可使用日) 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以成本扣除計提的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計量，並就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已享受的租賃激勵相關金額。如適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還包括承租人為拆卸及移除租賃資產、復原租賃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租賃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約定狀態預計將發生的成本估算。使用權資產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採用直線法計提折舊。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9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a) 使用權資產 (續)

如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在租賃期結束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了購買期權的行使，則按照資產的估計使用壽命計算折舊。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本集團將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為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額 (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 扣除租賃激勵相關金額，可變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比率，以及擔保餘值預計的應付金額。租賃付款也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格及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需支付的款項，前提是租賃期反映出承租人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不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應當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因無法確定租賃內含利率，本集團在租賃開始日採用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租賃期開始日後，租賃負債會就反映租賃負債利息而增加及因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如果存在因租賃期限變動，租賃支付變動 (如因指數或比率變動帶來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 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金額。

(c)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在租賃期開始日，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認定為短期租賃；將單項租賃資產為全新資產時價值較低的租賃認定為低價值資產租賃。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選擇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相關的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10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可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採用實務便利而不予調整重大融資成份影響的應收賬款以外，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採用實務便利的應收賬款，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按交易價格計量。

金融資產符合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時，可以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不符合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時，可以根據業務模式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本集團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可以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或二者兼顧。管理被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管理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又以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未被上述業務模式所管理的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會計進行確認和終止確認。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買入或賣出金融資產的日期。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是指按照合同條款的約定，在法規或通行慣例規定的期限內收取或交付金融資產。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10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續)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後續計量，並續考慮減值。其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一樣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後續計量，利息收入、匯兌差額和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其餘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如果滿足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中權益工具的定義，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可以不可撤銷地選擇將部分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為基礎進行上述分類。

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不會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於有權收取股利，預計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確認股利收入並計入損益表中的投資收益淨額，明確作為投資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該等股利收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不需進行減值測試。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10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續)

後續計量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所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該分類包括沒有被不可撤銷的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對於此類權益，本集團於有權收取股利，預計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確認股利收入並計入損益表中的投資收益淨額。

當混合工具 (包含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合同) 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合同的經濟特徵和風險不緊密相關，與嵌入式衍生工具條款相同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同未按照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則該衍生工具需要從混合工具中進行拆分並單獨按照衍生工具進行列報。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僅當合同條款出現變動且重大改變其他情況下所需現金流量時，或當原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損益的金融資產重分類時，方才進行重新評估。

混合工具的主合同為金融資產時，不會將其中的嵌入衍生工具單獨拆分計量。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11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在下列情況下，應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如適用）（即從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
- 本集團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在「過手」協議下承擔了及時將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額支付給第三方的義務；並且(a)本集團實質上轉讓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b)雖然本集團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若已轉讓其收取該項金融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者簽訂了一項「過手」協議，本集團將評價是否以及在何種程度上保留與該資產相關的風險及報酬。若未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亦未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資產將按本集團繼續參與該項資產的程度確認。在上述情況下，本集團相應確認有關負債。有關資產和負債以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和義務為基礎進行計量。

通過對所轉移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方式繼續涉入的，則按該項資產的原始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對價金額上限的較低者計量。

3.12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所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外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基於根據合同到期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包括出售所持有的抵押品或組成合同條款的其他增信措施產生的現金流量。

一般方法

預期信用損失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沒有顯著上升的信用風險敞口，預期信用損失基於未來12個月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造成的信用損失計提。對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信用風險敞口，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都需要基於剩餘存續期為信用風險敞口計提預期信用損失。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12 金融資產減值 (續)

一般方法 (續)

本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上升。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和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並且考慮所有在無須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合理及可支持的信息，包括歷史及前瞻性信息。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本集團採用低信用風險簡化方法。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評估在評估債務工具是否屬於低信用風險時考慮所有在無須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合理及可支持的信息。在進行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債務工具的內部及外部信用評級。

如果內部或外部信息顯示，在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增信措施後，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同款項，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已違約。如果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同現金流量，則核銷該金融資產。

除了使用簡化方法的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使用一般方法計提預期信用損失並分類為下述不同階段。

第一階段：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但尚未發生信用減值的，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第三階段：如果在資產負債表日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的（不屬於已購或原始信用減值資產），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12 金融資產減值 (續)

一般方法 (續)

已購或原始信用減值資產是指在初始確認時即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此類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之後利息收入計算時使用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預期信用損失在之後發生變化的情況下確認或轉回。

簡化方法

對於不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採用實務便利而不予調整重大融資成份影響的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本集團運用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簡化方法下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按照整個存續期確認預期信用損失，而不再考慮信用風險是否發生變化。

對於包含重要融資組成部分的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本集團選擇採用上述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3.13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可以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或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

所有的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其他金融負債的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貸款及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拆入資金、代理買賣證券款、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賣出回購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負債、應付債券、其他流動負債以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13 金融負債 (續)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和在初始計量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為短期內回購目的而承擔的金融負債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負債。本類別包括本集團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定義的套期關係中指定為套期工具之外的衍生金融工具。分離出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也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負債，除非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交易性金融負債的損益計入當期損益表。損益表中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不包括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

在滿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條件下，金融負債可以在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由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且期後不能重分類進損益表。除此之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損益計入當期損益表。損益表中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不包括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13 金融負債 (續)

後續計量 (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計息其他金融負債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除非折現的影響很小，此時可以採用成本進行後續計量。該金融負債終止確認或使用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過程中產生的損益計入當期損益表。

攤餘成本的計算應考慮任何收購折價或溢價，並包括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收費或成本。

可轉換債券

可轉換債券負債成份按照扣除交易費用後的淨額在財務狀況表中作為負債列示。負債成份於發行日的公允價值基於同類非可轉換債券的市場利率確定，並作為長期負債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直至被轉換或贖回。權益成份按照可轉換債券整體的發行價格扣除負債成份初始確認的金額後確認，扣除交易費用後淨額列示在所有者權益中，不進行後續計量。交易費用在負債成份和權益成份之間按照可轉換債券初始確認時各自確認比例進行分攤。

3.14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方以實質上幾乎全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並且各自賬面價值的差異在損益中確認。

3.15 金融工具的抵銷

只有當具備抵銷金融資產和負債的確認金額的合法權利，且預期將按淨額同時處置相關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才可以抵銷，以淨額列示於財務狀況表中。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16 衍生金融工具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計量，並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確認為一項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確認為一項負債。

衍生工具因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現金流套期中的有效部分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在套現項目影響損益時轉入損益。

3.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及賣出回購業務按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賬，並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買入返售的標的資產在表外作備查登記，賣出回購的標的資產仍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買入返售及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分別按實際利率法在返售或回購期間內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3.18 代理買賣證券款

本集團代理客戶買賣證券收到的代理買賣證券款，全額存入本集團指定的銀行賬戶；本集團在收到代理客戶買賣證券款的同時確認為一項負債，與客戶進行相關的結算。

本集團接受客戶委託通過證券交易所代理買賣證券，與客戶清算時如買入證券成交總額大於賣出證券成交總額，按清算日買賣證券成交價的差額，加代扣代繳的印花稅和應向客戶收取的佣金等手續費減少客戶交易結算資金；如買入證券成交總額小於賣出證券成交總額，按清算日買賣證券成交價的差額，減代扣代繳的印花稅和應向客戶收取的佣金等手續費增加客戶交易結算資金。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19 融資融券業務

融資融券業務，是指本集團向客戶出借資金供其買入證券或者出借證券供其賣出，並由客戶交存相應擔保物的經營活動。

融出資金

本集團對客戶融出的資金，確認應收債權，並對佣金收入確認相應利息收入。

本集團融出資金風險準備參照金融資產減值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

融出證券

本集團將自身持有的證券出借客戶，並約定期限和利率，到期收取相同數量的同種證券，並根據融資融券協議將收取的手續費確認為利息收入。轉讓的證券並未被終止確認。

3.20 存貨

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法進行初始計量。通常無法互換的項目的庫存成本以及為特定項目生產和隔離的商品或服務的成本通過使用對各個成本的特定標識來分配。可變現淨值，是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後的金額。

3.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披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和活期存款，以及流動性強、易轉換成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短期投資，且購買時到期日通常為三個月內，減去作為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項組成部分的見票即付的銀行透支。

為編製合併財務狀況表，現金和現金等價物由庫存現金和銀行存款構成，包括定期存款以及性質類似於現金的資產。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2 預計負債

如由於過去事項而需要承擔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未來資源的流出，並可就該義務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預計負債會予以確認。

如折現的影響屬重大，預計負債的金額為預期履行義務所需的未來開支於財務狀況表日的現值。隨時間推移而引致的折現現值的增加計入損益表內的利息支出。

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或有負債在初始確認時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在初始確認後，按照預計負債確認的金額，和初始確認金額扣除收入確認原則確定的累計攤銷額後的餘額，以兩者之中的較高者進行後續計量。

3.23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與在損益之外確認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計不在損益中確認，而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當期及以前期間的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自稅務當局退回或向稅務當局支付的金額計算，計算以財務狀況表日適用的稅率(和稅法)為基礎，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相關解釋和實務。

遞延所得稅採用債務法，對財務狀況表日的資產和負債稅務基礎及其出於財務報告目的的賬面價值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

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均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

- 遞延所得稅負債是由商譽的初始確認產生的或由非企業合併交易中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子公司和聯營企業的投資及與共同控制企業的權益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而言，如果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安排並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轉回。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3 所得稅 (續)

所有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利用的稅項抵減和未利用的稅務虧損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但以很有可能足夠的應納稅利潤抵銷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利用的稅項抵減和未利用的稅務虧損為限，除非：

-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是由非企業合併交易中的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而在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子公司和聯營企業的投資及與共同控制企業的權益相關的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而言，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是以暫時性差異將於可預見的未來轉回且有足夠的應納稅利潤可用以抵銷為限。

於每個報告期末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予以覆核。如果不再是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利潤以允許利用部分或全部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應減少該項遞延所得稅資產。相反，於每個報告期末應重新評估以前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在有足夠應納稅利潤可供所有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利用的限度內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以在每個報告期末已執行的或實質上將執行的稅率(和税法)為基礎，按預期實現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的稅率計量。

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應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對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未來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轉回的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清償債務。

3.24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其所附的條件並且能夠收到時，以其公允價值予以確認。與費用相關的政府補助，在補償的費用支出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以其公允價值確認為遞延收益，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平均分配或從資產的賬面價值中扣除，計入當期損益，對相關資產的折舊予以抵減。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5 收入確認

與客戶訂立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本集團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並有權利獲得轉讓商品或服務對價時確認合同收入。

如果合同中存在可變對價，對可變對價的估計應當為本集團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時有權收取的金額。可變對價在合同生效時進行估計，並且應當不超過在相關不確定性消除時，累計已確認的收入極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轉回的金額。

如果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資成分，為客戶就轉讓商品的交易提供了重大融資利益，且間隔期間超過了一年，本集團使用與客戶在合同開始時進行的單獨融資交易所反映的折現率進行折現，按照應收賬款的現值確認收入。如果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資成分，為本集團提供了重大融資利益的，且間隔期間超過了一年，確認合同收入同時確認合同負債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支出。如果向客戶轉讓已承諾商品或服務與客戶就此類商品或服務進行支付之間的間隔期間為一年或更短期間，本集團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務便利，不就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調整對價金額。

(a) 經紀業務及投資諮詢業務

經紀佣金收入於交易日在達成有關交易後確認。經紀業務的處理及結算手續費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後確認。

投資諮詢收入在安排有關交易或提供有關服務後確認。

(b) 承銷及保薦業務

承銷及保薦費於承銷或保薦責任完成時確認。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5 收入確認

與客戶訂立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續)

(c) 資產管理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手續費於本集團有權收取資產管理協議收入時確認。

(d)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在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

3.26 合同資產

合同資產是已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對價的權利。本集團在客戶實際支付合同對價或在該對價到期應付之前，已經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按照有權(有條件)收取的對價金額確認合同資產。合同資產需要進行減值評估，其詳細信息包含在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中。

3.27 合同負債

合同負債是指已收或應收客戶對價而應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義務，如集團在轉讓承諾的商品或服務之前已收取的款項。合同負債在本集團完成合同約定的履約義務時確認為收入(即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時)。

3.28 合同成本

本集團為履行合同發生的成本，不適用固定資產或無形資產等相關準則的規範範圍的，且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作為合同履約成本確認為一項資產：

- (a) 該成本與一份當前或預期取得的明確的合同直接相關。
- (b) 該成本增加了企業未來用於履行履約義務的資源。
- (c) 該成本預期能夠收回。

本集團對與合同成本有關的資產採用與該資產相關的收入確認相同的基礎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其他合同成本於發生當期費用化。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9 支出確認

佣金支出

佣金支出主要與獲得服務時確認為開支的交易有關。

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按攤餘成本及相關實際利率確認。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應計基準確認。

3.30 受託理財業務

本集團的受託理財業務，包括基金管理業務，單一資產管理業務、集合資產管理業務和專項資產管理業務，以託管客戶為主體或集合計劃，獨立建賬，獨立核算，定期與託管人的會計核算和估值結果進行覆核。

3.31 職工薪酬

職工薪酬，是指本集團為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而給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種形式的報酬或補償。職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離職後福利、辭退福利和其他長期職工福利。本集團提供給職工配偶、子女、受贍養人、已故員工遺屬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屬於職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短期薪酬以未折現的金額計入當期費用。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的職工參加由當地政府管理的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還參加了企業年金，相應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31 職工薪酬 (續)

辭退福利

辭退福利在下列兩者孰早時確認：企業不能單方面撤回辭退福利時；企業確認與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成本時。

其他長期職工福利

向職工提供的其他長期職工福利，適用離職後福利的有關規定確認和計量其他長期職工福利淨負債或淨資產，但變動均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股份支付

(i)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相關會計處理

對於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團承擔以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為基礎計算確定交付現金或其他資產來換取職工提供服務時，以相關權益工具為基礎計算確定的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換取服務的價格。對於授予後完成等待期內的服務或達到規定業績條件才可行權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內的每個資產負債日，本集團以對可行權情況的最佳估計數為基礎，按照本集團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金額，將當期取得的服務計入成本或費用，並相應計入負債。在相關負債結算前的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和結算日，對負債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其變動計入損益。

當本集團接受服務且有結算義務，並且授予職工的是本公司最終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團外的子公司的權益工具時，本集團將此股份支付計劃作為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處理。

(ii)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相關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作為對價換取職工提供服務時，以授予職工權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授予後完成等待期內的服務或達到規定業績條件才可行權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團在等待期內的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根據最新取得的可行權職工人數變動等後續信息對可行權權益工具數量作出最佳估計，以此基礎按照權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價值，將當期取得的服務計入相關成本或費用，並相應計入資本公積。

當本集團接受服務但沒有結算義務，並且授予職工的是本公司最終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團外的子公司的權益工具時，本集團將此股份支付計劃作為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處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32 借款費用

借款費用，可直接歸屬於符合條件的資產的購買、建造或生產的，計入相關資產成本。符合條件的資產指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才能達到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購建或者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時，借款費用將停止資本化。專項借款在發生符合條件的資產的支出之前用作暫時性投資而取得的投資收入，應從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費用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費用應在其發生的當期計入損益。借款費用包括利息支出以及為取得借款而發生的其他費用。

3.33 股利分配

末期股息經股東大會批准後確認為負債，擬派發的股利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3.34 外匯

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人民幣列報。本集團中的每一實體決定自身的功能貨幣，而包含於每一實體的財務報表的項目皆以該功能貨幣計量。集團內各公司在對外幣交易進行初始計量時，按各自功能貨幣交易日的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與負債按財務狀況表日匯率重新折算為功能貨幣。因貨幣項目結算或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根據歷史成本計量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項目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按公允價值計量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公允價值釐定日的匯率折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之處理與該非貨幣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之確認方式一致。

本集團用於確定終止確認與預付對價有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並初始確認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時的即期匯率的交易日是預付對價的日期，即由於預付對價而確認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的日期。若支付或收取多筆預付款，本集團對支付或收取的每一筆預付對價確定交易日。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34 外匯 (續)

境外子公司、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功能貨幣非人民幣，在資產負債表日其資產和負債採用相關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收入及開支採用年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中列為匯兌儲備。在處置境外經營時，其他綜合收益中與該境外經營相關的匯兌儲備轉至當期損益。

以外幣計量的現金流及境外子公司的現金流按年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在現金流量表中單獨列示。

4. 主要會計判斷和估計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和估計，這些判斷和估計會影響財務狀況表日收入、費用、資產和負債的報告金額，以及或有負債的披露。然而，這些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進行重大調整。

本集團管理層對估計涉及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的判斷進行持續評估，會計估計變更的影響在變更當期和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A. 主要會計判斷

本集團在運用會計政策過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斷如下：

附註2.2－合併基準：本集團是否對結構化主體享有權力

B. 主要會計估計

在財務報告日將會因會計估計及假設的不確定性導致下一年度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原值進行重大調整的信息已包括在下列重大會計政策附註中：

附註3.2－商譽的減值

附註3.3－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4. 主要會計判斷和估計 (續)

B. 主要會計估計 (續)

附註3.4－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附註3.6至3.8－物業及設備、投資性房地產及其他無形資產的年折舊率／攤銷率；

附註3.12－金融資產信用減值損失的計量；

附註3.23－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及

附註3.31－股份支付。

5. 稅項

本集團主要適用稅項和稅率如下：

稅項類型	稅基	稅率
企業所得稅	應稅利潤	16.5% – 25%
增值稅	按稅法規定計算的銷售貨物和應稅勞務收入按照適用稅率計算銷項稅額，在扣除當期允許抵扣的進項稅額後，差額部分為應繳增值稅。	3% – 13%
城市維護建設稅	已付應交增值稅	1% – 7%
教育費附加	已付應交增值稅	3%
地方教育費附加	已付應交增值稅	2%

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中國大陸子公司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為25%。香港子公司的適用利得稅稅率為16.5%。

增值稅

根據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2017年6月30日發佈的《關於資管產品增值稅有關問題的通知》，資管產品管理人運營資管產品過程中發生的增值稅應稅行為，暫適用簡易計稅方法，按照3%的徵收率繳納增值稅，通知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對資管產品在2018年1月1日前運營過程中發生的增值稅應稅行為，未繳納增值稅的，不再繳納；已繳納增值稅的，已納稅額從資管產品管理人以後月份的增值稅應納稅額中抵減。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a) 按收入類別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證券經紀業務及投資諮詢業務	7,743,749	8,898,520
資產管理和基金管理業務	4,101,603	1,650,646
承銷及保薦業務	3,617,512	4,227,805
期貨經紀業務	2,801,038	2,429,572
財務顧問業務	222,560	228,434
託管及外包業務	194,334	180,076
其他	68,126	116,746
合計	18,748,922	17,731,79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本集團客戶合同收入。

(b)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的分解

本集團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按收入確認時點分解後的信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		2022	
	在某一時點 確認收入	在一段時間內 確認收入	在某一時點 確認收入	在一段時間內 確認收入
經紀業務及投資諮詢業務	7,743,749	-	8,898,520	-
資產管理和基金管理業務	-	4,101,603	-	1,650,646
承銷及保薦業務	3,617,512	-	4,227,805	-
期貨經紀業務	2,801,038	-	2,429,572	-
財務顧問業務	222,560	-	228,434	-
託管及外包業務	-	194,334	-	180,076
其他	68,126	-	116,746	-
合計	14,452,985	4,295,937	15,901,077	1,830,722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7. 利息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融資融券	6,083,010	6,386,614
存放金融同業	5,198,461	4,740,20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961,564	2,026,532
股票質押式回購和約定購回	1,388,858	1,860,172
其他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843,325	497,132
債權投資	102,458	18,707
其他	57,901	57,310
合計	15,635,577	15,586,674

8. 投資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持有期間取得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9,890,971	6,740,0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47,840	61,229
已實現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3,442,746)	(3,907,9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317,097	465,658
衍生金融工具	3,657,279	1,664,944
未實現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477,776)	(4,188,34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45,796)	2,582,590
衍生金融工具	273,509	2,118,404
其他	-	1,928
合計	9,120,378	5,538,527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9. 企業合併產生的收益

本公司於2022年11月4日支付人民幣10.63億元從上海工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取得了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安基金」)8%的股權，交易完成後本公司持有華安基金的股權比例變更為51%。

企業合併產生的收益如下：

	2022年11月4日
本公司原持有的華安基金股權公允價值	5,443,800
減：本公司原持有的華安基金股權賬面價值	(3,972,515)
股權公允價值重估收益	1,471,285
加：與本公司原持有的華安基金股權相關的其他綜合收益	7,083
企業合併產生的收益	<u>1,478,368</u>

10.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7,642,208	7,724,816
政府補助 ⁽¹⁾	963,357	699,376
代扣代繳手續費返還收入	51,628	45,446
匯兌損益	(51,240)	118,031
物業及設備處置(損失)/收益	(1,163)	(977)
其他	194,164	164,861
合計	<u>8,798,954</u>	<u>8,751,553</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到的當地政府補助無任何附加條件。

1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經紀業務及投資諮詢業務	1,612,067	1,928,925
期貨經紀業務	1,810,409	1,385,336
承銷及保薦業務	152,272	145,164
其他	106,415	72,613
合計	<u>3,681,163</u>	<u>3,532,038</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12. 利息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應付債券	4,466,022	4,679,79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426,305	3,215,708
代理買賣證券款	1,100,604	1,089,252
拆入資金	968,664	558,487
貸款和借款	857,144	166,783
短期融資款	694,533	718,959
證券借貸	168,045	193,923
租賃負債	64,843	69,217
黃金租賃	63,849	67,859
其他	22,960	62,115
合計	<u>12,832,969</u>	<u>10,822,099</u>

13. 僱員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工資、獎金和津貼	7,775,372	7,541,913
設定提存計劃	1,113,910	1,004,161
其他社會福利	879,436	714,849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42,160	276,216
合計	<u>9,910,878</u>	<u>9,537,139</u>

本集團自2022年11月起合併華安基金，其僱員成本自2022年11月起納入合併利潤表，因此僱員成本僅包含華安基金2個月的金額，2023年的僱員成本包含華安基金當年全年的金額。

本集團於中國境內的僱員參加中國各個地方政府設立的退休福利計劃。

同時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香港合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除參與由中國境內各省市設立的指定供款退休計劃外，本集團每月還需向年金計劃供款。

本集團目前除了上述每月的供款以外，在員工退休金給付和其他員工退休福利方面沒有額外的重大支出。本集團對養老金計劃的供款計入與之相關的當期損益。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14. 折舊及攤銷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使用權資產折舊	682,941	609,290
物業及設備折舊	539,890	449,45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47,738	206,156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26,909	21,783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16,974	18,513
合計	<u>1,514,452</u>	<u>1,305,198</u>

15. 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大宗商品交易成本	7,716,609	7,752,348
產品分銷費用	956,697	121,213
諮詢費	380,188	289,184
軟件相關費用	380,158	279,282
廣告宣傳費	327,771	170,412
電子設備運轉費	308,492	228,503
差旅費	299,844	129,012
會員席位費	293,742	296,217
行政運營費用	250,994	264,605
審計人員報酬	14,322	14,084
其他	1,186,852	1,183,721
合計	<u>12,115,669</u>	<u>10,728,581</u>

16. 信用減值損失／(轉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其他債權投資	127,660	18,121
應收賬款	70,706	6,507
融出資金	53,582	(408,66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590	(227,7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7,069)	51,179
其他	(3,510)	(3,941)
其他流動資產	559	99,951
合計	<u>262,518</u>	<u>(464,575)</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17. 所得稅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重述後)
當期稅項		
中國大陸	2,559,647	2,662,930
香港	61,633	50,70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作出的調整		
中國大陸	(55,164)	2,660
香港	(6,571)	3,781
遞延稅項	(297,064)	(202,906)
當期所得稅費用	<u>2,262,481</u>	<u>2,517,168</u>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及其中國大陸境內的子公司自2008年1月1日開始稅率為25%。

對於本公司的香港子公司，香港利得稅乃按有關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算。

本公司及其主要的子公司所得稅前利潤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的調整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重述後)
所得稅前利潤	<u>12,147,898</u>	<u>14,139,971</u>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所得稅	3,036,975	3,534,993
子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56,052)	(21,586)
以前年度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的調整	(61,735)	6,441
無須納稅的收入	(789,418)	(980,038)
歸屬於聯營及合營企業業績的影響	(23,402)	(107,466)
不可扣稅的費用	265,517	174,764
利用以前年度未確認的可抵扣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5,271)	(925)
未確認的可抵扣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41,367	11,610
可抵扣的其他權益工具分配	(145,500)	(100,625)
當年所得稅費用	<u>2,262,481</u>	<u>2,517,168</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18. 董事和監事薪酬

於2023年度及2022年度，在任董事及監事由本集團支付的薪酬如下：

姓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袍金	工資、津貼 及福利	退休金計劃 供款及其他 社會福利	酌情獎金 ⁽¹³⁾	限制性股份 激勵計劃	
執行董事						
朱健 ⁽¹⁾	-	-	-	-	-	-
李俊傑 ⁽²⁾	-	846	366	668	1,470	3,350
喻健	-	1,640	501	1,650	994	4,785
賀青 ⁽³⁾	-	785	335	74	-	1,194
王松 ⁽⁴⁾	-	958	368	680	1,207	3,213
非執行董事						
劉信義 ⁽¹²⁾	-	-	-	-	-	-
管蔚 ⁽¹²⁾	-	-	-	-	-	-
鐘茂軍 ⁽¹²⁾	-	-	-	-	-	-
陳華 ⁽¹²⁾	-	-	-	-	-	-
孫明輝 ⁽¹⁾⁽¹²⁾	-	-	-	-	-	-
張滿華 ⁽⁵⁾⁽¹²⁾	-	-	-	-	-	-
張義澎 ⁽¹²⁾	-	-	-	-	-	-
安洪軍 ⁽¹²⁾	-	-	-	-	-	-
王文杰 ⁽⁶⁾⁽¹²⁾	-	-	-	-	-	-
張嶄 ⁽⁷⁾	138	-	-	-	-	138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丁瑋	250	-	-	-	-	250
李仁傑	250	-	-	-	-	250
白維	250	-	-	-	-	250
王國剛 ⁽¹⁰⁾	146	-	-	-	-	146
嚴志雄 ⁽¹⁰⁾	146	-	-	-	-	146
浦永灝 ⁽¹¹⁾	21	-	-	-	-	21
夏大慰 ⁽⁸⁾	104	-	-	-	-	104
李港衛 ⁽⁹⁾	229	-	-	-	-	229
柴洪峰 ⁽⁸⁾⁽¹²⁾	-	-	-	-	-	-
監事						
吳紅偉	-	771	365	64	-	1,200
周朝暉	150	-	-	-	-	150
沈贊	150	-	-	-	-	150
左志鵬	150	-	-	-	-	150
邵良明	-	909	432	1,456	-	2,797
謝閩	-	322	266	300	-	888
	1,984	6,231	2,633	4,892	3,671	19,411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18. 董事和監事薪酬 (續)

- (1) 於2023年12月29日聘任。
- (2) 於2024年1月23日聘任為總裁；於2024年3月20日聘任為董事。
- (3) 於2023年11月28日辭任。
- (4) 於2024年1月23日辭任。
- (5) 於2024年3月20日聘任。
- (6) 於2024年1月4日辭任。
- (7) 於2023年12月6日辭任。
- (8) 於2023年5月29日辭任。
- (9) 於2023年11月30日辭任。
- (10) 於2023年5月29日聘任。
- (11) 於2023年11月30日聘任。
- (12) 除所列董事外，無其他董事或監事於報告期放棄任何薪酬。
- (13) 2023年度發放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以前年度遞延稅前金額：李俊傑34.81萬元，喻健149.42萬元，賀青10.22萬元，王松19.28萬元，吳紅偉46.83萬元，邵良明7.54萬元。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18. 董事和監事薪酬 (續)

姓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袍金	工資、津貼 及福利	退休金計劃 供款及其他 社會福利	酌情獎金 ⁽⁴⁾	限制性股份 激勵計劃	
執行董事						
賀青	-	913	393	1,004	-	2,310
王松	-	1,000	395	297	2,379	4,071
喻健	-	1,604	555	1,922	1,960	6,041
非執行董事						
劉信義 ⁽¹⁾	-	-	-	-	-	-
管蔚 ⁽¹⁾	-	-	-	-	-	-
鐘茂軍 ⁽¹⁾	-	-	-	-	-	-
陳華 ⁽¹⁾	-	-	-	-	-	-
王文杰 ⁽¹⁾	-	-	-	-	-	-
張嶺	150	-	-	-	-	150
張義澎 ⁽¹⁾	-	-	-	-	-	-
安洪軍 ⁽¹⁾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大慰 ⁽²⁾	250	-	-	-	-	250
丁瑋	250	-	-	-	-	250
李仁傑	250	-	-	-	-	250
白維	250	-	-	-	-	250
李港衛	250	-	-	-	-	250
柴洪峰 ⁽¹⁾	-	-	-	-	-	-
監事						
吳紅偉	-	800	393	-	-	1,193
周朝暉	150	-	-	-	-	150
沈贊	150	-	-	-	-	150
左志鵬	150	-	-	-	-	150
邵良明	-	843	445	2,195	-	3,483
謝閩	-	325	274	455	-	1,054
李中寧 ⁽³⁾	-	652	262	679	-	1,593
	<u>1,850</u>	<u>6,137</u>	<u>2,717</u>	<u>6,552</u>	<u>4,339</u>	<u>21,595</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18. 董事和監事薪酬 (續)

- (1) 除所列董事外，無其他董事或監事於報告期放棄任何薪酬。
- (2) 夏大慰先生因連續任職滿六年，不再擔任公司獨立董事。為滿足相關規定的要求，在新任獨立董事任職之前，夏大慰先生將繼續履行獨立董事的職責。
- (3) 於2022年7月25日辭任。
- (4) 2022年度發放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以前年度遞延稅前金額：王松18.82萬元，喻健142.42萬元。

19. 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中無本集團董事及監事。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其薪酬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工資、津貼及其他福利	12,803	11,372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社會福利	4,606	1,660
酌情獎金	64,814	47,576
股份支付	-	74
合計	<u>82,223</u>	<u>60,682</u>

納入以下酬金幅度的非董事和非監事薪酬最高僱員人數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港幣10,000,001至港幣13,000,000	-	3
港幣13,000,001至港幣16,000,000	-	1
港幣16,000,001至港幣19,000,000	3	1
港幣19,000,001至港幣22,000,000	2	-
合計	<u>5</u>	<u>5</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0. 股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擬派發及已派發股利	4,719,402	6,056,537
向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758,500	402,500

經過2023年5月29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公司2022年度現金分紅為每10股人民幣5.30元（含稅），總計現金紅利為人民幣4,719百萬元。

經過2022年5月31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公司2021年度現金分紅為每10股人民幣6.80元（含稅），總計現金紅利為人民幣6,057百萬元。

本公司利潤分配觸發了永續債強制付息事件。於2023年度及2022年度，本公司已確認上述永續債相關的應付股利人民幣759百萬元及人民幣403百萬元。

根據2024年3月28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決議，本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為按2023年財務報表淨利潤的10%分別提取一般風險準備和交易風險準備後，以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的本公司總股本為基礎，每10股現金分紅人民幣4.00元（含稅）。若按照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8,904,610,816股為基數計算，總計現金紅利為人民幣3,562百萬元。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尚需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1.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當期淨利潤，除以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新發行普通股股數，根據發行合同的具體條款，從應收對價之日（一般為股票發行日）起計算確定。

稀釋每股收益的分子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當期淨利潤，調整下述因素後確定：(1)當期已確認為費用的稀釋性潛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轉換時將產生的收益或費用；(3)當期分配給預計未來可解鎖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現金股利；及(4)上述調整相關的所得稅影響。

稀釋每股收益的分母等於下列三項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假定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及(3)本公司實施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產生的稀釋效應。

在計算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轉換為已發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數的加權平均數時，以前期間發行的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假設在當期期初轉換；當期發行的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假設在發行日轉換。

在計算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產生的稀釋效應時，本公司假設資產負債表日即為解鎖日並據以判斷資產負債表日的實際業績情況是否滿足解鎖要求的業績條件，並根據判斷結果計算產生的稀釋效應。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1.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續)

基本每股收益與稀釋每股收益的具體計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重述後)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	9,374,143	11,508,784
減：其他權益工具股息影響 ⁽¹⁾	680,163	487,086
減：當期分配給預計未來可解鎖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現金股利	31,887	40,912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8,662,093	10,980,786
加：可轉換公司債券的利息費用影響(稅後)	130,006	306,785
加：當期分配給預計未來可解鎖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現金股利	-	40,912
調整後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8,792,099	11,328,483
股份(千股)		
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8,844,395	8,819,450
加：假定可轉換公司債券全部轉換為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02,913	378,872
加：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稀釋影響	-	27,710
調整後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9,047,308	9,226,032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每股人民幣元)		
— 基本	0.98	1.25
— 稀釋	0.97	1.23

- (1) 本公司在計算2023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時，將歸屬於2023年度的永續債股息共計人民幣680百萬元從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中予以扣除(2022年度：人民幣487百萬元)。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2. 物業及設備

	房屋及 建築物	租入資產 改良支出	機器設備	電子設備	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其他	合計
成本									
2023年1月1日	3,175,071	679,181	49,405	2,061,116	20,505	142,924	189,909	165,967	6,484,078
購置	-	122,463	430	319,110	716	11,012	318,886	9,937	782,554
年內轉移	1,122,432	58,972	-	70,019	-	-	(317,259)	409	934,573
處置	(106)	(73,034)	(3,039)	(133,299)	(1,927)	(9,747)	-	(6,802)	(227,954)
匯率及其他	6,937	-	-	2,610	-	563	-	587	10,697
2023年12月31日	<u>4,304,334</u>	<u>787,582</u>	<u>46,796</u>	<u>2,319,556</u>	<u>19,294</u>	<u>144,752</u>	<u>191,536</u>	<u>170,098</u>	<u>7,983,948</u>
累計折舊									
2023年1月1日	(1,076,033)	(523,783)	(8,124)	(1,367,468)	(15,066)	(113,441)	-	(111,052)	(3,214,967)
計提	(118,400)	(95,063)	(7,622)	(296,570)	(1,746)	(9,037)	-	(11,452)	(539,890)
處置	89	67,386	2,622	127,308	1,845	9,152	-	5,519	213,921
匯率及其他	(2,864)	-	-	(2,288)	-	(113)	-	(115)	(5,380)
2023年12月31日	<u>(1,197,208)</u>	<u>(551,460)</u>	<u>(13,124)</u>	<u>(1,539,018)</u>	<u>(14,967)</u>	<u>(113,439)</u>	<u>-</u>	<u>(117,100)</u>	<u>(3,546,316)</u>
減值準備									
2023年1月1日及 2023年12月31日	<u>(92,253)</u>	-	-	-	-	-	-	-	<u>(92,253)</u>
賬面淨值									
2023年12月31日	<u>3,014,873</u>	<u>236,122</u>	<u>33,672</u>	<u>780,538</u>	<u>4,327</u>	<u>31,313</u>	<u>191,536</u>	<u>52,998</u>	<u>4,345,379</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2. 物業及設備 (續)

	房屋及 建築物	租入資產 改良支出	機器設備	電子設備	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其他	合計
成本									
2022年1月1日	2,781,776	686,724	50,323	1,801,551	19,546	139,321	219,683	167,980	5,866,904
購置	3,079	33,203	734	243,990	1,176	8,606	182,084	3,499	476,371
年內轉移	-	7,078	195	20,952	-	-	(221,376)	107	(193,044)
企業合併增加	343,224	-	-	17,783	-	1,405	9,518	1,284	373,214
處置	-	(47,824)	(1,847)	(36,115)	(217)	(6,752)	-	(7,385)	(100,140)
匯率及其他	46,992	-	-	12,955	-	344	-	482	60,773
2022年12月31日	<u>3,175,071</u>	<u>679,181</u>	<u>49,405</u>	<u>2,061,116</u>	<u>20,505</u>	<u>142,924</u>	<u>189,909</u>	<u>165,967</u>	<u>6,484,078</u>
累計折舊									
2022年1月1日	(980,316)	(491,114)	(2,026)	(1,133,018)	(13,230)	(110,506)	-	(103,655)	(2,833,865)
計提	(74,458)	(79,138)	(7,741)	(262,706)	(2,044)	(9,262)	-	(14,107)	(449,456)
處置	-	46,469	1,643	34,106	208	6,483	-	6,962	95,871
匯率及其他	(21,259)	-	-	(5,850)	-	(156)	-	(252)	(27,517)
2022年12月31日	<u>(1,076,033)</u>	<u>(523,783)</u>	<u>(8,124)</u>	<u>(1,367,468)</u>	<u>(15,066)</u>	<u>(113,441)</u>	<u>-</u>	<u>(111,052)</u>	<u>(3,214,967)</u>
減值準備									
2022年1月1日及 2022年12月31日	<u>(92,253)</u>	-	-	-	-	-	-	-	<u>(92,253)</u>
賬面淨值									
2022年12月31日	<u>2,006,785</u>	<u>155,398</u>	<u>41,281</u>	<u>693,648</u>	<u>5,439</u>	<u>29,483</u>	<u>189,909</u>	<u>54,915</u>	<u>3,176,858</u>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部分房屋及建築物仍未取得有關的房產證，其原值金額為人民幣78,415千元。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3. 投資性房地產

	房屋及建築物
成本	
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u>1,152,129</u>
累計折舊	
2022年12月31日	(57,966)
本年計提	<u>(26,909)</u>
2023年12月31日	<u>(84,875)</u>
減值準備	
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u>-</u>
賬面淨值	
2023年12月31日	<u>1,067,254</u>
2022年12月31日	<u><u>1,094,163</u></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4. 租賃

(a) 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建築物	預付土地租賃款	合計
成本			
2022年1月1日	2,661,301	875,925	3,537,226
新增租賃	465,485	–	465,485
企業合併增加	43,248	–	43,248
本年減少	(315,730)	–	(315,730)
匯率及其他	7,551	–	7,551
2022年12月31日	2,861,855	875,925	3,737,780
新增租賃	630,322	–	630,322
本年減少	(387,778)	–	(387,778)
匯率及其他	(237)	–	(237)
2023年12月31日	3,104,162	875,925	3,980,087
累計折舊			
2022年1月1日	(902,420)	(147,842)	(1,050,262)
本年計提	(590,214)	(19,076)	(609,290)
本年減少	312,279	–	312,279
匯率及其他	(2,428)	–	(2,428)
2022年12月31日	(1,182,783)	(166,918)	(1,349,701)
本年計提	(663,865)	(19,076)	(682,941)
本年減少	357,298	–	357,298
匯率及其他	6,645	–	6,645
2023年12月31日	(1,482,705)	(185,994)	(1,668,699)
減值準備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及2023年12月31日	–	–	–
賬面淨值			
2023年12月31日	1,621,457	689,931	2,311,388
2022年12月31日	1,679,072	709,007	2,388,079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4. 租賃 (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價值年內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1月1日	1,885,175	1,940,108
新增租賃	619,266	460,221
利息攤銷	64,843	69,217
企業合併增加	-	44,997
租賃變更	(8,838)	4,709
支付	(731,095)	(634,077)
12月31日	<u>1,829,351</u>	<u>1,885,175</u>
分類為：		
流動	<u>615,271</u>	<u>571,474</u>
非流動	<u>1,214,080</u>	<u>1,313,701</u>

下表按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剩餘期限列示了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

	於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1年以內(含1年)	615,271	571,474
1-5年(含5年)	1,164,489	1,261,951
5年以上	49,591	51,750
合計	<u>1,829,351</u>	<u>1,885,175</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4. 租賃 (續)

(c) 與租賃相關的損益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租賃負債的利息	64,843	69,217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682,941	609,290
終止日在2023年12月31日及之前的短期租賃與 其他租賃費用 (包括其他經營費用和成本)	32,126	23,009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包括其他經營費用和成本)	10,526	8,602
	<u>790,436</u>	<u>710,118</u>
對本年利潤的影響		

(d) 延期與終止選擇權

集團部分租賃合同擁有延期與終止選擇權。管理層設置這些選擇權以保持租賃資產管理的靈活性，與集團的商業需要保持一致。這些選擇權不會對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5. 商譽

(1) 商譽變動情況

成本	
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4,070,761
減值損失準備	
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
賬面價值	
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u>4,070,761</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5. 商譽 (續)

(2) 商譽減值準備

對因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賬面價值，本集團至少在每年年度終了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按照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使用價值」）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孰高計算其可收回金額。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華安基金 ^(a)	4,049,865	4,049,865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 ^(b)	18,405	18,405
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 ^(b)	2,491	2,491
合計	4,070,761	4,070,761

- (a) 本公司於2022年11月4日通過股權轉讓的方式取得了華安基金8%的股權，交易完成後本公司持有華安基金的股權比例從43%變更為51%，成為華安基金的控股股東，詳見附註27(c)。收購時產生的商譽源於華安基金整體的業務價值，故本集團將該等商譽分攤至華安基金整體進行減值測試。

於2023年12月31日和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時，採用使用價值確定其可收回金額。上述資產組的使用價值通過折現現金流量模型，基於經批准的經營計劃和能夠反映相關資產組組合特定風險的折現率計算。在預測期之後的現金流按照穩定的增長率和終值推算，預測成長期為5年。上述資產組未計提減值損失。

本集團在進行上述商譽減值測試時所使用的主要參數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預測成長期營業收入增長率	2.76% ~ 18.22%	3.15% ~ 18.20%
預測成長期利潤率	33.49% ~ 37.69%	35.75% ~ 37.66%
穩定期增長率	0%	0%
稅前折現率	12.50%	14.13%

- (b) 2019年12月本公司子公司國泰君安國際控股向第三方購得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 (原「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 50.97%股權。本集團將轉讓對價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辨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部分確認為商譽。

2007年7月本公司向第三方購得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100%股權。本集團將轉讓對價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辨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部分確認為商譽。

於2023年12月31日，對國泰君安期貨和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的可收回金額的預計結果並沒有導致確認減值損失。在計算可回收金額時，管理層考慮的重要假設包括可比價格、收入增長率和折現率，這些假設是根據管理層基於內外部歷史數據作出對相關行業發展的預計。

管理層相信，即使重要假設出現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亦不會導致賬面價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6. 其他無形資產

	軟件費	交易席位費	其他	合計
成本				
2023年1月1日	1,643,298	206,131	14,277	1,863,706
購置	354,139	-	-	354,139
處置	(155)	-	-	(155)
匯率及其他	-	158	8	166
2023年12月31日	1,997,282	206,289	14,285	2,217,856
累計攤銷				
2023年1月1日	(985,426)	(126,405)	(2,674)	(1,114,505)
計提	(246,610)	-	(1,128)	(247,738)
處置	151	-	-	151
匯率及其他	-	(119)	(8)	(127)
2023年12月31日	(1,231,885)	(126,524)	(3,810)	(1,362,219)
減值準備				
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	(4,927)	(10,475)	(15,402)
賬面淨值				
2023年12月31日	765,397	74,838	-	840,235
	軟件費	交易席位費	其他	合計
成本				
2022年1月1日	1,366,510	205,775	14,263	1,586,548
購置	270,178	-	-	270,178
企業合併增加	6,666	-	-	6,666
處置	(56)	-	-	(56)
匯率及其他	-	356	14	370
2022年12月31日	1,643,298	206,131	14,277	1,863,706
累計攤銷				
2022年1月1日	(779,825)	(126,259)	(2,172)	(908,256)
計提	(205,657)	-	(499)	(206,156)
處置	56	-	-	56
匯率及其他	-	(146)	(3)	(149)
2022年12月31日	(985,426)	(126,405)	(2,674)	(1,114,505)
減值準備				
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	-	(4,927)	(10,475)	(15,402)
賬面淨值				
2022年12月31日	657,872	74,799	1,128	733,799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7. 對子公司的投資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計量	27,448,144	26,965,388
減：減值準備	-	-
合計	<u>27,448,144</u>	<u>26,965,388</u>

(a) 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情況如下：

下表列示了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主要影響的子公司資料。除另有說明外，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股權比例	
				2023年	2022年
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¹⁾⁽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7,500,000,000元	股權投資、投資諮詢等	100%	100%
上海國泰君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¹⁾⁽³⁾ (以下簡稱「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中國上海	人民幣2,000,000,000元	證券資產管理業務、 公募基金管理業務等	100%	100%
國泰君安證裕投資有限公司 ⁽¹⁾⁽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4,500,000,000元	股權投資、金融產品投資等	100%	100%
上海國翔置業有限公司 ⁽¹⁾⁽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50,000,000元	房地產開發經營、物業管理等	100%	100%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¹⁾	中國香港	港幣2,611,980,000元	投資業務等	100%	100%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7.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a) 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情況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股權比例	
				2023年	2022年
國泰君安風險管理有限公司 ⁽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1,200,000,000元	倉單服務、合作套保、 投資管理、企業管理諮詢等	100%	100%
上海國泰君安格隆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00,000元	創業投資、投資管理等	100%	100%
上海國泰君安君彤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20,000,000元	投資管理、實業投資、 投資諮詢等	100%	100%
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 ⁽¹⁾⁽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5,000,000,000元	期貨經紀業務、 期貨投資諮詢等	100%	100%
國泰君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³⁾ (以下簡稱「國泰君安資本」)	中國上海	人民幣1,233,563,200元	資產管理、股權投資、 基金管理等	99%	99%
國泰君安源成(上海) 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730,025,345元	投資管理、實業投資、 投資諮詢等	99%	99%
上海國泰君安好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0,000元	投資管理、實業投資、 投資諮詢等	100%	100%
Guotai Junan Future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幣20,000,000元	商品期貨、外匯等經紀業務	100%	100%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7.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a) 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情況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股權比例	
				2023年	2022年
華安基金 ⁽¹⁾⁽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150,000,000元	基金設立、基金管理等	51%	51%
華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00,000,000元	金融服務等	51%	51%
華安未來資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500,000,000元	特定客戶資產管理業務等	51%	51%
國泰君安證券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533,500,000元	投資業務等	100%	100%
國泰君安諮詢服務(深圳)有限公司 ⁽³⁾	中國深圳	港幣12,000,000元	項目投資諮詢、市場營銷策劃、企業管理諮詢等	100%	100%
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美元1元	融資業務等	100%	100%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	中國香港	港幣10,902,194,720元	投資及財務融資業務等	73.74%	73.74%
國泰君安(香港)有限公司	薩摩亞	美元816,300,000元	投資及行政管理等	73.74%	73.74%
國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²⁾	中國香港	港幣10,000,000元	基金管理和證券買賣等	36.87%	36.87%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7,500,000,000元	證券經紀業務等	73.74%	73.74%
國泰君安財務(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300,000,000元	財務融資及投資業務等	73.74%	73.74%
國泰君安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50,000,000元	期貨經紀業務等	73.74%	73.74%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50,000,000元	投資顧問業務等	73.74%	73.74%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50,000,000元	基金管理業務等	73.74%	73.74%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7.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a) 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情況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股權比例	
				2023年	2022年
國泰君安外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30,000,000元	外匯業務等	73.74%	73.74%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imited (原「國泰君安國際(新加坡)控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幣9,300,000元	投資管理等	73.74%	73.74%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幣21,700,000元	資產管理等	73.74%	73.74%
國泰君安金融產品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000,000元	投資及證券買賣業務等	73.74%	73.74%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幣34,130,000元	證券經紀業務等	73.74%	73.74%
Guotai Junan Glob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美元5,000,000元	投資管理等	100%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SA Holding, Inc.	美國	美元5,000,000元	投資管理等	100%	100%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7.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a) 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情況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股權比例	
				2023年	2022年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SA, Inc.	美國	美元5,000,000元	併購顧問等	100%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 ⁽⁴⁾	越南	越南盾693.5十億元	證券經紀業務等	37.59%	37.59%
國泰君安證券(澳門)一人有限公司	中國澳門	澳門元1億元	證券交易、財富管理及 投資金融工具產生的 融資服務等	73.74%	-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K) Limited	英國	英鎊784.6萬元	投資業務等	100%	-

(1) 這部分子公司均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2) 本公司擁有子公司國泰君安國際控股73.74%的表決權，國泰君安國際控股認為其有權任命或任免國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多數董事會成員，因而有能力支配國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財務和經營政策，從而控制國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此，國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子公司核算。

(3) 以上於中國境內的子公司均在中國法律下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4) 本公司擁有子公司國泰君安國際控股73.74%的表決權，國泰君安國際控股通過持有50.97%的股權控制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因此，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作為本公司的子公司核算。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7.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b) 具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

下表載列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非控制性權益」)的本集團主要子公司的資料。以下財務信息概要指任何內部往來抵銷前的金額，但是經過了合併日公允價值以及統一會計政策的調整。

華安基金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未經審計)
非控制性權益百分比	49%	49%
流動資產	3,670,842	3,119,630
非流動資產	4,053,069	3,887,381
流動負債	1,945,473	1,918,174
非流動負債	290,148	87,374
淨資產	5,488,290	5,001,463
非控制性權益賬面價值	2,689,262	2,450,702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11月4日至 2022年12月31日 (未經審計)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3,442,464	593,176
總支出和所得稅費用	2,507,559	406,261
本年利潤	934,905	186,915
綜合收益總額	936,522	184,502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本年利潤	458,103	91,588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792	(1,182)
支付予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220,500	-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	5,439	79,11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	(7,579)	(69,75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	(80,303)	(8,437)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7.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b) 具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 (續)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非控制性權益百分比	26.26%	26.26%
流動資產	81,389,795	69,382,810
非流動資產	16,060,711	14,991,085
流動負債	70,618,569	59,395,621
非流動負債	13,273,075	11,636,218
淨資產	13,558,862	13,342,056
非控制性權益賬面價值	3,681,876	3,640,012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2,908,667	1,992,961
總支出和所得稅費用	2,723,072	1,921,602
本年利潤	185,595	71,359
綜合收益總額	203,403	29,085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本年利潤	51,959	21,001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49,166	301,579
支付予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53,227	110,448
經營活動(使用)/產生現金流	(4,418,138)	1,866,88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	(29,419)	(33,768)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4,128,125	251,396

28. 於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a) 在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本集團擁有若干合併入賬的結構化實體，主要包括投資基金、資產管理計劃以及有限合夥企業等。對於本集團作為管理人、投資顧問以及普通合夥人的該等結構化主體，本集團會評估其所持投資組合連同其報酬是否使得從該等結構化主體活動獲得的可變回報足夠重大，以至於本集團被認定為委託人。

其他投資者於上述合併的結構化主體中所持權益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列作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其他流動負債和其他非流動負債。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8. 於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續)

(b) 在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擔任管理人或普通合夥人而享有對投資基金、資產管理計劃及有限合夥企業等結構化主體的權力。除已於附註28(a)中所述已經合併的結構化主體以外，管理層認為，與本集團於結構性主體之權益相關的可變回報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沒有合併這些結構性主體。

本集團將對該等未合併投資基金、資產管理計劃、信託產品、銀行理財產品以及有限合夥企業的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權益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4,386百萬元及人民幣13,929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產生的管理費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135百萬元及人民幣1,115百萬元。

(c) 本集團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未納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範圍，主要包括投資基金、有限合夥企業、資產管理計劃和銀行理財產品。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賺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

於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上述投資的賬面金額等同於本集團因持有第三方機構發行的未合併結構化主體而可能存在的最大風險敞口，詳情載列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敞口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敞口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u>131,435,913</u>	<u>131,435,913</u>	<u>102,448,858</u>	<u>102,448,858</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9.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投資賬面價值		
— 聯營企業	7,556,250	6,362,391
— 合營企業	5,234,512	5,081,873
合計	<u>12,790,762</u>	<u>11,444,264</u>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下列聯營企業：

聯營企業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股權比例	
深圳國泰君安申易一期投資基金企業(有限合夥)	中國深圳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25%	25%
上海科創中心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¹⁾	中國上海	股權投資管理、投資管理等	13%	13%
深圳聯合產權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¹⁾	中國深圳	為權益交易及投融資提供 中介服務、股權登記服務等	10%	10%
上海集摯諮詢管理有限公司 ⁽¹⁾	中國上海	企業管理諮詢、非居住房地產租賃、 住房租賃等	15%	15%
上海城市更新引導私募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¹⁾	中國上海	股權投資、投資管理等	0.01%	0.01%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9.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聯營企業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股權比例	
上海證券	中國上海	證券經紀、自營、承銷、投資諮詢等	24.99%	24.99%
上海臨港國泰君安科技前沿產業私募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股權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等	25%	25%
上海國有資本投資母基金有限公司 ⁽¹⁾	中國上海	股權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等	5%	-
濟南惠建君安智造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¹⁾	中國濟南	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	10%	-
濟南惠建君安綠色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¹⁾	中國濟南	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	10%	-
上海浦東引領區國泰君安科創一號私募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股權投資、投資管理等	29.27%	-

- (1) 雖然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企業的持股比例低於20%，然而，根據章程或其他合約中的安排規定，本集團對這些被投資企業具有重大影響，因而將其作為聯營企業核算。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9.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下列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股權比例	
			2023年	2022年
廈門君欣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²⁾	中國廈門	股權投資、投資諮詢等	10%	10%
上海國君創投隆旭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實業投資、投資管理等	25%	25%
上海國君創投隆盛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實業投資、投資管理等	20%	20%
上海國君創投隆兆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¹⁾	中國上海	實業投資、投資管理等	55%	55%
上海君政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¹⁾	中國上海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61%	61%
上海國君創投證鑒二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25%	25%
君彤二期投資基金	中國上海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50%	50%
上海中兵國泰君安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²⁾	中國上海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16%	16%
上海國泰君安創新股權投資母基金中心(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股權投資、投資諮詢等	50%	50%
青島國泰君安新興一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中國青島	股權投資、投資諮詢等	48%	48%
鹽城國泰君安致遠一號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中國鹽城	證券投資諮詢、股權投資等	20%	20%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9.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 (1) 雖然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企業的持股比例超過50%，然而，根據章程或其他合約中的安排規定，本集團對這些被投資企業僅有共同控制，因而將其作為合營企業核算。
- (2) 雖然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企業的持股比例低於20%，然而，根據章程或其他合約中的安排規定，本集團對這些被投資企業具有重大影響，因而將其作為合營企業核算。

下表列示了上海證券的主要財務信息，這些主要財務信息是在按投資時公允價值為基礎的調整以及統一會計政策調整後的金額。此外，下表還列示了這些財務信息按照權益法調整至本集團對上海證券投資賬面價值的調節過程：

上海證券

	於12月31日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經審計)
聯營企業總額		
資產	73,072,366	67,448,004
負債	55,706,700	50,391,341
資產淨值	17,365,666	17,056,663
按持股比例計算的淨資產份額	4,339,680	4,262,460
其他調整	1,122,066	1,129,041
於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價值	5,461,746	5,391,50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經審計)
收入	3,417,687	2,860,536
年內利潤	353,233	297,214
其他綜合收益	63,769	(168,828)
其他調整	(27,912)	(27,294)
綜合收益總額	389,090	101,092
自聯營企業收取的分紅	26,989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9.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下表列示了對本集團不重要的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本年享有的聯營企業的淨利潤	<u>26,147</u>	<u>21,038</u>
本年享有的合營企業的淨利潤	<u>272,002</u>	<u>315,913</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本年享有的聯營企業的綜合收益總額	<u>26,147</u>	<u>21,038</u>
本年享有的合營企業的綜合收益總額	<u>276,459</u>	<u>311,936</u>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價值	<u>2,094,504</u>	<u>970,890</u>
本集團對合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價值	<u>5,234,512</u>	<u>5,081,873</u>

3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國債	<u>3,010,433</u>	<u>2,787,707</u>
減：減值準備	<u>-</u>	<u>-</u>
合計	<u>3,010,433</u>	<u>2,787,707</u>
分析如下：		
非上市	<u>3,010,433</u>	<u>2,787,707</u>
合計	<u>3,010,433</u>	<u>2,787,707</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續)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國債	604,110	368,442
減：減值準備	-	-
合計	<u>604,110</u>	<u>368,442</u>
分析如下：		
非上市	<u>604,110</u>	<u>368,442</u>
合計	<u>604,110</u>	<u>368,442</u>

於2023年12月31日，作為風險準備金投資的債權投資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485,236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3,027,121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債權投資金融資產無減值準備（2022年12月31日：無）。

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政府債	31,094,104	32,355,793
公司債	25,234,158	7,795,794
金融債	9,906,014	6,342,509
其他債	10,216,217	9,865,451
合計	<u>76,450,493</u>	<u>56,359,547</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	668,961
於香港境外上市	26,037,716	25,631,555
非上市	<u>50,412,777</u>	<u>30,059,031</u>
合計	<u>76,450,493</u>	<u>56,359,547</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續)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政府債	1,212,453	2,123,953
公司債	6,274,310	1,942,037
其他債	9,867,124	763,778
金融債	342,405	-
合計	<u>17,696,292</u>	<u>4,829,768</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1,518,169	197,656
於香港境外上市	12,699,847	2,759,504
非上市	3,478,276	1,872,608
合計	<u>17,696,292</u>	<u>4,829,768</u>

於2023年12月31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諾條件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87,327,304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3,962,716千元）。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年初	99,000	151,325
本年計提	190,125	66,759
轉回	(62,465)	(48,638)
轉銷金額及其他	(65,691)	(70,446)
年末	<u>160,969</u>	<u>99,000</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續)

(b)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3年12月31日	<u>154,588</u>	<u>6,381</u>	<u>-</u>	<u>160,969</u>
2022年12月31日	<u>68,033</u>	<u>30,967</u>	<u>-</u>	<u>99,000</u>

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股票／股權投資 ^{(1) (2) (3)}	1,804,971	2,331,288
其他	1,400	-
合計	<u>1,806,371</u>	<u>2,331,288</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	73,520
於香港境外上市	1,691,473	2,011,326
非上市	114,898	246,442
合計	<u>1,806,371</u>	<u>2,331,288</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續)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股票投資 ⁽¹⁾⁽²⁾⁽³⁾	<u>69,309</u>	<u>-</u>
合計	<u>69,309</u>	<u>-</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u>69,309</u>	<u>-</u>
合計	<u>69,309</u>	<u>-</u>

- (1) 於2023年度，集團將部分股票及股權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股利收入詳見附註8。

於2023年度，本集團終止確認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產生的累計虧損為人民幣267百萬元(2022：虧損人民幣200百萬元)，其持有期間的股利收入為人民幣309千元(2022：人民幣165千元)，處置的原因主要系外部環境影響，該類投資規模減少。

- (2) 於2023年12月31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諾條件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73,029千元(2022：人民幣72,709千元)。

- (3) 本集團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餘額中包含融出證券，詳細信息參加附註60(2)。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a)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股票	1,800,031	300,552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6,470)	(1,692)
合計	<u>1,783,561</u>	<u>298,860</u>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債券	42,904,051	44,612,790
股票	26,372,683	28,127,233
貴金屬	757,842	243,565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2,152,046)	(2,146,228)
合計	<u>67,882,530</u>	<u>70,837,360</u>

(b) 按市場類型分析：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證券交易所	1,800,031	300,552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6,470)	(1,692)
合計	<u>1,783,561</u>	<u>298,860</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續)

(b) 按市場類型分析：(續)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證券交易所	38,269,723	39,715,856
銀行間市場	30,042,893	32,497,625
櫃檯交易	1,721,960	770,107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2,152,046)	(2,146,228)
合計	<u>67,882,530</u>	<u>70,837,360</u>

(c)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年初	2,147,920	2,375,601
本年計提	150,891	92,226
轉回	(130,301)	(319,958)
核銷金額及其他	6	51
年末	<u>2,168,516</u>	<u>2,147,920</u>

(d)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3年12月31日	<u>108,991</u>	<u>-</u>	<u>2,059,525</u>	<u>2,168,516</u>
2022年12月31日	<u>121,901</u>	<u>1,149</u>	<u>2,024,870</u>	<u>2,147,920</u>

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照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賬面淨額為人民幣69,666,091千元，本集團按照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賬面淨額為人民幣0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70,817,275千元和人民幣318,945千元）。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續)

(e) 股票質押式回購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於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賬面原值	24,258,796	-	2,059,525	26,318,321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95,508)	-	(2,059,525)	(2,155,033)
擔保物市值	60,200,440	-	42,704	60,243,144
	於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賬面原值	23,695,195	11,526	2,333,438	26,040,159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02,610)	(1,149)	(2,024,870)	(2,128,629)
擔保物市值	61,445,387	14,232	431,310	61,890,929

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優先股／永續債	8,718,829	8,851,815
基金	7,653,662	6,246,243
股票／股權投資	4,092,866	4,026,833
債務投資	2,084,736	2,002,052
合計	<u>22,550,093</u>	<u>21,126,943</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2,502,730	4,410,192
於香港境外上市	4,347,317	2,480,459
非上市	15,700,046	14,236,292
合計	<u>22,550,093</u>	<u>21,126,943</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續)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債務投資	155,464,708	146,556,372
基金	101,811,323	90,733,903
股票／股權投資	65,079,459	47,264,243
優先股／永續債	14,209,173	11,199,316
資管計劃	9,560,154	11,645,982
理財產品	2,634,572	1,854,763
其他投資 ⁽¹⁾	1,264,758	1,019,722
合計	<u>350,024,147</u>	<u>310,274,301</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9,954,792	24,253,783
於香港境外上市	140,303,607	117,855,989
非上市	199,765,748	168,164,529
合計	<u>350,024,147</u>	<u>310,274,301</u>

(1) 其他投資主要為貴金屬投資等。

(2)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諾條件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43,626,507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47,852,857千元)。

(3)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的餘額中包含融出證券，詳細信息參加附註60(2)。

35. 存出保證金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存放於交易所及其他金融機構的保證金：		
期貨保證金	49,374,836	49,539,722
交易保證金	6,048,280	7,383,043
履約保證金	1,111,355	1,463,747
信用保證金	226,423	510,753
其他保證金	26,733	25,552
合計	<u>56,787,627</u>	<u>58,922,817</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6.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在本集團財務狀況表披露時已經抵銷。下表為財務報告目的所做的遞延所得稅餘額分析：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重述後)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57,519	2,457,18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5,141)	(128,523)
合計	<u>2,302,378</u>	<u>2,328,661</u>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以及其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來自：	預期信用 損失準備/ 資產準備	應付職工薪酬	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	收購子公司的 公允價值調整	可抵扣虧損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其他	合計
於2022年1月1日	1,069,241	1,619,564	(1,273,530)	-	154,563	(83,050)	85,048	162,320	1,734,156
會計政策變更	-	-	-	-	-	(342,467)	360,203	-	17,736
於2022年1月1日(重述後)	1,069,241	1,619,564	(1,273,530)	-	154,563	(425,517)	445,251	162,320	1,751,892
計入損益表(重述後)	(161,288)	(74,950)	347,276	865	166,864	29,442	(22,167)	(83,136)	202,906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224,338	-	-	-	-	994	225,332
轉出	-	-	(50,024)	-	-	-	-	-	(50,024)
獲取子公司控制權(重述後)	-	269,044	3,960	(77,379)	-	(10,812)	11,249	2,493	198,555
於2022年12月31日(重述後)	907,953	1,813,658	(747,980)	(76,514)	321,427	(406,887)	434,333	82,671	2,328,661
於2023年1月1日	907,953	1,813,658	(747,980)	(76,514)	321,427	(406,887)	434,333	82,671	2,328,661
計入損益表	44,161	(322,032)	529,863	5,191	64,045	5,941	(5,817)	(24,288)	297,064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261,270)	-	-	-	-	(58,290)	(319,560)
轉出	-	-	(3,787)	-	-	-	-	-	(3,787)
於2023年12月31日	<u>952,114</u>	<u>1,491,626</u>	<u>(483,174)</u>	<u>(71,323)</u>	<u>385,472</u>	<u>(400,946)</u>	<u>428,516</u>	<u>93</u>	<u>2,302,378</u>

本集團無重大未確認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可抵扣虧損。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7.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訴訟代墊款	336,533	343,644
定期貸款	213,292	210,244
房屋保證金	158,757	94,514
長期待攤費用	52,310	47,124
其他	707,480	738,683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u>(1,268,433)</u>	<u>(1,279,727)</u>
合計	<u>199,939</u>	<u>154,482</u>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年初	1,279,727	1,211,488
計提	5,263	58,653
轉回	(12,332)	(7,474)
轉銷及其他	<u>(4,225)</u>	<u>17,060</u>
年末	<u>1,268,433</u>	<u>1,279,727</u>

(b)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模型	合計
2023年12月31日	<u>-</u>	<u>-</u>	<u>1,260,925</u>	<u>7,508</u>	<u>1,268,433</u>
2022年12月31日	<u>86</u>	<u>-</u>	<u>1,279,641</u>	<u>-</u>	<u>1,279,727</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8. 應收賬款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應收賬款：		
— 經紀及交易商	9,454,719	5,659,009
— 投資清算款	5,617,695	4,520,124
— 手續費及佣金	1,583,833	1,299,058
— 基金管理費	257,655	299,013
— 現金及託管客戶	13,865	8,854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04,650)	(27,008)
合計	<u>16,823,117</u>	<u>11,759,050</u>

(a) 按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1年以內	16,729,988	11,678,777
1年至2年	66,680	67,039
2年至3年	19,693	3,390
3年以上	6,756	9,844
合計	<u>16,823,117</u>	<u>11,759,050</u>

(b)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年初	27,008	20,707
計提	71,003	6,507
轉回	(297)	—
轉銷及其他	6,936	(206)
年末	<u>104,650</u>	<u>27,008</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8. 應收賬款 (續)

(c)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模型	合計
2023年12月31日	<u>18,732</u>	<u>-</u>	<u>26,124</u>	<u>59,794</u>	<u>104,650</u>
2022年12月31日	<u>27,008</u>	<u>-</u>	<u>-</u>	<u>-</u>	<u>27,008</u>

39. 其他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大宗商品交易存貨	972,589	469,641
預付款	98,263	1,191,611
待攤費用	60,537	40,585
房屋保證金	57,264	149,944
應收股利	2,703	14,758
定期貸款	-	207,504
其他	1,272,705	968,120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減值準備	<u>(54,136)</u>	<u>(129,050)</u>
合計	<u>2,409,925</u>	<u>2,913,113</u>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年初	129,050	1,196
計提	32,958	148,745
轉回	-	(24,533)
轉銷及其他	<u>(107,872)</u>	<u>3,642</u>
年末	<u>54,136</u>	<u>129,050</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9. 其他流動資產 (續)

(b)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3年12月31日	<u>-</u>	<u>-</u>	<u>559</u>	<u>559</u>
2022年12月31日	<u>-</u>	<u>-</u>	<u>71,395</u>	<u>71,395</u>

40. 融出資金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個人	71,640,875	65,102,652
機構	20,195,212	24,017,351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u>(2,082,122)</u>	<u>(2,004,494)</u>
合計	<u>89,753,965</u>	<u>87,115,509</u>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年初	2,004,494	2,275,350
計提	159,850	166,600
轉回	(106,268)	(575,260)
轉銷及其他	<u>24,046</u>	<u>137,804</u>
年末	<u>2,082,122</u>	<u>2,004,494</u>

(b)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3年12月31日	<u>233,590</u>	<u>17,674</u>	<u>1,830,858</u>	<u>2,082,122</u>
2022年12月31日	<u>218,522</u>	<u>659</u>	<u>1,785,313</u>	<u>2,004,494</u>

本集團按照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融出資金賬面淨額為人民幣89,470,673千元，本集團按照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融出資金賬面淨額為人民幣283,292千元（2022年：人民幣87,047,859千元和人民幣67,650千元）。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40. 融出資金 (續)

(c) 融資融券業務抵押品公允價值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抵押品公允價值：		
－ 股票	273,408,489	271,607,440
－ 現金	10,226,872	13,003,534
－ 基金	12,002,751	10,880,250
－ 債券	364,244	576,846
合計	<u>296,002,356</u>	<u>296,068,070</u>

41. 衍生金融工具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2023年12月31日			
利率衍生工具	1,804,879,957	1,219,637	(1,147,151)
權益衍生工具	287,675,411	7,619,555	(9,081,582)
貨幣衍生工具	155,030,218	337,369	(746,053)
其他衍生工具	143,395,440	891,707	(668,956)
減：以現金(收取)／支付作為結算		(395,570)	155,136
合計		<u>9,672,698</u>	<u>(11,488,606)</u>
202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1,766,870,241	811,133	(323,843)
權益衍生工具	484,929,704	6,608,072	(7,247,346)
貨幣衍生工具	158,827,835	377,987	(1,636,354)
其他衍生工具	122,561,956	790,024	(987,643)
減：以現金(收取)／支付作為結算		(354,393)	404,527
合計		<u>8,232,823</u>	<u>(9,790,659)</u>

在當日無負債結算制度下，部分本集團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持倉損益已經在當日淨額結算，相應收支已包含在結算備付金中。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42. 結算備付金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於下列機構的備付金		
－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5,987,600	6,545,473
－ 其他	1,327,828	869,441
合計	<u>7,315,428</u>	<u>7,414,914</u>

43.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本集團於銀行及被授權機構開設獨立存款賬戶，以存放日常經紀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客戶款項。由於本集團需要對經紀客戶款項的損失或被挪用負責，本集團將相應款項計為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並將相應的負債計為代理買賣證券款。在中國大陸，代經紀客戶就其交易及結算資金持有的現金受中國證監會所頒佈的有關第三方保證金條例的限制及規管。在香港，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受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證券及期貨（客戶款項）規則限制及規管。

44. 現金及銀行存款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庫存現金	445	468
銀行存款	30,739,465	30,747,456
合計	<u>30,739,910</u>	<u>30,747,924</u>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使用受限的銀行存款餘額分別為人民幣486,487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622,810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為人民幣3,182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7,669千元）。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45. 貸款及借款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信用借款 ⁽¹⁾	<u>549,552</u>	<u>559,151</u>
合計	<u>549,552</u>	<u>559,151</u>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信用借款 ⁽²⁾	<u>11,661,690</u>	<u>9,847,547</u>
合計	<u>11,661,690</u>	<u>9,847,547</u>

(1)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非流動信用借款的年利率為3.15%（2022年12月31日：3.25%）。

(2)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信用借款的年利率區間分別為3.60%至6.38%以及3.10%至5.75%。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46. 應付短期融資款

	票面利率	2023年 1月1日	增加	減少	2023年 12月31日
短期融資券	2.44% - 2.80%	7,210,792	23,381,352	14,421,270	16,170,874
短期公司債	2.51%	3,007,840	29,294	3,037,134	-
中期票據	0.00% - 6.14%	468,824	6,464,102	4,636,505	2,296,421
收益憑證	0.50% - 5.54%	2,962,023	2,074,069	4,131,293	904,799
合計		<u>13,649,479</u>	<u>31,948,817</u>	<u>26,226,202</u>	<u>19,372,094</u>
	票面利率	2022年 1月1日	增加	減少	2022年 12月31日
短期融資券	1.87% - 2.80%	10,052,164	13,446,480	16,287,852	7,210,792
短期公司債	2.51% - 2.97%	22,065,741	3,287,393	22,345,294	3,007,840
中期票據	0.00% - 3.95%	9,874,593	5,914,335	15,320,104	468,824
收益憑證	0.00% - 4.94%	4,028,804	7,595,470	8,662,251	2,962,023
合計		<u>46,021,302</u>	<u>30,243,678</u>	<u>62,615,501</u>	<u>13,649,479</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47. 拆入資金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銀行拆入資金	7,804,513	8,949,902
轉融通融入資金 ⁽¹⁾	3,940,389	4,017,303
合計	<u>11,744,902</u>	<u>12,967,205</u>

- (1)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融入資金需於一年內償還，其年利率分別為2.12% - 2.30%及2.10% - 2.50%。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48. 代理買賣證券款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融資融券業務保證金	13,979,341	16,846,289
其他經紀業務保證金	164,075,731	178,872,494
合計	<u>178,055,072</u>	<u>195,718,783</u>

代理買賣證券款主要是代客戶存放銀行或清算機構託管的資金，並以市場利率計息。

除某些應付予客戶的賬款代表客戶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為保證金融資及期貨交易活動而收取的款項外，大部分客戶資金需即時償還。融資融券業務的賬戶資金超過規定的保證金額度以外的部分需即時償還。

因賬齡分析不能為上述業務提供有效參考，管理層未對該事項予以披露。

49. 應付職工薪酬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工資、獎金及津貼	7,544,451	8,833,373
社會福利及其他	136,390	204,119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48,003	20,212
合計	<u>7,728,844</u>	<u>9,057,704</u>

本集團向中國大陸員工另外提供企業年金計劃，根據計劃規定，員工離職時根據實際在職時間可能有部份企業繳費額度劃回企業年金企業賬戶，該劃回款項不會影響現有員工的年金供款水平，不存在動用已沒收的供款以減低現有供款水平的情況。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僱員設立界定供款的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供款額按僱員基本薪酬的一定百分比計算，並於產生時在損益賬中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乃以獨立管理基金方式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繳納僱主供款後，該等供款即全數歸僱員所有。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a)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債券	194,899,493	150,108,765
基金	16,973,511	15,159,976
貴金屬	4,956,586	7,967,941
合計	<u>216,829,590</u>	<u>173,236,682</u>

(b) 按市場分析：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銀行同業市場	134,851,315	89,155,945
證券交易所	77,021,689	76,112,796
上海黃金交易所	4,956,586	7,967,941
合計	<u>216,829,590</u>	<u>173,236,682</u>

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¹⁾		
— 權益投資	1,539,627	543,882
— 債務證券	1,470,697	9,503,187
— 黃金	142,270	640,856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證券 ⁽²⁾	53,046,729	36,557,863
— 並表結構化實體其他持有者權益 ⁽³⁾	1,424,305	1,081,764
合計	<u>57,623,628</u>	<u>48,327,552</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續)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證券 ⁽²⁾	16,956,084	26,146,871
— 並表結構化實體其他持有者權益 ⁽³⁾	244,549	574,444
合計	17,200,633	26,721,315

(1) 於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借入的權益證券、債務證券以及黃金。

(2) 於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收益憑證形式發行的結構化票據，主要投資於上市權益證券，上市債務證券、非上市基金等。

(3)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合併結構化實體中其他持有者的權益。基於合併結構化實體的資產淨值和相關條款，本集團於結構化實體到期日，就其他投資者、有限合夥人享有的權益有支付義務。

52. 應付債券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公司債 ⁽¹⁾	22,615,599	29,720,606
次級債 ⁽¹⁾	7,683,361	4,003,977
中期票據 ⁽²⁾	2,144,148	—
合計	32,443,108	33,724,583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公司債 ⁽¹⁾	87,955,219	74,505,891
中期票據 ⁽²⁾	10,023,339	8,380,143
次級債 ⁽¹⁾	3,603,877	11,272,977
合計	101,582,435	94,159,011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2. 應付債券 (續)

(1) 發行在外的應付公司債及次級債明細列示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債券名稱	面值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流動				
公司債				
21國君G1	4,000,000	2021.04	2024.04	3.46%
21國君G3	3,000,000	2021.05	2024.05	3.31%
21國君G5	2,900,000	2021.06	2024.06	3.40%
21國君G7	1,900,000	2021.07	2024.07	3.13%
21國君G9	2,800,000	2021.08	2024.08	3.01%
21國君12	4,400,000	2021.09	2024.10	3.09%
21國君14	3,300,000	2021.10	2024.11	3.29%
次級債				
21國君C1	3,000,000	2021.01	2024.01	3.89%
21國君C3	2,000,000	2021.12	2024.12	3.20%
22國君C1	2,500,000	2022.01	2024.01	3.00%
非流動				
公司債				
21國君G2	2,000,000	2021.04	2026.04	3.75%
21國君G4	5,000,000	2021.05	2026.05	3.67%
21國君G8	6,100,000	2021.07	2026.07	3.48%
21國君10	4,200,000	2021.08	2026.08	3.35%
21國君11	3,000,000	2021.08	2031.08	3.77%
21國君13	3,400,000	2021.09	2031.09	3.80%
21國君15	3,400,000	2021.10	2031.10	3.99%
22國君G1	2,000,000	2022.03	2025.03	3.04%
22國君G2	1,400,000	2022.03	2032.03	3.74%
22國君G3	2,800,000	2022.04	2025.04	2.96%
22國君G4	2,500,000	2022.04	2032.04	3.70%
22國君G5	3,100,000	2022.05	2025.05	2.78%
22國君G6	2,400,000	2022.05	2032.05	3.58%
22國君G7	2,500,000	2022.07	2025.07	2.92%
22國君G8	2,500,000	2022.07	2027.07	3.27%
22國君G9	2,000,000	2022.09	2025.09	2.52%
22國君10	3,000,000	2022.09	2027.09	2.90%
23國君G1	3,000,000	2023.01	2025.02	2.90%
23國君G2	3,000,000	2023.01	2026.01	3.07%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2. 應付債券 (續)

(1) 發行在外的應付公司債及次級債明細列示如下：(續)

2023年12月31日 (續)

債券名稱	面值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非流動 (續)				
公司債 (續)				
23國君G3	1,500,000	2023.02	2025.02	2.92%
23國君G4	4,500,000	2023.02	2026.02	3.16%
23國君G5	1,600,000	2023.05	2025.05	2.79%
23國君G6	3,400,000	2023.05	2026.04	2.92%
23國君G7	3,000,000	2023.08	2025.08	2.53%
23國君G8	2,000,000	2023.08	2026.08	2.70%
23國君G9	1,500,000	2023.09	2025.10	2.80%
23國君10	3,500,000	2023.09	2026.09	2.89%
23國君11	900,000	2023.10	2025.10	2.82%
23國君12	2,500,000	2023.10	2028.10	3.12%
23國君13	3,500,000	2023.11	2025.11	2.82%
23國君15	1,700,000	2023.11	2028.11	3.08%
次級債				
22國君C2	3,500,000	2022.01	2025.01	3.17%

2022年12月31日

債券名稱	面值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流動				
公司債				
18國君G4	300,000	2018.07	2023.07	4.64%
20國君G1	4,000,000	2020.01	2023.01	3.37%
20國君G2	4,000,000	2020.03	2023.03	3.05%
20國君G4	5,000,000	2020.07	2023.07	3.55%
20國君G5	4,000,000	2020.09	2023.09	3.75%
20國君G7	2,000,000	2020.11	2023.11	3.90%
20國君G9	2,900,000	2020.12	2023.12	3.77%
國君轉債 ⁽ⁱ⁾	7,000,000	2017.07	2023.07	2.00%
次級債				
21國君C2	4,000,000	2021.12	2023.12	3.09%
非流動				
公司債				
21國君G1	4,000,000	2021.04	2024.04	3.46%
21國君G2	2,000,000	2021.04	2026.04	3.75%
21國君G3	3,000,000	2021.05	2024.05	3.31%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2. 應付債券 (續)

(1) 發行在外的應付公司債及次級債明細列示如下：(續)

2022年12月31日 (續)

債券名稱	面值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非流動 (續)				
公司債 (續)				
21國君G4	5,000,000	2021.05	2026.05	3.67%
21國君G5	2,900,000	2021.06	2024.06	3.40%
21國君G7	1,900,000	2021.07	2024.07	3.13%
21國君G8	6,100,000	2021.07	2026.07	3.48%
21國君G9	2,800,000	2021.08	2024.08	3.01%
21國君10	4,200,000	2021.08	2026.08	3.35%
21國君11	3,000,000	2021.08	2031.08	3.77%
21國君12	4,400,000	2021.09	2024.10	3.09%
21國君13	3,400,000	2021.09	2031.09	3.80%
21國君14	3,300,000	2021.10	2024.11	3.29%
21國君15	3,400,000	2021.10	2031.10	3.99%
22國君G1	2,000,000	2022.03	2025.03	3.04%
22國君G2	1,400,000	2022.03	2032.03	3.74%
22國君G3	2,800,000	2022.04	2025.04	2.96%
22國君G4	2,500,000	2022.04	2032.04	3.70%
22國君G5	3,100,000	2022.05	2025.05	2.78%
22國君G6	2,400,000	2022.05	2032.05	3.58%
22國君G7	2,500,000	2022.07	2025.07	2.92%
22國君G8	2,500,000	2022.07	2027.07	3.27%
22國君G9	2,000,000	2022.09	2025.09	2.52%
22國君10	3,000,000	2022.09	2027.09	2.90%
次級債				
21國君C1	3,000,000	2021.01	2024.01	3.89%
21國君C3	2,000,000	2021.12	2024.12	3.20%
22國君C1	2,500,000	2022.01	2024.01	3.00%
22國君C2	3,500,000	2022.01	2025.01	3.17%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2. 應付債券 (續)

(1) 發行在外的應付公司債及次級債明細列示如下：(續)

- (i) 經中國證監會核准，本公司於2017年7月公開發行票面金額為人民幣70億元的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以下簡稱「可轉債」)。本次可轉債存續期限為六年，票面利率第一年為0.20%、第二年為0.50%、第三年為1.00%、第四年為1.50%、第五年為1.80%、第六年為2.00%，初始轉股價格為人民幣20.20元每股。可轉債持有人可在可轉債發行結束之日滿六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可轉債到期日止的期間(以下簡稱「轉股期」)內，按照當期轉股價格行使將本次可轉債轉換為本公司A股股票的權利。在本次發行的可轉債期滿後五個交易日內，本公司將以本次發行的可轉債的票面面值的105%(含最後一期年度利息)的價格向投資者贖回全部未轉股的可轉債。

在本次發行的可轉債轉股期內，如果公司A股股票連續三十個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個交易日的收盤價不低於當期轉股價格的130%(含130%)，或本次發行的可轉債未轉股餘額不足人民幣3,000萬元時，公司有權按照債券面值加當期應計利息的價格贖回全部或部分未轉股的可轉債。

本公司對發行的可轉換公司債券中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進行了拆分，在考慮了直接交易成本之後，本公司在所有者權益中其他權益工具項下確認了權益部分人民幣1,129,841千元。

國君轉債到期日和兌付登記日為2023年7月6日，截至到期日累計共有人民幣11,485,000元國君轉債已轉為611,763股公司A股普通股，佔國君轉債轉股前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額的0.01%；未轉股的國君轉債餘額為人民幣6,988,515,000元，佔國君轉債發行總量的比例為99.84%。

(2) 發行在外的中期票據明細列示如下：

2021年3月3日，國泰君安國際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4億美元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2%，期限為5年。

2021年4月21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5億美元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2%，期限為5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2021年11月24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3億美元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1.6%，期限為3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2. 應付債券 (續)

(2) 發行在外的中期票據明細列示如下：(續)

2023年3月10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5億人民幣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3.35%，期限為3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2023年3月23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9.35億人民幣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3.35%，期限為3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2023年3月24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5億人民幣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3.35%，期限為3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2023年11月22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5.2億人民幣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3.35%，期限為3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2023年12月27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5億人民幣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3.35%，期限為3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2023年12月28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7億人民幣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3.35%，期限為3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53. 合同負債

流動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u>80,141</u>	<u>96,601</u>

合同負債主要涉及本集團保薦業務合同的預收款、管理費預收款及銷售貨物收取的預收款。預收款在合同簽訂時獲取，合同的相關收入在本集團履行履約義務後確認。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4. 其他流動負債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應付衍生品交易客戶保證金	62,462,726	53,680,483
應付經紀商	9,650,641	3,960,123
應付倉單質押借款	3,751,296	1,300,173
應付清算及結算款	1,253,118	1,702,333
應付票據	1,087,481	523,000
代理承銷證券款	872,661	34,992
應付股利	401,782	229,774
應付股票回購義務	361,484	393,371
應交其他稅費	285,913	392,525
應付銷售服務費及尾隨佣金	284,282	332,778
預收客戶金融產品認購款	176,827	374,101
應付代收股利	124,309	221,338
應付上市承銷費	90,173	90,173
應付利息	72,504	52,192
應付投資者保護基金	50,864	52,269
其他	1,160,986	1,446,494
合計	<u>82,087,047</u>	<u>64,786,119</u>

本集團不存在重大長賬齡應付款項。

55. 其他非流動負債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期貨風險準備金	184,791	170,006
預計負債	328,898	337,388
合計	<u>513,689</u>	<u>507,394</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6. 股本

本公司發行的所有股份均為繳足普通股，每股股份的面值為人民幣1元。本公司的股份數目及其股本面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年初	8,906,673	8,908,450
可轉換公司債券轉換為普通股	95	1
註銷庫存股	(2,157)	(1,778)
年末	<u>8,904,611</u>	<u>8,906,673</u>

57. 其他權益工具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永續債 ⁽¹⁾	19,918,679	14,918,679
可轉債權益成份 ⁽²⁾	-	1,128,257
合計	<u>19,918,679</u>	<u>16,046,936</u>

- (1) 經中國證監會批准，2019年9月、2020年3月、2022年7月及2023年6月發行了四期永續次級債券，即「19國君Y1」、「20國君Y1」、「22國君Y1」及「23國君Y1」，實際募集資金均為人民幣50億元，票面利率分別為4.20%、3.85%、3.59%及3.53%。永續債均無到期日，但本公司有權於「19國君Y1」及「20國君Y1」第5個和其後每個付息日按面值加應付利息（包括所有遞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贖回該債券。本公司有權於每個重定價周期末將「22國君Y1」及「23國君Y1」的期限延長1個重定價周期，或全額兌付本期債券。

永續債票面利率在前5個計息年度內保持不變。如本公司未行使贖回權或行使續期選擇權，自第6個計息年度起，永續債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重置票面利率以當期基準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個基點確定。當期基準利率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5個工作日中國債券信息網公佈的中債銀行間固定利率國債收益率曲線中，待償期為5年的國債收益率算術平均值。

除非發生強制付息事件，債券的每個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選擇將當期利息以及已經遞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遲到下一個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遞延支付利息次數的限制。強制付息事件僅限於本公司普通股分紅或減少註冊資本。當發生強制付息事件時，本公司不得遞延當期利息及已經遞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

本公司發行的永續次級債券屬於權益性工具，在本集團財務狀況表列示於權益中。

於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確認的應付永續次級債券持有者利息分別為人民幣759百萬元以及人民幣403百萬元（見附註20）。

- (2) 可轉換債券發行事項參見附註52。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8. 儲備及未分配利潤

(1)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主要包括以超出面值的價格發行新股份所產生的股份溢價及購買非控制性權益所支付對價與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計算的淨資產份額之間的差額。

(2) 投資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主要反映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及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3) 匯兌儲備

為呈列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海外業務營運的資產及負債已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而收入及開支已按期內的平均匯率或概約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累計在匯兌儲備。

(4) 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包括法定盈餘公積和任意盈餘公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會的決議，本公司需要按年度淨利潤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當本公司法定盈餘公積累計額為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以上時，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餘公積。經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提取的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本公司的虧損或者轉增本公司的資本。在運用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資本時，所留存的法定盈餘公積不得少於本公司轉增前註冊資本的25%。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8. 儲備及未分配利潤(續)

(5) 一般準備

一般準備包括一般風險準備和交易風險準備。

根據2007年12月18日發佈的《關於證券公司2007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的規定，本公司依據《金融企業財務規則》的要求，按稅後利潤的10%提取一般風險準備金。

根據2007年12月18日發佈的《關於證券公司2007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的規定，本公司依據《證券法》的要求，從2007年度起按年度實現淨利潤的10%提取交易風險準備金，用於彌補證券交易的損失。

根據2013年9月24日發佈的《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風險準備金監督管理暫行辦法》(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令第94號)的規定，本集團按照公募基金管理費收入的10%提取一般風險準備金。

(6) 未分配利潤

未分配利潤變動如下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重述後)
上年末	56,683,126	54,132,214
會計政策變更	-	14,189
年初	56,683,126	54,146,403
本年利潤	9,374,143	11,508,784
提取一般準備	(1,759,099)	(2,059,238)
分配股利	(4,719,402)	(6,056,537)
向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758,500)	(402,500)
其他	(314,025)	(453,786)
年末	58,506,243	56,683,126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現金	445	468
銀行存款	30,739,465	30,747,456
結算備付金	7,315,428	7,414,914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的原始期限少於三個月的金融資產	42,981,231	43,656,117
原始期限少於三個月的交易性金融資產	-	1,025,357
減：原始到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風險準備金存款， 受限制的銀行結餘和清算結算資金	(4,116,993)	(2,303,963)
合計	<u>76,919,576</u>	<u>80,540,349</u>

(b) 籌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動

	貸款及借款	應付短期 融資款	應付債券	租賃負債
2022年1月1日	4,340,789	46,021,302	126,767,098	1,940,108
籌資現金流的變化	6,065,908	(32,076,032)	(446,505)	(564,860)
利息費用	166,783	718,959	4,679,796	69,217
支付利息	(166,782)	(1,014,750)	(4,373,812)	(69,217)
新增租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60,221
企業合併增加	-	-	-	44,997
其他非現金流變動	-	-	1,257,017	4,709
2022年12月31日	10,406,698	13,649,479	127,883,594	1,885,175
籌資現金流的變化	1,618,096	5,458,165	6,064,839	(666,252)
利息費用	857,144	694,533	4,466,022	64,843
支付利息	(856,592)	(430,083)	(4,592,297)	(64,843)
新增租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619,266
其他非現金流變動	185,896	-	203,385	(8,838)
2023年12月31日	<u>12,211,242</u>	<u>19,372,094</u>	<u>134,025,543</u>	<u>1,829,351</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租賃現金流總額

現金流量表中包括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經營活動	42,652	31,611
籌資活動	731,095	634,077

(d) 取得子公司控制權

	於2022年 11月4日
以現金支付的總對價	1,062,700
減：子公司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094)
合計	<u>963,606</u>

60. 金融資產轉移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部分交易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給第三方或客戶。如果金融資產轉移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本集團相應終止確認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如果本集團保留了金融資產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的，則不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1) 回購協議

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轉移包括賣出回購交易中作為擔保物交付給交易對手的證券。本集團轉移了收取上述證券協議期間合同現金流的權利，同時承擔在協議規定的到期日和價格將上述證券的回購的義務。本集團認為保留了上述金融資產幾乎所有的風險與報酬，因此並未終止確認上述金融資產。同時，本集團將其確認為賣出回購金融負債。

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轉移還包括賣出回購交易中作為擔保物轉移的融出資金收益權。本集團保留了收取上述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的權利，但承擔了基於相關協議向一個或多個交易對手支付現金的義務。本集團認為保留了上述金融資產幾乎所有的風險與報酬，因此並未於財務狀況表終止確認上述金融資產。同時，本集團將其確認為賣出回購金融負債。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0. 金融資產轉移(續)

(2) 融券業務

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轉移包括融券業務出借給客戶的證券，此種交易下，本集團要求客戶能夠提供完全覆蓋融券信用敞口的充分的擔保物，並且按照協議規定，客戶需承擔將上述證券歸還於本集團的義務。對於上述交易，本集團認為保留了相關證券幾乎所有的風險與報酬，因此未終止確認相關證券。

(3) 轉融通業務

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轉移包括本集團轉讓給證金公司的證券。對於上述證券，證金公司行使股票享有的權利時，應當按照本集團指示辦理。本集團認為上述金融資產的風險與回報均未轉移，因此並未於財務狀況表終止確認上述金融資產。

下表為已轉讓給第三方或客戶而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及相關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回購協議	融券業務	轉融通業務
已轉移資產的賬面價值	<u>3,030,857</u>	<u>2,432,180</u>	<u>953,680</u>
相關負債的賬面價值	<u>2,932,790</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2022年12月31日	回購協議	融券業務	轉融通業務
已轉移資產的賬面價值	<u>5,841,913</u>	<u>3,550,974</u>	<u>2,595,945</u>
相關負債的賬面價值	<u>5,474,333</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1. 或有事項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未決訴訟而形成的或有負債為人民幣172,263千元。

6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情況

(a) 本公司股份支付

本公司實施一項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用於授予激勵對象以換取授予對象服務。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出及未歸屬的獎勵股份的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本年授予	-	-
本年解禁／行權	-	24,900,183
本年失效	-	2,156,747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資本公積中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計金額為人民幣805,803千元。本年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確認的費用總額為人民幣142,160千元。

以股份支付換取的職工服務公允價值參照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允價值確定。本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允價值為授予日當天的收盤價。

63.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a) 關聯方關係

(1) 主要股東

所持本公司股份百分比：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資公司」)	23.06%	23.05%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際集團」)	9.05%	9.05%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3.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a) 關聯方關係 (續)

(2) 本公司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的詳細資料載於附註27。

(3) 本集團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

本集團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詳細資料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9。

(4) 本集團其他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
上海國鑫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國資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國鑫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國資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正海國鑫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國資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國際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國際集團控制的公司
新華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及總裁
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副董事長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監事擔任該公司副董事長
安徽華茂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中證信用增進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該公司董事
浦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國資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該公司董事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該公司董事
中國對外經濟貿易信託有限公司	以國資公司為受益人的信託受託人
廣東粵財信託有限公司	以國資公司為受益人的信託受託人
北京富泰華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國資公司持股30%以上公司的附屬公司

其他關聯人包括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3.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b)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1) 向關聯方收取的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關聯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107,500	205,490
其他主要關聯方	3,776	21,138
主要股東及其子公司	1,049	5,772

(2) 向關聯方收取的利息

關聯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其他主要關聯方	233,400	113,404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2,802	31

(3) 向關聯方支付的利息

關聯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其他主要關聯方	91,357	58,417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1,115	17,410
主要股東及其子公司	74	135

(4) 向關聯方支付的業務及管理費

關聯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其他主要關聯方	47,939	3,023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	10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3.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b)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續)

- (5) 本集團作為承租方支付的租賃費

關聯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	5,021

- (6) 本公司與國際集團及／或其聯繫人、華安基金及／或其附屬公司的交易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所定義的持續性關連交易。於2023年度，本集團與國際集團及／或其聯繫人、華安基金及／或其附屬公司就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及金融服務所涉及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年度交易金額上限及交易的實際發生額如下：

國際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交易上限 (人民幣： 百萬元)	實際發生的 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交易上限 (人民幣： 百萬元)	實際發生的 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				
流入	1,392.18	313.02	6,787.10	621.10
流出	1,310.93	715.71	6,752.80	1,388.20
金融服務				
產生收入	242.49	5.56	151.90	5.86
支付費用	36.19	-	65.10	0.19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3.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b)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續)

華安基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11月4日至 2022年12月31日	
	交易上限 (人民幣： 百萬元)	實際發生的 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交易上限 (人民幣： 百萬元)	實際發生的 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				
流入	6,324.01	3,770.20	1,461.00	801.10
流出	12,733.26	8,151.17	3,265.00	123.40
金融服務				
產生收入	256.32	127.99	114.10	40.45
支付費用	43.94	6.48	9.15	2.02

(c)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1) 存放關聯方款項餘額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其他主要關聯方	7,875,839	8,360,033

(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其他主要關聯方	47,653	120,030

(3) 應付款項餘額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其他主要關聯方	18,442	16,723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3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3.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c)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續)

(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其他主要關聯方	472,075	-

(5) 持有關聯方發行的債券餘額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主要股東及其子公司	-	155,552
其他主要關聯方	2,104,912	4,584,964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105,923	221,681

(6) 向關聯方借入／拆入資金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其他主要關聯方	2,854,909	703,320

(7) 與關聯方進行的衍生品交易餘額

關聯方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3,128		-	
其他主要關聯方	217,157		61,516	
衍生金融負債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116		23	
其他主要關聯方	20,590		244,851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3.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d)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工資、津貼及其他福利	7,853	8,546
退休金計劃供款和社會福利	2,891	3,474
獎金	14,519	17,529
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非現金)	7,987	14,273

董事及監事薪酬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18。

64.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其產品和服務確定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並披露分部信息。經營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分：

- (1) 財富管理業務：主要為客戶提供證券及期貨經紀、金融產品、投資諮詢、股票質押、融資融券、約定購回等服務；
- (2) 投資銀行業務：主要為企業和政府客戶提供上市保薦、股票承銷、債券承銷、結構性債務融資、併購財務顧問、企業多樣化解決方案等服務；
- (3) 機構與交易業務：主要由研究、機構經紀、交易投資以及股權投資等組成。其中，機構經紀主要為機構客戶提供主經紀商、席位租賃、託管外包、QFII等服務；交易投資主要負責股票、固定收益、外匯、大宗商品及其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資交易，以及為客戶的投融資及風險管理提供綜合金融解決方案；
- (4) 投資管理業務：包括為機構、個人提供資產管理和基金管理服務；
- (5) 國際業務：在香港主要通過國泰君安國際開展經紀、企業融資、資產管理、貸款及融資和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業務，並已在美國、歐洲及東南亞等地進行業務佈局。
- (6) 其他主要包括政府補助，一般營運支出等。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分部報告 (續)

(a) 業務分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財富管理	投資銀行	機構業務與 交易投資	投資管理	國際業務	其他	
分部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7,830,643	3,669,212	2,567,089	4,109,665	572,313	-	18,748,922
利息收入	9,610,974	-	4,167,913	127,947	1,728,602	141	15,635,577
投資收益淨額	-	-	6,536,415	172,100	2,411,863	-	9,120,378
其他收入及收益	-	-	7,648,192	64,985	(21,456)	1,107,233	8,798,954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17,441,617	3,669,212	20,919,609	4,474,697	4,691,322	1,107,374	52,303,831
分部總支出	(13,745,544)	(1,987,161)	(15,728,458)	(2,967,651)	(3,796,119)	(2,310,446)	(40,535,379)
其中：利息支出	(4,785,752)	-	(5,676,158)	(10,198)	(2,308,028)	(52,833)	(12,832,969)
信用減值損失	(52,928)	-	(125,021)	(9,572)	(74,997)	-	(262,518)
資產減值損失	-	-	(32,399)	-	-	-	(32,399)
分部經營利潤	3,696,073	1,682,051	5,191,151	1,507,046	895,203	(1,203,072)	11,768,452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	-	95,846	283,600	-	-	379,446
分部除稅前利潤	3,696,073	1,682,051	5,286,997	1,790,646	895,203	(1,203,072)	12,147,898
所得稅費用	-	-	-	-	-	-	(2,262,481)
分部本年利潤							<u>9,885,417</u>
於2023年12月31日							
分部總資產	272,168,189	5,126,532	481,152,823	26,978,074	136,150,127	3,826,739	925,402,484
分部總負債	224,133,960	2,102,600	404,802,212	3,573,287	115,770,984	1,641,431	752,024,47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493,728	9,300	872,838	48,940	82,705	6,941	1,514,452
資本性支出	379,944	7,157	671,684	37,661	63,645	5,341	1,165,432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分部報告 (續)

(a) 業務分部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重述後)						合計
	財富管理	投資銀行	機構業務與 交易投資	投資管理	國際業務	其他	
分部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8,464,497	4,215,706	2,731,146	1,644,386	676,064	-	17,731,799
利息收入	9,908,283	-	4,866,426	33,366	778,515	84	15,586,674
投資收益淨額	-	-	4,449,435	(44,846)	1,133,938	-	5,538,527
其他收入及收益	-	-	8,009,375	85,697	(151,883)	808,364	8,751,553
企業合併產生的收益	-	-	1,478,368	-	-	-	1,478,368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18,372,780	4,215,706	21,534,750	1,718,603	2,436,634	808,448	49,086,921
分部總支出	(12,838,983)	(2,560,294)	(15,047,730)	(1,110,771)	(2,277,407)	(1,864,345)	(35,699,530)
其中：利息支出	(4,361,329)	-	(5,581,613)	(8,540)	(814,623)	(55,994)	(10,822,099)
信用減值損失	229,005	-	378,405	-	(142,835)	-	464,575
資產減值損失	-	-	(20,394)	(3,867)	-	-	(24,261)
分部經營利潤	5,533,797	1,655,412	6,487,020	607,832	159,227	(1,055,897)	13,387,391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	-	74,603	677,977	-	-	752,580
分部除稅前利潤	5,533,797	1,655,412	6,561,623	1,285,809	159,227	(1,055,897)	14,139,971
所得稅費用							(2,517,168)
分部本年利潤							<u>11,622,803</u>
於2022年12月31日							
分部總資產	267,238,543	5,613,434	447,447,126	26,586,124	109,844,123	3,978,567	860,707,917
分部總負債	229,079,042	2,934,162	369,345,815	4,125,835	89,868,872	1,508,732	696,862,45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439,038	9,222	735,096	43,678	71,659	6,505	1,305,198
資本性支出	600,201	12,607	1,004,938	59,711	97,964	8,892	1,784,313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分部報告 (續)

(b) 地區分佈

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中國大陸	38,792,099	36,268,483
中國香港及境外	4,712,778	2,588,517
合計	43,504,877	38,857,000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大陸。

(c) 主要客戶信息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不存在10%以上營業收入來源於某一單一客戶的情況。

65. 金融風險管理

(1) 風險管理政策和組織架構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在日常經營活動中涉及的財務風險主要是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本集團制定了政策和程序來識別及分析這些風險，並設定適當的風險限額及內部控制流程，通過可靠的管理及資訊系統持續監控上述各類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包括兩個方面：風險管理的目標、風險管理的原則。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1) 風險管理政策和組織架構 (續)

風險管理政策 (續)

風險管理目標

本集團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是建立決策科學、運營規範、管理高效和可持續發展的管理體系，維護公司的財務穩健，提高本集團的市場地位和經營效益。具體目標包括：

- 保證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有關法律法規、行業規章和本集團各項管理規章制度；
- 建立健全符合當前要求的法人治理結構，形成科學合理的決策機制、執行機制、監督機制和反饋機制；
- 建立一系列高效運行、控制嚴密的風險管理制度，及時查錯防弊、堵塞漏洞，確保各項經營活動的健康運行；
- 建立一套科學合理、行之有效的風險計量和分析系統，對經營中可能出現的各類風險進行有效地識別、計量、分析和評估，確保公司資產的安全與完整；
- 不斷提高管理效率和效益，在有效控制風險的前提下，努力實現資產安全，風險可控。

風險管理原則

風險管理原則包括：匹配性原則、全覆蓋原則、獨立性原則、有效性原則、前瞻性原則。

風險管理的組織結構

本集團風險管理的組織結構包括兩個方面：法人治理結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1) 風險管理政策和組織架構 (續)

風險管理政策 (續)

法人治理結構

根據《公司法》、《證券法》及《證券公司治理準則》等法律法規的要求，本集團建立了由股東會、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組成的現代企業法人治理結構。通過明確高級管理層的權力、責任、經營目標以及規範高級管理層的行為來控制風險。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集團建立了董事會 (含風險控制委員會) 及監事會、經營管理層 (含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門、其他業務部門與分支機構及子公司的四級風險管理架構體系。風險管理部門包括風險管理部、內核風控部、法律合規部、集團稽核審計中心等專職履行風險管理職責的部門，以及計劃財務部、資產負債部、信息技術部、營運中心、行政辦公室等其他部門。

(2) 信用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資金主要存放在國有商業銀行或資本充足的股份制商業銀行，結算備付金主要存放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面臨的信用風險相對較低。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三個方面：一是經紀業務代理客戶買賣證券及期貨交易，若本集團沒有提前要求客戶依法繳足交易保證金，在結算當日客戶的資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況下，或客戶資金由於其他原因出現缺口，本集團有責任代客戶進行結算而造成信用損失；二是融資融券及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等擔保品交易業務的信用風險，指由於客戶未能履行合同約定而帶來損失的風險；三是信用類產品投資的違約風險，即所投資信用類產品之融資人或發行人出現違約、拒絕支付到期本息、導致資產損失和收益變化的風險。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信用風險 (續)

為了控制經紀業務產生的信用風險，本集團在中國大陸代理客戶進行的證券及期貨交易均以全額保證金結算。本集團通過全額保證金結算的方式在很大程度上控制了與本集團交易業務量相關的結算風險。

融資融券、股票質押式回購等業務的信用風險主要涉及客戶提供虛假數據、未及時足額償還負債、持倉規模及結構違反合同約定、交易行為違反監管規定、提供的擔保物資產涉及法律糾紛等。本公司及香港子公司信用交易管理部門授權專人負責對客戶的保證金額度以及股票質押貸款、融資融券業務的額度進行審批，並根據對客戶償還能力的定期評估對上述額度進行更新。信用和風險管理部門會監控相關的保證金額度以及股票質押貸款額度的使用情況，在必要時要求客戶追加保證金。若客戶未按要求追加保證金，則通過處置抵押證券以控制相關的風險。對於融資融券、股票質押式回購等業務，本集團基於實踐經驗及業務歷史違約數據估計違約概率，基於行業信息及市場數據下設定了違約損失率，結合前瞻性調整因素，確認預期信用損失。

為了控制信用類產品投資的違約風險，對於債券類投資，本集團制定了客戶信用評級與授信管理制度，並根據客戶信用等級與授信額度制定相應的投資限制；本集團根據信用評級建立評級與違約概率的映射關係，基於行業信息及市場數據下設定了違約損失率，結合前瞻性調整因素，確認預期信用損失。

對於應收賬款等，本集團基於歷史信用損失經驗，考慮了與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等相關信息，採用簡化計量方法計量減值準備。

本集團對於按照簡化計量方法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外，初始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若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少於12個月，則為預計存續期）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如果該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本集團將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整個存續期內或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均基於金融工具本身的性質，以單項金融工具或是金融工具組合進行計算。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信用風險 (續)

本集團已經制定了相應的預期信用損失政策，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通過考慮金融工具剩餘期間內違約風險的變化，對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基於以上程序，本集團將債務工具投資分為以下階段：

第一階段：當債務工具投資初始確認時，本集團確認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第一階段的債務工具投資也包括因信用風險改善而由第二階段重分類至第一階段的投資。

第二階段：當債務工具投資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本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的債務工具投資也包括因信用風險改善而由第三階段重分類至第二階段的投資。

第三階段：已經發生信用減值的債務工具投資。本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內的信用減值。

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系在初始確認時即確認信用減值的資產。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在後續計量時應基於經信用調整後的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預期信用損失僅隨金融工具在後續期間預期信用風險變化而相應變化。

本集團合理預期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不再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的，應當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這種減記構成相關金融資產的（部分）終止確認。

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會考慮不同的情景。每種情景與不同的違約概率關聯。不同情景的評估考慮了違約債務的償還方式，包括債務工具償還的可能性、擔保物的價值或者處置資產可能回收的金額。

影響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融出資金預期信用損失減值準備的重大變動因素主要是由於股市波動導致用於抵押的有價證券價值下跌，進而擔保物價值不能覆蓋融資金額。本集團綜合考慮債務人信用狀況、還款能力、第三方增信措施、擔保品實際可變現能力和處置周期等因素後，確認了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融出資金信用減值損失。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信用風險 (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判斷標準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在確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在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基於本集團歷史數據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內外部信用風險評級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確定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發生違約風險的變化情況。

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是否已發生顯著增加時主要考慮的因素有：報告日剩餘存續期違約概率較初始確認時是否顯著上升、債務人經營或財務情況是否出現重大不利變化、維持擔保比例是否低於平倉線、最新評級是否在投資級以下等。無論採用何種方式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過(含)30日，則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除非以合理成本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證明即使逾期超過30日，信用風險仍未顯著增加。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信用風險 (續)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有可能是多個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單獨識別的事件所致。為確定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主要考慮以下一項或多項定量、定性指標：

- 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
- 擔保物價值已經不能覆蓋融資金額；
- 最新評級存在違約級別；
-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由於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相關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集團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的情形。

對於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本集團充分考慮融資主體的信用狀況，合同期限，以及擔保證券所屬板塊、流動性、限售情況、集中度、波動性、履約保障情況、發行人經營情況等因素，為不同融資主體或合約設置不同的平倉線，其中平倉線一般不低於130%。

- 履約保障比例大於平倉線，且逾期天數小於30天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屬於「第一階段」；
- 履約保障比例大於100%小於平倉線，或逾期天數大於30天小於90天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屬於「第二階段」；
- 履約保障比例小於100%，或逾期天數大於90天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屬於「第三階段」。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信用風險 (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對不同的資產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準備。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關鍵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本集團考慮歷史統計數據（如交易對手評級、擔保方式及抵質押物類別、還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模型，並持續完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方法，評估調整相關模型和參數，合理反映預期信用風險變化。

減值計提方法

本集團採用違約概率(PD)/違約損失率(LGD)方法進行減值計量：

- 違約概率(PD)是指債務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本集團基於歷史違約數據、內部及外部評級信息、前瞻性信息等因素估計違約概率；
- 違約損失率(LGD)是指本集團對違約風險暴露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類型、產品類型、追索方式和優先級等，以及擔保品的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違約損失率以違約發生時風險敞口損失的百分比表示；
- 違約風險敞口(EAD)是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 前瞻性信息，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通過進行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影響各業務類型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定期根據經濟指標預測以及專家評估，確定前瞻性信息對違約概率等參數的影響。

對於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本集團基於可獲取的內外部信息，如：歷史違約數據、履約保障比例、擔保物變現能力等因素，定期對融資人進行風險評估。本年末本集團各階段減值損失率（綜合考慮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區間如下：

第一階段：根據不同的履約保障比例，減值損失率一般不低於0.2%；

第二階段：根據不同的履約保障比例，減值損失率一般為0.5% - 10%；

第三階段：綜合考慮質押物總估值、履約保障比例、融資人信用狀況及還款能力、其他擔保資產價值情況、第三方提供連帶擔保等定性與定量指標，逐項評估每筆業務的可收回金額，確定減值準備金額。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信用風險 (續)

減值計提方法 (續)

(i)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財務狀況表項目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該最大敞口為考慮擔保或其他信用增級方法影響前的金額。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94,146,785	61,189,31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9,666,091	71,136,2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74,846,244	162,872,53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3,614,543	3,156,149
存出保證金	56,787,627	58,922,8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9,939	106,576
應收賬款	16,823,117	11,759,050
其他流動資產	944,794	821,367
融出資金	89,753,965	87,115,509
衍生金融資產	9,672,698	8,232,823
結算備付金	7,315,428	7,414,914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141,939,238	158,867,961
銀行存款	30,739,465	30,747,456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u>696,449,934</u>	<u>662,342,690</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因資本或資金短缺而在履行與金融負債有關的責任方面面臨困難的風險。本集團已採用以下方式來管理流動性風險：

建立以淨資本為核心的風險監控體系

本集團建立了以淨資本為核心的風險監控體系，本集團根據《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建立了以「風險覆蓋率、資本槓桿率」等影響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的監控指標。同時本集團整體嚴格按照《證券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指引》的要求，建立以流動性覆蓋率和淨穩定資金率為核心指標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保證各項經營活動符合監管規定的流動性風險要求；建立多層次的優質流動性資產體系，並實施持續監控，維持充足的流動性儲備。

嚴格控制自營業務投資規模

本集團嚴格控制自營業務投資規模，自營投資佔淨資本的比例嚴格控制在監管機關的要求之內。在控制規模的同時，本集團對所投資證券資產的變現能力也規定了相應的投資比例進行限制並適時監控。

實施風險預算

本集團根據董事會的授權，每年年初和年中分兩次制定各項業務的風險預算，流動性風險管理被納入風險預算之中。

建立臨時流動性補給機制

本集團與若干商業銀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關係，取得了合適的頭寸拆借額度和質押貸款額度，建立了臨時流動性補給機制。於2023年12月31日，各商業銀行向本公司提供的透支額度為人民幣150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30億元），用於彌補本公司自有資金臨時頭寸不足。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 流動性風險 (續)

建立臨時流動性補給機制 (續)

下表按未折現的剩餘合同現金流列示了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

2023年12月31日	即期償還	1個月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	8,993,573	2,074,980	662,664	106,693	515,210	12,353,120
應付短期融資款	-	1,103,819	9,647,281	8,836,376	-	-	19,587,476
拆入資金	-	5,532,032	5,175,560	1,116,895	-	-	11,824,487
代理買賣證券款	178,055,072	-	-	-	-	-	178,055,07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190,080,011	11,355,246	15,869,245	-	-	217,304,50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10,264,876	12,772,139	34,586,613	16,796,959	403,674	74,824,261
衍生金融負債	11,180	1,239,325	2,358,279	5,190,631	1,989,997	699,194	11,488,606
應付債券	-	5,981,750	420,616	29,675,215	91,370,725	18,157,000	145,605,306
租賃負債	-	69,849	127,682	475,325	1,228,150	51,805	1,952,811
其他流動負債	3,760,684	75,067,948	480,140	1,567,931	-	-	80,876,703
金融負債合計	<u>181,826,936</u>	<u>298,333,183</u>	<u>44,411,923</u>	<u>97,980,895</u>	<u>111,492,524</u>	<u>19,826,883</u>	<u>753,872,344</u>
2022年12月31日	即期償還	1個月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21,483	9,845,839	4,542	23,544	109,095	545,611	10,550,114
應付短期融資款	-	755,535	1,946,749	11,088,728	-	-	13,791,012
拆入資金	-	4,833,546	4,734,911	3,465,852	-	-	13,034,309
代理買賣證券款	195,718,783	-	-	-	-	-	195,718,78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387,756	148,188,040	11,915,498	13,094,877	-	-	173,586,17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2,434	19,128,489	19,641,318	9,535,311	26,721,315	-	75,048,867
衍生金融負債	14,011	734,119	5,083,598	3,137,097	821,618	216	9,790,659
應付債券	-	4,437,450	4,263,019	28,526,939	84,196,740	18,765,740	140,189,888
租賃負債	-	64,756	106,714	452,676	1,320,373	54,563	1,999,082
其他流動負債	1,309,764	60,703,869	1,055,336	513,769	-	-	63,582,738
金融負債合計	<u>197,474,231</u>	<u>248,691,643</u>	<u>48,751,685</u>	<u>69,838,793</u>	<u>113,169,141</u>	<u>19,366,130</u>	<u>697,291,623</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 市場風險

本集團主要涉及的市場風險是指在以自有資金進行各類投資時因利率變動、匯率變動和證券市場價格變動而產生盈利或虧損。

本集團亦從事股票及債券承銷業務，並需要對部分首次發行新股的申購及債券承銷作出餘額認購承諾。這些情況下，任何未完成承銷的部分由於市場環境變化造成的市場價低於承銷價所產生的價格變動風險將由本集團承擔。

集團管理層制定了本集團所能承擔的最大市場風險敞口。該風險敞口的衡量和監察是根據本金及止損額度而制定，並規定整體的市場風險均控制在管理層已制定的範圍內。

(i)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敞口主要與生息資產有關。

下表匯總了本集團的利率風險。表內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項目，按合約重新定價日與到期日兩者較早者分類，以賬面價值列示：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 市場風險 (續)

(i) 利率風險 (續)

2023年12月31日	1個月至					不計息	合計
	1個月內	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762,800	375,532	7,960,481	56,868,133	26,860,440	1,319,399	94,146,7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	-	-	-	1,875,680	1,875,68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109,989	-	489,383	59,948	2,947,748	7,475	3,614,54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4,802,587	3,336,874	19,492,646	1,780,530	-	253,454	69,666,09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640,522	5,797,592	62,140,920	71,854,604	27,416,494	198,724,108	372,574,240
存出保證金	879,793	-	-	-	-	55,907,834	56,787,627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	199,939	199,939
應收賬款	-	-	-	-	-	16,823,117	16,823,117
其他流動資產	-	-	-	-	-	944,794	944,794
融出資金	7,695,326	25,078,847	54,995,869	-	-	1,983,923	89,753,965
衍生金融資產	138,308	66,607	533,945	313,559	2,088	8,618,191	9,672,698
結算備付金	7,302,678	-	-	-	-	12,750	7,315,428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91,699,074	11,685,958	38,010,000	-	-	544,206	141,939,238
現金及銀行存款	26,294,859	989,579	3,355,406	-	-	100,066	30,739,910
合計	<u>186,325,936</u>	<u>47,330,989</u>	<u>186,978,650</u>	<u>130,876,774</u>	<u>57,226,770</u>	<u>287,314,936</u>	<u>896,054,055</u>
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8,927,792	2,024,452	636,912	40,000	499,000	83,086	12,211,242
應付短期融資款	1,045,417	9,398,903	8,635,493	-	-	292,281	19,372,094
拆入資金	5,520,884	5,112,792	1,063,723	-	-	47,503	11,744,902
代理買賣證券款	144,241,062	-	-	-	-	33,814,010	178,055,07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89,742,127	11,175,733	15,411,113	-	-	500,617	216,829,59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8,667,035	12,772,139	33,078,252	16,552,410	403,674	3,350,751	74,824,261
衍生金融負債	139,984	211,298	555,469	238,577	1,824	10,341,454	11,488,606
應付債券	5,499,504	-	26,411,256	84,001,169	16,000,934	2,112,680	134,025,543
租賃負債	64,821	117,748	432,702	1,164,488	49,592	-	1,829,351
其他流動負債	-	-	-	-	-	80,876,703	80,876,703
合計	<u>363,848,626</u>	<u>40,813,065</u>	<u>86,224,920</u>	<u>101,996,644</u>	<u>16,955,024</u>	<u>131,419,085</u>	<u>741,257,364</u>
利率敏感度缺口	<u>(177,522,690)</u>	<u>6,517,924</u>	<u>100,753,730</u>	<u>28,880,130</u>	<u>40,271,746</u>	<u>155,895,851</u>	<u>154,796,691</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 市場風險 (續)

(i) 利率風險 (續)

2022年12月31日	1個月內	1個月至 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413,414	446,611	3,897,630	46,979,354	8,505,794	946,512	61,189,3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	-	-	-	2,331,288	2,331,28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	110,159	257,917	140,564	2,646,972	537	3,156,14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5,623,489	3,315,378	21,714,018	298,307	-	185,028	71,136,2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405,203	8,249,079	44,836,919	79,468,275	26,311,745	170,130,023	331,401,244
存出保證金	1,063,211	-	-	-	-	57,859,606	58,922,8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	106,576	106,576
應收賬款	-	-	-	-	-	11,759,050	11,759,050
其他流動資產	-	-	103,500	-	-	717,867	821,367
融出資金	4,649,573	26,319,598	54,305,354	-	-	1,840,984	87,115,509
衍生金融資產	2,425	46,765	124,953	450,074	191	7,608,415	8,232,823
結算備付金	7,406,754	-	-	-	-	8,160	7,414,914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105,634,259	13,051,939	39,660,000	-	-	521,763	158,867,961
現金及銀行存款	28,525,112	231,849	1,779,200	-	-	211,763	30,747,924
合計	<u>195,723,440</u>	<u>51,771,378</u>	<u>166,679,491</u>	<u>127,336,574</u>	<u>37,464,702</u>	<u>254,227,572</u>	<u>833,203,157</u>
2022年12月31日	1個月內	1個月至 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9,820,249	-	10,000	40,000	509,000	27,449	10,406,698
應付短期融資款	754,754	1,899,633	10,926,481	-	-	68,611	13,649,479
拆入資金	4,812,803	4,688,427	3,427,652	-	-	38,323	12,967,205
代理買賣證券款	154,314,932	-	-	-	-	41,403,851	195,718,78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48,419,131	11,739,501	12,771,812	-	-	306,238	173,236,68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6,884,421	19,641,318	9,535,310	26,146,872	-	2,840,946	75,048,867
衍生金融負債	3,389	104,783	62,792	150,511	216	9,468,968	9,790,659
應付債券	3,999,810	3,998,092	25,171,827	76,673,361	15,987,963	2,052,541	127,883,594
租賃負債	59,570	96,814	415,091	1,261,950	51,750	-	1,885,175
其他流動負債	37,744	-	-	-	-	63,544,994	63,582,738
合計	<u>339,106,803</u>	<u>42,168,568</u>	<u>62,320,965</u>	<u>104,272,694</u>	<u>16,548,929</u>	<u>119,751,921</u>	<u>684,169,880</u>
利率敏感度缺口	<u>(143,383,363)</u>	<u>9,602,810</u>	<u>104,358,526</u>	<u>23,063,880</u>	<u>20,915,773</u>	<u>134,475,651</u>	<u>149,033,277</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 市場風險 (續)

(i) 利率風險 (續)

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變化對公司利息淨收入，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和權益的可能影響。利息淨收入的敏感性是基於一定利率變動對期末持有的預計未來一年內進行利率複位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影響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的影響。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敏感性和權益敏感性的計算是基於在一定利率變動時對期末持有的固定利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進行重估的影響。

下表列出了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按當日資產和負債進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結果，反映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假設下，利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淨利潤和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產生的影響。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上升 50個基點	下降 50個基點	上升 50個基點	下降 50個基點
變動如下：				
— 淨利潤	(962,088)	984,326	(660,548)	664,006
— 其他綜合收益	(994,802)	1,032,694	(589,467)	608,027
權益變動	<u>(1,956,890)</u>	<u>2,017,020</u>	<u>(1,250,015)</u>	<u>1,272,033</u>

(ii)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匯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經營活動（當收支以不同於本集團記賬本位幣的外幣結算時）及其於境外子公司的淨投資有關。

除了在香港設立了子公司並持有以港幣為結算貨幣的資產外，本集團持有的外幣資產及負債佔整體的資產及負債比重並不重大。

由於外幣淨敞口在本集團中佔比較低，因此本集團面臨的匯率風險不重大。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 市場風險 (續)

(iii)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是指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因股票指數水平和個別證券價值的不利變化而降低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權證、基金和期貨等，所面臨的最大市場價格風險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決定。

上述金融工具因其市值變動而面臨價格風險，該變動可因只影響個別金融工具或其發行人的因素所致，亦可因影響市場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下表說明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的淨利潤和股東權益對權益性證券、基金、權益衍生金融資產／負債、信託產品、股指期貨等權益性投資的公允價值每10%的變動(以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價值為基礎)的敏感性。

敏感性分析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10%	-10%	+10%	-10%
變動如下：				
— 淨利潤	9,621,686	(9,621,686)	11,219,460	(11,219,460)
— 其他綜合收益	141,265	(141,265)	175,468	(175,468)
權益變動	<u>9,762,951</u>	<u>(9,762,951)</u>	<u>11,394,928</u>	<u>(11,394,928)</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

- 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便持續為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方帶來回報及利益；
- 支持本集團的穩定及增長；
- 維持穩健的資本基礎及支持業務發展；及
- 符合中國及香港法規對資本的要求。

本集團根據經濟形勢以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的變化對其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以調整對股東的利潤分配、向股東歸還資本、發行新股、次級債或可轉債等。

本集團採用淨資本來管理資本。淨資本是指根據證券公司的業務範圍和公司資產負債的流動性特點，在淨資產的基礎上對資產負債等項目和有關業務進行風險調整後得出的綜合性風險控制指標。

於2020年1月23日，中國證監會頒佈了《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計算標準規定》(2020)，並要求於2020年6月1日起實施，於2020年3月20日，頒佈了《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2020修正)，並要求於2020年3月20日起實施，對證券公司必須持續符合的風險控制指標體系及標準進行了修改，本集團須就風險控制指標持續達標。核心風險控制指標標準如下：

- (i) 淨資本與各項風險資本準備之和的比率不得低於100%；
- (ii) 淨資本與淨資產的比率不得低於20%；
- (iii) 淨資本與負債的比率不得低於8%；
- (iv) 淨資產與負債的比率不得低於10%；
- (v)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與淨資本的比率不得超過100%；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 資本管理 (續)

- (vi) 自營非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與淨資本的比率不得超過500%；
- (vii) 核心淨資本與表內外資產總額的比率不得少於8%；
- (viii) 優質流動性資產與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的比率不得少於100%；
- (ix) 可用穩定資金與所需穩定資金的比率不得少於100%；及
- (x) 融資(含融券)的金額與淨資本的比率不得超過400%。

本公司若干子公司亦須遵守分別由中國證監會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所頒佈的中國及香港監管要求的資本規定。

6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況的交易雙方自願進行資產交換或者債務清償所收到或支付的金額。以下是評估公允價值的方法和假設。

本集團採用以下公允價值層級計量和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 (a) 根據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確定公允價值(「第一層級」)；
- (b) 根據直接(比如取自價格)或間接(比如根據價格推算的)可觀察到的、除市場報價以外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第二層級」)；及
- (c) 根據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以外的變量為基礎確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第三層級」)。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1)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投資	2,009,104	154,548,047	992,293	157,549,444
– 基金投資	38,367,265	65,621,022	5,476,698	109,464,985
– 股票／股權投資	59,424,607	6,558,214	3,189,504	69,172,325
– 其他投資	1,626,440	29,129,843	5,631,203	36,387,4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債務投資	542,068	93,604,717	-	94,146,7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股票／股權投資	1,702,561	1,417	171,702	1,875,680
衍生金融資產	965,029	8,707,669	-	9,672,698
合計	<u>104,637,074</u>	<u>358,170,929</u>	<u>15,461,400</u>	<u>478,269,403</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權益投資	1,539,627	-	-	1,539,627
– 債務證券	-	1,470,697	-	1,470,697
– 其他	-	142,270	-	142,270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證券	-	63,196,442	6,806,371	70,002,813
– 其他	1,062,193	114,964	491,697	1,668,854
衍生金融負債	640,667	10,847,939	-	11,488,606
合計	<u>3,242,487</u>	<u>75,772,312</u>	<u>7,298,068</u>	<u>86,312,867</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1)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投資	914,061	146,496,581	1,147,782	148,558,424
- 基金投資	33,710,515	57,676,142	5,593,489	96,980,146
- 股票／股權投資	37,659,457	10,310,967	3,320,652	51,291,076
- 其他投資	1,144,555	27,690,021	5,737,022	34,571,5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債務投資	279,271	60,910,044	-	61,189,3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股票／股權投資	2,081,878	3,097	246,313	2,331,288
衍生金融資產	699,956	7,532,867	-	8,232,823
合計	<u>76,489,693</u>	<u>310,619,719</u>	<u>16,045,258</u>	<u>403,154,670</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權益投資	543,882	-	-	543,882
- 債務證券	-	9,503,187	-	9,503,187
- 其他	-	640,856	-	640,856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證券	-	55,870,959	6,833,775	62,704,734
- 其他	420,047	728,148	508,013	1,656,208
衍生金融負債	216,732	9,573,927	-	9,790,659
合計	<u>1,180,661</u>	<u>76,317,077</u>	<u>7,341,788</u>	<u>84,839,526</u>

於上述期間內，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間概無重大轉換。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2) 具體投資的估值流程和方法

在報告期末，本集團的估值方法和假設如下：

第一層級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是在計量日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者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第二層級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是以估值技術確定的，且其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級輸入值是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

2023年，本集團採用的第二層級估值技術無變動。

第三層級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是以估值技術確定的，且其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級輸入值是不可觀察的。對於某些非上市權益性證券和債務證券，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或者引用交易對手的報價確定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現金流折現法和市場比較法等。這些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計量可能採用了不可觀察參數，例如信用差價、市淨率、市盈率和流動性折讓等。因上述不可觀察參數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均不重大。財務部定期審閱所有用於計量第三層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重大無法觀察參數及估值調整。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3) 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的變動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2023年1月1日	15,798,945	246,313	(7,341,788)
計入當期損益	56,147	-	265,057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07,259	(6,954)	(97,272)
增加	638,175	186	(54,066)
轉入	118,161	-	(180,413)
轉出	(304,724)	(80)	-
減少	(1,124,265)	(67,763)	110,414
2023年12月31日	<u>15,289,698</u>	<u>171,702</u>	<u>(7,298,068)</u>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2022年1月1日	13,260,475	307,721	(5,818,073)
計入當期損益	685,304	-	(1,094,235)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73,469)	-
增加	1,404,751	25,000	(1,293,064)
轉入	1,153,978	67	-
轉出	(10,906)	-	-
減少	(694,657)	(13,006)	863,584
2022年12月31日	<u>15,798,945</u>	<u>246,313</u>	<u>(7,341,788)</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4) 第三層級計量的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就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而言，價格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其他類似技術等估值技術確定。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分類，一般基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對計量總體公允價值的重要性釐定。下表列示第三層級主要金融工具的相關估值技術和輸入數據。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負債	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允價值的關係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2,688,522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485,708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102,468	現金流量折現法	風險調整折現率	風險調整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84,508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不適用
債券投資	191,144	市場法	價格倍數	價格倍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債券投資	801,149	收益法	抵押物價值	不適用
非上市基金投資	4,703,494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不適用
非上市基金投資	773,204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其他投資	5,631,203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不適用
金融負債	(452,663)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金融負債	(6,845,405)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4) 第三層級計量的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負債	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允價值的關係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1,344,243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2,132,773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89,949	現金流量折現法	風險調整折現率	風險調整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債券投資	175,653	市場法	價格倍數	價格倍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債券投資	972,129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抵押物價值	不適用
非上市基金投資	2,749,040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不適用
非上市基金投資	722,038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非上市基金投資	2,122,411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投資	5,737,022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不適用
金融負債	(508,013)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金融負債	(6,833,775)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第三層級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對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合理性變動不具有重大敏感性。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5)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

除以下項目外，本集團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之間無重大差異。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3,614,543	3,724,471	-	3,724,471	-
應付債券	<u>134,025,543</u>	<u>135,563,842</u>	<u>6,286,081</u>	<u>129,277,761</u>	<u>-</u>

	2022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3,156,149	3,230,273	-	3,230,273	-
應付債券	<u>127,883,594</u>	<u>129,829,813</u>	<u>73,999,473</u>	<u>55,830,340</u>	<u>-</u>

67. 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

1 發行短期融資券

於2024年1月10日，本公司已完成202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資券的公開發行工作，該短期融資券規模為人民幣20億元，年利率為2.43%，期限為168天。

2 發行次級債券

於2024年3月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國泰君安期貨已完成2024年度第一期面向專業投資者的次級債券的非公開發行工作。該次級債券規模為人民幣10億元，年利率為2.77%，期限為3年期。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7. 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 (續)

3 發行中期票據

於2023年12月31日後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中期票據計劃項下完成3筆中期票據的發行，金額按幣種合計分別為美元0.35億元及人民幣8億元。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於2023年12月31日後至本報告日期，國泰君安國際完成14筆中期票據的發行，金額按幣種合計分別為美元5.804億元及人民幣18.49億元。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8.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已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和修訂。

		於此日期起／ 之後的年度內生效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關於負債的分類的修訂及 關於附有契約條件的 非流動負債的修訂	2024年1月1日
(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關於售後租回交易中的 租賃負債的修訂	2024年1月1日
(3)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4)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本集團評估這些新變化在初步應用期間可能帶來的預期影響。經評估，本集團預期這些準則和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9. 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重述後)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2,684,853	1,510,995
使用權資產	1,236,704	1,290,601
其他無形資產	729,392	646,138
對子公司的投資	27,448,144	26,965,388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4,928,706	4,855,22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76,450,493	50,929,5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550,102	1,639,62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783,561	298,86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852,843	4,102,149
存出保證金	13,847,121	14,692,37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63,503	1,336,42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1,968	112,606
非流動資產總額	136,437,390	108,379,973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6,451,225	4,862,372
其他流動資產	8,345,141	9,225,810
融出資金	84,532,693	81,509,79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7,078,755	4,480,35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3,002,680	67,448,0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65,940,677	242,611,338
衍生金融資產	9,173,457	7,014,244
結算備付金	8,730,916	7,994,016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75,928,104	86,690,419
現金及銀行存款	20,329,917	20,304,454
流動資產總額	549,513,565	532,140,817
資產總額	685,950,955	640,520,790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9. 公司財務狀況表 (續)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重述後)
流動負債		
應付短期融資款	16,826,694	10,268,654
拆入資金	11,744,902	12,967,205
代理買賣證券款	79,730,022	88,991,027
應付職工薪酬	5,472,361	6,432,071
應交所得稅	727,115	1,211,53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91,780,268	155,980,5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6,783,279	32,308,840
衍生金融負債	11,533,724	9,492,608
應付債券	30,298,960	33,724,583
合同負債	64,170	79,730
租賃負債	467,715	436,745
其他流動負債	64,553,171	53,213,786
流動負債總額	439,982,381	405,107,321
流動資產淨額	109,531,184	127,033,496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45,968,574	235,413,469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549,552	559,151
應付債券	91,559,096	85,778,869
租賃負債	918,015	1,003,1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6,814,325	8,663,667
其他非流動負債	328,897	335,976
非流動負債總額	100,169,885	96,340,828
淨資產	145,798,689	139,072,641
權益		
股本	8,904,611	8,906,673
其他權益工具	19,918,679	16,046,936
庫存股	(361,484)	(393,371)
儲備	76,472,324	73,733,814
未分配利潤	40,864,559	40,778,589
權益總額	145,798,689	139,072,641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9. 公司財務狀況表 (續)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儲備				庫存股	未分配利潤	合計
			資本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於2022年12月31日(重述後)	<u>8,906,673</u>	<u>16,046,936</u>	<u>44,619,271</u>	<u>208,626</u>	<u>7,172,529</u>	<u>21,733,388</u>	<u>(393,371)</u>	<u>40,778,589</u>	<u>139,072,641</u>
本年利潤	-	-	-	-	-	-	-	6,969,042	6,969,042
其他綜合收益	-	-	-	92,823	-	-	-	-	92,823
綜合收益總額	-	-	-	92,823	-	-	-	6,969,042	7,061,865
發行永續債	-	5,000,000	(19,623)	-	-	-	-	-	4,980,377
提取一般儲備	-	-	-	-	-	1,393,808	-	(1,393,808)	-
股息	-	-	-	-	-	-	-	(4,719,402)	(4,719,402)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分配	-	-	-	-	-	-	-	(758,500)	(758,500)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未分配利潤	-	-	-	11,362	-	-	-	(11,362)	-
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轉換	95	(1,128,257)	1,130,011	-	-	-	-	-	1,849
收購庫存股	-	-	-	-	-	-	(14,188)	-	(14,188)
註銷庫存股	(2,157)	-	(12,031)	-	-	-	14,188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	142,160	-	-	-	31,887	-	174,047
於2023年12月31日	<u>8,904,611</u>	<u>19,918,679</u>	<u>45,859,788</u>	<u>312,811</u>	<u>7,172,529</u>	<u>23,127,196</u>	<u>(361,484)</u>	<u>40,864,559</u>	<u>145,798,689</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9. 公司財務狀況表 (續)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儲備				庫存股	未分配利潤	合計
			資本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於2021年12月31日	8,908,450	11,071,656	44,354,202	622,207	7,172,529	19,897,884	(638,820)	39,930,079	131,318,187
會計政策變更	-	-	-	-	-	3,547	-	14,189	17,736
於2022年1月1日	8,908,450	11,071,656	44,354,202	622,207	7,172,529	19,901,431	(638,820)	39,944,268	131,335,923
本年利潤	-	-	-	-	-	-	-	9,159,783	9,159,783
其他綜合收益	-	-	-	(448,049)	-	-	-	-	(448,049)
綜合收益總額	-	-	-	(448,049)	-	-	-	9,159,783	8,711,734
發行永續債	-	4,975,283	-	-	-	-	-	-	4,975,283
提取一般儲備	-	-	-	-	-	1,831,957	-	(1,831,957)	-
股息	-	-	-	-	-	-	-	(6,056,537)	(6,056,537)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分配	-	-	-	-	-	-	-	(402,500)	(402,500)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未分配利潤	-	-	-	34,468	-	-	-	(34,468)	-
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轉換	1	(3)	21	-	-	-	-	-	19
註銷庫存股	(1,778)	-	(10,810)	-	-	-	12,588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	275,858	-	-	-	232,861	-	508,719
於2022年12月31日(重述後)	<u>8,906,673</u>	<u>16,046,936</u>	<u>44,619,271</u>	<u>208,626</u>	<u>7,172,529</u>	<u>21,733,388</u>	<u>(393,371)</u>	<u>40,778,589</u>	<u>139,072,641</u>

70. 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於2024年3月28日批准。

第十一節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一、公司重大行政許可事項的相關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一) 本公司行政許可事項

序號	批覆日期	批覆標題	批覆文號
1	2023/4/18	關於同意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次級公司債券註冊的批覆	證監許可[2023]835號
2	2023/4/18	關於同意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短期公司債券註冊的批覆	證監許可[2023]836號
3	2023/10/27	關於同意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永續次級公司債券註冊的批覆	證監許可[2023]2441號
4	2024/1/29	關於同意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註冊的批覆	證監許可[2024]160號

二、監管部門對公司的分類結果

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2023年分類評價結果為：A類AA級。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1、公司的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1	中國人民銀行	同業拆借資格(銀貨政[2000]122號、銀總部函[2016]22號) 代理法人機構參與上海黃金交易所黃金交易(銀市黃金備[2014]143號) 自貿區分賬核算業務(2015年8月) 參與「南向通」業務(2021年12月)
2	中國證監會及其派出機構	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許可證：證券經紀，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證券承銷與保薦；證券自營；融資融券；證券投資基金代銷；代銷金融產品；股票期權做市；上市證券做市交易。(編號：9131000063159284XQ) 網上證券委託業務(證監信息字[2001]3號) 開放式證券投資基金代銷業務(證監基金字[2002]31號) 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證監許可[2008]124號、滬證監機構字[2010]103號)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參與股指期貨交易（滬證監機構字[2010]253號）
		債券質押式報價回購業務（機構部部函[2011]573號、上證函[2013]257號）
		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業務（機構部部函[2012]250號）
		綜合理財服務（機構部部函[2012]555號）
		融資融券業務（證監許可[2013]311號）
		代銷金融產品業務（滬證監機構字[2013]56號）
		黃金等貴金屬現貨合約代理和黃金現貨合約自營業務試點（機構部部函[2014]121號）
		證券投資基金託管資格（證監許可[2014]511號）
		自營及代客結售匯、自營及代客外匯買賣等外匯業務（證券基金機構監管部部函[2014]1614號）
		股票期權做市業務（證監許可[2015]154號）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自營參與碳排放權交易（機構部函[2015]862號）
		試點開展跨境業務（機構部函[2017]3002號）
		場外期權一級交易商資格（機構部函[2018]1789號）
		開展信用衍生品業務（機構部函[2018]2545號）
		股指期權做市業務（證監會機構部函[2019]3066號）
		試點開展基金投資顧問業務（機構部函[2020]385號）
		賬戶管理功能優化試點業務（機構部函[2021]3750號）
		國債期貨做市業務（機構部函[2021]4029號）
		上市證券做市交易業務（證監許可[2022]2453號）
		個人養老金基金銷售機構（2022年11月）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3	證券業協會	從事相關創新活動資格(2005年2月) 中小企業私募債券承銷業務試點(中證協函[2012]378號) 櫃檯交易業務(中證協函[2012]825號) 金融衍生品業務(中證協函[2013]1224號)
4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代理登記業務(2002年4月) 結算參與人(中國結算函字[2006]67號) 甲類結算參與人(中國結算函字[2008]24號) 受信用保護債券質押式回購業務合格創設機構(中國結算函字[2021]200號)
5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轉融通業務試點(中證金函[2012]116號) 轉融券業務試點(中證金函[2013]45號) 科創板轉融券業務(中證金函[2019]130號) 科創板做市借券業務(中證金函[2022]272號)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6	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	國債買斷式回購業務(2004年12月) 開展「上證基金通」業務(2005年7月) 上證18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一級交易商(2006年3月) 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交易商(上證會函[2007]90號) 大宗交易系統合格投資者(證號:A00001) 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上證會字[2013]64號、深證會[2013]58號) 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行權融資業務試點(深證函[2015]15號) 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上證函[2015]66號) 上證50ETF期權做市商(上證函[2015]212號、上證公告[2015]4號) 港股通業務(上證函[2014]654號、深證會[2016]326號) 信用保護合約核心交易商(上證函[2019]205號)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上市基金主做市商業務資格（上證函[2019]1288號）
		信用保護憑證創設機構（上證函[2019]2253號）
		股票期權業務（深證會[2019]470號）
		滬深300ETF期權主做市商（上證函[2019]2303號、深證會[2019]483號）
		中證500ETF期權主做市商（上證函[2022]1626號、深證會[2022]313號）
		上交所基金通平台做市商（2022年2月）
		創業板ETF期權主做市商（深證會[2022]313號）
		深證100ETF期權主做市商（深證會[2022]421號）
		上交所債券主做市商、深交所債券主做市商（2023年2月）
		華夏科創50ETF期權主做市商（上證公告[2023]25號）
		易方達科創50ETF期權主做市商（上證公告[2023]26號）
		深交所基金流動性服務商資格（2023年）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7	國家外匯管理局	<p>外幣有價證券經紀及承銷業務（匯資字第SC201221號）</p> <p>即期結售匯業務、人民幣與外匯衍生產品業務、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結售匯業務（匯複[2014]325號）</p> <p>Quanto產品結售匯、為QFII託管客戶結售匯、代客外匯買賣等三類業務（匯綜便函[2016]505號）</p> <p>為從事跨境投融資交易的客戶辦理結售匯業務（匯綜便函[2020]469號）</p> <p>代客結售匯試點業務（匯資便函[2021]238號）</p>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8	中國銀行間市場 交易商協會	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主承銷業務（交易商協會公告[2012]19號） 信用風險緩釋工具核心交易商（2016年12月） 信用風險緩釋憑證創設機構（2017年） 信用聯結票據創設機構（2017年） 獨立開展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主承銷業務（中市協發[2022]155號）
9	上海黃金交易所	特別會員（證書編號：T002） 國際會員（A類）（證書編號：IM0046） 開通交易專戶（上金交發[2013]107號） 銀行間黃金詢價業務（上金交發[2014]114號） 黃金詢價期權隱含波動率曲線報價團試點成員（2017年11月）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10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 轉讓系統	主辦券商業務(股轉系統函[2013]58號、[2014]706號)
11	中國外匯交易中心	銀行間外匯市場會員(中匯交發[2015]3號) 銀行間外匯市場衍生品會員(中匯交發[2015]59號) 債券通「北向通」業務(2017年7月) 外幣對市場會員(中匯交發[2018]412號) 銀行間利率互換定盤(收盤)曲線報價機構(2019年11月) 銀行間債券市場現券做市商(綜合類)(2021年3月) 銀行間債券市場自動化做市服務試點機構(2021年11月) 利率互換專屬報價商(2022年11月) 「北向互換通」報價商(2023年5月)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12	銀行間市場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p>航運及大宗商品金融衍生品中央對手清算業務（清算所會員准字[2015]016號）</p> <p>人民幣利率互換集中清算業務綜合清算會員（2018年便函第8號、清算所發[2018]30號）</p> <p>信用違約互換集中清算業務（2018年便函第29號）</p> <p>標準債券遠期集中清算業務綜合清算會員（清算所發[2018]193號）</p> <p>信用違約互換集中清算業務綜合清算會員（2021年便函第183號）</p> <p>上清所債券淨額綜清業務資格（業務函[2023]MS16號）</p>
13	上海期貨交易所	實物交割業務（2021年9月）
14	上海國際能源交易中心	<p>原油期貨做市商（2018年10月）</p> <p>實物交割業務（2021年9月）</p>
15	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	私募基金業務外包服務機構（備案編號：A00005）
16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p>滬深300股指期權做市商（2019年12月）</p> <p>國債期貨做市商（2022年1月）</p> <p>中證1000股指期權做市商（2022年7月）</p> <p>上證50股指期權做市商（2022年12月）</p>
17	上海票據交易所	接入中國票據交易系統（2020年7月）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2、控股子公司的單項業務資格

序號	子公司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1	香港公司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發的 第1類牌照(證券交易)(2003年4月1日) 第2類牌照(期貨合約交易)(2003年4月1日) 第3類牌照(槓桿式外匯交易)(2010年10月21日) 第4類牌照(就證券提供意見)(2003年4月1日) 第5類牌照(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2010年11月26日) 第6類牌照(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2003年4月1日) 第9類牌照(提供資產管理)(2003年4月1日) 開放式基金型公司的保管人(2022年6月30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頒發的 交易所交易權證明書(2000年7月) 交易所參與者證明書(2001年8月13日) 中華通交易所參與者(2014年11月10日)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子公司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香港期權市場莊家(2019年10月2日)
		香港上市的結構性產品發行商(2019年10月31日)
		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交易所參與者(2022年3月17日)
		期權市場產品交易權(2022年4月25日)
		港幣－人民幣雙櫃枱莊家(2023年6月19日)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頒發的
		直接結算參與者及中華通結算參與者(2014年11月10日)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頒發的
		交易所參與者證明書及交易所交易權證明書(2000年3月6日)
		香港期貨結算公司頒發的
		期貨結算公司參與者證明書(2000年3月6日)
		香港金融管理局頒發的
		債券通「南向通」做市商(2023年9月22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頒發的
		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2013年2月21日)
		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2014年8月11日)
		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許可證(2017年12月)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子公司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中國人民銀行上海總部頒發的 「債券通」境外投資者業務 (2017年)
		上海黃金交易所頒發的 B類國際會員資格 (2020年)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頒發的 資本市場服務牌照 (交易資本市場產品－證券) (2018年2月13日)
		資本市場服務牌照 (基金管理) (2020年7月7日)
		財務顧問豁免資質 (投資產品－證券) (2023年4月18日)
		資本市場服務牌照 (交易資本市場產品－集合投資方案) (2023年9月20日)
		越南證監會頒發的 證券經紀牌照 (2007年08月28日)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子公司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自營交易牌照(2007年08月28日)
		證券投資諮詢牌照(2007年08月28日)
		證券存管服務牌照(2007年08月28日)
		證券承銷服務牌照(2021年11月22日)
		公募基金分銷牌照(2023年8月8日)
		澳門金融管理局批准的
		提供證券交易、財富管理及因投資金融工具產生的融資服務 (2023年3月7日)
		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FCA)頒發的
		投資公司牌照(2023年12月7日)
2	國泰君安資管	經營證券業務許可：證券資產管理業務。(編號：10278001)
		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從事境外證券投資管理業務(證監機構字 [2010]631號)
		資產管理業務參與股指期貨交易(滬證監機構字[2011]38號)
		現金管理產品試點(證監許可[2012]828號)
		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管理業務資格(證監許可[2020]3681號)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子公司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許可證 (91310000100020711J號)
		金融期貨全面結算業務資格 (證監期貨字[2007]148號)
		期貨投資諮詢業務資格 (證監許可[2011]1449號)
		資產管理業務 (證監許可[2012]1506號)
		倉單服務、基差交易、合作套保、定價服務 (中期協備字[2015]67號)
		上海國際能源交易中心會員資格 (上能批覆[2017]105號)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資格 (上證函[2018]63號)
		做市業務 (中期協備字[2018]41號)
		個股場外衍生品業務 (2018年8月)
		商品互換業務 (大商所發[2018]494號)
		股票期權業務 (深證函[2019]722號)
		黃金期貨做市商 (2018年)
		玉米期權做市商、20號膠期貨做市商、錫期貨做市商、PTA期權做市商、甲醇期權做市商 (2019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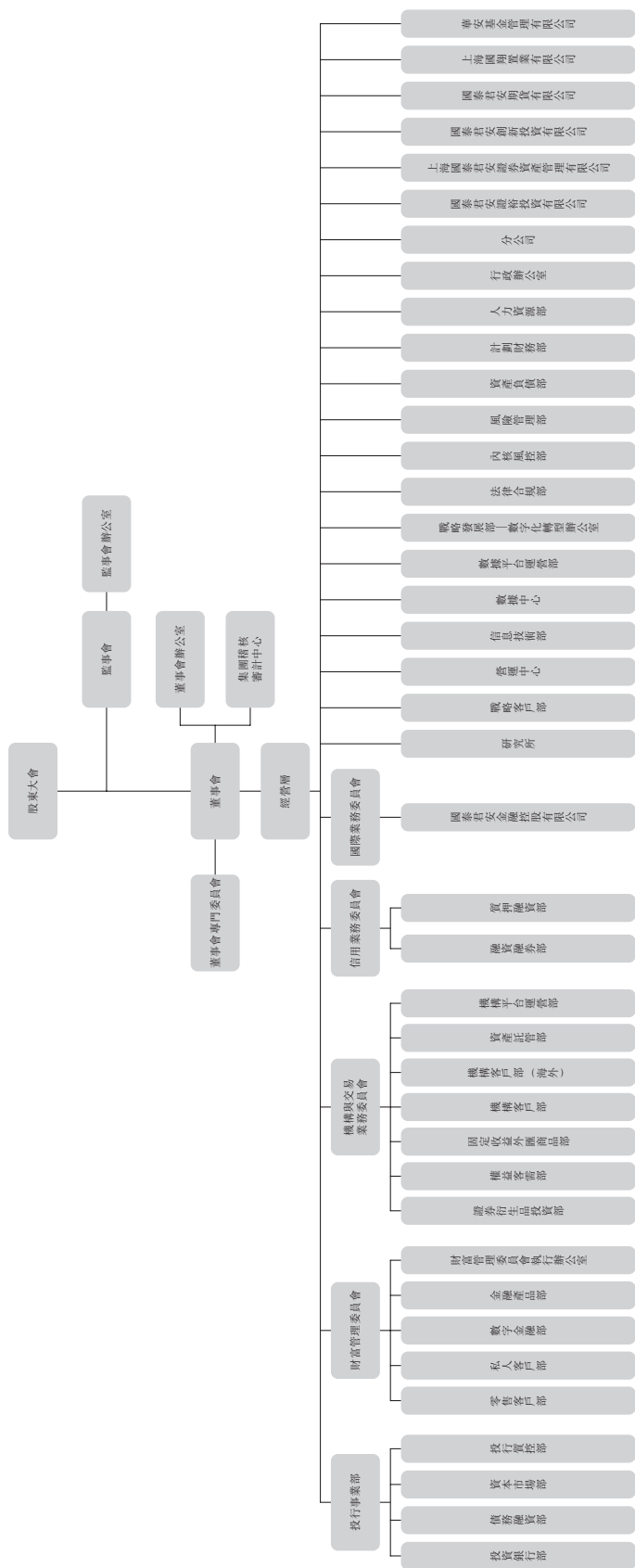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子公司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苯乙烯期貨做市商、線型低密度聚乙烯期權做市商、聚氯乙烯期權做市商、聚丙烯期權做市商、螺紋鋼期貨做市商、天然橡膠期貨做市商、豆油期貨做市商、棕櫚油期貨做市商、粳米期貨做市商、低硫燃料油期貨做市商、國際銅期貨做市商、豆粕期貨做市商(2020年)
3	國泰君安期貨及其下屬子公司	<p>熱壓卷板期貨做市商、原油期權做市商、鐵礦石期貨做市商、玉米期貨做市商(2021年)</p> <p>原油期貨做市商、鎳期貨做市商、深交所中證500ETF期權一般做市商、深交所深證100ETF期權一般做市商、深交所創業板ETF期權一般做市商、2、5、10年期國債期貨一般做市商、生豬期貨做市商、雞蛋期貨做市商、工業硅期權做市商、螺紋鋼期權做市商(2022年)</p> <p>純鹼期權做市商、短纖期權做市商、對二甲苯期權做市商、碳酸鋰期權做市商、燃料油期貨做市商、30年期國債期貨一般做市商、上交所中證500ETF期權主做市商、上交所滬深300ETF期權主做市商、上交所上證50ETF期權主做市商、深交所滬深300ETF期權主做市商、中金所滬深300股指期權一般做市商、中金所中證1000股指期權一般做市商(2023年)</p> <p>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頒發的資本市場服務(CMS)牌照(2022年11月25日)</p> <p>新加坡交易所(SGX)衍生品交易與清算會員(2023年9月6日)</p>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子公司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4	華安基金及其下屬子公司	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許可證(91310000630888761K) 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資格(QDII) (證監基金字[2007]250號) 特定客戶資產管理業務資格 (證監許可[2008]304號) 投顧業務資格試點 (機構部函[2021]1707號) 基金子公司從事特定客戶資產管理業務資格 (91310000080024263K)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發的 第1類牌照 (證券交易) (2022年1月19日) 第4類牌照 (就證券提供意見) (2010年12月1日) 第9類牌照 (提供資產管理) (2010年12月1日) 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資格(RQFII) (證監許可[2011]2050 號) 港股投顧資格 (機構備案編碼：H21007)
5	國泰君安創投	私募基金管理人資格 (編號：PT2600011780)

附錄二 組織架構圖



附錄三 分公司基本情況

1、本公司分公司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或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
安徽分公司	合肥市蜀山區南二環與金寨路交口安糧國貿中心25層2501、2510、2511、2512室	2013年2月21日	500萬	曾逢三	0551-62816558
廣西分公司	南寧市青秀區雙擁路30號南湖名都廣場A棟辦公2201、2205號	2013年2月20日	500萬	林國奎	0771-5651966
新疆分公司	新疆烏魯木齊市沙依巴克區揚子江路314號供銷大廈A座6樓	2013年3月4日	500萬	安定	0991-2842212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海澱區知春路7號致真大廈2層201、202室	2000年9月6日	1000萬	耿旭令	010-82263588
上海分公司	江蘇路369號3A、12A、12C-I、13A-I室	2000年8月15日	1000萬	趙宏	021-52400388
上海自貿試驗區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東園路18號16層(實際樓層13層)	2013年12月13日	500萬	張能	021-52400647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務中心3401-3411、3509	2000年7月21日	1000萬	曾宏祥	0755-23976276
四川分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成華區雙慶路10號華潤大廈43層01、02、03、04單元	2000年7月31日	1000萬	郭麗萍	028-65775298
湖北分公司	武漢市洪山區徐東大街73號7樓	2000年8月11日	1000萬	侯霄鵬	027-87267558
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和平區小白樓街大沽北路2號天津環球金融中心津塔寫字樓測繪樓層第42層07-09單元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顧鑫	022-27819829
河北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莊市裕華東路133號方北大廈A座9層	2009年7月2日	500萬	莫獻坤	0311-85662778

附錄三 分公司基本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或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
山西分公司	山西轉型綜合改革示範區學府產業園東融街8號邁思大廈12層	2009年7月3日	500萬	張青松	0351-7023028
內蒙古分公司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如意工業園區新華東街18號國際金融大廈1701-1702號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徐錫海	0471-5212939
遼寧分公司	瀋陽市和平區青年大街286號33層05、06、07單元	2009年7月1日	500萬	張博	024-31873606
吉林分公司	長春市南關區人民大街4848號華貿國際大廈2506-2509室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費維富	0431-84505678
黑龍江分公司	黑龍江省哈爾濱市南崗區中山路193號中實大廈12層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池浚	0451-86201260
江蘇分公司	南京市建鄴區江東中路258號3幢華新城T1辦公樓51層5101室、5102室	2009年7月9日	500萬	姚國海	025-84575188
蘇州分公司	中國(江蘇)自由貿易試驗區蘇州片區蘇州工業園區蘇州大道西9號蘇州國際財富廣場2幢2701室	2020年12月9日	500萬	王春明	0512-69828186
浙江分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區新業路300號鴻壽金融中心1幢17層1701、1702、1703、1704-1、1704-2室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林堅	0571-87560518
福建分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區江濱中大道350號中國進出口銀行大廈第11層	2009年7月2日	500萬	陳美心	0591-88325166
江西分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紅谷灘區豐和大道1266號翠林大廈3002-3009、3101-3106、3112、3113室	2009年7月3日	500萬	王蕾	0791-86113053

附錄三 分公司基本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或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
山東分公司	濟南市歷下區經十路8000號龍奧金座辦公樓1號樓5層	2009年6月29日	500萬	李建	0531-88512977
河南分公司	鄭州市鄭東新區金水東路39號	2009年6月29日	500萬	於萍	0371-65752727
湖南分公司	湖南省長沙市芙蓉區五一大道89號四層	2009年7月1日	500萬	胡蘭	0731-84800639
海南分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美蘭區國興大道11號海闊天空國瑞城S5地塊B座寫字樓西棟20層B2002、B2003、B2004號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范曉軍	0898-68551022
貴州分公司	貴州省貴陽市觀山湖區長嶺北路中天•會展城B區金融商務區東區1-5棟(3)1單元22層1號	2009年7月1日	500萬	馬鴻	0851-85818223
雲南分公司	雲南省昆明市盤龍區白塔路七彩俊園4棟17樓1706、1707、1708、1709、1710號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肖波浩	0871-63105290
陝西分公司	陝西省西安市高新區錦業路11號綠地中心B座53層15303室、15304室、15305室、15306室	2009年7月2日	500萬	華宇煒	029-88304600
甘肅分公司	甘肅省蘭州市城關區東崗西路街道天水中路3號第2單元28層001室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蘭革儒	0931-8429499
廣東分公司	廣州市天河區華夏路32號2701房、2702房自編A房、2801-06房	2009年6月29日	500萬	張文洲	020-38817833
重慶分公司	重慶市江北區金融街3號17-1層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陳耀華	023-63707386

附錄三 分公司基本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或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
深圳前海分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區南山街道夢海大道5035號前海華潤金融中心T5寫字樓A座1501,1502,1506,1507,1508,1509,1510,1511,1512	2022年8月10日	500萬	高大望	0755-83799772
河北雄安分公司	中國(河北)自由貿易試驗區雄安片區容城縣明朗北街507號C座105室及509室(自主申報)	2022年7月28日	500萬	郭江	0311-85662770
青島分公司	山東省青島市市南區南京路108號乙三層	2023年5月9日	500萬	王河雲	0532-85842555
上海青浦分公司	上海市青浦區趙巷鎮佳傑路99弄2號3層301、302室	2023年3月30日	500萬	董曲琰	021-38676211
上海臨港新片區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臨港新片區環湖西一路859-863單號304室	2023年4月21日	500萬	吳玉菡	021-60292621
廈門分公司	廈門市思明區民族路50號廈門世紀中心26層04-06單元	2023年6月12日	500萬	蔡炳政	0592-2056166

附錄三 分公司基本情況

2、國泰君安期貨分公司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
浙江分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區民心路280號杭州平安金融中心30層3001室-3	2008年7月3日	梁彬	0571-86807670
寧波分公司	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寧鑄廣場三眼橋街51號15-2、15-3	2008年9月8日	費振	0574-87916515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乙12號25層西塔01、07、08單元	2008年8月27日	王菲	010-58795755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崗廈社區深南大道2007號金地中心2603、2604、2605	2010年8月6日	邵嵬敏	0755-83730216
遼寧分公司	大連市沙河口區會展路129號大連國際金融中心A座—大連期貨大廈1904、1905號房間	2011年7月12日	王偉	0411-84807755
廣東分公司	廣州市天河區臨江大道1號之一2005室2006室	2011年9月22日	吳新迪	020-38628010
吉林分公司	吉林省長春市淨月開發區川渝泓泰國際環球貿易中心二期第1幢2302、2303號房	2010年4月6日	秦志國	0431-85918811
河南分公司	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30號期貨大廈1105房間	2014年12月31日	張聞天	0371-65600697
江蘇分公司	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江東中路347號37層3701室(14-16)	2015年5月29日	毛佳莉	025-87780990
青島分公司	山東省青島市嶗山區香港東路195號11號樓傑正財富中心5層501室	2015年9月17日	許陽	0532-80993627

附錄三 分公司基本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
湖北分公司	武漢市江岸區建設大道718號浙商國際大廈／棟40層辦公(5)	2015年9月2日	邱夏	027-82886695
河北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莊市裕華區裕華東路133號方北大廈B座8層803室、804室	2018年5月21日	蘇楨喬	0311-85360908
陝西分公司	陝西省西安市高新區高新三路12號中國人保(陝西)金融大廈16樓02室(電梯樓層18樓)	2018年6月5日	羅明哲	029-88220218
湖南分公司	長沙市雨花區韶山中路489號萬博匯名邸三期2401房	2018年12月26日	朱其運	0731-82258088
山東分公司	濟南市歷下區草山嶺南路975號1107、1108室	2019年1月24日	郭文秀	0531-81210188
廈門分公司	廈門市思明區湖濱東路95號華潤大廈B座1508-1509	2019年9月27日	傅作仁	0592-5886155
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和平區勸業場街道赤峰道136號天津國際金融中心大廈15層01、03號	2004年1月13日	潘偉	022-23392200

附錄四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1、本公司

1) 新設分公司及營業部情況：

序號	新設分支機構名稱	新設分支機構地址	獲得許可證日期
1	青島分公司	山東省青島市市南區南京路108號 乙三層	2023/5/12
2	上海青浦分公司	上海市青浦區趙巷鎮佳傑路99弄2 號3層301、302室	2023/5/29
3	上海臨港新片區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臨港 新片區環湖西一路859-863單號 304室	2023/5/29
4	廈門分公司	廈門市思明區民族路50號廈門世 紀中心26層04-06單元	2023/7/5
5	上海海陽西路證券營業部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海陽 西路666弄18號19層(名義樓層， 實際樓層16層)04單元	2023/3/15
6	成都三色路證券營業部	四川省成都市錦江區三色路238號 1棟2單元1層、33層2區	2023/4/4
7	蒙自天馬路證券營業部	雲南省紅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蒙 自市天馬路俊豪中央大街一期1幢 2層附1號	2023/4/14

附錄四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序號	新設分支機構名稱	新設分支機構地址	獲得許可證日期
8	海口秀英長濱路證券營業部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區長濱四路8號 華府藍灣二期2#商業樓(棟)1層 商舖2-1-18、2-1-19、2-1-20商舖	2023/5/8
9	上海號文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閔行區號文路217號1層113 單元及2層205單元	2023/7/12
10	上海茂園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奉賢區茂園路50號4幢10 層1002室	2023/8/22
11	廣州琶洲大道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海珠區琶洲大道178號1101 房自編之2301室04、05單元	2023/9/19
12	東莞松山湖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松山湖園區總部一 路6號2棟601室	2023/12/29

2) 遷址分公司及營業部情況：

序號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1	甘肅分公司	甘肅分公司	甘肅省蘭州市城關區東崗西路街 道天水中路3號第2單元28層001 室
2	湖北宜昌四新路證券營業 部	湖北宜昌西陵一路證券營 業部	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區西陵一路56 號新國貿寫字樓16層16-1室、 16-7室至16-12室

附錄四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序號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3	天津濱海新區福州道證券營業部	天津濱海新區第二大街證券營業部	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第二大街57號MSD-G區G1-102、202
4	西安高新路證券營業部	西安唐延路證券營業部	陝西省西安市高新區唐延路15號9幢天一國際一層102室、九層901、902、903、912、913、915、916室
5	湖南吉首人民中路證券營業部	湖南吉首學院東路證券營業部	湖南省湘西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學院東路29號狀元首府第12幢201-203室
6	深圳龍華壹成中心證券營業部	深圳龍華壹成中心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龍華區龍華街道景龍社區龍華大道3639號環智中心C座25層2508/09
7	廣東分公司	廣東分公司	廣州市天河區華夏路32號2701房、2702房自編A房、2801-06房
8	廣州珠江新城證券營業部	廣州珠江新城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天河區珠江新城華夏路32號2704房
9	順德大良證券營業部	順德大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大良街道府又社區東樂路266號萬邦商業廣場1座1601號、1602號、1603號、1604號、1605號、1606號、1607號

附錄四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序號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10	邯鄲人民東路證券營業部	邯鄲人民東路證券營業部	河北省邯鄲市叢台區人民東路456號環球中心T6樓17層1703
11	江蘇分公司	江蘇分公司	南京市建鄴區江東中路258號3幢華新城T1辦公樓51層5101室、5102室
12	南京廬山路證券營業部	南京清涼門大街證券營業部	江蘇南京市鼓樓區清涼門大街39號1301室
13	南通工農路證券營業部	南通世紀大道證券營業部	南通市崇川區世紀大道8號南通報業大廈裙樓西側一層105室
14	太原建設南路證券營業部	太原長興路證券營業部	山西省太原市萬柏林區長興路1號6幢1層商舖1017號及27層2702-2712號，2721-2722號
15	晉城紅星西街證券營業部	晉城文博路證券營業部	山西省晉城市晉城經濟技術開發區文博路(北段)888號金城山水住宅小区商業24#一層西北角及二層

附錄四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序號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16	衢州荷花中路證券營業部	衢州白雲中大道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區白雲街道白雲中大道88幢A座403、404、405、406室
17	仙居酒坊巷證券營業部	仙居西門街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台州市仙居縣安洲街道西門街128號、130號、132號100-213號、100-215號、100-216號、100-217號、100-218號
18	上海自貿試驗區分公司	上海自貿試驗區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東園路18號16層(實際樓層13層)
19	上海禮泉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大渡河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普陀區大渡河路556弄1號2層01至03單元
20	北京分公司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海澱區知春路7號致真大廈2層201、202號
21	北京德外大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德外大街營業部	北京市西城區德勝門外大街13號院1號樓109-A、301、302A(德勝園區)
22	北京望京阜通東大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望京阜通東大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阜通東大街6號院1號樓1層102室

附錄四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序號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23	江西分公司	江西分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紅谷灘區豐和中大道1266號翠林大廈3002-3009、3101-3106、3112、3113室
24	南昌豐和中大道證券營業部	南昌豐和中大道證券營業部	江西省南昌市紅谷灘區豐和中大道1266號翠林大廈3107-3111室
25	南昌象山北路證券營業部	南昌火炬大街證券營業部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火炬大街579號綠悅科技大廈11樓1101-1、1101-2室
26	黑龍江分公司	黑龍江分公司	黑龍江省哈爾濱市南崗區中山路193號中實大廈12層
27	哈爾濱尚志大街證券營業部	哈爾濱中山路證券營業部	哈爾濱市南崗區中山路193號中實大廈1層門市、12層
28	哈爾濱西大直街證券營業部	哈爾濱興江路證券營業部	哈爾濱市南道里區興江路1666號
29	遼寧分公司	遼寧分公司	瀋陽市和平區青年大街286號33層05、06、07單元

附錄四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序號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30	瀋陽十一緯路證券營業部	瀋陽青年大街證券營業部	瀋陽市和平區青年大街286號33層01、02、03單元
31	寧德僑興路證券營業部	寧德閩東東路證券營業部	福建省寧德市東僑經濟開發區閩東東路32號現代傳媒港1幢1梯301室、302室、306室、307室
32	阜陽淮河路證券營業部	阜陽西湖大道證券營業部	安徽省阜陽市潁州區西湖大道123號浙商大廈102、103室
33	重慶民生路證券營業部	重慶朝天門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渝中區長江濱江路2號辦公樓A座21層1/2/8A/9/10單元
34	淄博柳泉路證券營業部	淄博魯泰大道券營業部	山東省淄博市高新區魯泰大道51號高分子創新園1號樓1層102室(B102-103房間)
35	安順南華路證券營業部	安順塔山東路證券營業部	貴州省安順市西秀區塔山東路8號長安大廈1層3號、4號、5號、6號

附錄四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3) 撤銷營業部情況：

序號	分支機構名稱
1	淮南朝陽東路證券營業部
2	清遠靜福路證券營業部
3	三門峽六峰路證券營業部

2、國泰君安期貨

1) 新設分公司及營業部情況：

序號	新設分支機構名稱	新設分支機構地址	獲得許可證日期
1	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和平區勸業場街道赤峰道136號 天津國際金融中心大廈15層01、03號	2023年8月1日

2) 遷址分公司及營業部情況：

序號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1	上海中山北路營業部	上海長寧路營業部	上海市長寧區長寧路1133號9層 06單元
2	山東分公司	山東分公司	濟南市歷下區草山嶺南路975號 1107、1108室

股份代號：02611 股份名稱：國泰君安

